

做我的见证 直到地极

——司布尔使徒行传解经注释

司布尔 (R. C. Sproul) / 著
乔兰山以姐 / 译

上个世纪七十年代，有人跟我说：“司布尔是改革宗世界最出色的讲道人。”如今四十年过去了，经过漫长的实践、多年的祷告、默想和检验，他的技艺与理解力更加精湛。司布尔热爱在圣安德鲁教会牧会，他最大的爱好就是用讲道喂养会众，坚固他们的信心、信仰生活和事奉。现在，他将牧会事奉的美好果实与我们分享。这套解经书具备司布尔的一切优点和特质：清晰、生动、幽默、富有感染力，应用总是针对理智、情感和意志三个方面。司布尔擅长关注“大局”，又深谙“不啰嗦”的秘诀，使得他的听众总是意犹未尽，从不觉得神的话很枯燥。司布尔的恩赐是神给全教会的礼物，愿这些特质成为神百姓的祝福，也成为我们渴慕的榜样和见证！”

——傅格森博士 (Dr. Sinclair B. Ferguson)
利戈尼尔事工讲员

“司布尔是众所周知的神学大师、杰出的讲道人，他的解经讲道富有洞见和感染力，这部讲道集是教会和全体基督徒的宝藏。”

——戈弗雷博士 (Dr. W. Robert Godfrey)
加州威斯敏斯德神学院
荣誉院长、教会史荣誉教授

“我总是跟学生说：你们应该买一些好的解经书，买的时候注意分辨。如今特别需要给讲道人的解经书，因为不是所有的解经书都一样。有些会告诉你经文的意思，但对于‘我该如何用这段经文讲道？’却没有什麼帮助。司布尔博士是我们时代的传奇人物，他的讲道让我们惊叹了半个世纪。这套书是他解经能力和洞见处于巅峰的作品，他的解经系列代表着改革宗神学的复兴形态，传递出鲜活的牧者心肠。实在非读不可！”

——托马斯博士 (Dr. Derek W.H. Thomas)
加州哥伦比亚第一长老会主任牧师

“司布尔博士是我们时代最杰出的神学家，是主大大使用的仆人。他对圣经具有穿透性的洞见，是一位非常有恩赐的解经家、世界级的神学老师，对神的启示话语具有丰富的领悟和应用。迈上圣安德鲁教会的讲台，委身于每周的解经讲道，他充分显示了这个时代的稀缺才能：深度讲解和应用神的话语。我非常推荐司布尔博士的解经系列，所有想要更好理解圣经、经历其改变生命之大能的人，都应当读一读。司布尔的解经书是深挖圣经不可或缺的工具，堪称每个基督徒的必读之书！”

——劳森博士 (Dr. Steven J. Lawson)
达拉斯 OnePassion 事工创始人、主席

“我们许多人都欠着司布尔‘老师’的债，多年蒙受他教导的恩惠。如今他的解经丛书出版，多么令人振奋！我们也欠着司布尔‘牧师’的债，他的讲道本于圣经、教义纯正、应用丰富，而且非常便于阅读。司布尔高超地向我们展示了每卷书的全局视野，同时以对话的风格向我们传递出神的荣耀，满足了罪人的实际需要。这套解经书是改革宗讲道

人的必备，渴望在耶稣基督的恩典和知识上长进的基督徒，也强烈推荐你们阅读。司布尔的讲道以文字形式出版，必将造福二十一世纪的基督徒，如同上个世纪钟马田的讲道集一样，成为流传的经典。读者们，不但要自己读，也要推荐给朋友阅读！”

——周毕克博士 (Dr. Joel R. Beeke)
密歇根州大急流城清教徒改革宗神学院
院长、系统神学与讲道学教授

Acts: An Expository Commentary
© 2019 by R.C. Sproul

Published by Reformation Trust Publishing
a division of Ligonier Ministries
421 Ligonier Court, Sanford, FL 32771
Ligonier.org ReformationTrust.com

Printed in China
RR Donnelley
0001019
First edition 2010
Reformation Trust edition 2019

ISBN 978-1-64289-185-0 (Hardcover)
ISBN 978-1-64289-186-7 (ePub)
ISBN 978-1-64289-187-4 (Kindle)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publication may be reproduced, stored in a retrieval system, or transmitt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electronic, mechanical, photocopy, recording, or otherwise—without the prior written permission of the publisher, Reformation Trust Publishing. The only exception is brief quotations in published reviews.

Cover design: Ligonier Creative
Interior typeset: Katherine Lloyd, The DESK

Unless otherwise noted, all Scripture taken from the New King James Version *. Copyright © 1982 by Thomas Nelson. Used by permission. All rights reserved.

All emphases in Scripture quotations have been added by the author.

Library of Congress Cataloging-in-Publication Data

Names: Sproul, R.C. (Robert Charles), 1939-2017, author.
Title: Acts: an expository commentary / R.C. Sproul.
Description: Orlando: Reformation Trust, 2019. | Originally published: Wheaton, Ill.: Crossway, c2010. | Includes index.
Identifiers: LCCN 2019000146 | ISBN 9781642891850 (hardcover) | ISBN 9781642891867 (epub) | ISBN 9781642891874 (kindle)
Subjects: LCSH: Bible. Acts--Commentaries.
Classification: LCC BS2625.53 .S67 2019 | DDC 226.6/077--dc23
LC record available at <https://lcn.loc.gov/2019000146>

Chinese translation (Simplified and Traditional) translated by Yida,
Copyright 2021 Reformation Translation Fellowship, Atchison, KS 66002
RTFDirector@GMail.com <http://rtf-usa.com/>



献给热爱上帝真理的
史蒂夫和凯西·莱维 (Steve and Kathy Levee)。

目录

丛书序 序

- 第一章 路加福音续 (1: 1-3)
- 第二章 升天 (1: 4-11)
- 第三章 一位新使徒 (1: 12-26)
- 第四章 五旬节 (2:1-12)
- 第五章 彼得的讲道 (一) (2: 13-21)
- 第六章 彼得的讲道 (二) (2: 22-33)
- 第七章 彼得的讲道 (三) (2: 34-39)
- 第八章 初期教会生态 (2: 42-47)
- 第九章 美门的医治 (3: 1-10)
- 第十章 彼得的第二篇讲道 (3: 11-21)
- 十一章 恩约之子 (3: 17-26)
- 十二章 没有别的名 (4: 1-12)
- 十三章 顺从神, 不顺从人 (4: 13-22)
- 十四章 圣洁的胆量 (4: 23-31)
- 十五章 撒谎的奉献者 (4: 32-5: 11)
- 十六章 如果它是神 (5: 12-41)
- 十七章 使徒与邪灵 (6: 1-7)
- 十八章 司提反受审 (6: 8-7: 60)
- 十九章 大数的扫罗 (7: 58-8: 3)
- 二十章 给撒玛利亚的福音 (8: 4-24)
- 二十一章 埃塞俄比亚太监 (8: 25-40)
- 二十二章 保罗归主 (9: 1-9)
- 二十三章 名叫直街的道路 (9: 10-19)
- 二十四章 一个筐子 (9: 20-31)
- 二十五章 多加复活 (9: 32-43)
- 二十六章 彼得的异象 (10: 1-16)
- 二十七章 哥尼流一家 (10:17-43)
- 二十八章 圣灵赐给外邦人 (10: 44-11: 18)
- 二十九章 巴拿巴和扫罗结队 (11: 19-30)
- 三十章 狱中的彼得 (12: 1-19)
- 三十一章 希律之死 (12: 20-13: 3)
- 三十二章 保罗在塞浦路斯 (13: 4-12)
- 三十三章 保罗在安提阿的讲道 (13: 13-26)

- 三十四章 基督和大卫 (13: 28-39)
- 三十五章 永恒被立 (13: 40-52)
- 三十六章 宙斯与希耳米 (14: 1-18)
- 三十七章 进入神的国 (14: 19-28)
- 三十八章 犹太教派的威胁 (15: 1-21)
- 三十九章 耶路撒冷信条 (15: 22-29)
- 四十章 弟兄之间 (15: 30-41)
- 四十一章 洗礼的教义 (16: 1-15)
- 四十二章 腓立比的狱卒 (16: 11-34)
- 四十三章 本着圣经辩论 (16: 35-17: 15)
- 四十四章 保罗在亚略巴古 (一) (17: 16-23)
- 四十五章 保罗在亚略巴古 (二) (17: 25-33)
- 四十六章 保罗在哥林多 (18: 1-17)
- 四十七章 保罗在以弗所 (19: 1-20)
- 四十八章 以弗所的暴乱 (19: 21-41)
- 四十九章 特罗亚的事奉 (20: 1-12)
- 五十章 给长老的劝勉 (20: 17-38)
- 五十一章 愿你的旨意成就 (21: 1-14)
- 五十二章 保罗在耶路撒冷被捕 (21: 23-40)
- 五十三章 保罗在耶路撒冷辩护 (22: 1-21)
- 五十四章 一家若自相纷争 (22: 22-23: 9)
- 五十五章 保罗被送交腓力斯 (23: 11-35)
- 五十六章 保罗在腓力斯前申辩 (24: 1-21)
- 五十七章 保罗接受非斯都审讯 (24: 22-25: 12)
- 五十八章 保罗的辩护 (25: 23-26: 18)
- 五十九章 几乎被说服 (26: 19-32)
- 六十章 暴风雨中的保罗 (27: 1-38)
- 六十一章 保罗在马耳他 (28: 1-15)
- 六十二章 保罗在罗马 (28: 16-31)

结语 (提摩太后书 4: 6-22)

作者简介

丛书序

最初，神给我的事奉呼召不是牧会，而是学术。我所受的训练以及按立都与教导事奉相关。成年后，我的大部分人生都献给了讲台，装备年轻人走向事奉岗位，并透过利戈尼尔事工（Ligonier Ministries）努力填补神学院和主日学之间的空缺。

1997年，神做了一件出乎我意料的事：他将我放在了一间地方教会的讲台上，让我每周向一群他的百姓讲道。我成了佛罗里达州桑福德市圣安德烈教会的讲道人。过去十二年间，我日渐爱上了牧会的事奉。尽管我仍然身兼教职，但我永远感激神看我为合用，将我放在讲道人这个新岗位上。

在圣安德烈教会就职不久，我就决定在讲道中效法一项古老的基督教传统：连续解经式讲道（lectio continua）。这种逐节式讲道法的妙处一直为教会历史所印证，与每周新选一个主题宣讲有别，逐节地讲解圣经的一卷书，可以确保会众听到神整全的真理。因此，我开始在圣安德烈教会进行冗长的系列讲道，迄今为止已经讲完了圣经中的好几卷书。

先前，我也曾多次在不同场合讲解过圣经书卷，包括主日学、查经小组和利戈尼尔事工的音频教学。但如今，我发现自己的目标已经不是打开听众的思维，而是触动他们的思想和心灵。我深知，作为一个讲道人，我有责任清晰地阐释神的话，同时也要讲清楚经文在生活中怎么应用。每周日走上圣安德烈的讲台，我都是努力承担这份双重职责。

因此，你手中拿着的书是我在教会讲道的文字版。每周日聆听我讲道的可爱圣徒们，鼓励我将讲道分享给更多听众。接下来的章节便是我在圣安德烈的经卷讲道的文字改编版。

请注意，这本书是圣安德烈讲道丛书的其中一本，如本系列的其他书籍一样，这本书不会提供整卷书的逐节完整注释。尽管我尽量讲解每一节经文，但焦点一直都放在每个段落的核心主题和观念上，以便“纵览全局”。因此，我鼓励你将本书作为这卷书的概论或引言来阅读。

愿你在阅读中蒙福，一如我在宣讲中持续领受圣恩。

司布尔
佛罗里达州玛丽湖
2009年四月

序

人们常说：“圣灵不留足印。”耶稣将圣灵的工作比作风，这是借希腊文玩了一个文字游戏，希腊单词 pneuma 具有“呼吸、风、灵”的含义。耶稣这样说：“风随着意思吹，你听见风的响声，却不晓得从哪里来，往哪里去；凡从圣灵生的，也是如此”（约翰福音 3: 8）。

在使徒行传中，我们透过使徒的脚踪追溯圣灵的足印。圣灵有如一阵大风吹过，开启使徒的征程。使徒们在初期教会里的事奉就如一艘被风带动的帆船，他们被圣灵之风裹挟，勇往直前。

使徒行传并未呈现给世人一个完美的教会，纯净而本真。相反，它所呈现的是一个新生的教会，一个新兴的社群。这个教会虽然建立，却尚未得到完全的发展；虽然充满能力、奉献和生机，却未得着完全的圣化。保罗、彼得、约翰、雅各等人所面临和处理的问题，都是使徒时期基督教会的真实挣扎，源自当时的激烈环境。

对于路加而言，使徒行传是他的第二卷书，自然而然而不可抑止的从福音书涌流而出。使徒行传是救恩的应用，紧接着救恩的成就之后。终极意义上，神是使徒行传的作者，也是这卷书的主角。神那不可见的护理之手，透过使徒的足迹清晰显露出来，圣灵的重量将神的印迹深深镌刻在历史的书页中。

这本书不是一本技术意义上的注释书，尽管技术型分析一直是这本书背后的骨架。这是一本解经注释，源自于我在一间真实教会的真实讲道，源自于一个包含痛苦、喜乐和信心的真实世界。愿它能激发更多的讲道事奉，滋养神百姓的属灵生命与成长。

司布尔
佛罗里达奥兰多
2010 年落笔

第一章

路加福音续

使徒行传 1: 1-3

提阿非罗啊，我已经作了前书，论到耶稣开头一切所行所教训的，直到他借着圣灵吩咐所拣选的使徒，以后被接上升的日子为止。他受害之后，用许多的凭据将自己活活地显给使徒看，四十天之久向他们显现，讲说神国的事。

——使徒行传 1: 1-3

提阿非罗大人哪，有好些人提笔作书，述说在我们中间所成就的事，是照传道的人从起初亲眼看见又传给我们的。这些事我既从起头都详细考察了，就定意要按着次序写给你，使你知道所学之道都是确实的。

——路加福音 1: 1-4

使徒时代的书籍与我们今天所习惯的机器排版不同，那时书籍由手抄写，通常是写在纸莎草制成的羊皮纸上。在古代，一本手抄书一般有 10.6 米长，这种羊皮卷会被仔细的卷起保存，在各个教会之间诵读与传阅。路加最初写了两卷书，是写在不同的两个羊皮卷上，第一卷记载了基督的福音书，第二卷就是使徒行传，是跟第一卷放在一起的。教会很早就开始将我们称为的四福音收录在一起，里面都是关于耶稣的记载，教会将这四卷书一起进行传阅和研读。因为这个缘故，路加福音就与它的下卷——也就是使徒行传分开了。有时这两卷书会并在一起，被称作路加行传。

早期教会为路加所写的第二卷书赋予了“使徒行传”的标题。有些人认为使徒保罗才是这卷书的主角，书中大量记载了保罗的生命与事奉，因此标题应该叫“保罗行传”才对。然而我们看到，保罗直到使徒行传第七章才出现。而且，使徒行传也大量着墨于耶路撒冷教会，以及彼得、约翰、司提反、腓利和其他人的事奉。因此，这卷书光是称作“保罗行传”显然是不贴切的，尽管保罗确实是一个高光人物。

虽然路加没有直呼自己为作者，但假如我们仔细察验保罗宣教之旅中的“我们”这个称谓，就知道路加是与保罗同行的。当他说到“我们”时，指的是他自己是这卷书的作者，所以我们很容易得出与教会一致的结论，路加确实是路加福音和使徒行传的作者。

其实，我更喜欢这卷书的另一个标题——“圣灵大能作为的历史”。既然是由圣灵默示，记载的是圣灵在使徒时期教会中的浇灌与作为，那么我们甚至可以将这卷书称作“圣灵传”也不为过。不论如何，当我们阅读其中的叙事，不要错过圣灵位格的大能与临在。约翰福音中，耶稣曾在马可楼上热切地应许门徒，将有圣灵赐给他们。

路加福音和使徒行传的开头存在相似性。两卷书都题赠一名叫提阿非罗的人，如果我们将这个名字进行语言上的拆分，它的字面意思是“神的朋友或渴慕者”。提阿非罗也

可以表作“神所爱之人”的意思。因此，这个名字要么意思是“一个爱神的人”，要么就是“一个蒙神所爱的人”。

既然这个名字具有这般的双重寓意，要么是爱神之人，要么是蒙神所爱之人，由此很多人相信，这卷书并非是题赠给某个人，而是写给所有蒙神所爱、爱神之人。然而文本似乎并不支持这种说法，路加的序言中还有“大人”一词，这个词语很关键。在古代世界，主要的出版物通常都是题赠某个贵族成员，这些贵族成员通常会被赋予“大人”的尊称。既然路加福音并非写给任何名叫提阿非罗的人，而是一个名叫提阿非罗的“大人”，因此许多人得出结论，这卷书大概是题赠古代某个身份显赫的基督徒，他信仰虔诚，正如名字寓意所暗示。只不过，到了一世纪末和二世纪，基督教护教家的作品经常是献给罗马大帝。

关于使徒行传还有个细节需要注意，这卷书其实是一部护教作品，是为基督教信仰、基督教真理所做的辩护。除此之外，还有一点也显而易见，这卷书旨在捍卫使徒权柄以及保罗的职分，因为保罗并非原始的十二使徒之一。这卷书三次论及保罗蒙召归主，描述他在大马士革路上的归主经历，表明神设立保罗做外邦人的使徒，向外邦人宣教。随着文本的展开，我们将进一步论述这一点。

历史学家路加

路加清楚知道，还有其他人也担起了记载耶稣生平的重任：

“提阿非罗大人哪，有好些人提笔作书，述说在我们中间所成就的事，是照传道的人从起初亲眼看见又传给我们的。这些事我既从起头都详细考察了，就定意要按着次序写给你，使你知道所学之道都是确实的”（路加福音 1: 1-4）。

路加这名蒙爱的医生，实是一名饱学之士。他的希腊文是新约中文学质量最高的，证明了自己的学术资格。他的写作不仅是作为一名信徒而写，还是作为一名历史学家而写，基本上相当于这样说：“我花了大量功夫从头到尾记录这段历史，其中包含的事迹，要么是我亲眼所见，要么是他人亲眼所见，我也亲自采访了这些人。”路加福音中关于耶稣诞生的记叙，其细节和信息载量超过其他任何文献记载。按照传统记载，路加亲自采访过耶稣的母亲马利亚，了解她对于天使报喜和马槽诞生的独一无二视角。

从二十一世纪的视角来看，我们的知识有赖于古代历史学家的记载和他们书写的那段历史。我们指望着塔西佗（Tacitus）、希罗狄德（Heroditus）、苏埃托尼乌斯（Suetonius）和犹太历史学家约瑟夫（Josephus）。这些伟大的古代历史学家都经受了批判性学术的最严格审查，福音书的作者也同样如此。因为路加同时写了福音书和早期教会使徒事奉与外邦宣教的历史记载，因此在某种意义上，他的作品比任何其他圣经作者都更加受到世俗视角的严格审视。

我相信圣经是神未加修饰的话语，由圣灵默示，所记载的一切尽都真实无误。我不需要世俗考古学家的验证，以便让我相信这是神的话。然而从世俗角度来说，路加仍然被尊为古代世界最精确、最严谨的历史学家。他的声誉超过了苏埃托尼乌斯、希罗狄德、塔

西佗、普林尼、约瑟夫和其他历史学家，他的作品一直比其他人的作品受到更仔细的查证。

站在二十一世纪的有利视角下，我们该如何检验路加写作的准确性？当他写到天使加百列向马利亚显现，我们很难通过一般的科学研究架构去验证其真实性。除非我们的目标是找到一组石化的天使翅膀，否则根本没法通过科学研究去验证这种事。然而这卷书中确实包含了许多可以验证的其他细节，验证的意思是，这些细节可以通过考古来验证或证伪。

二十世纪初，一位名叫威廉·拉姆齐（William Mitchell Ramsay）的英国学者，本着对基督教的怀疑态度，他对使徒行传记载的保罗的宣教旅程进行了追溯。他试图在地貌和废墟中寻找考古证据，并在异邦城市的地方官长记载中寻找线索，这些官长的名字并不为耶路撒冷居民所熟知。拉姆齐开始是个怀疑论者，最终却成了信徒，因为他被自己找到的大量证据说服了。历史的废墟在大声疾呼，路加在使徒行传记载的每一个官长，都得到了验证。此外，各个城镇的描述和记载也正如路加所写的那样。

约摸二十五年前，我写了一部小说，其中有一段是关于东京的。我从未去过东京，对此知之甚少，但我只需去图书馆查找街道名称、重要的商业建筑和娱乐场所即可。我可以用一种虚构的方式重建东京，而不会感觉在描述那些地方场景时不够准确。如今有了互联网的帮助，写小说要容易很多。在小说中我还置入一个侦探场景，为了获得相关背景信息，我联系了一个 FBI 的人，他向我解释该组织是如何运作的。但路加当年可没有图书馆，也没有互联网，他没法从这些渠道得知腓立比、歌罗西、哥林多或以弗所这些地方的情况。然而，他仍然给出了关于这些地点的精确描绘，这些细节一再得到验证。我之所以这么说，是因为路加在路加福音和使徒行传开头都强调，他并非在写一份宗教传单，他是在写历史，由目击证人的证词组成的真实历史，这些就是他在使徒行传序言中所说的“许多的凭据”。

路加的目的

提阿非罗啊，我已经作了前书，论到耶稣开头一切所行所教训的，直到他借着圣灵吩咐所拣选的使徒，以后被接上升的日子为止（1-2 节）。保罗归主时，他被击倒在地，眼睛被光刺瞎，听见有声音呼唤他，他回应基督说：“主啊，你是谁？”多年后，保罗站在亚基帕王面前受审，带着锁链为自己的事奉辩护时，他讲起了自己的归主经历。亚基帕对保罗说：“你想少微一劝，便叫我作基督徒啊？”（使徒行传 26: 28）。保罗回答道：“无论是少劝，是多劝，我向神所求的，不但你一个人，就是今天一切听我的，都要像我一样，只是不要像我有这些锁链”（使徒行传 26: 29）。保罗为自己分诉的时候，非斯都曾打断他说：“保罗，你癫狂了吧！你的学问太大，反叫你癫狂了”（24 节）。保罗的回应是：“非斯都大人，我不是癫狂，我说的乃是真实明白话”（25 节）。那一次，他在交谈中对王说：“亚基帕王啊，我故此没有违背那从天上来的异象”（使徒行传 26: 19）。

在人生的尽头，我希望自己能站在基督面前，说：“主啊，我没有不顺服你。凡你所吩咐我做的，我都去做了。凡你要我去的地方，我都去了。”不过，主跟我都心知肚明，这并非实情，所以这种蠢话是说不出口了。然而保罗这么说却是大实话，保罗的人生和事奉堪称使徒教会的典范，他做了基督吩咐他做的事。

路加写作的目的不仅是要证实保罗确实顺服了天上的异象，而且还要提醒他的读者耶稣升天之前颁布的诫命。使徒行传接下来的章节记载了一个宏大戏剧——初期教会顺服基督赋予的使命的戏剧。我们持有的是使徒群体的原始见证，我们可能倾向于把使徒行传当成基督教的完美形态来解读，但倘若阅读新约的使徒书信，我们便知初期教会一点都不完美。大部分使徒书信都是为了纠正初期教会的错谬而写，包括错误教导、异端、歪曲、虐待和不顺服的举止。初期教会一点都不完美，但研究它却很重要，因为它最接近基督教会的根基。

多年前，我曾卷入一场关于因信称义教义的争论，围绕该教义的辩论永远不会止息。在一次神学会议上，有人为宗教改革的因信称义教义辩护，这时有人回应称：“好吧，十六世纪时路德这么说是没错，但今天这个教义已经不再重要。”另一位神学家说：“我感兴趣的、想要捍卫的，不是十六世纪的福音，而是一世纪的福音。”我们必须回归基督教会的根基，回归使徒所阐释的纯净的福音真理，以便查考使徒的教义。这也是路加所做的，他向我们讲述了基督拣选的使徒是如何顺服主诫命的。

他受害之后，用许多的凭据将自己活活地显给使徒看，四十天之久向他们显现，讲说神国的事（使徒行传 1: 3）。使徒行传前面的这几节经文相当于序言，序言为我们呈现了作者的写作内容，他要写的内容是源自初期教会的叙事。在这卷书中，他要记载使徒们对于神国度的见证。使徒行传的主题是：教会顺服基督的使命和诫命，成为基督的见证，见证他是升天的万王之王、万主之主。如果你稀奇为何一世纪的教会能让世界翻个底朝天，为什么我们做不到，答案在于他们传讲神的国，而我们没有。他们相信国度会随着国王的显现而呈井喷之势，这位王是在施洗约翰之后出现，施洗约翰是开路者，曾说：“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马太福音 3: 2）。耶稣来了，他说：“日期满了，神的国近了。你们当悔改，信福音！”（马可福音 1: 15）。“我若靠着神的能力赶鬼，这就是神的国临到你们了”（路加福音 11:20）。

基督的事奉和他的升天，为世界历史开启了新的篇章。他升天坐到父上帝的右边，成为永恒的君王。福音派世界出现的最严重的神学偏差之一，便是认为神的国度属于未来而不是现在。这种观念彻底摧毁了圣经中耶稣的事奉，即他是如何见证神国度的降临和生长，尤其是在升天中。虽然神国度的完全实现确实属于未来，神国度的实际却是当下的。初期教会的使命在于向耶路撒冷、犹太、撒玛利亚、直到地极见证神国度的真实性。

第二章

升天

使徒行传 1: 4-11

耶稣和他们聚集的时候，嘱咐他们说：“不要离开耶路撒冷，要等候父所应许的，就是你们听见我说过的。约翰是用水施洗，但不多几日，你们要受圣灵的洗。”他们聚集的时候，问耶稣说：“主啊，你复兴以色列国就在这时候吗？”耶稣对他们说：“父凭着自己的权柄所定的时候、日期，不是你们可以知道的。但圣灵降临在你们身上，你们就必得着能力；并要在耶路撒冷、犹太全地和撒马利亚，直到地极，作我的见证。”说了这话，他们正看的时候，他就被取上升，有一朵云彩把他接去，便看不见他了。当他往上去，他们定睛望天的时候，忽然有两个人身穿白衣，站在旁边，说：“加利利人哪，你们为甚么站着望天呢？这离开你们被接升天的耶稣，你们见他怎样往天上去，他还要怎样来。”

假设主要向我们显现，我们每个人都可以问他一个问题，你会问什么？使徒行传 1:1-14 中，我们看到了耶稣的门徒最后一次向他提问的情景，那是他们最后一次有机会面对面求问主。这些门徒在耶稣脚前学习了三年，那段时间里，一定提出过无数的神学问题。如今耶稣即将离开，他们还有最后一个提问的机会。耶稣和他们聚集的时候，嘱咐他们说，不要离开耶路撒冷，要等候父所应许的，就是你们听见我说过的。约翰是用水施洗。但不多几日，你们要受圣灵的洗。他们聚集的时候，问耶稣说，主阿，你复兴以色列国，就在这时候吗？（4-6 节）。

门徒的问题

门徒的问题涉及四件事：时间、国度、以色列和复兴。他们都熟悉旧约以色列的预言，就像一切虔诚的犹太人一样，期盼着以色列的荣耀复兴，正如阿摩司所预言的那样，大卫倒塌的帐幕将要重建。门徒这么问时，大卫的国度被罗马的压迫遮蔽，以色列国完全没有得到复兴，这也是许多人对耶稣失望的原因。他们指望耶稣能带来以色列的王国复兴。

土耳其的以弗所和希腊的哥林多，具有全世界最庞大的古代遗迹复原和废墟重建，超越世界其他地方。几乎整个以弗所城都已经从废墟中重现，尽管重建的规模庞大，但该城的许多建筑物、柱石仍然躺在杂草中，布满青苔。我去过这些地方，参观这些遗址时，我想起了阿摩司书对于大卫宝座的描述。大卫曾在辉煌中统治以色列，但他的宝座已经倾覆（阿摩司书 9: 9），被砸成碎片，周围杂草丛生，覆盖着苔藓和淤泥。阿摩司说，有朝一日，神将重建大卫的宝座。数个世纪以来，犹太人心中一直熊熊燃烧着这一热望。

耶稣登山变像时，门徒说：“文士为什么说以利亚必须先来？”（马太福音 17:10）。换句话说：“你要复兴大卫的宝座吗？你会复兴以色列民族的王国吗？”他们仍然从属地的角度去看待国度，在他们的观念中，这个国度是有边界的，局限于以色列的边境。他们尚不明白耶稣教训的核心，耶稣宣告神的国降临，超越以色列的边界，大卫之子要建造的国度没有穷尽，这是一个在地上拓展的属灵国度。他们忘了耶稣在主祷文中是怎么教导他们祷告的：“我们在天上的父，愿人都尊你的名为圣。愿你的国降临；愿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马太福音 6:10）。

此刻，主耶稣正作为万王之王、万主之主，在天上掌权。这就是升天的目的。但与之同时，我们也如门徒一样，渴盼神国度完全显现的一天，渴盼主最终带来新天新地，使神的国度完全降临。我们仍旧期盼这一天的到来。

耶稣的回答

耶稣是怎么回应他们的？他并未责备门徒，说：“我跟你们说过多少次了，我来不是要复兴以色列国的？你们到底要我说多少遍，我的国是完全属灵的？”他而是说：“父凭着自己的权柄所定的时候、日期，不是你们可以知道的。但圣灵降临在你们身上，你们就必得着能力，并要在耶路撒冷、犹太全地，和撒马利亚，直到地极，作我的见证”（7-8节）。如果使徒行传有什么主题经文能概括整本书的内容，那么一定是这两节。

世纪以来，教会一直将这一段视为大使命，即主给教会的行军令。实际上，他等于是告诉门徒，国度什么时候完全实现，不关他们的事，那是父自己掌握的事，属于父的权柄范畴。他们要关心的是自己为主作见证的事，在主不在的时候为主做好见证。

耶稣接着说，一旦他领受王权，就会赐下圣灵给门徒、给教会，为他们完成使命注入能力。教会的使命和我们存在的目标就是见证基督的临在和王权，见证他在神的右手边掌权。如果我们试图用自己的能力达成这个使命，就会失败。圣灵的浇灌不是让我们感觉属灵，不是给我们一个属灵的兴奋剂，而是让我们能得着能力，完成耶稣托付给教会的使命。

我曾与一位在苏丹服侍的非凡牧者共进午餐，他向我展示了一张全家福，照片上的孩子们拿着枪。我问他怎么回事时，他解释称，孩子们去教会时会配枪，因为教会曾十次遭遇穆斯林的炮击。这位牧者每天都在宣教的前线战斗，与这样的人接触正是我们所需要的，我们应当活出同一个大使命。我们的职责在于向世界见证基督的国度，我们蒙召成为宣教的教会。

在我们的时代有一本伟大的书，伊丽莎白·艾略特（Elisabeth Elliot）所写的《穿越荣耀之门》（Through Gates of Splendor），其中记载了她的丈夫和四名其他宣教士，如何被厄瓜多尔的奥卡人屠杀。这五名殉道者曾登上《生命》杂志的封面。在那之后，伊丽莎白回到厄瓜多尔，继续服侍杀害她丈夫的奥卡人土著，并在那群人中间抚养自己的女儿。有些归主的土著曾替她照看孩子，这是曾经杀害孩子父亲的一群人。瑞秋·桑特（Rachel Saint）也曾出现在那里，与那些杀害丈夫的人一起敬拜。这就是大使命，教

会顺服基督升天前的训诲。加尔文曾说，有形教会的任务是让基督的无形教会显现，向世界见证耶稣国度的子民有怎样的生活。我们蒙召见证耶稣公义、真实、慈爱的治理。

我深信，三十年内，基督教最庞大、最强大的分支将出现在非洲，美国教会现今应当尽可能地向第三世界兴起的教会倾倒资源，尤其是非洲。我们拥有物质财富，我们有那些人需要的东西，可以坚固他们迎接未来的世代。他们不能提供的，我们可以。随着我们继续研习使徒行传，我们会看到一世纪的教会是行动的教会，他们的征程是荆棘的征程，他们顺服耶稣最后的诫命以至于流血舍命，成为耶稣直到地极的见证。

升天

说了这话，他们正看的时候，他就被取上升，有一朵云彩把他接去，便看不见他了（9节）。这是但以理书记载的神显现时的荣耀云彩，人子在古时降临时，正是在这般荣耀的云彩中降临。耶稣升天，是因为他首先降临。他在卑微的地步来到人间，又在荣耀的云彩中升天，升高到神的右边。门徒定睛仰望，直到升天的耶稣成为视线里的一个小点。

我们生活在佛罗里达，离肯尼迪航天中心不远，那里不断有火箭发射。每当碰上火箭发射，路上都堵满了前来观光的行人车辆。我们则不需要驱车前往，只需打开电视机即可。一旦火箭离开地面，我们就直接走出门，到前院观看。这就是门徒当年的见闻，只不过他们观看的不是一枚火箭，而是万王之王的加冕典礼。

他们正观看的时候，天使向他们显现，问了一个问题：“加利利人哪，你们为甚么站着望天呢？这离开你们被接升天的耶稣，你们见他怎样往天上去，他还要怎样来”（11节）。他还会在荣耀中再来，与之同时，你们也该去工作了，完成大使命。

第三章

一位新使徒

使徒行传 1: 12-26

有一座山，名叫橄榄山，离耶路撒冷不远，约有安息日可走的路程。当下，门徒从那里回耶路撒冷去，进了城，就上了所住的一间楼房。在那里有彼得、约翰、雅各、安得烈、腓力、多马、巴多罗买、马太、亚勒腓的儿子雅各、奋锐党的西门和雅各的儿子犹大。这些人同着几个妇人和耶稣的母亲马利亚，并耶稣的弟兄，都同心合意地恒切祷告。那时，有许多人聚会，约有一百二十名，彼得就在弟兄中间站起来，说：“弟兄们，圣灵藉大卫的口，在圣经上预言领人捉拿耶稣的犹大，这话是必须应验的。他本来列在我们数中，并且在使徒的职任上得了一分。这人用他作恶的工价买了一块田，以后身子仆倒，肚腹崩裂，肠子都流出来。住在耶路撒冷的众人知道这事，所以按着他们那里的话给那块田起名叫亚革大马，就是血田的意思。因为诗篇上写着说：‘愿他的住处变为荒场，无人在内居住，’又说：‘愿别人得他的职分。’所以主耶稣在我们中间始终出入的时候，就是从约翰施洗起，直到主离开我们被接上升的日子为止，必须从那常与我们作伴的人中，立一位与我们同作耶稣复活的见证。”于是选举两个人，就是那叫做巴撒巴，又称呼犹士都的约瑟和马提亚。众人就祷告说：“主啊，你知道万人的心。求你从这两个人中，指明你所拣选的是谁，叫他得这使徒的位分。这位分犹大已经丢弃，往自己的地方去了。”于是众人为他们摇签，摇出马提亚来；他就和十一个使徒同列。

前面讲到耶稣的升天，我们探讨了基督赐给门徒的大使命，他教导他们回到耶路撒冷等候。等候的时日大概是十天，这个小小的等后期很重要，这十天当中，我们看到了基督的初期教会是如何行事的。他们等候的时间内都做了什么，对今天的我们又有何意义？

有一座山，名叫橄榄山，离耶路撒冷不远，约有安息日可走的路程（12 节）。我跟妻子维斯塔去耶路撒冷旅行的时候，曾住在橄榄山上的一座旅馆中，可以俯瞰耶路撒冷城。一天晚上，我们坐在旅馆外，聆听老城里传来的哈利路亚大合唱。我脑海中浮现出门徒从橄榄山回到耶路撒冷，顺从耶稣指示的情景。他们进城后去楼房安顿，犹大死后，使徒只剩下十一个，我们得知，这些人同着几个妇人和耶稣的母亲马利亚，并耶稣的弟兄，都同心合意地恒切祷告（14 节）。

同心合意

教会存在的第一周是如何进行的？我们已经看到有两个特征记载下来。第一，初期教会的顺服。有哪个亲眼见过基督的人，不渴望出去把消息传到四面八方？他们迫不及待，但仍然按照主的吩咐，等候停留。他们等候，顺服的等候。第二，我们看到，他们回到楼房时，是一群人作为一个集体。

没有人是靠着其他人的信心得救，我们都归属于各种群体。我们是家庭、学校班级或足球队的成员；我们是社区、民族、国家的成员；我们是一系列公司组织的成员。但最终算来，当我们最后站在神面前时，我们只能代表自己，要么我们有对基督的信心，要么空空如也。在这个意义上，救恩是个人性的。然而基督建立教会时，尽管是一个一个的救人，但他所拯救的每个人，却都被安置在一个身体中，就是教会。

我曾听过一个故事，牧师与一个疏于参加教会活动的信徒交谈，问他说：“你为什么不来教会？为什么不参加任何教会活动？我知道你在我们的名单之列，还记得你加入教会的日子。你受了洗，公开认信，但你却从来不来。”

这个人回答说：“我不需要教会，我的信心是私人的，是我自己的。我不需要宗教条文，我可以自己敬拜神，我自己也很好。”

他们交谈时，正值野餐活动，牧师走到烤架那里，拿出一块烧得发白的木炭，将木炭放到旁边，远离火焰，然后继续与这人交谈。几分钟后，他指着木炭说：“十分钟前这块木炭烧得发白，如今却凉了。”一旦离开其他燃烧的木炭，这块木炭就失去了自己的热度，也失去了身为一块木炭的功用和价值。

我们不能孤芳自赏，我们需要彼此，需要团契的支持、彼此的鼓励，我们需要社群的力量和代祷。当新的成员加入圣安德烈教会，我总是很兴奋，这会坚固我们的身体，我们会有更多的人一起祷告、勉励、互相支持。这正是初期教会的情形，使徒们回到楼房里，稍后 120 个人聚集在一起，这就是教会的起点。他们做了什么呢？他们是怎么打发时间的？“都同心合意地恒切祷告。”他们聚集起来，同心祷告。

主洁净圣殿时，他提醒百姓，父的家应当是祷告的殿（马太福音 21：13）。教会在初生的第一周，同心合意的祷告。路加没有告诉我们他们祷告的内容，有许许多多需要祷告的事。他们可能在为自己所见证和经历的献上感恩，可能在花时间认罪，也可能在祈求教会在不久的将来能够扩张。不论那些祷告有着怎样的内容，这些人都是聚集在一起，同心合意的祷告。

我们得知，使徒们同着几个妇人和耶稣的母亲马利亚，并耶稣的弟兄在一起。这是新约最后一次提到马利亚，我们看到，马利亚成了初代教会的成员。我不禁想起马利亚的尊主颂：“我心尊主为大；我灵以神我的救主为乐”（路加福音 1：46-47）。她的儿子是救主，她不是与他并列的女救世主。她与其他门徒聚集在一起，在教会向自己的儿子祷告。与马利亚同在的还有耶稣的兄弟，我们从其他经文得知，耶稣事奉的早期，他的兄弟们持怀疑态度，并不相信他的弥赛亚宣言，那时他们还是非信徒。雅各是主的兄弟，写了雅各书，他是因自己兄弟的复活而归信的。因此，即使是曾经持怀疑态度的家庭成员，也因基督的复活归信了。

任命使徒

那时，有许多人聚会，约有一百二十名，彼得就在弟兄中间站起来（15 节）。在这里，我们看到一百二十个门徒聚集。我们经常会说十二门徒或十二使徒，好像使徒和门徒这两个词是同义词。但察看福音书的记载，我们意识到耶稣的门徒可不止十二个，有一

次有七十多个门徒被主差遣出去传道。在这里，路加记载说有一百二十个门徒。保罗曾提到约有五百人见证了耶稣复活。门徒这个词的希腊文是 mathates，意思很简单，就是“学生、学习者”的意思。耶稣曾经是一位拉比，不论走到哪里，都有一群学生跟着他，那群人里的任何人都叫门徒，他们都追随耶稣的教训。从这广大的门徒群体中，耶稣拣选了十二个人作为使徒。门徒是学生，使徒是君王所委派的大使，赋予权柄奉王的名、以王的能力讲话。在古代世界，如果一位君王差遣一名大使（apostolos）作为自己的使者，使者的话就代表君王，有着与王同等的权威和分量。因此耶稣离开地球之前，他委派十二个人做自己的大使，给他们奉自己权柄讲话的权力。这就是为什么他会对他们说：“人接待你们，就是接待我；接待我，就是接待那差我来的”（马太福音 10：40）。

我们会听见人们这样说：“耶稣我是喜欢的，但保罗我实在难以忍受。”然而，我们阅读的新约并不是耶稣写的，而是使徒所记载的关于耶稣的事。如果我们弃绝使徒的见证，就是弃绝任命使徒的耶稣。耶稣和使徒是不可分割的，我们不能要基督、不要保罗，正如我们不能要保罗却不接受那赐他权柄的一位。

旧约以色列十二支派和新约十二使徒之间，存在特定的呼应和对称。然而，十二使徒缺失了一个人，因为他从起初就不信。叛徒犹大出卖了耶稣，如今已经身亡，因此门徒们聚集起来，按照神的命令拣选一名新使徒。这个记载很关键，不仅具有历史价值，而且具有丰富的神学内涵，它让我们看到了使徒的资格条件。在我们的时代，也有些人宣称自己具有使徒的权威，然而当今世界是没有使徒的，因为没人能满足新约确立的使徒资格标准。让我们一起来看看圣经给出的标准是什么。

彼得的发言

彼得站起来发表了一段言论。“弟兄们，圣灵藉大卫的口，在圣经上预言领人捉拿耶稣的犹大，这话是必须应验的”（16 节）。注意，大卫并不是凭自己的创作冲动写下诗篇，而是靠着圣灵的默示。彼得继续说：“他本来列在我们数中，并且在使徒的职任上得了一分。这人用他作恶的工价买了一块田，以后身子仆倒，肚腹崩裂，肠子都流出来”（17-18 节）。犹大死得相当狰狞，他死亡的细节我们肯定不想让孩子们详细知道，但我还是要讲一下，因为路加和马太对于犹大之死的记载之间，可能存在差异。马太福音中，我们得知犹大将耶稣交给兵丁之后，拿到了三十块银钱，又后悔了，回去将银钱扔给官长，出去上吊自杀了（马太福音 27：5）。差别在于，传统认为，犹大埋在一块卖耶稣得来的血价所买来的田地中。那些领袖用犹大扔在他们脚前的钱，买了犹大的安葬之地，他们称那块地叫血田。

按照马太的记载，犹大是上吊死的，路加却详细描述了犹大掉落时尸体碎裂的细节。因此意思是，犹大上吊的方式非常暴力血腥，以至于头朝下掉下来，内脏器官都碎裂了。这段关于犹大死亡细节的描述，实在是让人惊悚。

彼得向我们展示了门徒在最初十日聚集所做的另一件事，他们聚集在一起，专注于圣经的教训，初期教会就是这样诞生的。门徒们努力理解圣经的教训，很可能回想起耶稣在以马忤斯路上跟他们讲解的内容，耶稣从摩西讲起，把整个旧约跟他们讲明，让他们看

到旧约是如何预言耶路撒冷必要发生的事。这一切的细节早在世纪以前就被旧约先知所预言，耶稣升天后，使徒们回到楼房里查考圣经，看看能否找到关于犹大的记载。他们读到大卫的诗篇，里面写到有人要背叛弥赛亚，那人的职分要被别人取代。“**因为诗篇上写着说：‘愿他的住处变为荒场，无人在内居住，’又说：‘愿别人得他的职分’**”（20节）。

使徒的资历认证

他们遵照旧约的教训，决定应验经文所说：“**所以主耶稣在我们中间始终出入的时候，就是从约翰施洗起，直到主离开我们被接上升的日子为止，必须从那常与我们作伴的人中，立一位与我们同作耶稣复活的见证**”（21-22节）。仔细查考便可发现，五旬节之前，使徒的资历认证存在三个基本条件。首先，使徒候选人必须从起初就是耶稣门徒群体的一员，从耶稣在约旦河边接受施洗约翰的洗礼算起。这个人必须在耶稣的三年事奉期间跟随耶稣，这样才有资格进入候选队列。其次，这个人必须亲眼见证过耶稣的复活。这些条件导致今天没有人能成为使徒，今天没有人符合这些条件，曾在一世纪追随过耶稣，又亲眼见过耶稣复活。

第三个条件是最重要的，那就是必须由基督自己亲自、直接委派该职分。旧约中，真先知都是蒙神所召的，这也是为什么像阿摩司、耶利米、以赛亚这样的先知，都在其书卷中记载了自己的蒙召经历，就是神直接呼召他们、使他们分别出来成为先知的来龙去脉。但耶稣已经升天，他要怎么拣选一名新使徒呢？按照使徒行传记载，他们用了提名选举加抽签的方法。他们首先从群体中选出两个合格的候选人，然后用摇签的方法摇出主所选中的人。摇签的结果取决于神的护理，在这里，摇出来的是马提亚，从这以后我们就再也没有这个消息。我们只知道他被选中，位居使徒之列，这样十二使徒就补全了。雅各自那之后不久就殉道了，但雅各并没有被候补者取代。

接着就到了保罗的故事。初代基督徒群体面临的最早争议中，有一个就是保罗的使徒职分问题，保罗究竟是怎么成为使徒的？他既不是耶稣的门徒，也没有亲眼见证过耶稣复活，因此他使徒身份的正当性受到质疑。他在去大马士革的路上在异象中见到了荣耀的基督，但那发生在升天之后。保罗不满足使徒的前两个资格条件，但他却满足了第三个。使徒行传三次记载保罗蒙召作使徒的经历，这是有原因的，是要捍卫基督直接呼召保罗成为使徒的事实。尽管如此，今天却仍有人宣称，如果保罗能不满足三个条件中的两个，就直接成为使徒，那么所有条件都无关紧要，因此今天的人仍然可以成为使徒。不论哪个时代，都有人冒出来，神呼召他们作使徒，神对他们讲话，神说：“你要成为我在这个世代的使徒。”保罗并不满足前两个条件，因此他得到指示，回到耶路撒冷接受使徒职分的认证，认证他的人就是那些完全满足三个条件的人。

今日我确实可以宣称自己有使徒的呼召，但却没有人能够为我认证。到了一世纪末，使徒后的教会领袖们，清楚明白自己在教会的权柄与原初的使徒不同。到了最后一位使徒离世，教会仍有教师、牧师、传道者和传福音的，但却不再有使徒。

从使徒行传开头，我们得以一瞥初期教会初生时的纯洁样式，他们顺服、合一、热爱祷告、查考圣经，且顺服使徒的权柄。我们建造今日的教会，应当时刻牢记这些宝贵的品质。

第四章

五旬节

使徒行传 2:1-12

五旬节到了，门徒都聚集在一处。忽然，从天上有响声下来，好象一阵大风吹过，充满了他们所坐的屋子；又有舌头如火焰显现出来，分开落在他们各人头上。他们就都被圣灵充满，按着圣灵所赐的口才说起别国的话来。那时，有虔诚的犹太人从天下各国来，住在耶路撒冷。这声音一响，众人都来聚集。各人听见门徒用众人的乡谈说话，就甚纳闷，都惊讶希奇说：“看哪，这说话的不都是加利利人吗？我们各人怎么听见他们说我们生来所用的乡谈呢？我们帕提亚人、玛代人、以拦人，和住在美索不达米亚、犹太、加帕多家、本都、亚西亚、弗吕家、旁非利亚、埃及的人，并靠近古利奈的利比亚一带地方的人，从罗马来的客旅中，或是犹太人，或是进犹太教的人，克里特和阿拉伯人，都听见他们用我们的乡谈，讲说神的大作为。”众人就都惊讶猜疑，彼此说：“这是甚么意思呢？”

人生中最难培育的美德之一，便是期望落空时承受失望沮丧的能力。有位朋友曾这样对我说：“每个人的性格中都埋有地雷，地雷是埋藏在表面之下的炸弹。有些人的地雷遍地都是，你在他们身边得小心行事，因为一点点刺激都会导致他们爆发。而那些随和的人可能只有一两个地雷，不过踩到那一两个的人有祸了。”

好吧，订好的行程落空就是我的一个地雷。我曾经整日的奔波，终于抵达旅馆之际，明明已经按照我的名字订好了房间，却被告知找不到预订记录。那时我的地雷就爆炸了，这不应该是什么大事，但对我而言似乎是。

我们在孩子身上也能见到相似的情形。幼儿园里的孩子拿着一个锤子，想要将一块方形的积木敲进一个圆孔中，最初的几分钟他们还比较有耐心，但结局可想而知。几次挫败后，他们很快就会尖叫着把玩具扔出老远。

处理失望很不容易，我们一直心心念念的某个物品，好不容易买回家，却发现不是那么回事。我们努力获得学历、职位或晋升的机会，但真的拥有了，却不如我们想象的那般。当我们等候了很长时间，最终结果不如人意时，失望尤其难以承受。

旧约中，先知哈巴谷曾抱怨神的百姓，神对他讲述自己的应许，神对先知说：“因为这默示有一定的日期，快要应验，并不虚谎。虽然迟延，还要等候；因为必然临到，不再迟延”（哈巴谷书 2:3）。等候神兑现他的应许，对于基督徒而言就是一件最难的事。

耶稣给使徒的最后训诲就跟等候有关——耶稣和他们聚集的时候，嘱咐他们说：“不要离开耶路撒冷，要等候父所应许的，就是你们听见我说过的。约翰是用水施洗，但不过几日，你们要受圣灵的洗”（使徒行传 1:4-5）。这是他最后的应许，他们要领受

无法想象的能力，属天的大能，圣灵要降临在他们身上。只不过，这事不会当日发生，也不是次日发生，而是很快要发生，他们需要等待。

应许实现

使徒行传第二章向我们讲述了应许的兑现。五旬节是犹太日历中的一个节期，每年一度，也被称作丰收节或七七节。一周有七天，因此七七节就是七十个七，四十九日。四十九日完成后，第五十日就是五旬节，因此逾越节的五十日过后，便是这场盛宴。五旬节是旧约犹太人的感恩节，也被称作初熟节，因为巴勒斯坦地区有两个雨季，有两个播种的季节，一个早一些，一个晚一些。因此，犹太人会在第一个雨季庆祝，然后再在第二个雨季再次庆祝。人们会聚集庆祝五旬节的感恩庆典，在耶路撒冷的圣殿感谢神赐下丰收。

五旬节到了，门徒都聚集在一处。忽然，从天上有响声下来，好象一阵大风吹过，充满了他们所坐的屋子（1-2 节）。突然发生了一件惊天动地的事。约翰·萨特勒曾讲过一个经历，时速一百英里的狂风曾席卷他在田纳西州孟菲斯的居所，那不是一场龙卷风，而是有飓风之势的狂风。他说，狂风听上去就像呼啸的列车，声响巨大，以至于全家惊恐。他与家人聚集在房屋的中心部位，尽可能地为自己找好藏身之处。他说那场风暴无与伦比，只不过，人类历史中只有一场无与伦比的大风，那就是使徒行传第二章里的大风。使徒们聚集在房间里，突然一阵巨大的响声有如大风吹过，充满了他们所坐的屋子。

尼哥底母曾在夜间求见耶稣时，询问关于救恩之事。耶稣对他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人若不是从水和圣灵生的，就不能进神的国”（约翰福音 3: 5）。换句话说，成为基督徒的必要条件就是由圣灵而生。希腊文的“灵”是 *pneuma* 一词，我们从中衍生出气动钻、气动力这类的词。由空气驱动的设备就叫气动力，耶稣用巧妙的语言回答尼哥底母，因为他曾说：“人已经老了，如何能重生呢？岂能再进母腹生出来吗？”（4 节）。耶稣回答他：“风随着意思吹，你听见风的响声，却不晓得从哪里来，往哪里去；凡从圣灵生的，也是如此”（8 节）。

希腊文的 *pneuma* 一词并不仅仅意味着“灵”，也具有“风”和“呼吸”的意思。希伯来单词 *ruah* 也有相似的意思，神起初造人，向人吹气，注入的是自己的 *ruah*，是神的呼吸。人因此成为有灵的活人，一个活着的 *ruah*。从旧约的起初，神的呼气就与赐生命的灵有关，与创造的大能相关，与神圣的能力相关。在希腊文新约圣经里，还有个词用来描述圣灵的作为，那就是 *dunamis*，从中衍生出“炸药（*dynamite*）”这个词，意味着一种爆发性的能量。

使徒们耐心等候，结果等来的超乎他们的所求所想，他们迎来了一场完美的风暴。他们等候时完全不知道会发生什么，突然间，一个巨大的声响降临，好像狂风从屋子中吹过。除了声响之外，还有视觉的维度。**又有舌头如火焰显现出来，分开落在他们各人头上。他们就都被圣灵充满，按着圣灵所赐的口才说起别国的话来（3-4 节）。**人们从各省聚集在耶路撒冷，有的甚至是来自巴勒斯坦以外的地区，他们并不说本地的语言。然而突然间，圣灵降临，使徒们开始用外地的语言讲道，从世界各地而来的人们，开始听见本地语言的讲道。

风与火

当我们打开这段经文查考五旬节的历史，尤其是结合我们时代的灵恩运动，很容易将所有注意力放在说方言的现象上。我不想对之轻描淡写，但我想敦促大家关注其他两个维度，即五旬节出现的声响和奇观，因为其中蕴藏着巨大的意义。

五旬节发生了什么？五旬节出现的是神的灵（pneuma）大有能力的降临和浇灌，圣灵的大能充满门徒所在的房屋，耶稣拣选了这批人，要他们领受从天而降的能力，以完成在这个世界的使命。他们听到了大风的响声，看到了烈焰如火舌，出现在各人的头上。这不是寻常的风，而是神的风，是神的显现，不可见之神的有形显现。旧约中，神最常见的显现形态便是烈火。摩西在旷野见到了焚而不毁的荆棘，神自火焰中向他说话，改变了历史。神带领以色列百姓经过旷野时，他在云柱和火柱中引导他们。神审判的宝座设立在天上，是一架烈火的战车，以至于新约告诉我们：“我们的神乃是烈火”（希伯来书 12:29）。神在西奈山颁布律法时，山上有火焰，象征着神超越的威严和大能。

火焰象征着两件事。第一，火是光的源泉。今日我们很难想象火是光之源，因为我们点蜡烛纯粹是作为装饰。但人类历史大部分时期，房屋都是由某种类型的火焰照明的。我们的时代仍如过去一样，由天上的一个大火球照明。在这个意义上，我们确实能看到火与光之间的关联。圣灵最重要的工作之一便是启明神的真理，为我们的悟性点亮真理之光。

光不仅象征着属天的临在，象征着光与真理的源头，而且在圣经语言中还象征着热情、温暖和爱。启示录中，耶稣责备老底嘉教会说：“我知道你的行为，你也不冷也不热；我巴不得你或冷或热。你既如温水，也不冷也不热，所以我必从我口中把你吐出去”（启示录 3:15-16）。他并不想要不冷不热的基督徒，他想要被火燃烧的基督徒，充满对属神之事的热情。当圣灵降临在一个人身上，他会点燃那团烈火，他所点燃的烈焰会燃烧人的心灵与灵魂，诞生出的热爱将随着在基督里的长进而不断壮大，而维系这团火焰的便是圣道、祷告和圣礼。

阿奇是圣安德烈教会的祷告教练，他曾说，大部分基督徒都把五旬节当做过去的一场历史奇观，对于现今没什么意义。他指出，很多基督徒例如灵恩派，一直试图不断让五旬节重演。教会没能看到五旬节具有怎样持久的意义。

犹太人在埃及为奴的时候，灭命天使在埃及地击杀长子，遇到门框上的血就会避开。神说：“这例，你们要守着，作为你们和你们子孙永远的定例……你们的儿女问你们说：‘行这礼是甚么意思？’你们就说：‘这是献给耶和华逾越节的祭。当以色列人在埃及的时候，他击杀埃及人，越过以色列人的房屋，救了我们各家’”（出埃及记 12:24, 26-27）。逾越节的意义并不止于第一个事件。

论到十字架，我们大致能理解这个道理。基督之死具有永恒的效应，其果效并不止于当日的见证者身上。基督为罪代赎，其效用应用在历世历代信靠他之人的身上。代赎的果效、力量、应用和效应都是绵长日久的。难道复活仅仅对耶稣有意义吗？复活节的主

日，我们只庆祝一个人从死里复活，还是相信那初熟的果子是为许多弟兄带来得胜，让胜过死亡的得胜也实现在你我这同在基督里的人身上？

五旬节是教会历史的分水岭，五旬节也是救赎历史的分水岭，神释放圣灵的大能，将之赐给教会，不仅仅是赐给当日聚集的人，也是赐给历世历代的每一个基督徒。那日的大风和烈火，也是给今日的你我，正如是给当日聚集在楼房里的门徒。我们应当成为圣灵的子民，正如我们是圣子的子民，圣父的子民。

第五章

彼得的讲道（一）

使徒行传 2: 13-21

还有人讥诮说：“他们无非是新酒灌满了。”彼得和十一个使徒站起，高声说：“犹太人和一切住在耶路撒冷的人哪，这件事你们当知道，也当侧耳听我的话。你们想这些人是醉了？其实不是醉了，因为时候刚到巳初。这正是先知约珥所说的：‘神说：在末后的日子，我要将我的灵浇灌凡有血气的。你们的儿女要说预言；你们的少年人要见异象；老年人要做异梦。在那些日子，我要将我的灵浇灌我的仆人和使女，他们就要说预言。在天上我要显出奇事；在地下我要显出神迹，有血，有火，有烟雾。日头要变为黑暗，月亮要变为血；这都在主大而明显的日子未到以前。到那时候，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

这一章中，我们将察看基督升天后使徒们第一篇有记载的讲道。福音书为我们记载了耶稣自己的讲道，但使徒行传第二章记载的，却是耶稣的门徒和使徒记录下来的第一篇讲道，这第一篇讲道出自使徒彼得之口。这篇讲道以五旬节为背景，但我们要将之分成三个部分，用三章的篇幅来解读。最初五旬节的时候，这篇讲道带领了三千人信主。

开始研读之前，我想请大家想象一下五旬节的场景，想象你是一名目击者，亲眼见到了耶路撒冷的五旬节事件。你看到天开了，圣灵倾倒下来，浇灌了一百二十个聚集的门徒。神借着圣灵让使徒们大有能力，用自己没有学习过的方言讲道，以便各个地区的人，甚至是巴勒斯坦之外的百姓，都听见用自己家乡话发出的讲道。

一个错误假设

当我们听到这样的故事，或是在圣经中读到这样的记载，作为基督徒，我们倾向于把自己代入好人的角色，认为自己是那些领受神恩典浇灌的人，是接纳恩典的人，而不是那些仍持怀疑批判态度的人。要留意在那一天，不信的人并未听见自己方言的讲道，他们只听到刺耳的声响，一群人胡言乱语，完全听不清在说什么。他们的第一个猜测是这些聚集起来的犹太人肯定是喝醉了，醉得不省人事，以至于胡言乱语。听到这样的指控，彼得站出来为福音真理辩护，辨明所发生之事。

他首先回应不信之人的指控：“他们无非是新酒灌满了”（13节）。有些人不相信新约出现过真的酒，认为不过是未发酵的葡萄汁。这节经文连同许多其他经文都表明，新旧约的犹太人真的使用真的酒，所用的酒有醉人的力度。这也是为什么非信徒认为，这些人无非是喝醉了酒，不仅如此，还是被新酒灌满了，还不是当时最烈的酒。

彼得和十一个使徒站起来，高声说道：“犹太人和一切住在耶路撒冷的人哪，这件事你们当知道，也当侧耳听我的话。你们想这些人是醉了？其实不是醉了，因为时候刚

到巴初”（14-15 节）。他并没有针对醉酒的指控进行冗长的辩护，而是简单地指出一个事实，一百二十个犹太人在早晨九点钟喝醉酒，这实在是很荒谬的情景。在这种意义上，彼得等于在说：“你能在早晨九点钟看到这么多人一同醉得不省人事，那肯定是你自己喝醉了。你所见的并不是醉酒，实情不是这样。”他并没有花时间论证现象不是什么，而是立刻用圣经解释他们看到的现象是什么。

四个特征

对于这段经文，布易士（James Montgomery Boice）强调说，彼得的讲道有四点值得注意。首先，这第一篇有记载的使徒讲道，至始至终都本于圣经。本质上，彼得的讲道是解经式讲道。他并没有发表最新的流行观点，或是心理学发现，也没有迎合听众的兴趣去给他们挠痒痒。他将听众直接带入神的话语，这也是教会中真讲道的唯一立足点。

其次，在这场讲道中，使徒彼得将百姓直接带到基督的位格与工作面前。基督是使徒讲道的中心，使徒讲道以基督为中心。

第三，这场讲道充满大无畏的勇气。对着一群信徒讲道不难，站在自己教会的讲台上布道，对着一群朋友，不是什么难事。但彼得的这场讲道中，很显然存在一些具有明显敌意和攻击性的人，司提反的见证表明，一名勇敢的讲道人必然冒着很大的风险。这也是为什么马丁路德说，每个世代，福音都面临黯淡的风险。每当福音被清晰放胆地传讲，都会面临敌意和攻击。历世历代，全世界的讲道人都清楚放胆传道的危险。当讲道人出现惧怕的时候，他们会回归这段经文，以使徒为榜样，不以自己的性命和世俗的财物为宝贵。他们会像马丁路德一样，说：“置财物于度外，性命亦无可惜。”然后放胆传道。

第四，彼得的讲道充满逻辑和推理。使徒并非单纯指望激起听众的情绪，而是与他们一同推理，向他们表明真理是合乎理性的。

我还是个年轻基督徒时，有个著名的信心医治领袖正在美国巡回演讲。他到达我们的地区时，我去听他的布道，看见的现象让我匪夷所思。到那儿时，映入眼帘的是两个巨大的帐篷，我走进第一个帐篷，看见地上撒满木屑，帐篷里遍布着射击场、娱乐设施和餐饮点。那是我的第一印象，觉得这里跟教会有点不一样。接着我去了主帐篷听布道家布道，但他开始讲道之前要先热场，有个人打着手鼓登场。他敲着鼓，我能感觉到人们释放的情绪，他对人群说：“转过身去，告诉你旁边的人，撒旦是个骗子。”我前面有位女士转过身来，对我说：“撒旦是个骗子。”我被这景象惊呆了，呆呆的站在那儿，这时有人走过来问：“你怎么了？你感觉不到圣灵吗？”我看着他，回答说：“如果这是圣灵，太阳就打西边出来了。”那是我见过的最属肉体的崇拜。彼得放胆以圣灵的大能讲道时，脑子并没有留在停车场。他没有要求听众收起自己的智商，因为打动心灵的福音是透过大脑的思想抵达人心，使徒的讲道正是如此。

五旬节和旧约

彼得接着引用约珥书说：“神说：在末后的日子，我要将我的灵浇灌凡有血气的。你们的儿女要说预言；你们的少年人要见异象；老年人要做异梦。在那些日子，我要将我的灵浇灌我的仆人和使女，他们就要说预言”（17-18节）。五旬节的事件与旧约的某种经历存在关联。摩西的岳父叶忒罗看到摩西带领百姓，他问摩西说：“你向百姓做的是甚么事呢？你为甚么独自坐着，众百姓从早到晚都站在你的左右呢？”

摩西回答说：“这是因百姓到我这里来求问神。他们有事的时候就到我这里来，我便在两造之间施行审判，我又叫他们知道神的律例和法度”（出埃及记 18：14-16）。

于是，叶忒罗对摩西说：“你这做的不好。你和这些百姓必都疲惫，因为这事太重，你独自一人办理不了。现在你要听我的话，我为你出个主意，愿神与你同在。你要替百姓到神面前，将案件奏告神；又要将律例和法度教训他们，指示他们当行的道、当做的事；并要从百姓中拣选有才能的人，就是敬畏神、诚实无妄、恨不义之财的人，派他们作千夫长、百夫长、五十夫长、十夫长，管理百姓”（17-21节）。

摩西照做了，我们在民数记读到：“耶和华对摩西说：‘你从以色列的长老中招聚七十个人，就是你所知道作百姓的长老和官长的，到我这里来，领他们到会幕前，使他们和你一同站立。我要在那里降临与你说话，也要把降于你身上的灵分赐他们，他们就和你同当这管百姓的重任，免得你独自担当’”（11：16-17）。神的确将摩西的灵也赐给七十位长老，他们也开始说预言。

他们进入了狂喜状态，有两个甚至踱到营外，一个名叫伊利达，一个叫米达。约书亚是摩西的助手，他见到这两个人也有了圣灵的能力，就不高兴，毕竟圣灵一直都是摩西独有的。他以为伊利达和米达是在反叛摩西的领导，摩西对约书亚说：“你为我的缘故嫉妒人吗？惟愿耶和华的百姓都受感说话，愿耶和华把他的灵降在他们身上！”（民数记 11：29）。这是我的梦想——平信徒被神的能力充满，不满足于让专业的人来事奉，而是在邻舍有需要时，作为祭司为朋友代祷。

在后来的犹太历史上，一场可怕的危机中，摩西的祷告成了预言。大地被蝗灾摧残，以色列人的庄稼都被毁坏，极其惨烈。神透过先知约珥向百姓宣告审判，因为他们背离了神。然而，他却在审判中赐下盼望：

“以后，我要将我的灵浇灌凡有血气的。你们的儿女要说预言，你们的老年人要做异梦，少年人要见异像。在那些日子，我要将我的灵浇灌我的仆人和使女。在天上地下，我要显出奇事，有血、有火、有烟柱。日头要变为黑暗，月亮要变为血，这都在耶和华大而可畏的日子未到以前。到那时候，凡求告耶和华名的就必得救；因为照耶和华所说的，在锡安山，耶路撒冷必有逃脱的人，在剩下的人中，必有耶和华所召的”（约珥书 2：28-32）。

彼得在讲道中说，约珥书的预言已经应验在他们中间。圣灵已经浇灌下来，不仅是浇灌给七十人，也不是一百四十人，不只是给男人，而且包括女人、奴仆、神的每一个百姓。神已经将他的灵浇灌给我们每一个人，因此并非只有特定的基督徒才被圣灵膏抹从事事奉，这是错误的观念。保罗后来说：“我们不拘是犹太人，是希腊人，是为奴的，是自主的，都从一位圣灵受洗，成了一个身体，饮于一位圣灵”（哥林多前书 12：13）。我们并不都具有一样的恩赐，但我们都有一样的圣灵，都蒙召投身于神国度的事奉。

如果我们将今日教会视作一系列同心圆，最中间的圆组成教会的核心，那么那些每周日参加礼拜的人，参与着教会生活的方方面面。接下来的圆代表那些不那么规律参加礼拜的人，我们大概一年见到他们一次，或是在其他主日之外的场合。第三个圆代表那些圣诞节、复活节、感恩节来到教会的人。最外面的两个圆里的人，是否定五旬节的，因为教会生活与教会全体有关，每个基督徒都领受了以色列那七十个长老所领受的能力，也领受了五旬节门徒们所领受的能力。

彼得的讲道囊括了约珥书的这段预言：“**在天上我要显出奇事；在地下我要显出神迹，有血，有火，有烟雾。日头要变为黑暗，月亮要变为血；这都在主大而明显的日子未到以前**”（19-20 节）。有人宣称天上的异象是耶稣再来的讯号，如此彼得说约珥书的预言应验在他的时代，是不是言之过早？有些解经家认为，末日自耶稣降世开始，这些奇观确实在受难日应验了。那日耶路撒冷有日食，正午变为黑暗。其余的预言应验在主后 70 年耶路撒冷被毁时，据约瑟夫和塔西佗记载，当时出现了天文奇观。耶路撒冷被毁正是旧约以色列面临审判的顶峰。另一种解释则基于旧约审判时期对于预言语言的使用，认为这是一种诗意的表达，表明神的剧烈审判临到，正如推罗、西顿、索多玛和蛾摩拉面临审判时，亦有类似的语言。

然而，彼得却说我们生活在末世。我们身处旧约犹太人所切望的末日，弥赛亚应许实现的年代，也是阿摩司所警告的时代：“**耶和華的日子，不是黑暗没有光明吗？不是幽暗毫无光辉吗……惟愿公平如大水滚滚，使公义如江河滔滔！**”（阿摩司书 5: 20-24）。基督的降临是世界历史的危机时刻，对那些得救的人而言，主的日子是光明灿烂而喜乐的，但对那些灭亡的人而言，那日无比的黑暗，正如约珥的预言。

圣灵的事奉

彼得最后引用约珥书说：“**到那时候，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21 节）。彼得不在乎说方言的意义，他在乎的是救赎历史因圣灵浇灌一切的信徒而展开新的一页。他接着宣讲基督的生命与事奉，我们将在下一章论述。那日有三千人归主，他们被神的话语撼动，信靠基督。

今日许多教会对于圣灵感到兴奋，这无可厚非，但也存在误解圣灵事奉的危险。圣灵总是指向基督，如果你看到一间教会，宣称被圣灵充满，却不专注于基督的事奉，那么这就不是被圣灵充满的教会。道理就是这么简单。圣灵被差遣是为了赐给教会为基督作见证的能力，是为了应用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救赎之工，让一切信靠的人得着救恩的实际。父差遣，圣子成就，圣灵应用基督的工作。五旬节那日，圣灵的浇灌没有限度，一切的焦点都在于基督。

第六章

彼得的讲道（二）

使徒行传 2: 22-33

以色列人哪，请听我的话：神借着拿撒勒人耶稣在你们中间施行异能、奇事、神迹，将他证明出来，这是你们自己知道的。他既按着神的定旨、先见被交与人，你们就借着无法之人的手，把他钉在十字架上杀了。神却将死的痛苦解释了，叫他复活，因为他原不能被死拘禁。大卫指着他说：

‘我看见主常在我眼前，他在我右边，叫我不至于摇动。所以我心里欢喜，我的灵快乐；并且我的肉身要安居在指望中。因你必不将我的灵魂撇在阴间，也不叫你的圣者见朽坏。你已将生命的道路指示我，必叫我因见你的面，得着满足的快乐。’

弟兄们，先祖大卫的事，我可以明明地对你们说，他死了，也埋葬了，并且他的坟墓直到今日还在我们这里。大卫既是先知，又晓得神曾向他起誓，要从他的后裔中立一位坐在他的宝座上，就预先看明这事，讲论基督复活说：‘他的灵魂不撇在阴间；他的肉身也不见朽坏。’这耶稣，神已经叫他复活了，我们都为这事作见证。他既被神的右手高举，又从父受了所应许的圣灵，就把你们所看见、所听见的浇灌下来。

上一章中，我们开始查考彼得在五旬节的讲道，这一章中我们将继续探讨。

在神学领域，我们将希腊单词 *kerygma* 和 *didache* 分开而论。学者们用 *kerygma* 一词表示使徒在初期教会传讲的核心信息。这个词总是指向旧约预言应验在耶稣的位格与工作中。我们已经看到，彼得是如何在五旬节应用约珥书的预言。对于 *kerygma* 而言，还有一个核心，那就是简要重述基督的生命与事奉，即他是大卫的后裔，他借着神的大能所行的神迹奇事，他的受难、埋葬、复活与升天。这些都是使徒讲道的核心信息，即 *kerygma*。而 *didache* 则指向福音宣讲之后的教导，人们对福音产生积极的回应、进入教会之后，他们就要领受训诲，我们称之为基督徒生活中的教牧、训诲环节。在这一章中，我们主要专注于 *kerygma*。

上一章我们停在彼得对约珥书中主的日子的预言，“日头要变为黑暗，月亮要变为血，这都在耶和华大而可畏的日子未到以前。到那时候，凡求告耶和华名的就必得救；因为照耶和华所说的，在锡安山，耶路撒冷必有逃脱的人，在剩下的人中，必有耶和华所召的”（约珥书 2: 31-32）。约拿单·爱德华兹曾说，福音总是伴随着严肃的警告，若是不警告神要审判不来到十字架前认罪悔改的人，就不是真正的宣讲福音。在这个时代，我们总是轻视那些硫磺火湖的讲道，那些跟地狱相关的讲道，那些传递神要永远刑罚那些不悔改之人的讲道。然而，新约每一页都充满警告。因此，约珥书预言的最后一节经文是：“到那时候，凡求告耶和华名的就必得救。”这不是一个不重要的备注，而是一个严肃的邀请，邀请人逃避在主的日子将临到人类的大而可畏的审判。

给犹太人的话

引用约珥书的警告和劝诫之后，彼得向人群中的犹太人说话：“以色列人哪，请听我的话：神借着拿撒勒人耶稣在你们中间施行异能、奇事、神迹，将他证明出来，这是你们自己知道的”（22 节）。我们经常忽视新约里耶稣行神迹的核心主旨，确实，主耶稣医治瞎眼病人、开聋子的耳朵，解决这些迫切的需求是出于他的怜悯。然而，他所行的神迹还有着更深层的意义，哲学家约翰·洛克（John Locke）称之为“提请人的信用”。耶稣宣称自己是神的儿子，这样的声明可以通过神借着他所行的神迹得到验证和彰显。尼哥底母夜间去见耶稣，说：“拉比，我们知道你是由神那里来作师傅的，因为你所行的神迹，若没有神同在，无人能行”（约翰福音 3: 2）。神迹的主要目的在于它是神的佐证，是得到神印证和支持的标记，表明这人所说的是真理。因此，在这篇讲道中，彼得用耶稣的神迹来提醒听众，他们应该熟知这个原则，能够领会神的见证。

“他既按着神的定旨、先见被交与人，你们就借着无法之人的手，把他钉在十字架上杀了”（23 节）。这节经文让我们看到了神人协作的教义，对我们理解神的护理至关重要，可以让我们明白神是如何治理这个世界的。威斯敏斯德信条中有言：“在永恒中，上帝就按其至圣至智的旨意，自由不变地预定了将来所要发生的一切。”如果神没有这么做，他就不是神了。如果他没有这么做，他就不再拥有至高的主权。然而，他的主权虽然如信条所言，预定了将来要发生的一切，但这并不是消除一切的第二音，也没有违反受造物的自由意志。也就是说，当神执行他旨意的时候，他是透过、借着真实的人真实的选择来达成。最经典的案例要数约瑟的故事了，约瑟与兄弟们重逢后，兄长们害怕约瑟会因他们所做的恶事复仇，约瑟却用一个道理安慰他们。关于兄长们加害于他的恶行，约瑟是这样说的：“从前你们的意思是要害我，但神的意思原是好的，要保全许多人的性命，成就今日的光景”（创世记 50: 20）。约瑟的兄长们所行的是恶事，将约瑟贩卖为奴。但神却透过这样的恶行达成他美善的目的。对于人而言，很难理解神主权的伟大和威荣，以至于神可以透过邪恶的罪行来达成他美善的旨意。

与之同时，我们也不能说：“看哪，神借着我的犯罪做了多么美好的事！”犹大也不能在神的审判宝座前夸口说：“要不是我卖主，也不会有十字架了，没有十字架，怎么会有救恩呢？因此这一切都是你欠我的，是我的行为成就了你的救赎计划。”非也，犹大唯一的动机就是拿到那三十块银钱，但神却超越了犹大的动机和邪恶的意愿，借着十字架成就伟大的救恩。

这就是彼得这里的意思，以色列人的动机是杀害拿撒勒的耶稣，但在这个过程中，他们不过是在成就神永恒的旨意。尽管如此，彼得说，他们的行为仍然是无法的，他们也必须认罪担责。

耶稣的复活

“神却将死的痛苦解释了，叫他复活，因为他原不能被死拘禁”（24 节）。耶稣被交给罗马人，被地上的法庭判刑和杀害，但天上的法庭却胜过和超越地上的法庭。天上的法官对于人类历史上这件最大的冤案的回应就是：使耶稣从死里复活。

我这一生中遇到过许多怀疑论者，他们对我说：“你要是头脑正常，怎么可能相信耶稣复活呢？”基督的复活是基督教信仰的核心与灵魂，正如使徒保罗对哥林多教会说：“基督若没有复活，你们的信便是徒然，你们仍在罪里”（哥林多前书 15: 17）。这也是为什么我总是对怀着敌意的非信徒说：“不要对我们心怀鄙夷，而要可怜我们，因为我们将一切的盼望都放在这一个信念上：耶路撒冷的那个义人被杀害了，然而他不能被坟墓拘禁。”怀疑论者会说：“不可能！我们的常识告诉我们，人死了就是死了！”

大卫·休谟（David Hume）基于可能性反对圣经中的神迹，主张复活的不可能性将总是超过其可能性。条件相同的情况下，休谟确实没说错，但条件并不相同。我们这里说的复活是那位无罪者的复活，圣经告诉我们，死是从罪来的，这是死亡存在的缘由。真正颠覆统计数据的不是有一个人从死里复活，而是有一个人竟然过了无罪的一生。假如这是实情，那么从道德上讲，神使一个无罪的人脱离他对罪的咒诅，就是完全公义的，反之就是不义了。

或许彼得也是这么想的，他说耶稣不仅有可能从死里复活，而且他根本不可能不从死里复活。然而，或许他的意思是，自永恒起，以色列的弥赛亚就不可能被死亡拘禁，正如旧约一再预言的，是神的旨意。神的旨意，是没有任何人、任何事可以逆转和妨碍的。

当遇到人们在复活这件事上绊跌，我们不妨这样问：“你相信的是怎样一位神呢？”他们可能会这样答：“我根本不信神。我相信生命、动作、能量都是偶然的，偶然就是我相信的那超越的大能。”这才叫纯粹的迷信和胡说。今日的人试图说服自己，整个宇宙都是从无中诞生的，曾几何时，宇宙根本不存在，只有纯粹的虚无，然后嘭的一声！无中诞生了有，不仅是一点点，而且是宇宙万物。持这种观点的人不仅否定了宗教，而且是彻底推翻了科学。任何物质的存在都表明存在一个掌管生命大能的超越性存在，约伯明白这一点：“我赤身出于母胎，也必赤身回归。赏赐的是耶和华，收取的也是耶和华。耶和华的名是应当称颂的”（约伯记 1: 21）。因此，彼得面对这些挑衅的人群，等于在说：“你们以为耶稣从死里复活是非常的事吗？就凭他是谁，你们认为他有可能不复活吗？死亡想拘禁他是不可能的。”

大卫的预言

彼得接着将注意力转向诗篇中的大卫：“我看见主常在我眼前，他在我右边，叫我不至于摇动。所以我心里欢喜，我的灵快乐；并且我的肉身要安居在指望中。因你必不将我的灵魂撇在阴间，也不叫你的圣者见朽坏。你已将生命的道路指示我，必叫我因见你的面，得着满足的快乐”（25-28 节）。大卫所指的是谁？大卫的许多诗篇都是预言性质的，以色列的每个犹太人都知晓这点。许多大卫的诗篇都是指向将要来的弥赛亚，以及弥赛亚是怎样的人。彼得引用诗篇说，大卫因以色列的圣者欢喜快乐，他会被弃在阴间，但他的灵魂却不至朽坏。

彼得希望百姓能思考大卫所指的是谁，他指的是他自己呢，还是别人？“弟兄们，先祖大卫的事，我可以明明地对你们说，他死了，也葬埋了，并且他的坟墓直到今日还在我们这里”（29 节）。这就好像我们对今天的穆斯林说：“穆罕默德死了，埋葬了。”或是对佛教徒说：“佛陀死了，直到今日仍是死的。”或对儒家学派的人说：“孔子死了，今天仍是。”彼得说的就是这个意思，大卫死了，如今还是死的，他的坟墓就可以作证。

“大卫既是先知，又晓得神曾向他起誓，要从他的后裔中立一位坐在他的宝座上，就预先看明这事，讲论基督复活说：‘他的灵魂不撇在阴间；他的肉身也不见朽坏’”（30-31 节）。一千年前就已经有这样的预言，那时还没有人听说过拿撒勒的耶稣，但神早就指着他言明将要成就的事。

“这耶稣，神已经叫他复活了，我们都为这事作见证。他既被神的右手高举，又从父受了所应许的圣灵，就把你们所看见、所听见的浇灌下来”（32-33 节）。彼得是在解释五旬节，神已经将基督的灵赐给所有的信徒，赐给全体教会。解释圣灵浇灌的重大意义时，彼得带领听众回望耶稣的生命与事奉，他从死里复活，升高到父的右边。升天之后，这位耶稣与父一起，在五旬节将圣灵浇灌下来。

第七章

彼得的讲道（三）

使徒行传 2: 34-39

“大卫并没有升到天上，但自己说：‘主对我主说：你坐在我的右边，等我使你仇敌作你的脚凳。’故此，以色列全家当确实地知道，你们钉在十字架上的这位耶稣，神已经立他为主，为基督了。”众人听见这话，觉得扎心，就对彼得和其余的使徒说：“弟兄们，我们当怎样行？”彼得说：“你们各人要悔改，奉耶稣基督的名受洗，叫你们的罪得赦，就必须领受所赐的圣灵；因为这应许是给你们和你们的儿女，并一切在远方的人，就是主我们神所召来的。”

一世纪时，整个罗马帝国都充斥着帝王崇拜的异教风气，在一世纪统治罗马的凯撒大帝中，最强大的或许要数屋大维。屋大维称自己是凯撒奥古斯都，他是一名强有力的统治者，配得上帝王的称号。他确实大有能力和权柄，但是有一点，他并不是“奥古斯都”，奥古斯都这个属性唯独属于神，因为象征着超越性的威严和永恒的荣耀。

在一二世纪，罗马帝国的公民必须公开宣誓效忠凯撒，他们必须说：“凯撒是主。”然而，基督徒却拒绝这样公开宣誓。他们乐意在罗马做一个好公民，给予帝王当得的尊敬和服从，但他们却不能这样起誓。然而拒绝起誓却要以生命为代价，因为他们认信的是“耶稣是主”。一世纪教会的第一个信条很简单：“耶稣是主（Jesus ho kurios）。”这也是彼得五旬节讲道所宣信的，是这篇讲道的结论。

彼得前面在讲旧约的预言，我们上一章已经探讨过大卫的诗篇，在更前面一章中，我们察看了约珥书的预言。如今，彼得将注意力转向又一段旧约，诗篇 110 篇：“大卫并没有升到天上，但自己说：‘主对我主说：你坐在我的右边，等我使你仇敌作你的脚凳’”（34-35 节）。

诗篇 110

诗篇 110 是一首经常被新约引用的诗篇。耶稣在世时，法利赛人不能接受他对于主权的宣告，他们的逻辑是：“一个人怎么能既是大卫的子孙，又是大卫的主呢？”在犹太传统中，父亲永远高过儿子。因此，既然大卫比耶稣早了一千年，那么在犹太人看来，大卫无疑应当是耶稣的主。这也是为什么这段经文对于早期的犹太人而言非常重要，他们被提醒回到诗篇 110，去看这首登基的诗篇，大卫自己在其中说：“主对我主说……”神神圣的名号雅威，曾在旷野由神向摩西从燃烧的荆棘丛里启示出来。犹太人用一些创意来避免提到这个神圣的名，免得亵渎。他们积累了许多神的恶名好，其中最神圣的是阿多乃（Adonai）。诗篇 110 说：“雅威对阿多乃说。”或者说：“神对我主说。”这是一

段发生在神格之间的对话，是神自己与他所设立为大卫之主的那一位的对话，那一位是大卫的阿多乃，翻译成新约的语言就是主（kurios）。

使徒信经中，耶稣的一生、死亡和复活之后，内容转向他的升天和坐在神的右边，意思是他登上了全宇宙的统治席。神使基督高升，坐在他右边，赐给了天上地下一切的权柄。这是一个关于宇宙治权的宣告，也是一个反转。基督被升高，超越一切的帝王将相，超越人间一切的统治者、君王、总统，坐在神的右边，不仅领受君王的称号，而且是万王之王。不仅是主，而且是万主之主。这就是大卫在一千年前所写的诗篇中预言的内容，他本质上是说：“神要使他的弥赛亚升高到他的右边，掌管宇宙的统治权。”我们经常削减这个事件的含义，当今时代的神学喜欢推举一个甜蜜的耶稣，他拯救我们脱离罪恶，却并不统治什么。

救主和主

过去二十五年间，主权与救恩之争引发的争论相当热烈，又因“属肉体的基督徒”这个概念的流行而进一步白热化。我曾与一个自称为基督徒的年轻人交谈，他吸毒且贩毒，还与一个不是他妻子的女孩子同居。他混乱的生活毫无敬虔可言，当我指出他的认信与生活之间的矛盾时，他说：“我是一个属肉体的基督徒，我接受耶稣做我的救主，但我还不想把他当做我的主来顺服，我还要再等一等。”

对于新约而言，这种将基督为救主和基督为主割裂而论的论调，实在没有容身之地。彼得的这段讲道，核心就是肯定基督的主权。当我听到这种基督徒黑话时，总是心有余悸：“我请求耶稣进入我的心，我邀请他做我生命的主。”那你邀请之前他是什么？基督教可以是一种与圣经真理无关的“宗教”吗？彼得的信息比这种论调要激烈得多，他讲的是一个客观实际的问题。造了天地万物的神，已经使基督成为宇宙的主，他统治万物，而不是等着我们邀请他。不管我们想不想要他统治，他都掌管一切。我们可以持反叛态度，我们可以背弃他的治权，我们可以反抗他作为万王之王、万主之主的身份，但这一切都不可能削减他的能力，让他的权柄归于无效。我们尽管可以敌挡他的主权，但却无法削减，因为他的主权是神立定的。

论到将要来的弥赛亚，旧约一再出现屈膝跪拜的意象。哪怕在今天，屈膝仍然暗示着敬拜，是一种敬拜的姿势。圣经告诉我们，有朝一日，地上的每个人都要屈膝尊基督为主。人们会说：“这怎么可能？世界上的大部分人都不信基督教。”到了最后一步，这些都不重要，重要的是神宣布谁是主。神已经说了：“等我使你仇敌作你的脚凳”（诗篇110：1）。大卫说：“你必用铁杖打破他们，你必将他们如同窑匠的瓦器摔碎”（诗篇2：9）。许多人都将甘心乐意在万王之王面前跪拜，还有些人会落荒而逃，但神说，有朝一日，每个人都要跪拜，不管他们愿不愿意，哪怕这意味着神必须折断他们的膝盖。这与现代福音派“发一封邀请函”的论调截然不同，神并不邀请人来到基督面前，他命令。这是他的要求，因为他已经使基督坐在他的右边。

刚硬的心

彼得继续说：“‘故此，以色列全家当确实地知道，你们钉在十字架上的这位耶稣，神已经立他为主，为基督了。’众人听见这话，觉得扎心”（36-37节）。我讲道的时候，最不想要的就是让人们有负罪感，不过我也知道，我们的心很刚硬，就像石头一样，只有神的能力能切开。听彼得讲道的人就跟今天的我们一样，他们也不希望有人对他们的人生发出不可置否的指令，他们的心已经刚硬，已经硬着颈项将神的儿子钉在十字架上。很难再有比这更顽梗的心了，但神却乐意在那一天，借着他的话语切开他们的石心，剖入他们的心灵。

你是否有过同样的经历呢？神的话语是否曾经在你身上达到这般功效，你听到了，知道自己必须止息争辩，你呼喊说：“我该怎么做？”如果你还没有过这种经历，那么你就没有得着救赎主。真心的悔改是不找借口、不推诿的，你不再为自己辩护，而是说：“我的神，我的神啊，我都干了什么？”这就是五旬节那天发生的情形。“弟兄们，我们当怎样行？”（37节）。彼得告诉他们该怎么做，他说：“你们各人要悔改，奉耶稣基督的名受洗，叫你们的罪得赦，就必须领受所赐的圣灵”（38节）。

彼得对着一群有罪的人讲道。我的工作部分在于护教，即处理反抗基督教真理的理性问题。很多时候，我跟人们交谈，花上好多小时处理他们的哲学抗辩，尽最大限度的忍耐。但终有一刻，我会说：“停一分钟，我们能不能先不谈这个问题？让我问你一个问题：你是怎么处理你的负罪感的？”每当我问出这个问题，谈话都会戛然而止，因为没有人能看着我的眼睛回答：“我没有什么负罪感。”

有时候我们没有错，却仍有罪咎感。我们很容易被罪咎操控。有时候，我们的负罪感跟神无关，纯粹是文化使然。真罪咎与假罪咎存在区别，罪咎是真实存在的一种东西，当人违反神的律法，就会出现真实的罪咎。当我们违反神的律法，我们可能感觉不到，但仍然负有罪咎。想象一下，你持械抢劫，铁证如山，法官问你：“你有什么要辩护的吗？”你说：“我抗议，因为我没有负罪感。”假如你这么说，法官会认为你是个傻子。罪咎不是单纯由负罪感来衡量的，对我们而言，明明有罪却没有任何罪咎感，这才是最可怕的。耶路撒冷这群人就是如此，他们已经犯了最严重的罪行，钉死了神的儿子，然而他们却感觉不到什么罪咎感，直到神的话语刺入剖开他们刚硬的心。

从伊甸园开始，人类一直在尽一切可能消除罪咎感，消除良心的控告。但一切的方法都不奏效，除非真的去解决罪咎的问题，罪咎只有一味良药：真实的饶恕与赦罪。我们都是还不起债的欠债者，我们今天和明天不管怎么表现，都还不上过去的债。唯一能做的，就是寻求真实的饶恕。

饶恕有一个价签，那就是悔改。我们悔改时这样祷告：“神啊，我诚心诚意的悔罪，我得罪了你，我承认我的罪，我的罪常在我面前。我唯一的盼望就在于救赎主，在于他的义行和死亡。”这就是使徒彼得那天所讲的信息，他对着人群说：“因为这应许是给你们和你们的儿女，并一切在远方的人，就是主我们神所召来的”（39节）。我们要来到那位可以赦罪的主面前。

第八章

初期教会生态

使徒行传 2: 42-47

都恒心遵守使徒的教训，彼此交接，擘饼，祈祷。众人都惧怕。使徒又行了许多奇事、神迹。信的人都在一处，凡物公用；并且卖了田产、家业，照各人所需用的分给各人。他们天天同心合意恒切地在殿里，且在家中擘饼，存着欢喜、诚实的心用饭，赞美神，得众民的喜爱。主将得救的人天天加给他们。

一些年前，我读到一篇问卷测验，关于那些宣称自己是“重生基督徒”的人。“重生”放在“基督徒”前面，在美国，很多去教会的人不会喜欢这么自称。在我看来，这个表述也显得多余，根本不存在没有重生的基督徒，唯一一种基督徒就是重生的基督徒。那些重生的人如果是真基督徒，也不需要说自己是“重生的”。这是两个同义词，但因为有形教会里流派众多，十九世纪的自由派神学又如此泛滥，否定基督教的核心真理，却仍然自称为基督教，因此有些人不得不用“重生”这个词来定义真基督徒。不论如何，该问卷的数据都让人恐惧，大部分宣称自己是重生基督徒的人，都称自己是靠着好行为上天堂。大部分都认为存在轮回，超过一半的人认为，基督之外还有其他通往神的通道。在我看，说这些自称为重生基督徒的人中，真基督徒不超过百分之十，已经足够乐观了。

我钻研神学，我的看法可能略为悲观，但这个结果还是让我想起主的警告，教会里总是麦子掺着稗子。我成为基督徒的第一年学过一首歌，里面唱道：“不论何时神建造一座祷告的殿，魔鬼都会在那里盖堂，仔细察看便会发现，后者的信众更加广泛。”

复兴

我提到这些是因为，在五旬节那天彼得讲道之后，耶路撒冷出现了一场复兴，那天有三千人信主，加入教会。按照今天福音大会的标准，三千人似乎也没那么盛大。圣安德烈教会的一位成员告诉我说，一些年前，他参加过葛培理的一场大会，祭坛呼召一发出，他就走上前去，但他的生命没有发生任何改变。他接下去的三十年仍然远离主，直到最终来到主面前。他问我，他在那场大会上是否真的归信了，亦或他是后来才信的。我告诉他，我也不能肯定，有些人信了又落入严重的罪中，这会持续一段时间，但三十年似乎有点太长了。因此我说，很可能他原初的认信是假的，是当时福音大会上触发的，不论哪里有这样的大会都会发生这种情形。这种现象经常是由人的技巧和方法导致的，试图让人通过我们的程序信主。尽管确实有人真信，但这些数据都不值得信任。实际上，福音布道会的数据经常水分巨大。如果这个国家真的有那么多人是真正重生的，那么美国就处于教会历史上最伟大的复兴时代，足以让宗教改革黯然失色。这不仅仅是第三次大觉醒，而且还会让第一次、第二次大觉醒运动不值一提。然而现实叫人清醒，而不是什么大觉醒。

我强调这点是有原因的。五旬节那天发生的复兴，那是主的作为，主给教会增添了三千人。因此，我深信那三千人都是真正归正、真正被圣灵重生的人。神起初是透过他重生的人来建造教会，那些人的生命结出了圣灵的果子，而不是人的技巧达成一个好看的数据。这一点非常重要，因为我们如今可以鸟瞰初代教会的这群人，他们的生态、基督教实践是怎样的。

恒心

圣经对他们的第一个描述是：“**都恒心遵守使徒的教训 (doctrine)，彼此交接，擘饼，祈祷**”（42 节）。他们并未停止学习神的话，而是殷勤遵守教义（教训），教义这个词如今在教会里很不受欢迎。“别跟我谈教义，”人们这样说，“我不需要教义，我只需要认识耶稣。”我们跟一世纪的信徒存在这个差距，他们恒心学习使徒的教义，并未去研究诺斯底派的新发明，或是正统信仰以外的观念，他们学习的是使徒的教训。如今使徒的教训都在圣经里，早期教会是一个研习圣经的教会，且是恒心、委身学习从使徒传承的神的话语。

六十年代，灵恩运动爆发，圣母大学、杜肯大学和主流教会被灵恩运动席卷，包括路德会、圣公会、卫理公会和长老会。我那时开始在一所长老会大学授课，学生唯一感兴趣的就是圣灵的恩赐。从那时起，我一直说，要想找一个热爱祷告的人，我一定会去灵恩派找。那些学生每天晚上都来我家，我们会花好几个小时祷告，有时甚至通宵祷告。这种氛围持续了一段时间，但灵恩运动太过关注圣灵充满、说方言和其他类似的现象，以至于被这些带得偏离圣经。我至少听说过一百个自称是圣灵启示的预言，从来没有实现过。人们对自己的经历着迷，沉迷于圣灵的恩赐、圣灵充满，然而他们不想听教义。

曾经有三十位法国各宗派的灵恩派基督徒来到我们宾州的神学中心，他们宣称很享受与圣灵里面的团契。我问那个团队的领袖：“你们团队背后有着形形色色的宗派背景，你们是怎么保持合一，不去争论教义问题的？例如称义，基督的代赎。”五分钟后，他们陷入了激烈的争吵。他们保持合一的唯一方法就是对教义三缄其口，因此他们的团契是没有教义、没有圣道的，他们还称之为圣灵充满的团契。

不存在被圣灵充满却忽视学习神话语的基督徒，不存在被圣灵充满却不殷勤查考圣经的教会。圣灵充满的教会第一个特征就是，里面的人不会逃避圣经，寻找替代品，而是被驱向圣经，其生活和生命扎根于神的话语，这才是被圣灵充满的人。

我们从这一段得知，初期教会的信徒恒心过团契生活。你可能听过这样的话：“一起祷告的家庭能走到底。”我想把这句话稍微变化一下：“一起祷告、一起玩耍的家庭能走到底。”初代的基督徒也是这么做的，除了殷勤查考神的话语之外，他们还享受着美妙的团契生活。他们经历到同心合意的连接，成为亲密的朋友，享受神的爱和基督里的平安，一起喜乐地分享自己学到的真理。任何基督徒群体都不可能沦为“冰冻的选民”。金贝克 (Jim Baker) 在丑闻曝光前曾在电视上说：“有些基督徒是世界上最坏的贼，因为他们偷走了主的喜乐。”每个基督徒都当以喜乐为财富，我们应当因团契而欢喜快乐。

注意一点：我们在主日早晨来教会的主要原因是敬拜神，然而，民意调查表明，大部分人去教会的主要目的是享受与基督徒朋友的团契，驱使他们的不是敬拜而是团契。这么说的话，如果我们是真基督徒，是不是要抵制团契呢，因为团契成了敬拜的最大竞争对手？非也，这是走了另一个极端。我们在初期教会看到的美好典范，让我们知道教会应当怎样运作。他们聚集起来听道、学习神的话语，但他们也聚集享受团契相交的喜乐，教会里信徒彼此的友爱是美好的。

他们还一起擘饼和祷告。这里的擘饼有两个意义。一方面，擘饼并不总是指圣餐，也包括一般的用餐。另一方面，初期教会生活的一个主要部分是一起用餐。再也没有比一起吃饭更温暖的友谊了，不管是一起围坐在餐桌前，一起出去用餐，还是邀请人来家里用餐，温暖和亲密总会伴随着高朋满座的餐桌。因此，初代教会的基督徒一起吃了大量的饭，其中也包括主的圣餐。

我们在初期教会看到圣道的传讲、团契相交的喜乐、擘饼和主的圣餐，我们也看到祷告。耶稣自己说，父的殿要称为祷告的殿，一世纪的教会是祷告的教会。在我们的圣安德烈，我们在祷告的学习上还是皮毛。在以后的年月里，愿我们愈加成长为祷告的勇士，愿我们成为一群用公祷和私祷敬拜神、与主相交、彼此联合的人。

凡物公用

众人都惧怕。使徒又行了许多奇事、神迹。信的人都在一处，凡物公用；并且卖了田产、家业，照各人所需用的分给各人（43-45 节）。这段经文是新约中最有争议的经文之一，有人用这段经文宣称圣经不支持私人财产，尽管旧约律法和新约别处的经文都保护私人财产的合法性。需要注意的是，这段经文中没有出现世俗或教会意义上的强制性权柄，来在初期教会中推行这样的做法。凡物公用的实践对于基督徒而言并不是必须，新约也没有其他经文要求每个人都将自己的财物拿出来，作为公用。主给了我们产业，让我们可以丰富享用，谁能决定我们需要什么？谁能决定我们该如何使用地上的财物呢？

初期教会有些信徒极度贫困，而有些人则丰富有余，这些都是神的护理。他们的分享和奉献精神是每个时代的教会都需要具备的，背后的原则和精意就是慷慨。基督徒并没有被要求舍弃一切的个人财产，但神的确要求我们慷慨待人，因为我们是生活在一位慷慨的神的慈爱护理下。

旧约的给予原则是十一奉献，以色列每个人都有同样比例的奉献义务，这大概就是纯粹的平头税了。有钱的人要将财富的十分之一奉献给神的圣工，穷人也奉献十分之一，大家奉献的金钱数目不一样，富人给的必然比穷人多，但每个人的比例都是一样，每个人肩负的义务是一样的。但如今美国并不是这样，政府强迫我们按照他们所谓的“社会公义”原则纳税，但这原则并不公义，也不是由慷慨驱动。初期教会的信徒，他们的奉献是自愿的，他们给予是因为他们想要给予。

主喜悦甘心乐意的施予者，他并非仅仅喜欢施予者本身，任何人都可以施予，但主喜悦的是甘心乐意去给的人。他喜悦那些如此表达感恩、建造他国度的人。我父亲给我留下的精神财富之一便是他慷慨的品行，我见证了他因慷慨而享受到的喜乐和满足，我也见

证了许多自私之人造成的毁坏。愿我们的心不至于冰冷，愿我们的眼睛能看到在我们以外的需要。让我们成为慷慨的基督徒吧！正如一世纪的基督徒一样。

在教会

他们天天同心合意恒切地在殿里，且在家中擘饼，存着欢喜、诚实的心用饭，赞美神，得众民的喜爱。主将得救的人天天加给他们（46-47 节）。他们并没有在圣殿聚会，而是从这家转到那家。初代的基督徒是家庭教会，他们没有足够大的教堂，足以容纳三千人。他们在不同时间去到不同的家，一起分享信仰。

这短暂的一瞥，让我们得见教会的模范样式。如今距离使徒时代的教会已经过去了两千年，但我们应当让初代教会的模范纠正我们对于教会的认知和定位，让我们聚集在一起的时候，也能够像他们一样，为神在基督里成就的向神感恩、称颂，欢喜快乐。

第九章

美门的医治

使徒行传 3: 1-10

申初祷告的时候，彼得、约翰上圣殿去。有一个人，生来是瘸腿的，天天被人抬来，放在殿的一个门口（那门名叫美门），要求进殿的人赍济。他看见彼得、约翰将要进殿，就求他们赍济。彼得、约翰定睛看他。彼得说：“你看我们！”那人就留意看他们，指望得着甚么。彼得说：“金银我都没有，只把我所有的给你。我奉拿撒勒人耶稣基督的名，叫你起来行走！”于是拉着他的右手，扶他起来。他的脚和踝子骨立刻健壮了，就跳起来，站着，又行走；同他们进了殿，走着，跳着，赞美神。百姓都看见他行走，赞美神，认得他是那素常坐在殿的美门口求赍济的，就因他所遇着的事，满心希奇惊讶。

荷兰的阿姆斯特丹得名于阿姆斯特河上的一座大坝，整个城市围绕着这座大坝而建，直到今天仍然是欧洲的一座主要大都市。一些年前，我去荷兰完成研究生的学业，住在城外二十五英里处的一座小村庄里面。我习惯从小村庄外的地铁站坐火车去阿姆斯特丹的大学，那时学校坐落在市中心。下车时，我会走过主街，先跨过一座桥，然后走向大坝，再从那儿转弯去学校。每天我过桥时都会碰到一个乞丐，他坐在桥边上，面前摆着一个乞讨的小篮子，每次路过我都会放下一些硬币。

一些年后，我再次造访荷兰，沿着求学时的路径又走了一遭。当年的那个乞丐仍在那里乞讨，我也仍然放下一些硬币。这一趟我买了一本硕大的阿姆斯特丹地图册，翻到大桥的照片时，果不其然，那个乞丐也在照片上，手向前伸着，等着路人的施舍。他成了那座城市的一个标志性人物，他的故事跟我们在使徒行传读到的一个人很类似，那个人是美门的乞丐，他遇到了彼得和约翰。

一同去圣殿

申初祷告的时候，彼得、约翰上圣殿去（1节）。读到这节经文，我注意到彼得约翰是结伴而行的。几个星期前，彼得刚刚出卖了耶稣，如今跟约翰成了同工，而约翰我们知道他是陪伴耶稣受刑的，因为耶稣在十字架上时，他就在十字架下面，所以耶稣嘱咐他照顾他的母亲马利亚。如此，一个逃兵如今跟一个耶稣受难时保持忠心的人一起同工。

我们看到的第二点是他们一起去了圣殿。基督徒群体跟犹太教群体的分离花费了多年的时间，实际上，直到主后 70 年才随着耶路撒冷被毁最终实现。随着我们继续查考使徒行传，我们将看到保罗的宣教之旅，保罗的习惯做法是先去会堂与那里的人建立关系。

一世纪的教会里，在犹太教异端威胁到基督教之前，初期的使徒都去圣殿里祷告。一天中有多个祷告的时间段，这次是申初，也就是下午三点，晚间祷告时分。我们从路加的写作细节得知他们何时去了何地做了何事。

有一个人，生来是瘸腿的，天天被人抬来，放在殿的一个门口（那门名叫美门）

（2节）。路加为我们描述了故事的背景。首先，他形容了故事里出现的人物。路加是个医生，对于这个事件中的细节很是精确。一个人瘸腿的原因有很多，例如疾病或事故，许多瘸子都记得自己从前行走时的光景，能记得奔跑、跳跃是何等快乐。但这个人的瘸腿是天生的，不是后天的。他一辈子都没有双脚站立过，从未体验过我们视为理所当然的行走。这个人从来没有站过、走过、跑过或跳过，他一直需要人抬着，每天他的朋友或家人都把他抬到门口。这扇门是将外邦人院和犹太人院分隔开来的，这个人就孤零零的自己在那里。抬他要费点力气，因为圣殿有台阶，从第一个院子到第二个院子的台阶让犹太人院地势更高，要把人抬到那儿很不容易。这个人的朋友或家人每天都将他抬过去，放在美门那儿。

约瑟夫为我们详细描述了希律第二圣殿的样式，非常复杂美丽，而这个美门尤其美丽，因为尽管内部是铜做的，外面包裹的却是金银，看上去富丽堂皇。就在这财富的象征之处，人们放下这个穷苦的乞丐，以便过路的人穿过美门进入犹太人的内院时，能同情心发动，给他一点小钱。

旧约以色列和新约教会一直都有施舍的义务，这是神百姓的责任。二世纪流传下来的文献中，有一本小书叫《十二使徒遗训》（Didache），里面总结了基督徒的义务与顺服的举止，其中强调了慷慨好施的重要性。

“起来行走”

这个人看到彼得和约翰即将进殿，就求他们周济。**彼得、约翰定睛看他。彼得说：“你看我们！”**（4节）。设想你就是那个乞丐，在这样一个疼痛衰败的光景下，两个陌生人走过来，定定的看着你。这本身已经很不寻常，人们走在街上碰到乞丐时是什么目光？正常的反应是佯装不见，眼神是回避，就好像乞丐并不存在。如果有谁已经习惯了被人忽视，习惯了这种视而不见的目光，那就是这个乞丐。但彼得和约翰来了，他们并没有视而不见，而是直直定睛看他。他们与乞丐目光交汇，并且还强调要彼此看着对方，对乞丐说：“你看我们！”

那人就留意看他们，指望得着甚么（5节）。这人看着彼得和约翰，看着他们的手，指望能有钱袋，从中掏出钱给他。乞丐正怀着这种期盼，彼得却说出一句石破天惊的话：“**金银我都没有，只把我所有的给你。我奉拿撒勒人耶稣基督的名，叫你起来行走！**”（6节）。

啥？这个人听到前半句，“金银我都没有”，心立刻沉了下去。这个人可能要想：“哎呀，你们为什么看我呢，为什么要我看你们呢？让我满怀期望，却说你们没有钱。那还有什么帮助？”彼得没有钱施舍，但他有别的東西要给这个人：“我奉拿撒勒人耶稣基督的名，叫你起来行走！”

接着奇迹发生了。**于是拉着他的右手，扶他起来。他的脚和踝子骨立刻健壮了**（7节）。彼得伸手弯腰去扶起这个人，帮助他站起来，那一刻，本是无用的踝骨一下子强健起来，他如今能站立了。**就跳起来，站着，又行走；同他们进了殿，走着，跳着，赞美神**（8节）。这是多么神奇的时刻！这可不是故弄玄虚的“医治大会”。圣殿里人人都

认识这个乞丐，因为他就跟阿姆斯特丹大桥上的那个乞丐一样，每天都在那里，已经成了圣殿的标志性人物。所有人都知道这个人不能走路。

几个世纪后，伟大的神学家托马斯·阿奎那造访罗马，与教皇英诺森二世面谈。阿奎那被梵蒂冈的富庶惊呆了，那时还没有圣彼得大教堂，但教会已经富丽堂皇、充满财富的堆砌。教皇对教会的财产感到自豪，他对阿奎那说：“我们不再说‘金银我们都没有了’。”阿奎那看着教皇说：“不过也因此，我们也没法再说‘起来行走’了。”然而，并不是教会的财富使其丧失了医治人的能力，原因在于这神迹大能是基督赐给初期使徒，让他们建立教会的凭证。阿奎那知道这一点，我猜他只是不想失去斥责教皇奢侈腐败的机会。

百姓都看见他行走，赞美神，认得他是那素常坐在殿的美门口求赈济的，就因他所遇着的事，满心希奇惊讶（9-10节）。这个事件拉开了彼得第二篇著名讲道的序幕。

第十章

彼得的第二篇讲道

使徒行传 3: 11-21

那人正在称为所罗门的廊下，拉着彼得、约翰，众百姓一齐跑到他们那里，很觉希奇。彼得看见，就对百姓说：“以色列人哪，为甚么把这事当作希奇呢？为甚么定睛看我们，以为我们凭自己的能力和虔诚使这人行走呢？亚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就是我们列祖的神，已经荣耀了他的仆人耶稣；你们却把他交付彼拉多。彼拉多定意要释放他，你们竟在彼拉多面前弃绝了他。你们弃绝了那圣洁公义者，反求着释放一个凶手给你们。你们杀了那生命的主，神却叫他从死里复活了，我们都是为这事作见证。我们因信他的名，他的名便叫你们所看见、所认识的这人健壮了。正是他所赐的信心，叫这人在你们众人面前全然好了。弟兄们，我晓得你们做这事是出于不知，你们的官长也是如此。但神曾藉众先知的口，预言基督将要受害，就这样应验了。所以你们当悔改归正，使你们的罪得以涂抹；这样，那安舒的日子就必从主面前来到，主也必差遣所预定给你们的基督耶稣降临。天必留他，等到万物复兴的时候，就是神从创世以来，借着圣先知的口所说的。”

这一章我们来看彼得在使徒行传的第二篇讲道，首先要注意的是，它不是一篇迎合听众的讲道。这篇讲道若是放在今天，讲的人恐怕要被送去坐牢。

“为什么稀奇？”

按照路加记载，讲道开头的背景是：**那人正在称为所罗门的廊下，拉着彼得、约翰，众百姓一齐跑到他们那里，很觉希奇**（11 节）。我们知道乞丐拉着彼得约翰，不是因为他自己不能走路，需要他们扶着。前面我们已经看到这是一个神迹，这个人天生瘸腿，一辈子都没有站过，如今却被使徒的触摸所医治，不仅能站，还能跑能跳，开心的活动自如，不需要任何协助和搀扶。但经文告诉我们，这个人在跑着跳着赞美神之后，又回到彼得约翰那里，拉着他们表示亲爱。难道你不会这么做吗？如果有人刚刚治好了你的顽疾，你被疾病困扰了许多年，如今却得了医治，难道你不会依依不舍的拉着救你的人，不希望他们消失不见吗？所以这个人就来紧紧的拉着彼得约翰。

众人都聚集到所罗门廊那里，满目稀奇。**彼得看见，就对百姓说：“以色列人哪，为甚么把这事当作希奇呢？”**（12 节）。如果我们仔细查看福音书中的神迹，便会发现，福音书作者几乎是有模板的，他们会描述当事人的困境，然后记录基督所行的医治神迹，最后是围观百姓的震惊。因为这个模板在新约经常出现，因此学习圣经希腊文的学生们要学的第一批动词，就包括表示震惊的 *thoumazo* 这个词。

彼得问了一个问题，有点像一个卡车困在立交桥下的卡车司机。警察来问司机：“你的卡车卡住了吗？”司机心领神会道：“不是的，我过桥的时候没油了。”彼得问群众为什么稀奇，很难想象他们竟然没有回答说：“你疯了吧？我们为什么不能稀奇呢？这个瘸子我们天天看见，现在他能跑能跳的赞美神，我们怎么可能不震惊呢？”

然而彼得并非在开玩笑，因为他接着问道：“**为甚么定睛看我们，以为我们凭自己的能力和虔诚使这人行走呢？**”（12节）。这话的意思是，如果使徒们是靠着自己的能力叫瘸子行走，那才叫人稀奇。彼得是说，大家不应该感到奇怪，因为这人能行走是因着耶稣的名。到这里，彼得给出了一篇经典的讲道。

“亚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就是我们列祖的神，已经荣耀了他的仆人耶稣”（13节）。这篇讲道跟五旬节的第一篇讲道有所不同，五旬节那天，彼得的讲道我们分为三部分探讨，他在每个部分都给出了一段旧约经文，加以解释。在这篇讲道里，他并没有这么做。他不是丢弃了圣经，而是整合了圣经，用词十分谨慎，对旧约关于弥赛亚的预言做了总结。彼得首先说：“你们看着我们，好像我们凭着自己的能力和敬虔医治了这个人，但你们应该定睛的是神。”

注意，彼得并没有说，神荣耀了他的“儿子”耶稣，或是他的“先知”耶稣，虽然耶稣的确是儿子和先知，是和平之子。但彼得采用的语言是旧约的语言，将听众瞬间带回旧约的应许。这神迹是靠着重神行的，他荣耀了“他的仆人耶稣”，表明耶稣是以赛亚书53章所应许的弥赛亚——“他被藐视，被人厌弃，多受痛苦，常经忧患。他被藐视，好象被人掩面不看的一样；我们也不尊重他”（3节）。这位受苦的仆人要背负他百姓的罪，犹太人期盼的正是这一位弥赛亚。如今彼得是说：“不要看我，不要看约翰，要看神我们的父，他在这个神迹中荣耀了他的仆人，耶和华的仆人。”

受难的那一位

彼得接着给出了一个强烈对比：“你们却把他交付彼拉多。彼拉多定意要释放他，你们竟在彼拉多面前弃绝了他。你们弃绝了那圣洁公义者，反求着释放一个凶手给你们。你们杀了那生命的主，神却叫他从死里复活了，我们都是为这事作见证”（14-15节）。旧约的另一个预言是，弥赛亚要称为以色列的圣者。福音书中，首先认出耶稣身份的是邪灵，邪灵对耶稣喊叫说：“神的儿子，我们与你有甚么相干？时候还没有到，你就上这里来叫我们受苦吗？”（马太福音 8：29）。他们知道耶稣是谁。彼得想让群众明白，他们钉死的究竟是谁，那是耶和华的仆人，以色列的圣者，将要来的义者，他是我们的公义。他们将生命的主交付、弃绝和杀害了。

我们很容易回想起 1963 年 11 月 22 日刺杀肯尼迪的那个人的名字，但我们很难记得提派特（J. D. Tippett）这个名字，提派特是当天被刺客杀害的一名警察。我们清楚记得肯尼迪被刺的细节，但却忘了同一天在同一座城市里被同一名凶手杀害的另一个人的名字。谋杀警察为何是可怕的罪行？谋杀本身就足够邪恶，但谋杀对象的职位越高，引发的社会关注就越大。当总统被谋杀，就成了举国难忘的历史事件。然而与生命的主本人被谋杀相比，总统被刺完全无法相提并论。

约翰论到这位生命的主说：“生命在他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约翰福音 1:4）；“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约翰福音 14:6）；“我是阿拉法，我是俄梅戛”（启示录 1:8）。使徒行传在这里称耶稣为生命的主，彼得告诉百姓，他们谋杀的是生命的主。这是指向定罪的讲道，彼得是说：“你们弃绝和谋杀了以色列的圣者，然而你们却稀奇他从死里复活，他的能力可以医治生来瘸腿的？你们应该稀奇的是自己怎么还活着。”

约翰·爱德华兹在那篇著名的讲道《落在忿怒上帝手中的罪人》中曾说：“罪人哪，你今早醒来，居然还活着，没有掉到地狱的坑中，完全是因为神的恩典，是神的手托住你，没有让你此刻就永远沉沦。”我们还能给出什么别的理由，能解释我们一息尚存？我们站在神面前有什么功德可言吗？我们能指着什么对神说：“神啊，你欠我这个，你让我像耶稣一样复活吧”？我们断乎不可如此轻慢，但我们每时每刻都有这样的态度。

“我们因信他的名，他的名便叫你们所看见、所认识的这人健壮了。正是他所赐的信心，叫这人在你们众人面前全然好了。弟兄们，我晓得你们做这事是出于不知，你们的官长也是如此。但神曾藉众先知的口，预言基督将要受害，就这样应验了”（16-18节）。我们在这里看到一个例外，一个人希望能找的借口，一张他们希望能救自己脱离地狱的门票。他们盼着神能给他们一张通行证，因为不知者无罪。

无可推诿

有人曾对我说，他有个朋友并非无神论者，而是不可知论者。我告诉他，不可知论者是最糟糕的无神论者。有神论主张一神或多神的存在，无神论则包含有神论以外的所有区间，因此不可知论也在有神论的区间外，因为他不仅不承认神的存在，还将自己的不承认怪到神的头上。他是在说，自己不相信神存在的原因是神“不可知”。他没有这个知识，拉丁文对这个词的翻译是“ignoramus”。等于是说：“神啊，你要是让自己向我显明出来，只需对我行个神迹，给我充足的数据，让我得出理性的判断，我就会成为你最忠实的信徒。”然而，诸天无时无刻不在传扬神的荣耀，神叫他的存在明明可知，人人都无可推诿。世上每个人在地上行走，都确知神的存在。我们的罪不在于不知道神，而是我们拒绝承认神，哪怕我们明知他的存在。

保罗在罗马书说，人人都无可推诿（1:20），因此不可知论者的推诿理由是什么？每个所谓的不可知论者给出的理由都是：“假如我知道你在那儿，我就会悔改、接受救主，但我真的不知道。请饶恕我的无知。”保罗警告说，在审判的日子，无知不能成为人的借口，因为没有人是无知的。我们并非没有知识，也不是什么不可知论者。

基督教早期，人们将耶稣钉十字架时，存在一种特定类型的无知。我们的主在十字架上为杀害他的人祷告说：“父啊，赦免他们！因为他们所做的，他们不晓得”（路加福音 23:34）。但紧接着，彼得就对群众说：“你们杀害了他，你们背叛了他，你们弃绝了他，但我知道你们这么做是出于不知。”接着他说：“**所以你们当悔改归正，使你们的罪得以涂抹；这样，那安舒的日子就必从主面前来到，主也必差遣所预定给你们的基**

督耶稣降临。天必留他，等到万物复兴的时候，就是神从创世以来，借着圣先知的口所说的”（19-21 节）。他们的不知是因为忽视了神话语的浅白教导，彼得是说，耶路撒冷近期的事件早就在旧约详细预言，假如他们殷勤学习神的话，就不会因弥赛亚的死感到惊讶，也不会双手沾满他的鲜血。

神早就直白地向我们展示了真理，他使耶稣从死里复活，清楚彰显了他的身份。他从未使穆罕默德、孔子、佛陀或任何人从死里复活，神使耶稣从死里复活，证明他是神的儿子。但我们却狂妄地说，信什么不重要，我们可以自由选择喜欢的宗教，只要做个好人，尽力跟随神就可以了。人们以最快的速度逃离神，奔向各种偶像。除了真神以外的任何偶像都让恶人满意，然而神启示关于他爱子的真理，他们却感到稀奇。为何如此呢？

彼得是在对百姓说：“你们为什么不在圣殿里欢喜跳跃赞美神？那是你们的神，是你们先祖的神，他已经荣耀了他的爱子。”有些人可能以为，彼得对这些人所说的太过严厉，但他们无法辩驳，因为那就是他们的本相，他们的确弃绝了神的儿子。我们也是这些乌合之众的一员，直到我们归向基督，就像拉着彼得和约翰的那个乞丐一样，期望主永远不会离开我们，我们永远不想松开他的手。唯有他是那位至圣者、义者，是生命的主。

十一章

恩约之子

使徒行传 3: 17-26

“弟兄们，我晓得你们做这事是出于不知，你们的官长也是如此。但神曾藉众先知的口，预言基督将要受害，就这样应验了。所以你们当悔改归正，使你们的罪得以涂抹；这样，那安舒的日子就必从主面前来到，主也必差遣所预定给你们的基督耶稣降临。天必留他，等到万物复兴的时候，就是神从创世以来，借着圣先知的口所说的。摩西曾说：‘主神要从你们弟兄中间给你们兴起一位先知像我，凡他向你们所说的，你们都要听从。凡不听从那先知的，必要从民中全然灭绝。’从撒母耳以来的众先知，凡说预言的，也都说到这些日子。你们是先知的子孙，也承受神与你们祖宗所立的约，就是对亚伯拉罕说：‘地上万族都要因你的后裔得福。’神既兴起他的仆人，就先差他到你们这里来，赐福给你们，叫你们各人回转，离开罪恶。”

彼得在使徒行传中的第二篇讲道，背景是一个生来瘸腿的人被医治，可以站立行走。彼得和约翰在美门遇见这个瘸腿的乞丐，彼得对他说：“金银我都没有，只把我所有的给你。我奉拿撒勒人耶稣基督的名，叫你起来行走”（3: 6）。在场的人都惊呆了，这个人欢喜跳跃赞美神，而围观的群众惊诧不已。彼得就借这个机会向他们传道。

这篇讲道对于围观的群众而言很扎心，直接责备他们的不义。彼得好像用手指着他们的脸说：“你们就是背叛耶稣、将他交付彼拉多、流他血将他杀害的凶手，是你们谋杀了他。靠着这同一位耶稣的名，这个人今天得着痊愈。这不是靠着约翰和我的能力，而是靠着耶稣圣名的大能。”

无知

这篇讲道听起来并不柔和友善，但就在这样的责备中，彼得却柔和下来，说：“**弟兄们，我晓得你们做这事是出于不知，你们的官长也是如此**”（17 节）。换句话说就是：“我知道是你们杀了神的儿子，但我也知道，你们所做的你们不晓得。”这让我们想起了耶稣受难时的祷告，他在十字架上祈求天父：“父啊，赦免他们！因为他们所做的，他们不晓得”（路加福音 23: 34）。圣经别处说：“这智慧，世上有权有位的人没有一个知道的；他们若知道，就不把荣耀的主钉在十字架上了”（哥林多前书 2: 8）。

天主教的道德神学传统将两种类型的无知分开而论，第一种是“可以克服的”无知，第二种是“不可克服的”无知。可以克服的无知，意思是可以征服、改变的，不可克服的则是无法战胜的无知。如果我做了某事是出于无知，我不知道什么是对、什么是错，这就是不可克服的无知，这种无知可以为我开脱。另一方面，如果我所行是出于可以克服

的无知，我有清楚的知识，或知识的凭据很容易获得，但我却忽视了，我就不能说：“对不起，我不知道。”

我们可以拿交通法规打个比方，理解这两者的区别。假设我开车从佛罗里达去往佐治亚州的亚特兰大，开车经过亚特兰大时，我闯了一个红灯。警察把我叫到路边，给我开了罚单，我问他：“你为什么要把我叫过来？”

警察回答说：“你前面闯了红灯呀。”

“那有什么问题呢？”我问道。

“违反了交通法规，遇到红灯必须停下。”

我回答说：“哎呀，我不是从佐治亚州来的，我怎么会知道这个？我不知道红灯要停。”

警察看了看我的驾照，发现我是从佛罗里达来的，他问道：“你们佛罗里达遇到红灯不必停车吗？”

我回答说：“要停车不错，但这里不是佛罗里达，这儿是佐治亚啊，你怎么能指望我了解这里的交通法规呢？我又不住这儿。”

这种借口能在法庭上为我开脱吗？法官会说：“如果你要在佐治亚州开车，你就有责任了解交通法规，这不难掌握。”我可以声称自己无知，但这是可以克服的无知，所以不能为我开脱。

与之相反的是，假如奥兰多的城市规划者预算出现差额，必须制定计划尽快增加城市的财政收入。他们决定明早六点起，遇到绿灯同行是非法的，车辆司机遇到绿灯必须停下来，红灯可以继续走，如果有人闯了绿灯，就要交罚款。城市规划者决定在奥兰多的每个路口设置交警，逮捕每个闯了绿灯的人。他们为了确保能快速赚钱，于是决定不发布这条法规。第二天早晨，我开车去市中心，开过了一个绿灯，我被警察叫到一边，罚款 100 美元。我到法官那里申诉，他说我犯法了，因为法律规定绿灯要停车。我完全不知道这个潜规则，也不可能知道。在这种情况下，我的无知就可以为我开脱，这种无知就是“不可克服的”无知。

成千上万的人指望能靠着无知在神的审判席前开脱：“我从未去过教会，我从未读过圣经，从未学过关于神的事，你怎么能追究我的责任呢？”这是可以克服的无知，所以不能推诿。那些站在十字架下要求钉死耶稣的人，他们的无知也是这种。然而尽管如此，我们的主还是说：“父啊，赦免他们！因为他们所做的，他们不晓得”（路加福音 23：34）。彼得在这里说，假如他们悔改，他们就有机会得着赦免。

不可饶恕的罪

我经常被问到什么是不可饶恕的罪。很多人担心自己不小心犯了这个罪，或已经犯了却不自知。确实存在不可饶恕的罪，我们的主也对当时的人发出警告，警告的背景是人们指控耶稣靠着鬼王赶鬼（马太福音 12：22-32）。耶稣对同时代人的攻击和谩骂充满忍耐和宽容，但在这件事上，他却不再宽容。他说：“所以我告诉你们：人一切的罪和亵渎

的话，都可得赦免；惟独亵渎圣灵，总不得赦免。凡说话干犯人子的，还可得赦免；惟独说话干犯圣灵的，今世、来世总不得赦免”（马太福音 12：31-32）。

这是很严肃的问题，但耶稣为什么要说，得罪他可以得到赦免，干犯圣灵却不能？干犯圣灵比干犯圣父和圣子更严重吗？几乎每个人都会在一生中亵渎神，滥用神的名。亵渎是我们用口犯罪，是言语上不敬重全能的神，他的圣名在十诫中得到明确的捍卫和保护。假如我们在语言上亵渎了基督和父的名，这当然是亵渎。值得庆幸的是，耶稣在说话干犯他和干犯圣灵之间做了划分。

圣经中救赎历史的展开是渐进的，在新约后面的部分，尤其是希伯来书，干犯圣子和干犯圣灵的区别进一步明确。耶稣被害时，亵渎他的百姓并不知道自己在做什么。他们在受难日做了这事，但主日神使耶稣复活。因此重点在于：圣灵已经用真理说服了你，让你知道耶稣的真实身份，你若再称他是魔鬼，就不再能免于刑罚。

因着神的怜悯，我不相信有哪个基督徒能犯这种罪。在使徒行传这里，围观的群众离犯这罪很接近，彼得用圣经向他们证明耶稣的身份，提醒他们作为犹太人，亚伯拉罕的子孙、摩西的后代、圣约的继承者，他们应当熟悉旧约的应许。尽管如此，彼得说：“我晓得你们做这事是出于不知，你们的官长也是如此”（17 节）。

我每天都听到人亵渎神，我会想：“假如他们知道自己在干什么，明白这对神是多大的不敬，就宁愿死也不愿犯这罪。”他们不知道。他们理应知道吗？当然，他们理应知道。但假如他们不知道，就还有救。我们的文化扭曲这个真理，说神爱每个人，不管他们是多么无知和有罪。这就是我们今天所传的道，但却不是彼得所传的。“**但神曾藉众先知的口，预言基督将要受害，就这样应验了。所以你们当悔改归正，使你们的罪得以涂抹**”（18-19 节）。

铅笔顶部带着橡皮，难道这不值得庆幸吗？每天早晨我会玩一玩报纸上的字谜游戏，我喜欢用签字笔填。我们家早晨的报纸上经常被画得乱七八糟，因为我没法用橡皮修正错误。你能想象自己所犯的每个罪都被神擦干净吗？如果我们在基督里，我们就有了神的饶恕，基督移除我们的罪，让我们罪的清单一笔勾销。但要实现这一点，我们必须谦卑自己，承认自己的罪，转离罪恶，这是唯一的办法。我们必须认罪悔改，带着忧伤破碎的心来到神面前。神的饶恕并不是自动的。

如今教会宣传的恩典很廉价，人们宣称神自动饶恕每个人。但假如你不会改，拒绝在神面前认罪，他就不会饶恕你。这也是为什么彼得会说：“我知道你们不知道，但你们早该知道，因为神早就在旧约中教导你们了。”

知罪

一些年前，我跟教会的两位长老去到辛辛那提的一间公寓，那时我与福音大爆炸事工合作。一个女人将我们引进门，其中一名长老开始跟她传福音，但她打断了他，说：“我已经听过千百遍了，所以请不要浪费你们和我的时间了。”我打断她说：“我不怀疑你之前听过，但再听一遍会损害你什么吗？”她勉强同意了，于是我就接着长老停下来的

地方继续讲福音。我没有请她回应，什么也没有做，只是感谢她接待我们，并且让我把福音讲完。我们接着就离开了。

六个月后，她出现在我所在教会的新成员课堂上，她提到我们上次的造访说：“这些人一离开我的公寓，我就进入卧室，瘫倒在地。我泪流不止，因为我第一次真的明白了福音，我的罪赦免了。”她曾经听过福音，但她不明白，她从未悔改，也没有经历过罪得涂抹。很多人殷勤参加教会查经，也听过信息，但却从来进不到他们的灵魂。饶恕是有代价的，我们必须在神面前说：“神啊，可怜我这个罪人。”然后饶恕的应许才会应验。

彼得接着引用摩西的话说：“**摩西曾说：‘主神要从你们弟兄中间给你们兴起一位先知像我，凡他向你们所说的，你们都要听从。凡不听从那先知的，必要从民中全然灭绝’**”（22 节）。这让我们想起登山变像，摩西和以利亚向耶稣显现，基督的荣耀透过耶稣人性的面纱彰显，门徒们惊恐地匍匐在地。荣耀的云彩遮盖他们，他们听到天上有声音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你们要听他”（马太福音 17: 5）。彼得讲道的意思正是如此：“这是神的儿子，要听他，因为你们若不听，你们的罪就无法涂抹。你们的无知也不能为你们开脱。”

下一章中，我们将察看百姓对彼得讲道的回应。福音在哪里传讲，哪里就会出现截然不同的反馈。彼得的听众也是一样，有大量的人涌向福音，接受基督，他们罪得赦免。而官长却逮捕了彼得和约翰。

十二章

没有别的名

使徒行传 4: 1-12

使徒对百姓说话的时候，祭司们和守殿官并撒都该人忽然来了。因他们教训百姓，本着耶稣，传说死人复活，就很烦恼，于是下手拿住他们。因为天已经晚了，就把他们押到第二天。但听道之人有许多信的，男丁数目约到五千。第二天，官府、长老和文士在耶路撒冷聚会，又有大祭司亚那和该亚法、约翰、亚历山大，并大祭司的亲族都在那里；叫使徒站在当中，就问他们说：“你们用甚么能力，奉谁的名做这事呢？”那时，彼得被圣灵充满，对他们说：“治民的官府和长老啊，倘若今日因为在残疾人身上所行的善事，查问我们他是怎么得了痊愈，你们众人 and 以色列百姓都当知道，站在你们面前的这人得痊愈，是因你们所钉十字架、神叫他从死里复活的拿撒勒人耶稣基督的名。他是你们‘匠人所弃的石头，已成了房角的头块石头。’除他以外，别无拯救；因为在天下人间，没有赐下别的名，我们可以靠着得救。”

这段经文可能会冒犯许多人，部分内容有些人会听来刺耳。如果你打开这段圣经，认为你将读到的是一世纪基督徒的一些古旧观念，他们的观念可能带着偏见，不值得你考虑，你可能可以忽略其中刺耳的部分。但假如你认为这段话是神的话，是神的道，但你仍然觉得读起来刺耳，那就意味着你的灵魂需要省察。如果我们被至高神的话语冒犯，那么问题显然不在于神，而在于我们。

包容主义

似乎每个月都会有新的民意测验出炉，告诉我们现代基督徒相信什么，他们的生活如何。这些调研我不是总有兴趣，因为人们自称为“福音派”、“重生基督徒”，这些标准常常相当松散模糊，问卷的内容也是如此。在我看来，大部分这类的测验都不准确。尽管如此，它们还是能体现出一定的趋势，大趋势是我感兴趣的。民意测验体现出来的大趋势是，在我们的社会里，大部分自称为福音派基督徒的人都根本不接受基督教世界观。也就是说，他们有倾向于耶稣的宗教倾向，但其思想却没有被耶稣和使徒的教训所塑造。相反，他们的思想和行为还是照着世俗主义的样式，充满了世界的价值观。

现代世俗文化的基本信念之一便是宗教包容主义，我们的国家有一个基本原则，欢迎任何宗教背景的人，他们可以自由地实践自己的信仰，在法律下一切宗教都被平等包容。然而对于今日的世俗主义者而言，他们所理解的宗教包容主义不是法律上的平等接纳，而是平等有效（或无效）。今日美国社会的真理是，你信什么不要紧，只要你真心，去天堂的路有很多条。有些路是笔直的，有些是绕道的，无论如何，神归根到底是看我们有没有信仰。再也没有比这个观念更反圣经了，不论是新旧约都与这种观念截然不同。

圣经启示的神具有怎样的属性呢？如果我们所谓的宗教，指的是我们用自己的观念和双手发明的宗教体系和实践，那么可以说：神恨恶宗教。保罗在罗马书第一章中说，人类堕落后最大罪行就是行不义抵挡真理，将当给真神的敬拜归给偶像。因此，我们将自己暴露在神公义的忿怒之下，因为我们将他的荣耀替换成偶像，这是对他圣洁本性的严重亵渎。将他独生子的圣名，与事上其他虚假宗教的领袖名号相提并论，这是对神的亵渎。如今，基督教主张只有一条路通向神，这成了文化所不能容忍的。只有一小部分基督徒愿意公开宣认，只有一条路通向神，那就是基督。其余的人反对这一真理，都是在反叛神的圣子。

唯一的道路

我上大学的时候，有一位教授曾经做过战地记者，她公开对基督教持敌对态度。她知道我是个基督徒，有一天她在课堂上对我说：“司布尔先生，你认为耶稣是通往神的唯一道路吗？”

每个人都看着我，他们等不及要听我怎么回答。

我想到：“我现在该怎么做呢？如果我说：‘非也，我不相信他是唯一的道路。’我就是公开背弃主。如果我说：‘是的，他是唯一的道路。’那么老师就会对我发怒，同学也会嘲笑我。”因此，我就用手挡着嘴巴小声的说：“是的。”

她说：“大声点！我听不清你在说什么。你相信耶稣是通往神的唯一道路吗？”我必须直面她的质问了，于是我说：“是的，夫人，我相信。”

她看着我说：“这是我这辈子听过的最顽固、狭隘、狂妄的话。”我缩在椅子上，想要得到一点掩护。

她讲完课，我们离开时，她站在门口。公然羞辱我之后，她平复了一点。我出门时，她说：“我想今天对你有点太严厉了，那不太好。”

我说：“是的，夫人。”

她说：“很抱歉，我只是无法相信一个像你这样的聪明人怎么会如此狭隘盲目。”

我说：“你能相信尽管我受过教育，但我能足够愚蠢到认为耶稣至少是通往神道路中的一条？”

她说：“是的，这个我能理解。”

我告诉她，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借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约翰福音 14: 6）。然后我问她：“耶稣的门徒挑战主关于救恩的教导，还有什么比这更狂妄？我如此相信，是因为主这么说。”

“我能理解，”她说，“我就是不明白，你怎么能相信这样一个狭隘的神？”

我回答说：“假设曾几何时，宇宙是一片虚无，唯一存在的是神自己。神创造了万物，又选择将自己的形象烙印在人的身上。他赐福给人，呼召人活出他的公义。然而很快，人相信了蛇，蛇承诺他们会像神一样伟大。他们反叛了神，这时神摧毁全人类，难道不是完全公义吗？”

她回答说：“我想是这样。”

“但他没有这么做，”我继续说，“相反，他赐给他们一个赦罪的应许，应许一位弥赛亚要来，承担他们的罪。然后，他呼召人脱离黑暗，脱离奴役，他们被法老牢牢的压迫，但神却拯救他们成为自己的子民，赐给他们律法，第一条就是：‘在我以外，你不可有别的神。’接着他们却拜巴力，拜当时外邦的偶像，但神仍然没有摧毁他们。相反，神差遣先知呼召他们悔改回转，就像父亲呼吁迷途的浪子。但他们却把先知杀害。最终，为了体现他的爱，神差遣自己永生的爱子，三位一体的第二位格，让他披戴人的血肉之躯，住在败坏的人间，并在十字架上担当世人的罪。他将自己的独生子赐给那些敌挡他的人，这些人杀了他的儿子。尽管如此，神还是说，假如你们相信我的爱子，荣耀他，你们的罪就可以得赦免。他会赐给你们永恒的生命，那里不再有罪和痛苦，不再有伤害。他会给你们喜乐，是任何受造物都不曾享受的。你们只需要尊荣他的爱子，唯独事奉他。”

说完我继续问我的老师：“听到这些，你还能站在神面前说：‘这个故事不错，但耶稣有什么价值呢？你做的还不够，你为什么不给我们二十个救主？我是信靠耶稣还是信靠穆罕默德，对你而言有什么要紧吗？’”

我们有人敢对全能的神说：“你做的还不够”吗？这就是彼得那天讲道的主旨，以色列的官长抓住他们，审问他们说：“你们用甚么能力，奉谁的名做这事呢？”（7节）。彼得回答说：“治民的官府和长老啊，倘若今日因为在残疾人身上所行的善事，查问我们他是怎么得了痊愈，你们众人 and 以色列百姓都当知道，站在你们面前的这人得痊愈，是因你们所钉十字架、神叫他从死里复活的拿撒勒人耶稣基督的名”（8-10节）。

使徒是靠着拿撒勒人耶稣的名行医治的神迹，就是被百姓钉死、又从死里复活的一位。为什么？以便全以色列都知道，天下人间唯有靠着耶稣的名才能得救。如果你是基督徒，你应当准备好为这个信仰舍命。如果你没有这个信念，如果你只是抱着游戏宗教的态度，那么你就与神的儿子无分了。

十三章

顺从神，不顺从人

使徒行传 4: 13-22

他们见彼得、约翰的胆量，又看出他们原是没有学问的小民，就希奇，认定他们是跟过耶稣的。又看见那治好了的人和他們一同站着，就无话可驳。于是吩咐他们从公会出去，就彼此商议说：“我们当怎样办这两个人呢？因为他们诚然行了一件明显的神迹，凡住耶路撒冷的人都知道，我们也不能说没有。惟恐这事越发传扬在民间，我们必须恐吓他们，叫他们不再奉这名对人讲论。”于是叫了他们来，禁止他们，总不可奉耶稣的名讲论、教训人。彼得、约翰说：“听从你们，不听从神，这在神面前合理不合理，你们自己酌量吧！我们所看见、所听见的，不能不说。”官长为百姓的缘故，想不出法子刑罚他们，又恐吓一番，把他们释放了。这是因众人所行的奇事，都归荣耀与神。原来借着神迹医好的那人有四十多岁了。

每当有人被当成名人介绍，似乎都显得没有必要。如果他名气很大，那么就不用介绍。然而我们永远不知道我们的影响力能有多大，有时自己也会吃一惊。在我的人生中，最令我惊讶的一次经历，是波兰公会运动领袖瓦文萨（Lech Walesa）被波兰的苏维埃官员软禁，他被软禁的新闻照片刊登在美国大街小巷几乎所有的报纸上。当他被捕时，他冲着逮捕他的人挥拳头，而手里拿着的竟然是一本我写的书。我还记得当时惊诧不已的情景，后来我还得知，他也把那本书装进了父亲的棺材里。

我从未想过我写的书能到瓦文萨的手中，这让我想起他在现代历史的地位。“当时他们为什么要逮捕他呢？为什么不直接处决他呢？”一般都是这么做的，应该有个秘密警察才是，抵挡他们的人就秘密处决掉，用这样那样的方式。我意识到，瓦文萨之所被软禁而不是处决，是因为他名气太大，杀了他会让他成为殉道士，那会引起让权力机构恐惧的反抗。

基督徒与国家

十八世纪，哲学家孟德斯鸠写了一本书，《论法的精神》，其中说到一切的暴政都依赖于政府使人民恐惧的能力。这也是为什么会存在秘密警察和大规模的处决。孟德斯鸠说，只需一个有勇气抵抗的人，一个瓦文萨，就能够摧毁强大的政体。历史上一一直存在这样的人，逆流而上，抵挡强大的阻力。例如甘地，例如我们国家的马丁路德金。

十八世纪马塞诸塞州的小城北安普顿有一名讲道人，名叫约拿单·爱德华兹。这座小城因着立场而一分为二，有的人支持效忠女王，有的人效忠地方官长。整个新英格兰都弥漫着这股分裂的氛围，基督徒也各占一边，彼此争论。

有些人坚称，任何情况下任何人违背政府官长都是不正当的，虽然英国议会征收的税收太过苛刻、太过剥削，但他们拒绝反抗，也拒绝加入反抗，因为圣经教导基督徒要顺服当权者。孩子要顺服父母，学生顺服老师，雇员顺服雇主，公民顺服政府，这是圣经的教训。不论哪里有在上的权柄，圣经都呼召我们做个模范公民，顺服权柄。顺服的原则之一就是顺服政府官员，马利亚和约瑟长途跋涉去伯利恒，冒着母亲和胎儿的生命危险，承受巨大的艰苦和困境，就是出于对权柄的顺服。圣经一再出现这一顺服权柄的原则。

然而，问题出现了，是否存在可以合理不顺服权柄的情形呢？我们应当思考使徒行传 4: 13-22，这段经文中，一个生来瘸腿的人，在美门被彼得和约翰治好了。很多人包括官长都见到了。他们见彼得、约翰的胆量，又看出他们原是没有学问的小民，就希奇（13 节）。他们显然稀奇彼得流利的讲道，这让我们想起耶稣临走前给门徒的应许：“人把你们拉去交官的时候，不要预先思虑说甚么，到那时候，赐给你们甚么话，你们就说甚么，因为说话的~~不是你们~~，乃是圣灵”（马可福音 13: 11）。因此，这些人相信神的应许。在患难和试炼中，彼得放胆讲道，以至于犹太议会的七十一个长老，连同围观的群众，都感到诧异。

认明他们是跟过耶稣的（13 节）。你有没有听过人说：“我看得出来，你一直花时间与耶稣相交”？人们经常谈到我对匹兹堡钢人队的热情，或是我跟爱尔兰的关联，但从没有人说过：“噢，他肯定刚刚与耶稣同在。”但这些人却在彼得和约翰身上看出了这种特质，一下子想起耶路撒冷最近发生的事件，对他们而言，这些人很显然属于那群跟过耶稣的人。

又看见那治好了的人和他們一同站着，就无话可驳（14 节）。实际上，他们想说什么都可以，但路加写道，他们不想公开辩驳，所以什么都没有说。犹太最高议会，所有的文士、法利赛人、撒都该人，没有一个站出来：“够了，不要再行医治了，不要再行神迹了！”他们不敢这么说，因为一大群群众聚集在那儿。

圣洁的忠心

于是吩咐他们从公会出去，就彼此商议说：“我们当怎样办这两个人呢？因为他们诚然行了一件明显的神迹，凡住耶路撒冷的人都知道，我们也不能说没有”（15 节）。情势一发不可收拾，官长们感到需要做点什么，因此他们说：“惟恐这事越发传扬在民间，我们必须恐吓他们，叫他们不再奉这名对人讲论”（16 节）。这些人是使徒的敌人，他们彼此协商说：“哎呀，我们现在该怎么办才好？整个城里都知道发生了这件神迹，每个人都在欢呼。”从这里我们看见堕落的人心灵是何等邪恶，他们明明知道是神的大能，亲眼见证了这个神迹，却密谋要压制这事，他们也这么做了。

他们最后的决定是：“于是叫了他们来，禁止他们，总不可奉耶稣的名讲论、教训人”（17-18 节）。彼得和约翰处于最严峻的伦理冲突中，权柄与权柄的冲突。小孩子会问妈妈能不能去看电影，如果妈妈说不可以，他们就会转过身去问爸爸。他们希望能让两个权柄互相反对，这一般不奏效，因为爸爸通常会说：“去问妈妈。”

设想一下，参与了大屠杀的士兵稍后在纽伦堡接受审判，法庭审判时，他们异口同声地说：“我只是在执行命令。”法庭拒绝接受这个借口，表示在大屠杀的指令上，士兵必须违反上级的要求。

马丁路德金明白这个道理，他知道美国各州制定任何法律，倘若违反宪法权益，最高法院有权驳回。因此他消极地反抗法律，以便能上诉到最高法院，这项权力是更高的权柄赋予他的，可以应对下级权柄的问题。

当出现这种冲突的情景，处理起来可能很难。使徒们的应对方法是：“**听从你们，不听从神，这在神面前合理不合理，你们自己酌量吧**”（19 节）。就在几个星期前，使徒们刚刚听到耶稣颁布的大使命：“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马太福音 28: 19）。这个呼召是耶稣给彼得、约翰和整个一世纪教会的，也是给我们的。如果天底下任何的权柄指教基督徒不能祷告、不能讲道、不能敬拜、不能奉献什一，或是禁止做任何神命令的事，那么基督徒不仅可以不顺服，而且必须不顺服。

在神学院的伦理课上，我们提供简单的原则，简单到任何人都可以理解。然而，将原则应用到具体的情境中却没那么容易。原则是这样的：我们应当总是顺服在上的权柄，除非那权柄要求我们做神禁止的事，或禁止我们做神吩咐的事。

如果丈夫对妻子说：“我希望你给我们的家庭挣点外快，你去做妓女吧。”那么妻子不仅可以不顺服丈夫，而且必须不顺服。反过来，如果一个女人嫁给一个不信的丈夫，丈夫对她说：“星期三晚上你不许去教会的唱诗班。”这个妻子该怎么做？她应该呆在家里，因为神从未命令女人参加唱诗班。我可以请求，但不能命令。但假如丈夫对妻子说：“星期日你不许去教会，不许参加教会的崇拜。”那么她不仅可以不顺服，而且必须不顺服，因为神命令她与圣徒一起敬拜。

顺服还是反抗？

如你所见，当我们陷入两种彼此冲突的权柄要求中，应用这个原则可能十分艰巨，要付出极大的代价。我们永远无法推脱说：“我只是在执行命令”，以之为犯罪的借口。另一方面，虽然神给了我们不顺服错误的权柄指令的许可，例如当权柄要求我们做神禁止的事，或是禁止我们做神吩咐的事——但是这并不是我们随意不顺服的许可证，不是让我们每当不认同某个权柄，或是权柄为我们带来不便、痛苦或不舒服，我们都可以反抗。约瑟和马利亚启程去伯利恒，这趟行程是极其艰苦不便的，但他们顺服了，因为神从未要求约瑟和马利亚必须过着舒适、富足、有特权的生活。

因此，一般原则就是，我们需要顺服权柄，但当在上的权柄要求我们不顺服神，我们就必须抵抗。这也是为什么我们必须理清一件重要的事，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中，神要求什么、禁止什么。否则，我们就像羊群没有牧人一般，陷入尼采所说的群体道德，其他人怎么做我们就怎么做，以至于连基督徒不能做的事也随大流去做。正因如此，一世纪教会殉道的鲜血，成了教会拓展的种子，就是那许许多多不愿意顺服权柄、违抗基督的人。我们与约伯同声说：“虽然他要杀我，我还要信靠他”（约伯记 13: 15，英文直译）。

我奉劝你预备好迎接这样的的时候，当你必须在犯罪和顺服基督中二选一时，愿你站立得住。

十四章

圣洁的胆量

使徒行传 4: 23-31

二人既被释放，就到会友那里去，把祭司长和长老所说的话都告诉他们。他们听见了，就同心合意地高声向神说：“主啊，你是造天、地、海和其中万物的，你曾借着圣灵托你仆人——我们祖宗大卫的口说：

‘外邦为甚么争闹？
万民为甚么谋算虚妄的事？
世上的君王一齐起来，
臣宰也聚集，
要敌挡主，并主的受膏者。’

希律和本丢彼拉多、外邦人和以色列民果然在这城里聚集，要攻打你所膏的圣仆耶稣，成就你手和你意旨所预定必有的事。他们恐吓我们，现在求主鉴察。一面叫你仆人大放胆量，讲你的道；一面伸出你的手来医治疾病，并且使神迹奇事因着你圣仆耶稣的名行出来。”祷告完了，聚会的地方震动，他们就都被圣灵充满，放胆讲论神的道。

如果你还记得小学时学过的语法，你应该记得我们将名词变格，而不是人称形容词。但我记得萧伯纳发明了人称形容词的变格，是这样的：“我是自信的，你是自大的，他是狂妄的。”另一种说法是：“我勇敢，你鲁莽，她蛮干。”形容自己时，我们倾向于采用听起来最高尚的形容词，但同样的品质出现在别人身上，我们就倾向于贬低其中的美德。这就是萧伯纳的意思。

放胆

到了使徒行传的这一段，我们看到一个形容词重复出现，跟彼得、约翰和教会的胆量有关。新约中，放胆是一种美德，一种历世历代教会都当具备的素质。我们看到在这里的背景下，胆量是如何作用的。二人既被释放，就到会友那里去，把祭司长和长老所说的话都告诉他们（23 节）。彼得和约翰被禁止奉耶稣的名讲论，他们的回应是：“听从你们，不听从神，这在神面前合理不合理，你们自己酌量吧”（19 节）。他们清楚表明不会顺服官长，出于对群众的惧怕，官长将彼得约翰释放了。

他们回到教会，将祭司长和长老所说的汇报给其他人。他们听见了，就同心合意地高声向神说：“主啊，你是造天、地、海和其中万物的”（24 节）。这话不是明摆着吗，为何要此时这么说呢？他们是在承认，尽管他们站在地上的最高权柄面前，主仍然是神，是配得颂赞和顺服的。

诗篇 2

“你曾借着圣灵托你仆人——我们祖宗大卫的口说：‘外邦为甚么争闹？万民为甚么谋算虚妄的事？世上的君王一齐起来，臣宰也聚集，要敌挡主，并主的受膏者’”

（25-26 节）。乍看之下，在他们祷告的当中，他们想到了神在诗篇第二篇中借着大卫的口所说的话，这首诗篇以问题开始：“外邦为甚么争闹？万民为甚么谋算虚妄的事？世上的君王一齐起来，臣宰也聚集，要敌挡主，并主的受膏者”（1-2 节）。诗篇第二篇描述了一个世上最高首脑会议，这些领袖拒绝顺服神的统治和主权。“我们要挣开他们的捆绑，脱去他们的绳索”（3 节）。他们要反抗神，大卫预言，会出现一个普世的共谋，不仅局限于特定的国家或群体，而是全世界的统治者联合起来，反抗至高神的主权，反抗他所膏立的圣子。

大卫描述这场神仇敌的最高会议时，告诉我们，主坐在天上发笑。他看着这些大有能力的统治者聚集在一起，要攻击基督。起先他感到滑稽，这些人在神面前能有多大能耐呢？因此神嗤笑他们：“那坐在天上的必发笑；主必嗤笑他们”（4 节）。然而，大卫告诉我们，这只持续了片刻，因为神的发笑要转为忿怒，他说：“你必用铁杖打破他们，你必将他们如同窑匠的瓦器摔碎”（9 节）。最新一代的武器也要被神用手折断，完全粉碎在地上。他警告他们：“当以嘴亲子，恐怕他发怒，你们便的道中灭亡，因为他的怒气快要发作”（12 节）。

至高神

约翰和彼得回到神百姓那里，告诉他们所发生之事，他们开始颂赞神，想起了大卫所写的世上的君王一起抵挡受膏者的诗篇。“**希律和本丢彼拉多、外邦人和以色列民果然在这城里聚集，要攻打你所膏的圣仆耶稣，成就你手和你意旨所预定必有的事**”（27-28 节）。

初期教会里不存在加尔文主义和阿民念主义的争论，教会里尚不存在阿民念主义者，每个基督徒都相信神的主权，而且是绝对相信。他们从来不妥协这一点，因为耶稣启示了神的本性，以及至高神抵挡世间一切能力的权能。初期教会视世上一切统治力量为无物，并不受威慑。就在几个星期前，神的儿子被交在他们手上被处死，但这一切都是神早就预定好的事。倘若不是父所定好的旨意，我们的主耶稣绝不可能在这些人手受任何伤害。是神自永恒就预定了圣子必须在无法之人的手上受难，这是为了我们的缘故。

初代教会的信徒明白，尽管这些权柄行了残忍无法之事，但神仍然掌管主权，神仍然尽在掌握。这也是为什么他们说：“**他们恐吓我们，现在求主鉴察。一面叫你仆人大放胆量，讲你的道；一面伸出你的手来医治疾病，并且使神迹奇事因着你圣仆耶稣的名行出来。**”祷告完了，聚会的地方震动，他们就都被圣灵充满，放胆讲论神的道（29-31 节）。

一世纪的基督教会一直体现出无与伦比的胆量，这是一个鲜明的特质。然而，就在几个星期前，兵丁出现在客西马尼园时，耶稣的门徒四散逃窜。当基督在加略山受难，约

翰和马利亚在十字架旁边，但其余的门徒呢？彼得那时还曾经躲在角落里，说他从来不认识耶稣。

复活的勇气

启示录论到神末日的审判时，提到神要将一些人送往硫磺火湖，他们是杀人的、奸淫的，还有懦弱的。如果二十一世纪初的教会有什么特征的话，懦弱一定首当其冲。如果我们跟一世纪的教会有什么明显差距的话，一定是我们缺乏胆量。使徒行传中存在一个突然的转变，就在不久之前，使徒们还躲在楼房里，战战兢兢地关着门，害怕犹太人闯进来。现在他们却敢站在地上最高的权柄面前，无所畏惧。这鲜明的两种状态之间，一共发生了两个事件：复活和五旬节。

复活激活了初期教会的信心。当他们看到复活的基督，看到基督胜过死亡和仇敌，没有被坟墓拘禁，他们的心中就诞生了火热的信心，全世界都不能熄灭。在这大有能力的信心之上，又增添了五旬节的强大助力，圣灵降临在他们身上，他们开始放胆无惧地向全世界宣扬神的真道。

我还记得上大学时，电视上有个节目邀请葛培理做嘉宾。校园里所有的基督徒都聚集起来，坐在宿舍里唯一的一台电视机前，观看这场深夜访谈节目。主持人一如既往想在开场时开个玩笑，他说：“我猜你今晚来是想拯救我的灵魂，让我的生活回归正轨。你大概是想要我悔改。”

葛培理笑道：“那你想过悔改吗？你知道你需要悔改，是的，我很担心你的灵魂，因为离了耶稣你就会灭亡。”我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葛培理并非无礼之人，但他敢在全国人民的面前说这么大胆的话。对于基督的真理，他并不保持缄默。

那么我们的胆量又如何呢？我并不是在提倡一种无礼、粗鲁、莽撞的方法，而是在说，我们应当不再懦弱，放胆传扬福音，就像那些相信基督复活因此无惧生死的基督徒一样。我们里面也可以发生这种改变，如当年的使徒一样，从不信的懦夫变成勇敢的圣徒。

十五章

撒谎的奉献者

使徒行传 4: 32-5: 11

那许多信的人都是一心一意的，没有一人说他的东西有一样是自己，都是大家公用。使徒大有能力，见证主耶稣复活，众人也都蒙大恩。内中也没有一个缺乏的，因为人人将田产房屋都卖了，把所卖的价银拿来，放在使徒脚前，照各人所需用的，分给各人。有一个利未人，生在塞浦路斯，名叫约瑟，使徒称他为巴拿巴（巴拿巴翻出来就是劝慰子）。他有田地也卖了，把价银拿来，放在使徒脚前。有一个人，名叫亚拿尼亚，同他的妻子撒非喇卖了田产，把价银私自留下几分，他的妻子也知道，其余的几分拿来放在使徒脚前。彼得说：“亚拿尼亚，为甚么撒但充满了你的心，叫你欺哄圣灵，把田地的价银私自留下几分呢？田地还没有卖，不是你自己的吗？既卖了，价银不是你作主吗？你怎么心里起这意念呢？你不是欺哄人，是欺哄神了！”亚拿尼亚听见这话，就仆倒，断了气。听见的人都甚惧怕。有些少年人起来，把他包裹，抬出去埋葬了。约过了三小时，他的妻子进来，还不知道这事。彼得对她说：“你告诉我，你们卖田地的价银就是这些吗？”她说：“就是这些。”彼得说：“你们为甚么同心试探主的灵呢？埋葬你丈夫之人的脚已到门口，他们也要把你抬出去。”妇人立刻仆倒在彼得脚前，断了气。那些少年人进来，见她已经死了，就抬出去，埋在她丈夫旁边。全教会和听见这事的人都甚惧怕。

圣经说：“捐得乐意的人是神所喜爱的”（哥林多后书 9: 7）。我们曾经多次听说过这节经文，以至于感受不到其中分量了。如果我们停下来思想片刻，就会发现，神喜悦他的百姓甘心乐意地纳什一和奉献。神喜悦我们出于感恩而奉献，感谢从他领受的丰盛赐福。我们所有的一切都是神赐的，因此我们怎能不喜乐奉献呢？神喜悦捐得乐意的人，这个事实表明他不喜悦那些勉强的奉献者。上面这段经文表明，撒谎的奉献者惹神发怒。

亚拿尼亚和撒非喇

要理解这段经文，我们必须明白字里行间的意义。学习使徒行传的第二章时，我们看到初期教会有着凡物公用的实践，人们专注于教会的事奉和宣教，愿意将从神领受的一切财物奉献出来，以便扩张神的国度。他们变卖房屋、田产，作为周济穷人的手段，这一切都是为了给基督作见证，但不是一个强制的规定。

我们现在所看的这段经文中，有一个人变卖了田产，将全部的所得都奉献出来。他的名字叫巴拿巴，被称作劝慰之子。新约将巴拿巴描绘得相当可爱，他能快地给痛苦的人带去安慰，并且不惜一切代价去解决其他人的问题。他变卖了自己的所有，高高兴兴地放在使徒脚前。与他相反的是亚拿尼亚和撒非喇，他们一起欺骗教会，变卖了产业之后，只奉献了一部分，其余的都留给自己。

彼得对他们说：“亚拿尼亚，为甚么撒但充满了你的心，叫你欺哄圣灵，把田地的价银私自留下几分呢？田地还没有卖，不是你自己的吗？既卖了，价银不是你作主吗？你怎么心里起这意念呢？你不是欺哄人，是欺哄神了”（3-4 节）。彼得清楚表明，他们并不需要效法巴拿巴，这不是一个规定，不是人人都要将变卖田产的一切所得奉献给神的百姓。因此，他们的罪不在于将钱财留几分给自己，而在于假冒伪善，向教会撒谎，向神撒谎，向圣灵撒谎。他们假装自己已经奉献了全部所得，而实际上并非如此。向神奉献是一件神圣的事，倘若在其中掺假，就是对神的亵渎。因此，亚拿尼亚和撒非喇当场毙命，不是因为他们没能奉献全部财产，而是因为他们奉献上撒谎。

这就引发了一个做管家、纳什一和奉献的问题，关于这个话题，我想先从一个故事开始。故事的主人公是两张纸币，一百美元和一美元。一百美元对一美元说：“我去过的地方可不得了，说出来怕要吓死你！我去过世界各地的五星级酒店，在最精致的餐厅吃过饭，跟世界各地的国王、王后、王公贵族和总统一起用餐。”一美元听到后羡慕不已，说：“我从未有机会跟国王和王后在一起，我从未去过五星级酒店，我从未在五星级酒店吃过饭，但我可以告诉你一点：我每周日早晨都去教会。”

关于什一的传闻

关于奉献和纳什一的问题，存在大量的传闻，我这里列举三个。第一个传闻我经常在教会听到，说纳什一是旧约原则，对于今日的基督徒已经不再使用。神命令以色列人将一年收入的十分之一带到神面前，此外还有其他各种各样的奉献。按照神的律法，每个人都要甘心乐意地将收入的十分之一献上。这个体系是美好的，每个人不必纳同样的数目，而是同样的比重。

这也是为什么耶稣会称赞寡妇奉献的两个小钱（马可福音 12；路加福音 21）。她很贫穷，但仍然要为神的国度奉献自己所有。耶稣指责法利赛人在什一上一丝不苟，他们献上薄荷和茴香，倘若路上捡到一美元，一定会放进奉献箱里面。但耶稣责备他们说：“那律法上更重的事，就是公义、怜悯、信实，反倒不行了”（马太福音 23: 23）。在耶稣看来，纳什一是神律法的一部分，虽然不是最重要的部分，但也是每个人都要遵守的。因此，一个人缴纳什一并无什么值得自夸的，因为不过是在完成自己的义务。

一些年前的一份调查问卷表明，那些称自己为“重生得救的基督徒”的美国人中，只有百分之四是十一奉献者。其余的 96%可能会奉献，但不会达到百分之十的比例。多年前，我看到某个宗派印刷的一本旨在提高奉献比例的小册子，其中的标语是“向什一迈出一步”。我们应该说：“从什一往前再迈一步。”什一是旧约的原则，但新约并没有废止。此外，新约的福益远远超过旧约，因此旧约百姓要纳什一，新约百姓应该更进一步才对，因为领受的福分更多，不是吗？

什一的原则对于基督徒而言应该是不假思索的，是所有基督徒都当去做的，如果没有，他们应该尽一切努力去完成。如果他们不奉献，玛拉基书告诉我们，他们就是在抢夺神，是在偷窃神。因此这第一个传闻，什一不适用于今日，是错误的。

第二个传闻是，一个人的什一奉献应当全部交给他所在的当地教会，这个观念是源自旧约。旧约的什一是给圣殿里作工的利未人，当时的社会是农耕社会，什一包含许多农产和牲畜，这一切都要带到集中的仓库去分发。从中出现这种观念，那个集中的奉献场所就是当地教会。为什么要这么做？如果要效法以色列的模式，所有的奉献都归于一处，那我们为什么不直接将奉献邮寄到宗派的总部，从那里直接分发呢？我还从未听过有人这么提议。

以色列是一个神政国家，他们只有一个教会、一所圣殿、一个中心圣所，其中有一个支派专门负责崇拜和教导事务。一切的教育、敬拜事宜都由利未支派承担，他们的生活来源就是其他支派所纳的什一。要想效法这个模式，恐怕我们要请联邦政府专门成立一个部门，让所有基督徒的奉献都流归那里，然后让这个部门再分发给各个宗派，一些给浸信会，一些给灵恩派，一些给独立教会，一些给长老会。我们有多少人愿意这么做？

如今并非所有神的事工都由地方教会完成，倘若没有非教会的基督教机构，例如神学院、基督教大学和其他特定的支持传道人的事工，我们就无法培养和按立牧师。这一切的基督教机构都指望奉献来运转。有些人主张，教会应当支持神学院和基督教大学，但我想不出美国有哪间神学院能单靠教会的奉献就能保持运转。

我认为我们什一的大部分都要归于地方教会，但我也认为，给其他需要帮助的基督教事工奉献一部分什一，完全是合理正当的。这个原则在《十二使徒遗训》中已有确立，这是基督教社群的最早文献之一，其中有这样具体的建议：“让你的奉献被手心的汗水浸湿。”意思不是说：“让你的奉献在手里冻结，以便永远不会奉献出去。”重点在于，奉献要经过深思熟虑、详细审查，你到底要往哪里奉献？尽管要谨慎分辨，但迟早是要从你手中出去，进入主的事工。

第三个比较流行的传闻是，有些人奉献不起。然而自从世界诞生以来，我们这个国家最穷的人，其生活标准也超过历史上 99%的人。我们领受了这么多的物质祝福，怎么能站在神面前说“我奉献不起”呢？

让我翻译一下这个传闻吧，“我奉献不起”，实际意思是“要是我纳什一，我就不能按照现在的标准生活了”。是的，这话说得不错。很显然，如果你以前奉献 2%，现在奉献 8%，你肯定能感觉到其中差异。但你说“我奉献不起”，你的意思其实是“我要是奉献 10%，就承担不起现在的生活标准了”。然而神说：“你们要将当纳的十分之一全然送入仓库，使我家有粮，以此试试我是否为你们敞开天上的窗户，倾福与你们，甚至无处可容”（玛拉基书 3:10）。

大卫说：“我从前年幼，现在年老，却未见过义人被弃，也未见过他的后裔讨饭”（诗篇 37: 25）。我不是试图跟人算账，说服他们奉献，说神给你的一定会超过你奉献的，尽管神一定会这么做。我还从未听到奉献者说：“真希望我从未决定纳什一，一想到给神的国奉献的那些金钱，实在是一笔不小的数目，要是我还有这笔钱，我的退休账户一定会更加光鲜。倘若没有纳什一，我可以在迈阿密买一套海景房，在巴黎买一套避暑屋。”我从未遇见一个后悔纳什一的基督徒，因为这是基督徒拥有的最大特权之一。

亚干

我们必须以亚拿尼亚和撒非喇为戒，约书亚记第七章记载了一个相似的故事。以色列人要去攻打艾城，这是一座小城，但以色列人却战败了。约书亚求问说：“主啊，以色列人既在仇敌面前转背逃跑，我还有甚么可说的呢？迦南人和这地一切的居民听见了，就必围困我们，将我们的名从地上除灭。那时，你为你的大名要怎样行呢？”（约书亚记 7：8-9）。神回应说：

“起来！你为何这样俯伏在地呢？以色列人犯了罪，违背了我所吩咐他们的约，取了当灭的物，又偷窃，又行诡诈，又把那当灭的放在他们的家具里。因此，以色列人在仇敌面前站立不住。他们在仇敌面前转背逃跑，是因成了被咒诅的，你们若不把当灭的物从你们中间除掉，我就不再与你们同在了。你起来，叫百姓自洁，对他们说：‘你们要自洁，预备明天，因为耶和华以色列的神这样说：以色列啊，你们中间有当灭的物。你们若不除掉，在仇敌面前必站立不住’”（约书亚记 7：10-13）。

因此约书亚和他的手下就去营里找到亚干，亚干违背了神的诫命，擅取金银财物。他将这一切隐藏，埋在自家帐篷的地底下。最终他供认了罪行，约书亚说：“‘你为甚么连累我们呢？今日耶和华必叫你受连累。’于是，以色列众人用石头打死他，将石头扔在其上，又用火焚烧他所有的”（约书亚记 7：25）。亚干和他全家都被处死，按照犹太传统，他们甚至没有得到埋葬，而是直接焚烧。

神对我们满有恩慈和忍耐，倘若我们甘心乐意奉献，以赞美向他奉献，扩展他的国度，他应许会祝福我们。然而，当我们在此撒谎，假装我们是纳什一的，其实不是，假装奉献了一切，其实私自扣留一些，放在自己的帐篷里。我们就是在惹动神的忿怒。我想大部分基督徒没能纳什一，主要都不是因为贪财，而是因为真的没有领会其中责任。不过我们确实清楚自己的责任。

十六章

如果它是神

使徒行传 5: 12-41

主藉使徒的手在民间行了许多神迹奇事。他们都同心合意地在所罗门的廊下；其余的人没有一个敢贴近他们，百姓却尊重他们。信而归主的人越发增添，连男带女很多。甚至有人将病人抬到街上，放在床上或褥子上，指望彼得过来的时候，或者得他的影儿照在甚么人身上。还有许多人带着病人和被污鬼缠磨的，从耶路撒冷四围的城邑来，全都得了医治。大祭司和他的一切同人，就是撒都该教门的人，都起来，满心忌恨，就下手拿住使徒，收在外监。但主的使者夜间开了监门，领他们出来，说：“你们去站在殿里，把这生命的道都讲给百姓听。”使徒听了这话，天将亮的时候就进殿里去教训人。大祭司和他的同人来了，叫齐公会的人和以色列族的众长老，就差人到监里去，要把使徒提出来。但差役到了，不见他们在监里，就回来禀报说：“我们看见监牢关得极妥当，看守的人也站在门外，及至开了门，里面一个人都不见！”守殿官和祭司长听见这话，心里犯难，不知这事将来如何。有一个人来禀报说：“你们收在监里的人，现在站在殿里教训百姓。”于是守殿官和差役去带使徒来，并没有用强暴，因为怕百姓用石头打他们。带到了，便叫使徒站在公会前。大祭司问他们说：“我们不是严严地禁止你们，不可奉这名教训人吗？你们倒把你们的道理充满了耶路撒冷，想要叫这人的血归到我们身上！”彼得和众使徒回答说：“顺从神，不顺从人，是应当的！你们挂在木头上杀害的耶稣，我们祖宗的神已经叫他复活。神且用右手将他高举，叫他作君王、作救主，将悔改的心和赦罪的恩赐给以色列人。我们为这事作见证，神赐给顺从之人的圣灵也为这事作见证。”公会的人听见就极其恼怒，想要杀他们。但有一个法利赛人，名叫迦玛列，是众百姓所敬重的教法师，在公会中站起来，吩咐人把使徒暂且带到外面去，就对众人说：“以色列人哪，论到这些人，你们应当小心怎样办理。从前丢大起来，自夸为大，附从他的人约有四百；他被杀后，附从他的全都散了，归于无有。此后，报名上册的时候，又有加利利的犹太起来，引诱些百姓跟从他；他也灭亡，附从他的人也都四散了。现在，我劝你们不要管这些人，任凭他们吧！他们所谋的、所行的，若是出于人，必要败坏；若是出于神，你们就不能败坏他们，恐怕你们倒是攻击神了。”公会的人听从了他，便叫使徒来，把他们打了，又吩咐他们不可奉耶稣的名讲道，就把他们释放了。他们离开公会，心里欢喜，因被算是配为这名受辱。

主藉使徒的手在民间行了许多神迹奇事。他们都同心合意地在所罗门的廊下；其余的人没有一个敢贴近他们，百姓却尊重他们。信而归主的人越发增添，连男带女很多。甚至有人将病人抬到街上，放在床上或褥子上，指望彼得过来的时候，或者得他的影儿照在甚么人身上（12-15 节）。初期教会的使徒们大有能力，甚至彼得的影子、保罗的帕子都被神使用，彰显他的权能，以为他所拣选的弥赛亚基督作见证。

还有许多人带着病人和被污鬼缠磨的，从耶路撒冷四围的城邑来，全都得了医治（16 节）。这是使徒行传出现的第一个大使命暗示，表明福音的拓展正按照大使命的脉络行进：“但圣灵降临在你们身上，你们就必得着能力；并要在耶路撒冷、犹太全地和撒马利亚，直到地极，作我的见证”（使徒行传 1: 8）。使徒行传第一部分记载的每件事都发生在耶路撒冷，而如今，我们第一次看到地理上的扩展。随着耶路撒冷周边城镇、村庄的居民涌入城里，加入耶稣基督的教会，教会也得以在地理上不断扩展。这引起了当时宗教领袖的进一步敌对。

加剧的敌对

当我们问，为何这些本当属灵的宗教人士，会对一世纪的教会抱有如此大的敌意？答案显而易见：他们的心里充满嫉妒。大祭司、文士、撒都该人和法利赛人，在这个群体中间本来享有最高的声誉，他们是社会等级架构中最高的人。但如今，一个来自加利利底层的传道人居然宣称自己是弥赛亚，并且直指他们的伪善。在那之后，百姓蜂拥而至，要听耶稣讲道，把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挤到舞台背后陪衬。至此，这些宗教领袖已经忍无可忍，再也不能忍受听见耶稣这两个字。他们已经被嫉妒吞噬，以至于想要一次终结这场喧闹。

假如我们研究过教会历史（我们大都没有这个兴趣），我们就会注意到一个模式：那些最敌挡福音纯正性的人，恰恰是神职人员。过去如此，今日也一样。大部分对准圣经的弹药都不是出自世俗主义者，他们没有那么在乎；而是来自不信的神学院教授、牧师，这些人根本不相信福音真理。难道教会成立伊始，不已经出现这种局面吗？难道古代以色列不是这样吗，不正是以色列民族的祭司背叛了立约的神吗？这也是为什么，我们不能假设因为一个人是按立的牧师或长老，所以他一定委身于福音真理。在使徒行传里，我们看到了真道与赝品的相争。

大祭司和他的一切同人，就是撒都该教门的人，都起来，满心忌恨，就下手拿住使徒，收在外监（17-18 节）。他们这次不再只是发出警告，而是将使徒们下在监狱。但主的使者夜间开了监门，领他们出来，说：“你们去站在殿里，把这生命的道都讲给百姓听”（19-20 节）。正如主为复活的基督打开坟墓，神的天使也被差遣进入监狱，打开大门，让使徒出来。他们早晨做的第一件事是什么呢？使徒听了这话，天将亮的时候就进殿里去教训人（21 节）。他们直接回到圣殿里讲道和教导，继续做导致他们坐监的事。

与之同时，公会的领袖不知道使徒们已经得了释放，他们聚在一起开会，商讨要怎么进一步惩罚使徒，因此他们打发差役去把使徒提出来。但差役到了，不见他们在监里，就回来禀报说：“我们看见监牢关得极妥当，看守的人也站在门外，及至开了门，里面一个人都不见！”（22-23 节）。接着有人说：“你们收在监里的人，现在站在殿里教训百姓”（25 节）。

到这里，公会已经怒不可遏，于是打发差役去再次逮捕使徒。于是守殿官和差役去带使徒来，并没有用强暴，因为怕百姓用石头打他们（26 节）。他们逮捕了使徒，但没

有用强暴，告诉他们被捕了，然后使徒就谦卑地随同前往。我们得知他们没有用强暴的原因，因为怕百姓用石头打他们，他们害怕。官长不怕使徒，但害怕公开对使徒用暴力，会惹怒百姓。

带到了，便叫使徒站在公会前。大祭司问他们说：“我们不是严严地禁止你们，不可奉这名教训人吗？你们倒把你们的道理（教义）充满了耶路撒冷，想要叫这人的血归到我们身上！”（27-28 节）。使徒再次被捕的原因是，他们继续传扬基督教的教义，也就是神的真道。假如有人传讲的不是教义，他讲的就不是基督教，但今日许多人都抱着一个错误观念，认为教义对基督徒有害。

彼得和其他使徒给出的回答跟先前一样：“顺从神，不顺从人，是应当的！”（29 节）。彼得继续说：“你们挂在木头上杀害的耶稣，我们祖宗的神已经叫他复活。神且用右手将他高举，叫他作君王、作救主，将悔改的心和赦罪的恩赐给以色列人。我们为这事作见证，神赐给顺从之人的圣灵也为这事作见证”（30-32 节）。“我们祖宗的神”，彼得在这里将公会的人也包含在内。神不只是使徒和百姓的神，也是公会成员的神，是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的神。这是一个大胆的讲道，与今日的讲道风格形成鲜明对照。

听到约拿·爱德华兹的著名讲道《落在忿怒上帝手中的罪人》之后，我意识到爱德华兹深深的恐惧是会众进入永恒的沉沦和灭亡，他强调地狱的可怕，这也是为什么会众听了会发抖。我听了之后，被神忿怒的可怕所席卷，我想：“我真的完全认罪悔改了吗？我的会众要是听到这样的讲道，会作何反应呢？”许多现代讲道人都尽一切可能遮蔽神的审判，不去讲神的忿怒、地狱，忽视我们的主自己的教训中，讲地狱远远超过讲天堂。使徒行传中的百姓面临的问题是基督的问题，你要怎么回应这位基督，这位神赐下的赎罪的救主，神使他从死里复活，证明他就是弥赛亚，你要作何回应？他是以色列的拯救者，如果你继续敌挡这个事实，就会面对神的忿怒。爱德华兹不是怀着憎恨和恶毒来讲这篇道，而是出于对会众的爱和怜悯。

迦玛列的计策

就在这时，我们看到公会对于教会的敌意进一步升级，以至于想要杀害使徒。在他们商讨的过程中，一个法利赛人站了起来，他是当时最受尊敬的拉比，名叫迦玛列。他也是一名最聪明博学的学生的老师，大数的扫罗，扫罗这时候还站在法利赛人的一边敌挡教会。迦玛列一直以智慧的计策闻名，他说：“以色列人哪，论到这些人，你们应当小心怎样办理。从前丢大起来，自夸为大，附从他的人约有四百；他被杀后，附从他的全都散了，归于无有。此后，报名上册的时候，又有加利利的犹大起来，引诱些百姓跟从他；他也灭亡，附从他的人也都四散了。现在，我劝你们不要管这些人，任凭他们吧！他们所谋的、所行的，若是出于人，必要败坏；若是出于神，你们就不能败坏他们，恐怕你们倒是攻击神了”（35-39 节）。公会的人觉得这个建议很有道理。

我得说，迦玛列的计策一半是好的，他说对了一半，说错了一般。“如果这是出于人，就必要败坏。”伊斯兰教不是出于神，但并未败坏，而是世代流传。历史有大量证据表明，假宗教处于神的忿怒之下，却没有从地上灭绝。诺斯底主义的异端在第二、第三世纪祸害教会，然而今天还阴魂不散，今日还有神学家传播该派的思想。例如《奥兰多守望报》中就有普林斯顿大学的神学家教导这种思想，此外还有丹·布朗的《达芬奇密码》。林格尼尔事工一度面临财务困境，我的一名同工对我说：“我们如此殷勤作工，确保这项事工在财务上有保障，我们在行政上小心决策。离开神我们也能成功，这让我感到恐惧。”我回答说：“说的不错，按照世界的成功标准，我们确实可以成功。”我们每个人都能达到一时的成功。

迦玛列说对的部分在于：“若是出于神，你们就不能败坏他们。”这里面有着极大的安慰。我们唱着这样的诗歌：教会独一的根基，神是我们的山寨。我们在音乐中听到耶稣基督教会的见证，尽管饱受异端攻击、逼迫患难，但却不会失败，也不可能失败。这是地上唯一具有未来绝对成功保障的机制，不是每间教会、每个教会成员都不失败，而是基督的真教会一定得胜，不可能被任何人间的波浪倾覆。我希望迦玛列说的是：“回去重新思考和察验你们做了什么，你们为什么不察验这些人所传的信息呢，或许是真的呢？如果是真的，你们就是神的仇敌了。”

公会的人听从了迦玛列的建议，释放使徒离开，但毫不留情地打了他们一顿，且吩咐他们不可奉耶稣的名讲道。**他们离开公会，心里欢喜，因被算是配为这名受辱**（41节）。他们并没有抱怨或心怀苦毒，对他们而言，世上再也没有比为基督的缘故受辱更荣耀了。这是基督在世上唯一与我们分享的荣耀，在天上，他其余的荣耀也会向我们倾倒，但如今我们以他的十字架为荣。

十七章

使徒与邪灵

使徒行传 6: 1-7

那时，门徒增多，有说希腊话的犹太人向希伯来人发怨言，因为在天天的供给上忽略了他们的寡妇。十二使徒叫众门徒来，对他们说：“我们撇下神的道去管理饭食，原是不合宜的。所以，弟兄们，当从你们中间选出七个有好名声、被圣灵充满、智慧充足的人，我们就派他们管理这事。但我们要专心以祈祷传道为事。”大众都喜悦这话，就拣选了司提反，乃是大有信心、圣灵充满的人；又拣选腓利、伯罗哥罗、尼迦挪、提门、巴米拿，并进犹太教的安提阿人尼哥拉，叫他们站在使徒面前。使徒祷告了，就按手在他们头上。神的道兴旺起来。在耶路撒冷门徒数目加增的甚多，也有许多祭司信从了这道。

前段时间，我去加州参加约翰·麦克阿瑟教会的年度牧师大会。据我所知，这是美国规模最大的牧师大会。对牧者来说，与其他牧者团契是一件美事。有一天晚上我突然生病了，嗓子出了问题，第二天我还要发言，到了早晨我已经完全说不出话来。随着我发言的时间临近，我仍然无法说话，因此我上台之前约翰为我祷告。我下来之后，约翰告诉我，那是我人生中最棒的一篇讲道。那天我深刻体验到，神的能力真的是在我们的软弱上显得完全。当我们到了一个唯独指望主的力量的地步，我们就可以最大限度的被主使用。那场大会是我经历过的讲话最困难的时期，但也是最有收获的时期。我对加州的讲道机会深怀谢意，因为今天很难找到解经式的讲道人，能本着圣经讲道，而不是讲一些心理学的建议和现代事件的灵光。牧者必须是话语的执事，因为那是我们的使命。

寡妇的需求

在初代教会，门徒的数目激增，教会里出现了怨言，怨言出自犹太基督徒和说希腊话的犹太基督徒。教会中有说希伯来语的巴勒斯坦犹太人，还有说希腊话的散居的犹太人，他们回到耶路撒冷，成了新约教会的一员。这些希腊话犹太基督徒跟希伯来语犹太基督徒之间起了争论，焦点在于教会在钱财、时间和精力上忽略了寡妇。这是基督徒社群面临的第一场危机，有些人觉得被忽略了，因为他们的寡妇没有受到照管。雅各写道：“在神我们的父面前，那清洁没有玷污的虔诚，就是看顾在患难中的孤儿寡妇，并且保守自己不沾染世俗”（雅各书 1: 27）。

我读神学院的第一年，在一间约有一千个成员的教会服侍。我希望尽自己最大的努力，因此努力熟读教会的花名册，希望能记住每张脸和每个人的名字。一天早晨，礼拜过后，一个年长的妇人走过来，我从没见过她，于是感谢她的造访。她看着我说：“小伙子，我是教会的老人了。”我没能认出她来，因为她不能规律参加礼拜，她是一名孤身一人的病弱寡妇。

当一个女人的丈夫离世，起初每个人都与她一同哀哭，表示同情。但很快进入寡居生活后，她的世界就天翻地覆，从前与丈夫一起参与的活动，如今被排除在外。寡妇经历到的孤独是非寡妇、非鳏夫无法理解的，每个教会都有一定比例的丧偶者。

劳动分工

初代教会也存在这个问题，寡妇和鳏夫都被忽视了，因此十二使徒召集了一个会议，他们对全教会的会众说：“**我们撇下神的道去管理饭食，原是不合宜的**”（2节）。既然使徒们从基督领受了特定的使命，就不能投身照管信徒的日常生活。为了让他们蒙召的工作顺利进行，他们需要以祈祷和传道为念。

这个原则对今日教会仍然适用。每年美国都有一万七千名牧师离开牧职，主要原因是现代教会的牧者无法以祈祷和传道为念，在勉励、装备和空间上都不充分。如今人们指望牧师做组织的 CEO，需要做行政发展工作，需要进行教牧辅导。因此，我们兴起的一代又一代的牧师们，什么都会一点，但什么都做不精。原因之一就在于他们周日早晨的讲道无力将神的话语带给会众，因为他们自己也不明白。他们的时间用在别的事上，就是没有好好钻研圣经。

使徒没有说：“我们要忘掉孤儿寡妇。”他们而是召集会众说：“**所以，弟兄们，当从你们中间选出七个有好名声、被圣灵充满、智慧充足的人，我们就派他们管理这事。但我们要专心以祈祷传道为事。**”大众都喜悦这话，就拣选了司提反，乃是大有信心、圣灵充满的人；又拣选腓利、伯罗哥罗、尼迦挪、提门、巴米拿，并进犹太教的安提阿人尼哥拉，叫他们站在使徒面前。使徒祷告了，就接手在他们头上”（3-6节）。这七个人显然是具有大信心、高能力和深度委身的人，他们被分别出来按立，专门从事执事的工作，即照管教会会众的需求。这就是执事职分的设立，他们在这里简单地被称作七个人，但这七个人的小组就是初代教会设立的执事体系。

我来到圣安德烈教会，因为有些朋友对我说：“何不建造一间教会，做一个牧师呢？”我笑道：“我已经有工作了，我做不了这个。”他们接受了我的答案，但下一周又回来问我：“要不我们来建造一间教会，你只需要讲道和教导即可，如何？你只需要做这个。”我和妻子商量祷告之后，意识到教会历史上每个我崇敬的人，例如奥古斯丁、加路文、路德、爱德华兹，都在日常的神学教导之外，站在一间教会的讲台上布道。我对妻子维斯塔说：“我的人生中缺了这一块的事奉。”所以我去找这些朋友说：“如果你们能让我专心投身于讲道和教导，我可以。”

这就是圣安德烈教会的由来，随着教会增长，饭食需求增加，寡妇的数目增多，孤儿也增多，我们的执事会也日渐增长。执事的工作是无法取代的，主日的清晨，不论我多早来到教会，执事们都早已抵达。他们已经为圣餐预备好了一切，已经在停车场立好指示牌。这样的工作没有什么光环，只是纯粹的服侍，但教会应当如此运作。我每天都为教会的执事感谢神，他们乐意献身从事这些仆人的工作，让我们中间越来越增加的慈惠事工得以兴旺。这也使得我能够有时间学习神的话语并传讲，这是神的百姓最需要的。

十八章

司提反受审

使徒行传 6: 8-7: 60

司提反满得恩惠能力，在民间行了大奇事和神迹。当时有称利百地拿会堂的几个人，并有古利奈、亚历山太、基利家、亚西亚各处会堂的几个人，都起来和司提反辩论。司提反是以智慧和圣灵说话，众人敌挡不住，就买出人来说：“我们听见他说谤讟摩西和神的话。”他们又耸动了百姓、长老并文士，就忽然来捉拿他，把他带到公会去，设下假见证说：“这个人说话不住地糟践圣所和律法，我们曾听见他说，这拿撒勒人耶稣要毁坏此地，也要改变摩西所交给我们的规条。”在公会里坐着的人都定睛看他，见他的面貌好象天使的面貌。

大祭司就说：“这些事果然有吗？”司提反说：“诸位父兄请听！当日我们的祖宗亚伯拉罕在美索不达米亚还未住哈兰的时候，荣耀的神向他显现，对他说：‘你要离开本地和亲族，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方去。’他就离开迦勒底人之地，住在哈兰。他父亲死了以后，神使他从那里搬到你们现在所住之地。在这地方神并没有给他产业，连立足之地也没有给他；但应许要将这地赐给他和他的后裔为业。那时他还没有儿子。神说：‘他的后裔必寄居外邦，那里的人要叫他们作奴仆，苦待他们四百年。’神又说：‘使他们作奴仆的那国，我要惩罚。以后他们要出来，在这地方事奉我。’神又赐他割礼的约。于是亚伯拉罕生了以撒，第八日给他行了割礼。以撒生雅各，雅各生十二位先祖。先祖嫉妒约瑟，把他卖到埃及去。神却与他同在，救他脱离一切苦难，又使他在埃及王法老面前得恩典，有智慧。法老就派他作埃及国的宰相兼管全家。后来埃及和迦南全地遭遇饥荒，大受艰难，我们的祖宗就绝了粮。雅各听见在埃及有粮，就打发我们的祖宗初次往那里去。第二次约瑟与弟兄们相认，他的亲族也被法老知道了。约瑟就打发弟兄请父亲雅各和全家七十五个人都来。于是雅各下了埃及，后来他和我们的祖宗都死在那里；又被带到示剑，葬于亚伯拉罕在示剑用银子从哈抹子孙买来的坟墓里。及至神应许亚伯拉罕的日期将到，以色列民在埃及兴盛众多，直到有不晓得约瑟的新王兴起。他用诡计待我们的宗族，苦害我们的祖宗，叫他们丢弃婴孩，使婴孩不能存活。那时，摩西生下来，俊美非凡，在他父亲家里抚养了三个月。他被丢弃的时候，法老的女儿拾了去，养为自己的儿子。摩西学了埃及人一切的学问，说话行事都有才能。他将到四十岁，心中起意，去看望他的弟兄以色列人。到了那里，见他们一个人受冤屈，就护庇他，为那受欺压的人报仇，打死了那埃及人。他以为弟兄必明白神是藉他的手搭救他们，他们却不明白。第二天，遇见两个以色列人争斗，就劝他们和睦，说：‘你们二位是弟兄，为甚么彼此欺负呢？’那欺负邻舍的把他推开说：‘谁立你作我们的首领和审判官呢？难道你要杀我，像昨天杀那埃及人吗？’摩西听见这话就逃走了，寄居于米甸，在那里生了两个儿子。过了四十年，在西奈山的旷野，有一位天使从荆棘火焰中向摩西显现。摩西见了那异象，便觉希奇，正进前观看的时候，有主的声音说：‘我是你列祖的神，就是亚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摩

西战战兢兢，不敢观看。主对他说：“把你脚上的鞋脱下来，因为你所站之地是圣地。我的百姓在埃及所受的困苦，我实在看见了；他们悲叹的声音，我也听见了。我下来要救他们。你来！我要差你往埃及去。”这摩西，就是百姓弃绝说“谁立你作我们的首领和审判官”的；神却藉那在荆棘中显现之使者的手，差派他作首领、作救赎的。这人领百姓出来，在埃及，在红海，在旷野，四十年间行了奇事神迹。那曾对以色列人说“神要从你们弟兄中间给你们兴起一位先知像我”的，就是这位摩西。这人曾在旷野会中和西奈山上与那对他说话的天使同在，又与我们的祖宗同在，并且领受活泼的圣言传给我们。我们的祖宗不肯听从，反弃绝他，心里归向埃及，对亚伦说：“你且为我们造些神像，在我们前面引路；因为领我们出埃及地的那个摩西，我们不知道他遭了甚么事。”那时，他们造了一个牛犊，又拿祭物献给那像，欢喜自己手中的工作。神就转脸不顾，任凭他们事奉天上的日月星辰，正如先知书上所写的说：“以色列家啊，你们四十年间在旷野，岂是将牺牲和祭物献给我吗？你们抬着摩洛哥的帐幕和理番神的星，就是你们所造、为要敬拜的像。因此，我要把你们迁到巴比伦外去。”我们的祖宗在旷野有法柜的帐幕，是神吩咐摩西叫他照所看见的样式做的。这帐幕，我们的祖宗相继承受。当神在他们面前赶出外邦人去的时候，他们同约书亚把帐幕搬进承受为业之地，直存到大卫的日子。大卫在神面前蒙恩，祈求为雅各的神预备居所；却是所罗门为神造成殿宇。其实，至高者并不住人手所造的，就如先知所言：“主说：天是我的座位，地是我的脚凳，你们要为我造何等的殿宇？哪里是我安息的地方呢？这一切不都是我手所造的吗？”你们这硬着颈项、心与耳未受割礼的人，常时抗拒圣灵；你们的祖宗怎样，你们也怎样！哪一个先知不是你们祖宗逼迫呢？他们也把预先传说那义者要来的人杀了；如今你们又把那义者卖了、杀了。你们受了天使所传的律法，竟不遵守。”众人听见这话，就极其恼怒，向司提反咬牙切齿。但司提反被圣灵充满，定睛望天，看见神的荣耀，又看见耶稣站在神的右边，就说：“我看见天开了，人子站在神的右边！”众人大声喊叫，捂着耳朵，齐心拥上前去，把他推到城外，用石头打他。作见证的人把衣裳放在一个少年人名叫扫罗的脚前。他们正用石头打的时候，司提反呼吁主说：“求主耶稣接收我的灵魂！”又跪下大声喊着说：“主啊，不要将这罪归于他们！”说了这话，就睡了。扫罗也喜悦他被害。

上一章中，我们察看了使徒们决定设立七个人从事怜悯事奉，他们是初代教会的执事。执事的设立是为了让使徒们专心投入自己的使命，即传道和教导。路加记载了那七个人的名字，其中包括司提反。随着叙事的推进，路加笔下的焦点转到了司提反身上。司提反满得恩惠能力，在民间行了大奇事和神迹。当时有称利百地拿会堂的几个人，并有古利奈、亚历山太、基利家、亚西亚各处会堂的几个人，都起来和司提反辩论。司提反是以智慧和圣灵说话，众人敌挡不住（8-10节）。司提反在百姓中间行大神迹，但有一群说希腊话的人起来敌挡司提反的传道，与他争论。

路加告诉我们，这些人无法敌挡司提反的口才，他们与司提反辩论，却敌挡不住。当他们看到自己无法驳倒司提反，就起了恶心，要换一种方式让司提反闭口。有一个人起来做假见证，指控司提反说：“这个人说话不住地糟践圣所和律法”（11节）。他们挑起民众、长老和文士的怒气，将司提反捉住，带到公会。他们再次做假见证说：“我们

曾听见他说，这拿撒勒人耶稣要毁坏此地，也要改变摩西所交给我们的规条”（13-14节）。

司提反的脸

这些虚假的指控纯属捏造，除了一句，耶稣的确曾说过他要毁坏圣殿。然而，他们却歪曲了耶稣的话，用作自己敌挡司提反的阴谋，司提反是基督话语的出口。路加加上一句：**在公会里坐着的人都定睛看他，见他的面貌好象天使的面貌**（15节）。

法国存在主义哲学家让·保罗·萨特（Jean-Paul Sartre）曾形容过被人盯着看的可怕之处。在一个文明的社会，我们与别人目光交汇的时间有一个礼貌的限度，超过了限度别人就会感到不舒服。有人走在街上，与我们短暂的目光交汇，我们致意并离开。在美术馆或动物园，我们可以盯着绘画和动物看，但假如长时间盯着人看，我们就很容易引起对方的反感和敌意。为什么呢？萨特说，盯着人看是将人削减为客体。司提反成了敌人盯着看的对象，他的指控者和公会的人都看着他，我们得知，他们定睛看他。然后他们开始注意到司提反的脸上出现了光芒，他的脸好像天使的面貌。

圣经其他地方记载过相似的情形。旧约中摩西上山与神对话，他问神能否瞻仰神的荣耀。神告诉他：“‘你不能看见我的面，因为人见我的面不能存活。’”耶和華说：“看哪！在我这里有地方，你要站在盘石上。我的荣耀经过的时候，我必将你放在盘石穴中，用我的手遮掩你，等我过去，然后我要将我的手收回，你就得见我的背，却不得见我的面”（出埃及记 33: 20-23）。摩西在一瞬间看到了神的背，突然他的脸开始发光，太过强烈，以至于其他人感觉刺眼。摩西脸上的光并不是从他里面发出，而是返照了神的荣光，是神与他同在的结果。

我们在登山变像中也看到类似的情形，基督显出他的荣耀，他的衣服洁白放光，脸大有荣光，这不是返照的光，而是他的神性在一瞬间透过人性的帷幔彰显出来。那些在他面前的人都跪倒在地。司提反受审时，他的光应该更类似摩西脸上的光，而不是耶稣。司提反不是返照了控告者的丑陋，而是返照了神的恩典和慈爱。

司提反的历史课

大祭司就说：“这些事果然有吗？”（7: 1）。司提反，你已经听到指控你的话了，这些话是真的吗？你是否亵渎了摩西和神的律法？你知罪不知罪？司提反的回应是他们讲一堂救赎历史课，在我看来，使徒行传第二章的历史课，是路加在呼应以马忤斯路上的那堂课，耶稣讲了第一课，司提反讲了第二课。那时有些人与耶稣同行，却没有认出他。他们与耶稣谈论耶路撒冷所发生之事，耶稣问他们说：“‘你们走路彼此谈论的是甚么事呢？’他们就站住，脸上带着愁容。二人中有一个名叫革流巴的回答说：‘你在耶路撒冷作客，还不知道这几天在那里所出的事吗？’”耶稣说：“甚么事呢？”（路加福音 24: 17-19）。于是他们给耶稣讲了耶稣的故事，很多人认为耶稣是弥赛亚，他被杀害了，但现在有传言说他复活了。接着路加写道，耶稣开始给他们讲解圣经，从摩西讲起，

把整个旧约关于弥赛亚的预言都梳理了一遍。听完之后，耶稣的身份突然显明。耶稣离开之后，他们意识到是弥赛亚亲自给他们上了一堂旧约历史课。他们彼此说：“在路上，他和我们说话，给我们讲解圣经的时候，我们的心岂不是火热的吗？”（路加福音 24:32）。

此处路加再次执笔，记录司提反所讲的整个救赎历史，怎能不回忆起当时的情景呢？司提反说：“诸位父兄请听！当日我们的祖宗亚伯拉罕在美索不达米亚还未住哈兰的时候，荣耀的神向他显现，对他说：‘你要离开本地和亲族，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方去。’他就离开迦勒底人之地，住在哈兰。他父亲死了以后，神使他从那里搬到你们现在所住之地”（2-4 节）。他提醒他们，神与亚伯拉罕立约，亚伯拉罕年老的时候生了儿子以撒，立约的应许就传给了以撒、雅各和他们的子孙。司提反讲述了雅各的儿子们陷害兄弟约瑟，将他卖到埃及为奴。最终，约瑟升为埃及的宰相。司提反提醒他们，在饥荒的时期，约瑟是埃及的宰相，神叫雅各带领全家去埃及居住，那里有充足的食物。因此他们就迁徙到歌珊地定居。

司提反接着说，后来有一位新的法老兴起，不认识约瑟，反而苦待以色列人，使他们为奴。百姓哀哭了很多年，终于神听了他们的呼声。司提反提醒他们，摩西为了保护自己的子民而流浪到旷野，但正是在那里，神从燃烧的荆棘中向他显现，要摩西向法老传达神的旨意：“让我的百姓离开。”司提反带领听众回顾出埃及的历史，百姓得救之后，开始发怨言，要回到埃及。神差先知对他们传道，他们却将先知杀害。

司提反的犹太历史课是为自己的传道辩护，我们可能以为，他最后的结论会是：“所以你们看，我不过是在跟随先祖的传统而已。我是在做一个顺服的犹太人。”但司提反并没有这么说。

扎心的话语

相反，他的讲道结尾极具谴责和刺激性。“你们这硬着颈项、心与耳未受割礼的人，常时抗拒圣灵；你们的祖宗怎样，你们也怎样！”（51 节）。改革宗神学有一个教义：不可抗拒的恩典。这个表述其实用词不当，不可抗拒的恩典意思不是说，我们没有能力抵制神的恩典，实际上我们每天都在这么做。它的意思是，尽管我们抵制，圣灵仍然胜过并征服我们罪恶的、弃绝基督的倾向，让我们有耳可听，让我们接受基督。然而，那些围观的人并不是这样反应，这也是为什么司提反说他们时常“抗拒圣灵”。

不论何时，一大群人聚集敬拜，都可以确定其中一定有些人不是真信徒。或许他们是教会成员，却仍然抗拒圣灵，他们的颈项变得顽梗，他们坚持自己邪恶的道路，心灵已经固化。他们的耳朵听不进去神的事，虽然听讲到，却从未胜过肉体的听力。这些人现在也存在于我们的教会当中。

司提反接着问他们说：“哪一个先知不是你们祖宗逼迫呢？”（52 节）。换句话说：“哪个先知是你们祖宗好好接待的，说个名字出来。”他们杀害了预言救赎主的先知，司提反讲的历史就是他们自己的历史。他们领受了天使所传的律法，却没有遵守。听了这话，他们的心被撕裂了，但是以一种扭曲的方式：众人听见这话，就极其恼怒，向

司提反咬牙切齿（54 节）。他们确实被扎了心，但他们的心并未向神的道敞开。这就是神的话语被忠实传讲、切入骨髓和骨节（希伯来书 4: 12），然而这些话语刺透听众的心，但听的人却不悔改，反而咬牙切齿。他们的牙齿不是微笑露出来的，而是愤怒发作时切齿。他们对这个指控他们杀害耶稣的人感到无比的愤怒。

司提反的异象

但司提反被圣灵充满，定睛望天，看见神的荣耀，又看见耶稣站在神的右边（55 节）。如果有一群暴民要将我杀害，他们怒气腾腾，以至于咬牙切齿。那么我可能不会看别的地方，除非搜索逃跑的出路。司提反却朝上看，神赐给他预尝天堂的滋味。神暂时收起了帷幕，让这个即将殉道的人瞻仰他的荣耀。群众对他咬牙切齿，相比这蒙福的异象不值一提，司提反定睛望天。

司提反看到了神的荣耀，但路加告诉我们，司提反也见到了耶稣，他刚刚为耶稣做了见证。新约希腊文的见证一词，是 *martyrea*，我们英文的殉道士 (*martyr*) 就是由此衍生。司提反是第一个基督徒殉道士，在那一刻，他抬头望天，看见耶稣站在神的右边。

司提反被这异象抓住，他看着人群，告诉他们自己所见的异象：“我看见天开了，人子站在神的右边！”（56 节）。在圣安德烈教会，我们会背诵使徒信经，里面总结耶稣的一生说：“因圣灵感孕，由童贞女马利亚所生，在本丢彼拉多手下受难。被钉于十字架，受死，埋葬，降在阴间。第三天从死人中复活，升天，坐在全能父上帝的右边。”最后一段在神学上指的是耶稣的登基 (*sessio*)，即基督登上天上的宝座时，父赐给他极大的荣耀，以及天上地下一切的权柄。他坐在统治的宝座上，人子是天上的审判主。我们有朝一日都要站在基督的审判席前，这是无法逃避的。使徒行传后面的章节中，保罗告诉雅典人，神已经定好了审判世界的日期，基督要审判世界，全人类都要接受审判。信徒不被定罪，但仍然要站在审判台前。

在现代法庭上，只有两个人站着——起诉人和辩护律师。法官坐在审判席上，整个审讯他都是坐着的。使徒行传中，司提反在以色列的最高法庭接受审讯，他抬头望天，看到耶稣站在那里，而不是坐着，是站在神的右边。想象片刻，假如你正在为自己的生命接受审讯，你来到法庭，请求自己的无辜，你坐下来，接着起诉人陈词。他指控你犯了严重的罪行，说完之后，他要求辩护律师说话。但起诉人往周围一看，没有辩护律师。你那一刻可能非常恐惧。但想象一下，这时法官从座位上站起来，走下来说：“我是辩护律师。”让法官做你的辩护律师，那就是最好的局面。

这就是司提反看到的，天开了，他看到天地的审判主站起来为他辩护。耶稣临走之前，对他的门徒说，他要差下另一位保惠师，圣灵就是另一位保惠师。第一个保惠师就是基督，他在父面前为我们辩护、为我们代求。神已经设立他做审判主，又做我们的辩护律师。如果你在基督里，你就有基督为你在父面前辩护求情。如果你不在基督里，那么基督只能做审判你的法官。

谋杀司提反

司提反告诉民众他的异象之后，**众人大声喊叫，捂着耳朵，齐心拥上前去，把他推到城外，用石头打他**（57 节）。小孩子不想听什么就会捂起耳朵，同样的，这些人也捂起耳朵冲向司提反。他们抓住他，推到城外。彼拉多那时很可能已经免职，我们不知道那时是否有罗马长官。群众是不允许在罗马管辖范围内执行死刑的，但他们却愤怒到不惜触犯法律的地步。他们抓住司提反，把他推到城外用石头打死。**作见证的人把衣裳放在一个少年人名叫扫罗的脚前**（58 节），扫罗在这场谋杀中是一个共犯。扫罗后来成了保罗，他永远都没能走出这个经历，我们稍后会看到。

这是我们第一次看到使徒保罗登场，他是一群谋杀的暴民成员。这群人向司提反扔石头，石头打在司提反的脸上、胸前和头上。他是被一点一点打死的，这是一种极其可怕的处决方式，一次一块石头，一块一块地死。在这种痛苦中，他祷告，求告神两件事：**“求主耶稣接收我的灵魂！”**又跪下大声喊着说：**“主啊，不要将这罪归于他们！”**（59-60 节）。司提反的两个祈求都是耶稣曾经发出的，他说完之后就咽了气。

有一句话一直出现，几近老生常谈：殉道士的鲜血是教会的种子。这是使徒时代教会的第一颗种子，也是主耶稣见证并看护的种子。

十九章

大数的扫罗

使徒行传 7: 58-8: 3

把他推到城外，用石头打他。作见证的人把衣裳放在一个少年人名叫扫罗的脚前。他们正用石头打的时候，司提反呼吁主说：“求主耶稣接收我的灵魂！”又跪下大声喊着说：“主啊，不要将这罪归于他们！”说了这话，就睡了。扫罗也喜悦他被害。从这日起，耶路撒冷的教会大遭逼迫。除了使徒以外，门徒都分散在犹太和撒马利亚各处。有虔诚的人把司提反埋葬了，为他捶胸大哭。扫罗却残害教会，进各人的家，拉着男女下在监里。

谁是有史以来最伟大的棒球运动员？谁是全美橄榄球联盟的最强后卫？这种问题是争论不休的，我们喜欢争论谁最棒、谁是第一。然而，若问谁是有史以来最伟大的神学家，那非使徒保罗莫属。他也是有史以来最伟大的宣教士和牧师。神在保罗人生中的作为是超乎我们想象的，他赐给这个人的恩赐，借着他所行的福音事工永载史册。

使徒行传大部分的内容都与保罗有关，关于他的人生、事奉、受难和对主的忠心。然而，他的初次登场却不是以一个伟大牧者和宣教士的形象，而是初期教会最公然的敌人之一。这个人对基督和基督的教会充满敌意，他全部的热情就在于从地上彻底消灭基督教。

保罗的早年经历

按照传统记载，保罗与耶稣同一年生。保罗出生于小亚细亚的大数，因此他被称作大数的扫罗。保罗是他在外邦人中使用的名字，他的父亲是罗马公民，是个受人尊敬的商人。他是罗马公民，表明他很可能成就不菲。因着父亲是罗马公民，所以扫罗出生就是自由人，从父亲继承了公民身份。大数位于小亚细亚的东南端，与安提阿靠近，在耶路撒冷靠北一点的位置。大数位于商业贸易线上，所有欧洲和亚洲前往中东和非洲的商人，都要从那里往返经过。古代的大数是那片区域最富有的城市之一，大数当时有世界上最大的大学，比雅典和亚历山大的大学还要大。大数是一个世界性的城市，商人、学者、智士、旅客共聚一堂，世界各地的人在那里汇集。

年轻的扫罗成长于这样的背景，起先他按照时代风俗学习手工艺，当起了学徒。当时最流行的贸易之一就是织帐篷，年轻的扫罗也学会了织帐篷，这门手艺也成了他一辈子的饭碗。

到了十三岁，因着天赋异禀、聪明过人，他被送往耶路撒冷去读神学，拜在当时最有名的神学家迦玛列的门下。我们在使徒行传第五章见识了迦玛列的智慧。扫罗在迦玛列

门下受教七年，大概相当于获得了两个神学博士学位。据说扫罗到了二十一岁，已经是巴勒斯坦地区最博学的犹太人。他熟知旧约和一切拉比的解经，他的才学也逐渐名扬在外。

扫罗参与逼迫

保罗在耶路撒冷的学术圈享有名望，在这一章之前就已经如此。我们看到，他也出现在司提反受难时的群众队伍中：**把他推到城外，用石头打他。作见证的人把衣裳放在一个少年人名叫扫罗的脚前**（58 节）。这是圣经历史上保罗做的第一件事，圣经没有告诉我们，作见证的人为什么要把衣服放在扫罗脚前，但原因也不难猜测。他不仅仅因才学而闻名，而且也因对基督教的强烈敌意而闻名。没有人会怀疑扫罗与基督教作对的决心，路加稍后肯定了这一点：**扫罗也喜悦他被害**（8：1）。

启示录记载的审判中最让我恐惧的一点是，被扔到硫磺火湖里的第一批人就是“胆怯的”懦夫（启示录 21：8）。懦夫是一个面对邪恶行径，什么也不做、什么也不说的人。懦夫会说：“我自己不会参与作恶，但其他人做了是他们的事，不关我的事。”我们一生中有多少次眼睁睁看着罪恶发生，却不发一言，只是袖手旁观？相对主义哲学侵蚀我们的文化，以至于有些基督徒说：“我相信基督的复活，但别人信不信是他们的事，我反正不会去争论什么。”我们愿意承认自己相信，却不愿意高声传扬基督教真理。如果我们时代有什么显著的时代精神，那就是懦弱，根深蒂固的懦弱。

保罗深知司提反被害是不义的，保罗知道这么做违背了摩西的律法，他是律法专家。但他还是看着它发生，这就是我们与保罗的初次见面。这时的保罗一定认为自己做的是对的，就好像今天许多人认为，妇女堕胎、杀害自己的婴儿是对的。

一些年前，我去做营会辅导员时，有个叫洛克的小男孩失踪了。我们不知道他去了哪里，似乎凭空消失了，我们害怕极了。我去山里找他，到了一片茂密的树林，我看到洛克坐在那里，双手抱着脑袋。“洛克，你在这儿干什么呢？”我问道。

“我就是坐坐，”他说，“我不想再去营会了。”

“但你知道自己不能一声不吭离开营地吗？你到底在想什么呢？”

他一本正经地看着我说：“一个名人曾经说过：确保你是对的，然后去做吧。”

“谁说的？”我问道。

“大卫·克洛基（Davy Crockett）。”

我不知道克洛基是否真的说过这话，但我是永远忘不掉了。每当我被两种主意撕扯，脑海里就会蹦出这句话。确保你是对的，然后向前行进。那天我从一个小男孩那里学到了这句话。

保罗深信不疑，自己肯定是对的，但他参与谋杀圣徒，实在错得不能再离谱了。稍后，保罗称自己是罪人中的罪魁（提摩太前书 1：15）。他这不是谦虚或夸张，他确实这么认为，因为司提反被害那天，要是耶路撒冷有哪个人应该知道迫害的荒谬性，那人必须是大数的扫罗。

路加接着告诉我们，扫罗不仅赞同司提反被害，而且他还去逼迫更多的信徒。**扫罗却残害教会，进各人的家，拉着男女下在监里**（3节）。哪怕保罗知道自己归正以后，所有的罪都被基督的宝血涂抹，我想他也忘不了司提反临死前的样子，忘不了司提反浑身是血、举目望天，说：“我看见天开了，人子站在神的右边”（7：56）。或许他祷告“主啊，不要将这罪归于他们”的时候，眼睛正看着扫罗。

扫罗遇见复活的基督之后，基督将他的生命翻了个底朝天。基督的荣耀照瞎了他的双眼，这个人逼迫基督的教会，如今却成了教会最伟大的斗士。随着我们查考使徒行传的其余部分，随着使徒尤其是保罗的行踪进一步展开，让我们不要忘了保罗的起点。在主的荣耀触摸他的灵魂、更新他的生命之前，他曾经是这样的人，后来却成了教会历史上最伟大的基督徒。

二十章

给撒玛利亚的福音

使徒行传 8: 4-24

那些分散的人往各处去传道。腓利下撒马利亚城去宣讲基督。众人听见了，又看见腓利所行的神迹，就同心合意地听从他的话。因为有许多人被污鬼附着，那些鬼大声呼叫，从他们身上出来；还有许多瘫痪的、瘸腿的，都得了医治。在那城里就大有欢喜。有一个人，名叫西门，向来在那城里行邪术，妄自尊大，使撒马利亚的百姓惊奇；无论大小都听从他，说：“这人就是那称为神的大能者。”他们听从他，因他久用邪术，使他们惊奇。及至他们信了腓利所传神国的福音和耶稣基督的名，连男带女就受了洗。西门自己也信了，既受了洗，就常与腓利在一处，看见他所行的神迹和大异能，就甚惊奇。使徒在耶路撒冷听见撒马利亚人领受了神的道，就打发彼得、约翰往他们那里去。两个人到了，就为他们祷告，要叫他们受圣灵。因为圣灵还没有降在他们一个人身上，他们只奉主耶稣的名受了洗。于是使徒按手在他们头上，他们就受了圣灵。西门看见使徒按手，便有圣灵赐下，就拿钱给使徒，说：“把这权柄也给我，叫我手按着谁，谁就可以受圣灵。”彼得说：“你的银子和 you 一同灭亡吧！因你想神的恩赐是可以用钱买的。你在这道上无分无关，因为在神面前，你的心不正。你当懊悔你这罪恶，祈求主，或者你心里的意念可得赦免。我看出你正在苦胆之中，被罪恶捆绑。”西门说：“愿你们为我求主，叫你们所说的，没有一样临到我身上。”

使徒行传 8: 4-25 的事件发生于耶路撒冷大逼迫期间，因着这场大逼迫的爆发，整个教会被驱散。基督徒从城内逃出，除了使徒。我们不知道使徒们为何留在耶路撒冷，但我们知道当神的其余百姓逃往耶路撒冷城外各个地区时，他们留在了城内。

那些分散的人往各处去传道（4 节）。初代教会信仰的传播不是靠着专业的神职人员，而是靠着平信徒。所有基督徒都带着福音到罗马帝国的各个区域去传道，**腓利下撒马利亚城去宣讲基督**（5 节）。我们从经文无法确知腓利去了撒玛利亚都城还是其他城市，但不论如何，他都行了大神迹、大奇事，在一个被撒旦权势压制的城里传扬神国的福音。有许多百姓受到压制，甚至被魔鬼附身。

旧约记载的一切神迹中，不论是摩西、以利亚还是别人所行的，都未曾出现过赶鬼的神迹。耶稣来了，他做到了，也指出了赶鬼的特殊意义：“我若靠着神的能力赶鬼，这就是神的国临到你们了”（路加福音 11: 20）。这是神国度进发的首要标志，如今这标志也透过腓利临到了撒玛利亚，百姓从撒旦的奴役之下逃脱，各样的疾病得到医治。

行邪术的西门

路加写道，整座城里大有欢喜，紧接着话锋一转：**有一个人，名叫西门，向来在那城里行邪术，妄自尊大，使撒马利亚的百姓惊奇；无论大小都听从他，说：“这人就是那称为神的大能者”**（9-10节）。西门是一个行邪术的，任意操控百姓。他很聪明，用自己的邪术让百姓惊奇惧怕。

耶稣降生时，三名智士来朝拜。古代的术士经常称作“智士”，我们不清楚那三个人是占星家还是天文学家，但有一点可以肯定，在古代，科学和法术经常混为一谈。那些异端术士经常用一些内行人才知道的科学把戏愚弄民众，让人以为他们有法力。

一些年前，我跟朋友瓦力一起打高尔夫，我决定捉弄一下其他打高尔夫的人。就在我准备挥杆时，我从包里掏出两根长长的火柴。把球放好后，我把两根火柴插在地上，火柴的头部正好在球的后方。瓦力对那些观看的人说：“看哪！司布尔一挥杆，球直接就炸了。”

我挥杆的时候正好击中火柴，火柴点燃了，发出一阵声响，把球像火箭一样推了出去。观看的人惊呆了：“这怎么可能？”这就是所谓的“法术”，不过是些小把戏罢了。西门是这样一个术士，他是假冒的，本身没有什么超自然的能力，他自己也清楚。然后他看到了腓利所行的真正的神迹。

撒玛利亚的福音事工传回了耶路撒冷，使徒们听到消息，就打发彼得和约翰往撒玛利亚去印证此事。他们到达时，就给信主的撒玛利亚人接手，让他们也经历到五旬节的经历。当时，圣灵的浇灌仅限于犹太人，如今也临到了撒玛利亚人。因此使徒们给撒玛利亚信徒接手的时候，圣灵的能力就彰显出来。

不卖

西门也在那些宣称自己信主的人中，他受洗后，便靠近腓利，不管他去哪儿都跟着他。西门见到彼得和约翰为新信主的人祷告，让他们领受圣灵，西门便接近他们说：

“把这权柄也给我，叫我手按着谁，谁就可以受圣灵”（19节）。

彼得看着西门说：**“你的银子和你一同灭亡吧！因你想神的恩赐是可以用钱买的”**（20节）。这里我们看到圣经出现了一个委婉语，彼得实际上说的是：“你跟你的银子一起下地狱吧！”他向这个人宣告了最严厉的审判，把他归入地狱的深坑。你能想象有人自以为能用钱买来神的喜悦吗？然而今日教会里很多人就是这么想的：“如果我们奉献足够的金钱，神就会对我施恩。”但神的恩典不是用来卖的，我们奉献时，是出于内心的慷慨和感恩，而非指望我们能获得能力、救恩作为回报。神的恩典不是通过行为、功德、乞讨、借贷或偷盗获得的，显而易见也不是买来的。如果你认为神的恩典是可以买到的，你就是像西门一样在亵渎神。

彼得警告西门说：**“你在这道上无分无关，因为在神面前，你的心不正。你当懊悔你这罪恶，祈求主，或者你心里的意念可得赦免。我看出你正在苦胆之中，被罪恶捆绑”**（21-23节）。彼得告诉西门，他的灵魂有苦胆，他被罪恶奴役捆绑。

有些人说，路加在 13 节暗示了西门是一个真信主的人，只是后来很快陷入了严重的罪恶。我不认为这种解读是正确的，因为真信心源自于圣灵重生的大能，圣灵使人重生，他们就自由了，不再是罪的奴仆。有的信心纯粹是认知上的，存在于脑子里，西门可能就是这种。他无法否认亲眼见到的神迹奇事，但他也没有得救的信心。他的信心不是放在基督身上，从他仍然指望继续用自己的邪术营生便可看出，他没有真的得救。

彼得告诉西门，神看得到他内心的苦毒，知道他被罪恶捆绑。西门说：“愿你们为我求主，叫你们所说的，没有一样临到我身上”（24 节）。注意他并没有说：“请你们为我祷告，让我真的归正，有真信心，能够得救。”西门关心的是逃避刑罚，这也不是得救的信心。

悔改有两种，一真一假，一种是真的痛悔、悔悟，一种是暂时的止损。真悔改出自忧伤破碎的心，知道自己得罪了神。而暂时的止损式“悔改”，不过是因为刀架在脖子上，暂时低头而已。旧约中以扫的懊悔就是假的悔改，他向父亲哭诉，但却没有用。若有人只是为了拿到一张离开地狱的门票而悔改，这悔改就不是真的。真正的悔改的确可以给你一张脱离地狱的门票，但你的动机不仅仅是逃避审判，趋利避害本身并不是得救的信心。

我想我们可以得出结论说，尽管神的能力和荣耀的福音临到了撒玛利亚，将整座城变革一新，带来极大的喜乐——从前那里充满恐惧，如今却大有喜乐；但那个让这座城陷入恐惧的人，却带着一颗刚硬的心离开了。愿我们的时代那些去教会、认信的人不至于像西门一样。

第二十一章

埃塞俄比亚太监

使徒行传 8: 25-40

使徒既证明主道，而且传讲，就回耶路撒冷去，一路在撒马利亚好些村庄传扬福音。有主的一个使者对腓利说：“起来！向南走，往那从耶路撒冷下迦萨的路上去。那路是旷野。”腓利就起身去了。不料，有一个埃提阿伯人，是个有大权的太监，在埃提阿伯女王干大基手下总管银库，他上耶路撒冷礼拜去了。现在回来，在车上坐着，念先知以赛亚的书。圣灵对腓利说：“你去贴近那车走。”腓利就跑到太监那里，听见他念先知以赛亚的书，便问他说：“你所念的，你明白吗？”他说：“没有人指教我，怎能明白呢？”于是请腓利上车，与他同坐。他所念的那段经，说：“他像羊被牵到宰杀之地，又像羊羔在剪毛的人手下无声，他也是这样不开口。他卑微的时候，人不按公义审判他；谁能述说他的世代？因为他的生命从地上夺去。”太监对腓利说：“请问先知说这话，是指着谁？是指着自己呢？是指着别人呢？”腓利就开口从这经上起，对他传讲耶稣。二人正往前走，到了有水的地方，太监说：“看哪，这里有水，我受洗有甚么妨碍呢？”腓利说：“你若是一心相信，就可以。”他回答说：“我信耶稣基督是神的儿子。”于是吩咐车站住，腓利和太监二人同下水里去，腓利就给他施洗。从水里上来，主的灵把腓利提了去。太监也不再见他，就欢欢喜喜地走路。后来有人在亚锁都遇见腓利。他走遍那地方，在各城宣传福音，直到凯撒利亚。

上一章中，我们看到了腓利开始在撒玛利亚事奉，全程的人听到福音、见到神迹奇事之后，都充满喜乐。他们原本在行邪术的西门底下受苦，但如今这异端权势已经被打败。我们还看到，行邪术的西门试图用钱收买彼得的恩赐，获得圣灵的能力。在这一章的经文中，路加继续描写腓利的宣教之路。我们经常关注保罗的宣教旅程，以至于有时忘了初代教会的宣教之路在保罗之前就已经展开。这里，我们将察看腓利的宣教事工。

使徒既证明主道，而且传讲，就回耶路撒冷去，一路在撒马利亚好些村庄传扬福音（25 节）。如果你翻开古代巴勒斯坦地区的地图，就会看到北部是加利利，南部犹大，撒玛利亚就像三明治的夹层一样，位于二者之间。腓利一直在耶路撒冷北部的撒玛利亚传福音，然后主的天使向他说话，类似神呼召以利亚去旷野事奉。天使对腓利说：“**起来！向南走，往那从耶路撒冷下迦萨的路上去。那路是旷野**”（26 节）。迦萨是非利士五座主要城市之一，曾被亚历山大大帝摧毁，结果，原本从耶路撒冷到迦萨的路在这时就几乎废弃不用了，因为建了一条新路。没有人再走迦萨的古路了，所以看上去神好像在指引腓利去往无人的沙漠。但腓利顺服了主的命令，从撒玛利亚越过耶路撒冷直奔主指示的路。

腓利和太监

不料，有一个埃提阿伯人，是个有大权的太监，在埃提阿伯女王干大基手下总管银库，他上耶路撒冷礼拜去了。现在回来（27-28 节）。这名埃塞俄比亚太监是谁？在古代，太监是被人为阉割的人，在古代，太监一般被用来管理帝王的后宫，因此这种风俗很常见。之所要阉割太监，原因不难理解：一个没有性能力的男人，是帝王可以信任的男人。有些太监权势很大，居于显赫地位。他们是皇室的管家，是财务总监。这名埃塞俄比亚太监就是这样一个人，他是个有大权的太监，在埃塞俄比亚女王干大基手下做总管。

在古埃塞俄比亚，国王并不管理国家事务。埃塞俄比亚人认为，国王是神的后裔，是具有神性的人，因此太过圣洁，不适合处理国中杂务。国王虽然是统治者，但并不真的统治。因此，整个帝国的任务都落到王母的手中，埃塞俄比亚皇室有很多代的王母都被称作干大基，这可能是名字，也可能是封号。

这名埃塞俄比亚太监在女王干大基手下办事，他手握大权，管理所有的银库。这名太监去耶路撒冷朝拜，意味着他可能是一个散居的犹太人，但更可能是一名外邦人，在某个时间接受了犹太教的教训，以至于甘愿从埃塞俄比亚长途跋涉到耶路撒冷，参加某个特别的节期，如今在回去的路上。

在车上坐着，念先知以赛亚的书（28 节）。这个人坐在一架马车上，应该是一辆有篷的马车，一定有随从相伴，所以太监不用自己驾车，而是有仆人驾车。太监坐在马车里读书，我们从经文得知，他是大声朗读。对我们而言这么读书似乎有点不寻常，但一般人学着阅读时就是这么做的。要达到能够默读的水平，其实要求相当的学识。大声朗读在那个时代很常见，因为他们的书卷很难阅读，文字密密麻麻挤在一起。

圣灵对腓利说：“你去贴近那车走”（29 节）。我们不知道马车走得有多快，但经文说腓利必须跑起来才能赶上。因此景象就是太监坐在车里阅读旧约的一段经文，他一抬头发现有个人在旁边跑着。腓利就近太监时喊道：“你所念的，你明白吗？”（30 节）。太监答道：“没有人指教我，怎能明白呢？”（31 节）。

从以赛亚书讲起

他所念的那段经，说：“他像羊被牵到宰杀之地，又像羊羔在剪毛的人手下无声，他也是这样不开口。他卑微的时候，人不按公义审判他；谁能述说他的世代？因为他的生命从地上夺去”（32-33 节）。太监阅读的经文开头是这样的：

我们所传的有谁信呢？耶和华的膀臂向谁显露呢？

他在耶和華面前生长如嫩芽，像根出于干地。

他无佳形美容，我们看见他的时候，也无美貌使我们羡慕他。

他被藐视，被人厌弃，多受痛苦，常经忧患。

他被藐视，好象被人掩面不看的一样；我们也不尊重他。

他诚然担当我们的忧患，背负我们的痛苦；

我们却以为他受责罚，被神击打苦待了。
哪知他为我们的过犯受害，为我们的罪孽压伤。
因他受的刑罚，我们得平安；因他受的鞭伤，我们得医治。
我们都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
耶和華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他身上。（以赛亚书 53：1-6）

这段经文读起来就像是亲眼见证耶稣的受难一般，但这些经文早在耶稣钉十字架将近八百年前就已经写成。在这八百年间，没有人应验耶和華受苦的仆人这段预言，没有人担当神百姓的罪恶。然而，八百年之后，有一名埃塞俄比亚太监在朗读这段经文，他对腓利说：“‘请问先知说这话，是指着谁？是指着自己呢？是指着别人呢？’腓利就开口从这经上起，对他传讲耶稣”（34-35 节）。腓利为何不直接讲马太福音、马可福音、路加福音、约翰福音或使徒行传呢？他做不到，因为这些书卷还没有写成。尽管如此，腓利还是用神的话语将福音带给这名太监，进而带到埃塞俄比亚。圣经告诉我们，信道是从听道来的，听道是从神的话来的。腓利传讲基督时，不是用新约讲，而是用旧约讲。可以肯定，他讲的肯定不止是这里的以赛亚书 53 章的选段，而是整个一章的内容，然后让太监了解基督的代赎、复活和升天，让他明白整个的十字架事件。

受洗

埃塞俄比亚太监听腓利讲解圣经时，边听边消化，这时马车仍在行进。他们遇到了一处有水的地方，可能是一个小小的绿洲，没指望能在这片沙漠里遇见。看到水了，太监说道：“看哪，这里有水，我受洗有甚么妨碍呢？”（36 节）。腓利肯定讲过大使命，到全世界传扬耶稣基督的福音，并使万人受洗归入父、子、圣灵的名下，洗礼是新约的记号。腓利说：“你若是一心相信，就可以。”他回答说：“我信耶稣基督是神的儿子”（37 节）。

在初期教会，福音传给外国人时，那些第一次进入圣约群体的人已经是成年人，在他们领受新约的记号之前，必须做一个信仰的认信。今日教会仍然持守这个实践。在早期教会，外邦人归正时会做一个信仰告白，然后才受洗，在那之后就被欢迎加入教会的团契，接受使徒和门徒的教训。他们并不需要熟知旧约，只需要接受耶稣、受洗、进入教会，然后教会会教导他们旧约。

新约学者库曼（Oscar Cullman）发现，在早期教会的礼仪中有一个所谓的“障碍公式”。这个说法要追溯到耶稣责备门徒禁止小孩子到他面前。小孩子试图到耶稣那里，让耶稣注意到他们，门徒们想要将小孩子赶走，耶稣却责备门徒说：“让小孩子到我这里来，不要禁止他们，因为在天国的，正是这样的人”（马太福音 19：14）。库曼指出，在初期教会，人们不需要经过一大堆的教义训诲，才能够加入教会，不存在这样的障碍设置。加入教会的要求是极度简化的，不存在明显的障碍、阻碍，让人不那么容易加入教会。只要人们做出认信基督的信仰告白，就可以受洗、加入教会，甚至是外邦人也是如此，接着才在教会领受完全的教导。因此腓利对太监说：“如果你一心相信，就可以。”

太监回答说：“我信耶稣基督是神的儿子。”腓利和太监就从车上下来，走到水里去，腓利给太监施洗。

我们必须注意不要过分解读这段经文，这里没有明确告诉我们洗礼的方式。他们可能只是下到水里，腓利捧着水浇在太监的头上。初期教会的绘画中出现这种形式，这是一种洗礼的形式，还有浸礼的形式。我们不清楚太监受的是洒水、点水还是浸水洗礼，但我们知道他确实是用水受洗了。

腓利的旅程

从水里上来，主的灵把腓利提了去。太监也不再见他了，就欢欢喜喜地走路（39节）。古斯特（John Guest）是英国的一名传道人，他跟我讲自己在利物浦的归正经历，那时他还是个年轻人，去参加一次营会，听到了福音就信主了。晚上回家时，他在利物浦的街道上欢喜跳跃，每遇到一个消防栓都跳着走。他说那是他人生中最快乐的一天，因为那天他遇到了基督。太监长途跋涉到耶路撒冷敬拜，他用的是旧约的礼仪，回家路上他遇到了基督。那向他讲解基督的传道人已经离开了，但基督的喜乐却与他同在，一直伴随他回到自己的家乡。

后来有人在亚锁都遇见腓利。他走遍那地方，在各城宣传福音，直到凯撒利亚（40节）。亚琐是旧约的阿什杜德，腓利绕了一圈，他从北部区撒玛利亚，然后被神呼召向南王耶路撒冷，到了迦萨，然后又回到平原诚实，非利士的五座城，最终往北回到凯撒利亚，就是希律建造的城，用凯撒奥古斯都的名字命名。凯撒利亚是罗马行政官所在地，本丢彼拉多并不住在耶路撒冷，他住在凯撒利亚，特殊时节才去耶路撒冷。因此福音首先向北传，然后往南，最后回到平原，再往北到凯撒利亚。

至此，我们已经明了腓利的宣教路线，使徒行传中腓利就不再出现，直到很多年以后。接下来我们要看到新约教会最伟大的宣教旅程开启，主人公是使徒保罗。

二十二章

保罗归主

使徒行传 9: 1-9

扫罗仍然向主的门徒口吐威吓凶杀的话，去见大祭司，求文书给大马士革的各会堂，若是找着信奉这道的人，无论男女，都准他捆绑带到耶路撒冷。扫罗行路，将到大马士革，忽然从天上发光，四面照着他。他就仆倒在地，听见有声音对他说：“扫罗，扫罗！你为甚么逼迫我？”他说：“主啊，你是谁？”主说：“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稣。起来！进城去，你所当做的事，必有人告诉你。”同行的人站在那里，说不出话来，听见声音，却看不见人。扫罗从地上起来，睁开眼睛，竟不能看见甚么。有人拉他的手，领他进了大马士革。三日不能看见，也不吃，也不喝。

前面讲到司提反殉道时，大数的扫罗短暂登场，他认同谋杀司提反，而且还看守了谋杀之人的衣服。之后，扫罗退场，路加向我们讲述了腓利的宣教旅程，从撒玛利亚到埃塞俄比亚的太监。接着到这里，路加的叙事又回到了大数的扫罗身上。

恐怖分子扫罗

扫罗仍然向主的门徒口吐威吓凶杀的话……（1 节）。保罗或扫罗，在有些译本里形象地说他“口喷烈火”，就好像喷火龙在追赶猎物。这里希腊文的“口吐”一词其实并不指向喷出，而是吸进。吸进威吓凶杀的话，似乎听起来有点奇怪，意思其实是扫罗满有激情，下定决心要迫害基督徒群体到底，以至于他就像一只野兽，在攻击前大口喘气。公牛在斗牛场上也是如此，蹄子刨着地，鼻子喘着气，要想喘气，首先要大吸一口。这就是路加描述的情景，扫罗迫害基督徒的热情极度高涨，他在去往大马士革的路上就是这般状态。

扫罗离开之前，去见大祭司，求文书给大马士革的各会堂，若是找着信奉这道的人，无论男女，都准他捆绑带到耶路撒冷（2 节）。扫罗首先在耶路撒冷逼迫基督徒，然后求文书去迫害大马士革的基督徒。大马士革是世界历史上最古老的城市之一，甚至可以追溯到亚伯拉罕时期。大马士革城里有许多犹太人，在尼禄统治期间，尼禄杀害了大马士革城里成千上万的犹太人。因此扫罗猜测有些生活在大马士革的犹太人，一定已经被基督教所蛊惑，所以就求来文书，让他可以合法的进到大马士革的每间会堂，搜捕基督徒。他的文书是从以色列的宗教领袖大祭司那里求来的，他的目的是逮捕大马士革的基督徒，将他们带回耶路撒冷进一步受刑，甚至将他们处死。

扫罗的归正经历发生在他去大马士革的路上，路加即将为我们揭开。使徒行传多次提到扫罗的归主经历，这是其中一处。为何扫罗的归主经历要多次出现？这是有原因的。

初期教会面临着不少严峻挑战，其中之一就是保罗的使徒身份是否正当的问题，毕竟他缺少十二使徒的前两样资格：亲眼见过耶稣复活，亲自跟过耶稣并蒙耶稣直接呼召。使徒的资格认证是合乎圣经理史的，旧约先知也蒙神直接呼召，这也是为什么像耶利米书、阿摩司书和以赛亚书这样的先知书中，都特别记录了先知的蒙召经历。

因此作为使徒，必须被基督直接呼召，而保罗并未亲眼见过耶稣复活，所以大马士革路上的事件就成了证明他使徒身份的关键，因此初期教会十分看重这个事件。鉴于他逼迫教会的前科，初代基督徒很可能不信任他蒙召成为教会领袖。他臭名在外，这样的人进入教会，就好像本拉登来到美国宣称他热爱美国一般。

扫罗归主的故事为他提供了资格证明，他的确被基督直接呼召，这呼召在使徒行传一再重复。很多人说，路加写使徒行传不只是为了记载圣灵奇妙的作为，而且是要为大数的扫罗辩护，他在归正之后被称作保罗。

保罗遇见升天的主

扫罗行路，将到大马士革，忽然从天上发光，四面照着他（3 节）。扫罗就要抵达大马士革，正在约旦河外的路上，这是一条旷野之路。基于使徒行传其他地方的记载，我们知道这时正值正午，太阳光尤其强烈，这时天上忽然发光。对我们而言，很难想象还有什么光比正午的阳光更加强烈，这光如此强烈，以至于遮蔽了太阳的光。希腊文此处的“发光”一次，跟描述闪电的词是一样的。

我所居住的佛罗里达中部地区是世界的闪电之都，每年中部佛罗里达的闪电，比全美其他地区加起来还要多，所以我们很清楚闪电是什么样。如果你在黑夜走到外面去，看见一道闪电，你就知道那只会持续几秒。扫罗经历的大光却持续了一阵子，显然是超自然的光，扫罗仆倒在地。突然，他听到有声音用希伯来语说：“**扫罗，扫罗！你为甚么逼迫我？**”（4 节）。

圣经中大约有十五次出现人名的重复，亚伯拉罕站在摩利亚山准备献以撒为祭时，神呼唤他说：“亚伯拉罕！亚伯拉罕！……你不可在这童子身上下手，一点不可害他！现在我知道你是敬畏神的了，因为你没有将你的儿子，就是你独生的儿子，留下不给我”（创世记 22：11-12）。摩西在米甸旷野也听到类似的呼唤，神从燃烧的荆棘向他说话：“摩西！摩西！……不要近前来，当把你脚上的鞋脱下来，因为你所站之地是圣地”（出埃及记 3：4-5）。神呼召撒母耳时也是类似（撒母耳记 3：10）。我们在大卫的哀歌中看到，他为他的儿子押沙龙之死哀恸，大卫捶胸顿足地呼喊说：“我儿押沙龙啊！我儿，我儿押沙龙啊”（撒母耳记下 18：33）。以利沙看到自己的导师以利亚被接升天，他呼喊道：“我父啊！我父啊！以色列的战车马兵啊”（列王纪下 2：12）。耶稣责备马大时也是温柔地责备：“马大，马大”（路加福音 10：41）。耶稣为耶路撒冷哀哭时，说：“路撒冷啊，耶路撒冷啊！你常杀害先知，又用石头打死那奉差遣到你这里来的人。我多次愿意聚集你的儿女，好象母鸡把小鸡聚集在翅膀底下，只是你们不愿意”（马太福音 23：37）。主在十字架上呼喊道：“以罗伊！以罗伊！拉马撒巴各大尼——我的神！我的神！为甚么离弃我？”（马可福音 15：34）。

这些经文表明，重复呼叫一个名字，这是一种亲密的、非常个人性的叫法。耶稣在登山宝训中警告说，末日有许多人前来，说：“‘主啊，主啊，我们不是奉你的名传道，奉你的名赶鬼，奉你的名行许多异能吗？’我就明明地告诉他们说：‘我从来不认识你们，你们这些作恶的人，离开我去吧！’”（马太福音 7：22-23）。他是在暗示，这些人不仅宣称自己认识主，而且还“主啊，主啊”地叫他，表明他们与主有亲密的关系。奇妙的是，当基督决定向人倾倒他亲密的爱，他没有拣选彼拉多或该亚法，而是拣选了大数的扫罗，且用如此亲密的称呼呼喊他。

扫罗听到天上有声音叫他的名字，还问了一个问题：“扫罗，扫罗！你为甚么逼迫我？”耶稣已经升天，他的受难已经结束，但他却宣称自己被扫罗逼迫，表明他与他的百姓同在到一个程度，以至于任何信徒为了他的缘故受逼迫，都等于耶稣自己被逼迫。耶稣是在说：“如果你逼迫我的百姓，就是在逼迫我。”全世界无论何地、无论何时，攻击神的百姓，实质上都是在攻击耶稣，直到今日仍是如此。

扫罗听到有话说：“你为什么逼迫我？”他知道从这炫目的大光中说话的人，一定不是路过的路人，他知道这是一个超自然的处境，但他不知道到底是谁。所以他问道：“**主啊，你是谁？**”（5 节）。扫罗此处没有用希腊单词 *kyrios*，并非仅仅表示礼貌的尊称，而是用了至高无上的称呼。他知道他遇到了天上的至高者。

他听到的答案是：“**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稣，你用脚踢刺是难的**”（5 节）。用脚踢刺这句话我们听起来可能没有意义，但在古代，大部分农作物都是用牛车运输，有时候牛就像骡子一样十分倔强，车夫很难摆布它们。鞭子只会让它们更倔，它们会转用蹄子踢牛车，很可能把车踢得粉碎。为了防止这种情形，车夫就在牛车前面装上铁刺，如果牛踢车的话，就会踢到刺上，很不舒服，所以会继续前进。有时牛踢刺的时候踢得太猛，蹄子会被刺伤，就更加痛苦了。牛会被激怒，不断地去踢刺。所以耶稣是在说：“扫罗，你这只愚蠢的倔牛！你这么逼迫我，跟用脚踢刺的牛没什么两样。”抵制基督的主权不仅是犯罪，而且还很愚蠢，因为神已经使基督从死里复活，使他坐在神的右边，赐给他天上地下一切的权柄，并呼唤全天下的人都敬拜他。抵制这位主，实在是愚不可及。

戏剧性的转折

扫罗恐惧战兢地说：“主啊，你要我做什么？”（6 节，KJV 直译）。当我们归向基督，还能有什么别的回应吗？你还记得你信主的日子吗？当你第一次跪在基督面前，你是怎么说的？就像以赛亚一样，我们应该说：“我在这里，请差遣我”（以赛亚书 6：8）。我们也当像保罗一样说：“主啊，你要我做什么？”归正的时候，我们的目标和指向发生了戏剧性的转变，这也是扫罗的经历。

主说：“起来！进城去，你所当做的事，必有人告诉你。”同行的人站在那里，说不出话来，听见声音，却看不见人。扫罗从地上起来，睁开眼睛，竟不能看见甚么。有人拉他的手，领他进了大马士革（6-8 节）。我总是想象，那时的基督徒可能有探子，看到扫罗迫近大马士革，大概要回去报信说：“那个凶狠的扫罗快到啦！他现在就在城外！”大马士革的基督徒可能会陷入恐慌，直到他们看见扫罗瞎着眼被人牵着领进城。

三日不能看见，也不吃，也不喝（9节）。三日的失明、黑暗和饥渴，大数的扫罗花了三天来思索和消化大马士革路上的经历，就在一瞬间，扫罗的生命被翻了个底朝天，他的生命被圣灵翻转了，世界对他而言也翻转了。而他之后要做的事、要写下的神的话语，又不断翻转着无数人的生命，直到今日。

二十三章

名叫直街的街道

使徒行传 9: 10-19

当下，在大马士革有一个门徒，名叫亚拿尼亚。主在异象中对他说：“亚拿尼亚。”他说：“主，我在这里。”主对他说：“起来！往直街去，在犹大的家里，访问一个大数人，名叫扫罗，他正祷告；又看见了一个人，名叫亚拿尼亚，进来接手在他身上，叫他能看见。”亚拿尼亚回答说：“主啊，我听见许多人说，这人怎样在耶路撒冷多多苦害你的圣徒，并且他在这里有从祭司长得来的权柄，捆绑一切求告你名的人。”主对亚拿尼亚说：“你只管去。他是我所拣选的器皿，要在外邦人和君王并以色列人面前宣扬我的名。我也要指示他，为我的名必须受许多的苦难。”亚拿尼亚就去了，进入那家，把手按在扫罗身上说：“兄弟扫罗，在你来的路上向你显现的主，就是耶稣，打发我来，叫你能看见，又被圣灵充满。”扫罗的眼睛上好象有鳞立刻掉下来，他就能看见，于是起来受了洗，吃过饭就健壮了。扫罗和大马士革的门徒同住了些日子。

上一章中，我们察看了大数的扫罗在大马士革路上奇妙的归主经历。他在去往大马士革的路上遇到天上的大光，比正午的日光更加强烈，他仆倒在地，听到有声音对他说：“扫罗，扫罗，你为什么逼迫我？”他回答说：“主啊，你是谁？”耶稣对他说：“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稣。”

在那一瞬间，自此就称为保罗的对耶稣说：“主啊，你要我做什么？”就在归正的几分钟前，保罗的全部意念都在于要“对”耶稣做什么，但如今瞬间之后，他关注的全在于能“为”耶稣做什么。他被光刺瞎眼睛，由人牵着领进城，在那里呆了三日。

亚拿尼亚

当下，在大马士革有一个门徒，名叫亚拿尼亚。主在异象中对他说：“亚拿尼亚。”他说：“主，我在这里”（10 节）。亚拿尼亚听凭主的差遣。主对他说：“起来！往直街去，在犹大的家里，访问一个大数人，名叫扫罗，他正祷告；又看见了一个人，名叫亚拿尼亚，进来接手在他身上，叫他能看见”（11-12 节）。这条名叫直街的街道直到今天还存在，这条街的一个路口便是亚拿尼亚曾经居住、遇见扫罗的地方。

耶稣的指示非常明确，他告诉亚拿尼亚要做什么、去哪里、跟谁，听到这个指示后，亚拿尼亚刚刚说过“主，我在这里”，现在却说：“主啊，我听见许多人说，这人怎样在耶路撒冷多多苦害你的圣徒，并且他在这里有从祭司长得来的权柄，捆绑一切求告你名的人”（13-14 节）。

亚拿尼亚傲慢地纠正主耶稣基督的计划，还有什么比一个凡人向至高者提出更好的计划更荒谬的吗？我们可能认为亚拿尼亚是有史以来最大的傻瓜，但我们其实也一再重蹈

覆辙。当我们不喜欢神的安排和护理，我们就想要自己纠正，向神提出更好的方案。亚拿尼亚不是圣经中唯一的案例，我们在摩西和耶利米身上看到过同样的问题。这种迟疑是源自肉体的软弱，亚拿尼亚因着这种软弱，向耶稣倾诉扫罗的恶名，就好像耶稣不知道一般。

亚拿尼亚的回应中还有一点值得注意，这是圣经中第一次出现信徒被称作圣徒。这称呼不是因为他们所行的神迹，而是因为他们“是圣者”，是被基督呼召、分别为圣归于自己的人。尽管信徒并不完美，但有圣灵的内住。在这层意义上，任何信徒都是在耶稣基督里，任何有圣灵内住的人都是圣徒。“圣徒”这个词语的含义在新约中不断发展，保罗在哥林多前书中这样问安：“奉神旨意，蒙召作耶稣基督使徒的保罗同兄弟所提尼，写信给在哥林多神的教会，就是在基督耶稣里成圣，蒙召作圣徒的，以及所有在各地求告我主耶稣基督之名的人”（哥林多前书 1: 1-2）。在这之后，他花了十五章的篇幅责备他们糟糕的基督徒生活。尽管如此，他们还是被称作圣徒，不是因为他们头顶有光圈，而是因为他们作为基督的身体被分别为圣。

让我们回归使徒行传 9: 10-19 的中心信息，耶稣是怎么回应亚拿尼亚的。**主对亚拿尼亚说：“你只管去”**（15 节）。我曾听过一个讲道人：“每个人都喜欢听耶稣说：‘你们劳苦担重担的，可以到我这里来，我会给你们安息。’但一旦我们过去了，耶稣就会说：‘现在去……’这时基督徒生活就变得困难了。”耶稣听了亚拿尼亚的辩解，却打断他说：“去吧，做我吩咐你的事。”亚拿尼亚为何要去找扫罗呢？**“他是我所拣选的器皿，要在外邦人和君王并以色列人面前宣扬我的名”**（15 节）。

蒙拣选的器皿

经济学的一项基本规律是：提高生产力的最重要因素是更好的工具。今天的美国只有百分之三的人是农民，然而他们不仅喂饱了全体美国人，而且还喂养着大部分世人。为何美国农民比其他国家的农民生产更多粮食呢？不是因为美国人智商更好，也不是因为他们体格更健壮，或是农业知识更丰富；而是因为美国农民有着更好的工具。美国农民开着迪尔公司的拖拉机时，其他地区的农民可能用犁或牲口。美国农民因着拖拉机和其他生产工具，比用需要更多人力工具的农民产量更庞大。

马克思清楚这一点，他说每当发明出更好的工具，生产力都会提升。他也明白谁掌握生产工具就掌握了游戏的输赢。小时候我在匹兹堡的沙地上打棒球，体会到这个道理。那时我们还没有组织有序的球赛，会在球场上一起打球。我们带着一切必要的装备——球、球棒、手套，然后就选择队伍开始打球。我们没有裁判，所以谁看比赛的角度最好谁就吼一声。当一垒打成平手，一垒手就会说：“你出局了！”而跑垒者会说自己没有，于是两人就争吵不休，直到跑垒者说：“轮到我了，所以我说没出就没出。”换句话说，要是想继续比赛的话，必须听那个拿着工具的。

工具得到提升，产量也会提升，产量提升，百姓的基本生存就更有保障。衬衫产量越大，价格就月底，价格越低，就有更多人穿得起。同样的原理适用于食物，提高食物产量，意味着更低廉的价格，低廉的价格意味着广泛的传播。这个道理很简单，但我们经常

忘了这么简单的原理。重点在于掌握工具，这会提升生产力，然后使用工具获得最佳的价值和生产结果。

我为何要插入这段入门经济学呢？因为我们刚刚看到的这个原理，也是耶稣给亚拿尼亚的解释，他为何要呼召使徒保罗呢？“器皿”这个词的意思就是“工具”，耶稣拣选扫罗作为他扩展国度的工具。扫罗没有拣选基督，但基督拣选了扫罗，为的是达成自己的目的，传扬他的名。扫罗刚刚从大祭司那里求来文书，要将基督的名从地上铲除干净。但基督却阻止了他，他给了扫罗一个新的重担，向外邦人、君王和以色列人见证他的名。

呼召

“我也要指示他，为我的名必须受许多的苦难”（16节）。保罗面临着深重的苦难，当他为基督的使命启程，并不知晓摆在前面的是怎样的艰难。他会逐步明白这一点，在余生作为基督的器皿和工具，经历患难困苦。我们不都是蒙召成为君王的使者，或是向全人类传福音，或是背负使徒保罗那样的重担。但每个基督徒都是基督拣选的器皿，向列国传扬他的名。我们是他的器皿，比使徒保罗的程度低一点，但实际性却是一样，我们的任务也是如此真切，也要传扬耶稣的福音。再也没有比这更崇高的呼召。

人们向我的秘书马琳抱怨说，要见我比见美国总统还要难。那是因为我有一个比美国总统更高的呼召，据我所知，如果我停止手头的工作，去当美国总统，那是一次降职，因为再也没有比向万国传扬耶稣的名更崇高的呼召。

亚拿尼亚就去了，进入那家，把手按在扫罗身上说：“兄弟扫罗，在你来的路上向你显现的主，就是耶稣，打发我来，叫你能看见，又被圣灵充满”（17节）。耶稣为何差派亚拿尼亚呢？亚拿尼亚不是使徒，为何不差遣约翰、彼得或腓利呢？他并没有差遣一位使徒，因为就这项任务而言，主喜悦使用大马士革一个名不见经传的基督徒，名叫亚拿尼亚。

扫罗的眼睛上好象有鳞立刻掉下来，他就能看见，于是起来受了洗（18节）。此处翻译作“鳞”的希腊文，也用作鱼鳞、蛋壳或是果壳，所以保罗眼睛上是真的有东西掉下来了，一直遮蔽他的眼睛、让他三日瞎眼的某种鳞片掉落了下来。**吃过饭就健壮了。扫罗和大马士革的门徒同住了些日子**（19节）。

保罗写信给加拉太人，他强调自己的权柄不是从人领受的，他的使徒权柄直接来自于基督。然而我们在使徒行传别处读到，保罗也跟耶路撒冷其他使徒和门徒会面。在这里，我们看到基督使用亚拿尼亚让保罗恢复视力，并赐给他圣灵的恩赐。然而，即使是发生这一切，亚拿尼亚也不过是耶稣手中的器皿，事奉耶稣拣选为使徒的人。亚拿尼亚不是基于自己的权柄做这些事，而是基于基督的权柄，所以保罗说自己的权柄是从基督领受的，这不是在歪曲事实。每个参与该事件的人，都不过是在印证基督在大马士革路上给扫罗的呼召而已。

我们蒙召作为改变世界的蒙拣选的器皿和工具，不论我们在何处，都要传扬耶稣的名。

二十四章

一个筐子

使徒行传 9: 20-31

就在各会堂里宣传耶稣，说他是神的儿子。凡听见的人都惊奇说：“在耶路撒冷残害求告这名的，不是这人吗？并且他到这里来，特要捆绑他们，带到祭司长那里。”但扫罗越发有能力，驳倒住大马士革的犹太人，证明耶稣是基督。过了好些日子，犹太人商议要杀扫罗，但他们的计谋被扫罗知道了。他们又昼夜在城门守候，要杀他。他的门徒就在夜间用筐子把他从城墙上缒下去。扫罗到了耶路撒冷，想与门徒结交。他们却都怕他，不信他是门徒。惟有巴拿巴接待他，领去见使徒，把他在路上怎么看见主，主怎么向他说，他在大马士革怎么奉耶稣的名放胆传道，都述说出来。于是扫罗在耶路撒冷和门徒出入来往，奉主的名放胆传道，并与说希腊话的犹太人讲论辩驳。他们却想法子要杀他。弟兄们知道了，就送他下凯撒利亚，打发他往大数去。那时，犹太、加利利、撒马利亚各处的教会都得平安，被建立；凡事敬畏主，蒙圣灵的安慰，人数就增多了。

扫罗离开耶路撒冷，目的是去抓捕大马士革的基督徒，还从大祭司那里得到了授权的文书，以便合法地将基督徒捆绑，带回耶路撒冷。他带着随从离开耶路撒冷，情绪高昂，然而却在去大马士革的路上遇到了复活的基督。如此，扫罗归主，使徒保罗就这样诞生了。他进入大马士革，被人搀着，因为神让他的眼睛瞎了。接着他被带到一条名叫直街的接到上，亚拿尼亚在那里给他接手，领受圣灵的恩膏。他的眼睛上有鳞片脱落，他的视力恢复。

接着我们读到，这个瞎着眼进入大马士革，被人搀着走的人，在这短短的时间内，他的传道变得如此有能力，以至于他必须离开城内，躲避谋杀的阴谋。他从城墙的窗户逃走了，被人用筐子缒下去，好像什么见不得人的事，必须偷偷摸摸。保罗的处境出现了剧烈的反转，他离开耶路撒冷时手握权力，在大马士革降卑，如今要软弱地从城里逃跑，以至于用一个筐子保全性命。

在他进入大马士革和坐着筐子离开之间，他在大马士革大有能力地传讲耶稣，我想花点时间探讨路加所写的第一句话，即使徒保罗在大马士革的临时传道。

神的儿子

就在各会堂里宣传耶稣，说他是神的儿子（20 节）。从保罗在大马士革的会堂里传道那刻起，他的信息就是耶稣是基督，他向犹太人宣告耶稣是神的儿子。这一点很关键，因为这是使徒行传第一次用“神的儿子”来称呼耶稣。新约里耶稣有两个并列的称号：人子，神的儿子。我们很容易认为，“人子”指的是耶稣的人性，而“神的儿子”指的是他的神性。但假如得出这个结论，就大错特错了。耶稣被称为“人子”时，的确跟他的人性

有关系，但这个称号主要是指向旧约的一个形象，一个从亘古就坐在天上，且从天上白差遭到地上完成使命的形象。因此在某种意义上，“人子”这个称号更多指向他的神性，而不是人性。同样的，论到“神的儿子”，我们假设这主要指向他的神性，但这么得出结论也是太草率了。

我想提醒的是，扫罗从传道的起初就在会堂里传讲耶稣是神的儿子。这是什么意思呢？旧约中，“神的儿子”这个词有好几种用法。首先，天上的天使被称作神的众子，在这个意义上，神的众子仍然是受造物，没有神性。其次，以色列作为一个国家，被称作神的儿子。神拯救以色列人，收养他们进入自己的家庭，称这个集体为他的儿子。第三，旧约的君王被称作神的儿子。第四，随着弥赛亚的观念不断发展，弥赛亚也被称作神的儿子。新约中，神从天上说话：“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你们要听他”（马太福音 17: 5）。稍后，神又从天上说了同样的话：“这是我的爱子，你们要听他”（马可福音 9: 7）。

我们该如何理解这些信息呢？新约中，儿子的观念与顺服是不可分割的，儿子身份就意味着顺服。耶稣与法利赛人的争论中，这个道理一直是耶稣强调的重点，法利赛人自己与亚伯拉罕的关系夸口，说：“亚伯拉罕是我们的祖先。”耶稣却说：“你们若是亚伯拉罕的儿子，就必行亚伯拉罕所行的事。我将在神那里所听见的真理告诉了你们，现在你们却想要杀我！这不是亚伯拉罕所行的事……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你们是出于你们的父魔鬼”（约翰福音 8: 39-40, 58, 44）。“亚伯拉罕的儿子”和“魔鬼的儿子”，这两个称呼之间可谓差异巨大。耶稣为什么要说这些敌挡他的人魔鬼的儿子？他的答案很明确：“你们父的私欲，你们偏要行”（约翰福音 8: 44）。

同样的概念也用在耶稣身上，耶稣是神的儿子，其意义特别在于他是历史中唯一一个完全、绝对顺服天父的人。在他的人性中，他是神的儿子。在他的人性中，因着他没有犯罪，而是完美地顺服天父，所以他配得“神儿子”这个称号。假如我们到此为止，说“神的儿子”这个称号仅仅跟耶稣的人性有关，跟他的神性无关，单纯指向他人性中完美的顺服，那又犯了另一个错误。新约的意义不止于此，而是进一步指向耶稣与父的独特关系。

约翰福音中，耶稣被称作父的独生子（monogenes）。“独生”这个概念并不指向“第一个被生出”，而是指向“唯一一个”。而“生”这个表述则引发了教会历史上最严重的争议，直接导向四世纪的尼西亚大会，以及尼西亚信经的产生。第四世纪，亚流派异端否认耶稣的神性，宣称耶稣仅仅是人，被父收养完成使命，不具有神性。亚流派宣称，耶稣不是永恒的，他与神不具有同样的本质，不过是受造物。然而，我们知道耶稣是神，因为圣经说他是独生子。希腊文的“生（ginomai）”意思是“成为（to be, to become）”、“发生（to happen）”，指向那些具有时空起点的事件。亚流派宣称，既然耶稣是受生的，就意味着他有一个起点，既然有起点，他就不是永恒的，也就不是神。因此亚流派得出结论说，我们不当将神性归给基督。尼西亚大公会议就是为此而召开，尼西

亚信经宣告说，基督与父具有同一的本质（homoousios），因此他与父同等、同为永恒。信经用受生的语言说：“基督受生，非受造。”

教会承认圣经对于耶稣受生的教导，这里的受生指向一种永恒的关系，与任何其他意义上的“生（monogenes）”都不同。基督是唯一在永恒中为父所生的，他是出于神而为神，从未有一刻不是神。神曾经是、现在是，也永远是三一的神。这是使徒保罗宣告的大有能力的信息，他曾经把耶稣当做仇敌，认为他毁坏了犹太的独一神教，但归正以后，他意识到以色列的弥赛亚正是道成肉身的上帝。

当保罗在会堂里传讲耶稣是神的儿子时，他用这个称号具有完全的含义。当然了，他这么宣讲，听众一定十分震惊。因为他们惊奇地说：“**在耶路撒冷残害求告这名的，不是这人吗？并且他到这里来，特要捆绑他们，带到祭司长那里**”（21 节）。这个问题的答案是肯定的，保罗正是那个到处捆绑基督徒，要将他们带去耶路撒冷见官的人。而且他也不是擅自行事，而是去了大祭司那里求来了文书。

然而，在那之后，在他抵达大马士革之前，发生了一个事件：他遇到了真正的大祭司，那位属天的、永生的大祭司。这位真正的大祭司不像以色列的历届大祭司一样，他不会死，也不需要更换。这位大祭司更改了扫罗的使命，给了他一个新的任务，胜过了耶路撒冷的大祭司。保罗领受新的使命之后，立刻就开始执行。

起初百姓见到他都惊奇。**但扫罗越发有能力，驳倒住大马士革的犹太人，证明耶稣是基督**（22 节）。这种情况持续了一段时间，当地犹太人的情绪逐渐从惊奇转变为愤怒，他们计划要杀害保罗，但保罗知道了这个计谋，于是坐着筐子从城墙逃走了。在那个时代，住所经常就盖在城墙内部。

扫罗到了耶路撒冷，想与门徒结交。他们却都怕他，不信他是门徒。惟有巴拿巴接待他，领去见使徒，把他在路上怎么看见主，主怎么向他说话，他在大马士革怎么奉耶稣的名放胆传道，都述说出来（26-27 节）。我们再次看到，保罗放胆奉耶稣的名在耶路撒冷传道，驳倒说希腊话的犹太人，以至于这些人也想要杀他。门徒发现后，就送他到凯撒利亚，并打发他去往大数。

敬拜

到这里，路加插入了一段播报：**那时，犹太、加利利、撒马利亚各处的教会都得平安，被建立；凡事敬畏主，蒙圣灵的安慰，人数就增多了**（31 节）。在保罗归主的事件之前，我们读到彼得在耶路撒冷的事奉，接着保罗短暂登场，然后归主，在大马士革短暂事奉，接着回到凯撒利亚，然后被差往大数。接着经文回到彼得在耶路撒冷的事奉，后面将记录保罗的宣教旅程。保罗的事工从大马士革开始，由宣告基督是弥赛亚开始。他的信息从起初就是：耶稣具有完美的顺服，完美的人性，完美的神性，他是神永生的儿子。

保罗在大马士革宣告的信息，也是彼得曾经对耶稣的回答。耶稣说：“你们说我是谁？”西门彼得回答说：“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马太福音 16: 15-16）。神憎恶宗教，因为宗教是人的发明，宗教行为是我们自己的想象。基督教关乎持守我们的教义，不是因为这是流传下下来的，而是因为其中的真理。我们相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

子，是神的独生子，到世间担当我们的罪，拯救我们。这也是为什么我们聚集赞美、敬拜、尊崇他。

那么我们该如何敬拜呢？今日最大的问题在于我们敬拜“谁”。我们敬拜的是谁？我们敬拜谁，定义了我们如何敬拜。有时我开车路过一些教堂，前面摆着的告示牌写着“九点半，传统敬拜；十一点，现代敬拜”，或是“我们的敬拜是多元风格，我们是一家自助教会。如果你想要一种风格，九点半来；想换一种风格，十一点来”。看到这样的标语，我差点哭了。这就是现代教会的语言，教会增长运动强调的是“人们想要什么？”，但问题在于神想要什么，我们聚集是为了谁？我们聚集在一起，不是为了取悦非信徒。我们当然想向他们传福音，但主日的敬拜是为了基督的身体，为了将信徒带到永生神面前，敬拜这位圣洁的神。因此在问“如何”敬拜之前，必须先回答敬拜“谁”的问题。

我们生活的方方面面都是如此，我们该如何过基督徒生活，这取决于我们对神是谁的理解和领悟，神是谁，耶稣是谁？我们要面对的是神的儿子，尽管我们蒙召放胆无惧地来到他面前，但他的圣洁应当彰显在我们的敬拜中。我深信，人们如何敬拜神，比他们的信经和神学更能说明他们对神的理解和认知。

第二十五章

多加复活

使徒行传 9: 32-43

彼得周流四方的时候，也到了居住吕大的圣徒那里，遇见一个人，名叫以尼雅，得了瘫痪，在褥子上躺卧八年。彼得对他说：“以尼雅，耶稣基督医好你了！起来，收拾你的褥子！”他就立刻起来了。凡住吕大和沙仑的人都看见了他，就归服主。在约帕有一个女徒，名叫大比大，翻希腊话就是多加。她广行善事，多施赈济。当时，她患病而死，有人把她洗了，停在楼上。吕大原与约帕相近；门徒听见彼得在那里，就打发两个人去见他，央求他说：“快到我们那里去，不要耽延！”彼得就起身和他们同去。到了，便有人领他上楼。众寡妇都站在彼得旁边哭，拿多加与她们同在时所做的里衣外衣给他看。彼得叫她们都出去，就跪下祷告，转身对着死人说：“大比大，起来！”她就睁开眼睛，见了彼得，便坐起来。彼得伸手扶她起来，叫众圣徒和寡妇进去，把多加活活地交给他们。这事传遍了约帕，就有许多人信了主。此后，彼得在约帕一个硝皮匠西门的家里住了多日。

从使徒行传和其他圣经外史料我们可以显然看出，一世纪的教会起初扎根在耶路撒冷。彼得成了使徒的领袖，他的宣教主要面向犹太人，而扫罗归主之后成了使徒保罗，他的主要使命则是做外邦人的使徒，这也是基督直接赐给他的使命。保罗并没有忽视犹太人，但他的宣教之旅主要面向外邦世界，使徒行传为我们记载了他如何将福音带到外邦民族。

与之同时，回到巴勒斯坦，彼得周流四方的时候，也到了居住吕大的圣徒那里（32节）。彼得周流四方，在以色列全地传道，他并没有出以色列，而是去犹大、撒玛利亚、加利利等地方，按照耶稣颁布的大使命传道。我们得知，如今彼得来到了耶路撒冷北部，开始往南行进，在这趟旅途中他来到了一个叫吕大的地方，这里有一些圣徒。吕大是旧约村庄罗得的新约名称，位于耶路撒冷和约帕中间，约帕位于地中海沿岸，凯撒利亚以南几英里。吕大位于耶路撒冷以北一点，距离曾经的以马忤斯只有大约五英里。在十字军东征期间，狮心王理查访问了圣地并在吕大度过了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在那里建造了一座教堂以纪念圣乔治，教堂的废墟直到今天仍然存在。彼得正是来到了这个地方，并见到了一个名叫以尼雅的人。

“起来，收拾你的褥子”

遇见一个人，名叫以尼雅，得了瘫痪，在褥子上躺卧八年。彼得对他说：“以尼雅，耶稣基督医好你了！起来，收拾你的褥子！”（33-34节）。彼得说的话也可以简单翻译作“耶稣基督现在医治你”，这医治的大能跟彼得没有关系，他是奉耶稣的名医治。这里彼得说了两件事，第一，他告诉这个人站起来，因为耶稣医治了他。第二，他告

诉这个人收拾褥子。我们何时会收拾床铺呢？早晨起来的时候，为什么？看上去是浪费时间经历，但为了整洁我们会这么做，也是因为早上起来之后，直到晚上再次躺下，我们都不需要床铺了。这个人八年来一直卧病在床，他的朋友或家人一定时不时地给他翻身清理，这个过程中他们会收拾他的褥子。但彼得却叫他自己收拾褥子，因为如今他再也不需要整天卧床了。

每个基督徒都处于成圣的过程中，我们没有人的信仰步伐是完全一致的，每个人都背着独特的包袱。或许有的人要花费十年来胜过某个挣扎，而有的人只需要三个月。没有哪两个基督徒完全一致，我们都当彼此忍耐、恩慈相待，用爱遮盖许多的罪。我们都是在逐渐成长为基督的样式，他已经救我们脱离罪恶，但他也可以二次医治我们的罪。他不仅移除了我们的罪，担当我们的过犯，而且还在我们里面做工改变我们，将我们从属灵的婴孩带入成熟，以至于完全。我们没有人是完美的，性格都有缺陷，我们的顺服、身体和方方面面都不完美。我们盼望天堂的日子，那时我们会得着完全的荣耀，最终得以完全，不再有任何罪的瑕疵。到那时，我们要完全脱离罪的一切残余。

这个瘫痪的人得以一尝天堂的滋味，每个基督徒都存在一定程度的属灵瘫痪。我们尽管可以自由行走，甚至可以自己铺床，但每个人都被一些东西捆绑、束缚，甚至因此瘫痪，不能完全发挥神创造我们的潜能，在这个意义上，我们不是完全的。然而彼得并没有说：“到我这里来，我会使你完全。”他而是说：“耶稣基督使你完全。”不论你今日处于何样的光景，如果你信靠耶稣基督，他会使你完全，以至于你能自己铺床并行走。他就立刻起来了。凡住吕大和沙仑的人都看见了他，就归服主（35 节）。

多加

在约帕有一个女徒，名叫大比大，翻希腊话就是多加。她广行善事，多施赈济（36 节）。约帕这个名字的意思是“美丽”，这不是一座伟大的商业港口，但是那里唯一一座，从远处看至少是美丽的，所以起了这个名字。

多加或大比大，意思是“羚羊”。我们得知，多加乐善好施，充满善行。这个女人奉献自己去服侍有需要的人，我们从这段经文可以推断，最蒙她帮助的是寡妇。这让我们想起雅各书的教导，真敬虔就是看顾孤儿寡妇（雅各书 1: 27）。耶稣对那些丧偶的人怀有特别的怜悯，而教会从起初就特别看顾孤儿寡妇，多加是一个美好的榜样。

当时，她患病而死，有人把她洗了，停在楼上（37 节）。在那个时代，葬礼都在家里举行，人们前来拜访，亲戚朋友前来悼念。吕大原与约帕相近；门徒听见彼得在那里，就打发两个人去见他，央求他说：“快到我们那里去，不要耽延！”（38 节）。这个处境似乎与拉撒路之死类似（约翰福音 11 章）。

彼得就起身和他们同去。到了，便有人领他上楼。众寡妇都站在彼得旁边哭，拿多加与她们同在时所做的里衣外衣给他看（39 节）。彼得进入房间时，看到一大群寡妇聚集在那里，向他展现多加为她们做的衣服，是她一针一线裁剪和缝制的。他看到多加佳美的事奉和所结的善果。

彼得叫她们都出去，就跪下祷告（40 节）。哀哭的妇女们离开了房间，这时彼得并未直接对尸体说话，就像他对瘫痪病人所做的。他而是跪下祷告，跪在多加的床边，然后说：“**大比大，起来**”（40 节）。他叫妇女们出去，因为不希望有见证人。对于使徒而言，叫一个瘫痪的病人起来行走，需要极大的信心。然而叫一具尸体起来行走，需要的信心更大，要是她没有回应该怎么办？他刚说完，多加并没有起来，但她睁开了眼睛，方才还因死亡而紧闭的眼睛。

她首先看到了彼得，看到彼得便坐了起来。**彼得伸手扶她起来，叫众圣徒和寡妇进去，把多加活活地交给他们**（41 节）。这里的英文翻译有点别扭，没有传达经文本来的意思。她并非睁开眼睛又起来，只能活动这么多。并非是她仍然半死不活，彼得抬着她、帮助她从床上下来。彼得扶着她更类似一种尊敬，就好像在说：“这位夫人广行善事，为许多朋友亲手做衣，朋友们都在外面哀哭，请搀着我的手，让我陪您去见他们。”他领着多加出去，呼叫圣徒和寡妇，将多加活活地带给他们。这是一尝天堂的滋味，因为多加还会再死，这是使徒教导的真理的定金，一切在基督里的人都要复活，活活地给交给新郎，不再有眼泪，不再有罪恶和死亡，直到永永远远。彼得正是将这天堂的滋味带给了当时的人群，这美好的见证传遍了约帕，许多人因而归主。

此后，彼得在约帕一个硝皮匠西门的家里住了多日（43 节）。路加具体记载了彼得在约帕时居住在谁的家里，这人名叫硝皮匠西门，这个细节对于接下来初期教会在犹太人和外邦人中的事奉而言意义重大，也是我们下一章要察看的。彼得接下来要经历哥尼流家的事件，此时正是多加事件与哥尼流事件之间的一个过渡，但路加已经从这句话有所暗示。彼得住在一个硝皮匠家里，这人的职业在犹太人看来是不洁净的。硝皮匠要处理死了的动物的尸体，这对于犹太人而言是禁止的。因此，耶稣带领彼得来到了一个别人都不愿意接触的人家里。

二十六章

彼得的异象

使徒行传 10: 1-16

在凯撒利亚有一个人，名叫哥尼流，是意大利营的百夫长。他是个虔诚人，他和全家都敬畏神，多多赈济百姓，常常祷告神。有一天，约在申初，他在异象中明明看见神的一个使者进去，到他那里，说：“哥尼流。”哥尼流定睛看他，惊怕说：“主啊，甚么事呢？”天使说：“你的祷告和你的赈济达到神面前，已蒙记念了。现在你当打发人往约帕去，请那称呼彼得的西门来。他住在海边一个硝皮匠西门的家里，房子在海边上。”向他说话的天使去后，哥尼流叫了两个家人和常伺候他的一个虔诚兵来，把这事都述说给他们听，就打发他们往约帕去。第二天，他们行路将近那城，彼得约在午正上房顶去祷告。觉得饿了，想要吃。那家的人正预备饭的时候，彼得魂游象外，看见天开了，有一物降下，好象一块大布，系着四角，缒在地上。里面有地上各样四足的走兽和昆虫，并天上的飞鸟。又有声音向他说：“彼得，起来，宰了吃！”彼得却说：“主啊，这是不可的！凡俗物和不洁净的物，我从来没有吃过。”第二次有声音向他说：“神所洁净的，你不可当作俗物。”这样一连三次，那物随即收回天上去了。

使徒行传第十章如果不是整个使徒行传最重要的一章，也是最重要的段落之一。实际上，它是整个新约最重要的段落之一，因为它指向救赎历史中一个极其重要的时刻，一个从旧模式进入新模式的时刻，神的救赎行动展开了新的篇章。保罗在歌罗西书中写道：

现在我为你们受苦，倒觉欢乐，并且为基督的身体，就是为教会，要在我肉身上补满基督患难的缺欠。我照神为你们所赐我的职分作了教会的执事，要把神的道理传得完备。这道理就是历世历代所隐藏的奥秘，但如今向他的圣徒显明了。神愿意叫他们知道，这奥秘在外邦人中有何等丰盛的荣耀，就是基督在你们心里成了有荣耀的盼望。（歌罗西书 1: 24-27）

保罗虽然遭遇各种患难，但他仍然可以在苦难中喜乐，因为其他信徒可以因他的受苦得益处。透过他的事奉，保罗得以填补基督患难的缺欠。在歌罗西书中，他揭示了一个极大的奥秘，一个历世历代所隐藏的奥秘。新约中，奥秘是神遮掩一段时期，又在特定时期揭开的真理。这特定的奥秘指的是，外邦人如今因着基督的事奉，成了教会的一部分。直到此时，外邦人都被视为在神的圣约之外，不属于神与亚伯拉罕、摩西所立之约的一部分，因此没有盼望。基督却引入了新约，犹太人和外邦人之间的分隔如今不复存在，盼望也临到了外邦人。今日教会里大部分人都是外邦背景，但我们也成了神家的一员，这正是因着凯撒利亚哥尼流家中发生的事件。

使徒行传第九章有一句简短的结语，似乎像是路加随意加上的，实际上却有深意。彼得在约帕停留了一段时日，住在硝皮匠西门的家里。西门的背景给了我们一个关于将要发生的事件的暗示，硝皮匠的工作需要接触动物的死尸，这对于敬虔的犹太人而言是一个禁忌。因此，彼得与之同住的西门，在约帕应该是一个外邦人，因此是不洁净的。此外，犹太人欢迎外邦人来到自己家是一回事，但去到一个外邦人家里又完全是另一回事。进入外邦人的家，对犹太人而言是不洁净的。

哥尼流

在凯撒利亚有一个人，名叫哥尼流，是意大利营的百夫长（1节）。哥尼流是个百夫长，大部分百夫长都是罗马军队的军官，但有时百夫长这个词也用于军队中更高的职位。哥尼流似乎就是如此，因为他是意大利营的官长，哥尼流是一个：**虔诚人，他和全家都敬畏神，多多赍济百姓，常常祷告神**（2节）。

回过头来看，使徒行传跟随了大使命的路线，耶稣告诉门徒要首先在耶路撒冷传道，然后是犹大全地，接着是撒玛利亚，最后直到地极。使徒行传跟随了这个路线，首先从耶路撒冷开始，接着扩展到犹大全地，然后进入撒玛利亚，最后是地极。此外，使徒行传还跟四个不同的群体有关：犹太人，撒玛利亚人，外邦人，以及敬畏神的人。敬畏神的人是外邦人，一般是说希腊话的外邦人，他们在方方面面都归入了犹太教，除了一点：他们不受割礼。他们被称作敬畏神的人，是因为尽管身为外邦人，但他们不拜罗马的偶像，也不拜希腊的万神殿，也不拜当时的东方宗教；相反，他们相信以色列的至高者，因此是雅威的忠实跟随者。

路加形容说，哥尼流就是这样一个敬畏神的人。他全家都敬畏神，而且乐善好施，常常祷告。有一天大约下午三点钟，哥尼流在异象中看到主的天使对他说：“**哥尼流**”（3节）。哥尼流看见天使叫他名字，就害怕，如同任何人会有反应一样。他回答说：“**主啊，甚么事呢？**”（4节）。他的回答让我们想起保罗在大马士革路上的回答，耶稣问：“扫罗，扫罗，你为什么逼迫我？”扫罗呼喊道：“主啊，你是谁？”同样的，哥尼流也知道是主在对他说，但他不明白为什么。

天使说：“**你的祷告和你的赍济达到神面前，已蒙记念了**”（4节）。可以进入内院的犹太人会带来祭物，在那里献燔祭，也会在祭坛上焚香，那时祷告的祭坛。烟升到天上，象征着献给神的馨香之气。天使对哥尼流说：“尽管你不是犹太人，但你的祷告和奉献对神而言就像馨香之气，神已经悦纳你了。”接着天使告诉哥尼流要做什么：“**‘现在你当打发人往约帕去，请那称呼彼得的西门来。他住在海边一个硝皮匠西门的家里，房子在海边上。’向他说话的天使去后，哥尼流叫了两个家人和常伺候他的一个虔诚兵来，把这事都述说给他们听，就打发他们往约帕去**”（5-8节）。神给了他一个具体的指令，不仅说了去哪座城，而且还说了去哪一家，在什么地方——在海边。

神所洁净的

第二天，他们就往约帕城行进。与之同时，彼得去西门家的房顶上祷告，那时大约是第六时，约在正午。他接着就饿了，想要吃饭，因此仆人就为他预备饭食。正当那时，彼得魂游象外，看见天开了，有一块大布降下来。经文形容的“大布”也用于帆船的巨大帆布。里面有地上各样四足的走兽和昆虫，并天上的飞鸟。又有声音向他说：“彼得，起来，宰了吃！”（12-13节）。

彼得看到了，就回应说：“主啊，这是不可的！”（14节）。还有什么比拒绝至高神更不可理喻的吗？因此彼得也收获了性急的名声。彼得进一步解释了他拒绝的原因：

“凡俗物和不洁净的物，我从来没有吃过”（14节）。彼得生来就是犹太人，从未触犯过犹太的饮食禁忌。神听到彼得的抗议，说：“**神所洁净的，你不可当作俗物**”（15节）。

就在那一刻，神透过摩西向百姓颁布的整个饮食律和相关的律法，世纪以来所传承和实践的，就被完全废除了。对于旧约犹太人而言，遵守那些律法十分重要。这也是为什么但以理的三个朋友会被扔到火炉里，但以理会被扔进狮子坑。他们拒绝敬拜王，吃王的食物，因为他们想要遵守神的律法，因此愿意付生命的代价。如今突然之间，神改变了规则。

乍看之下，这似乎暗示着神的性情具有反复无常的一面，但我们需要理解，神在旧约颁布律法时，有两个方式。第一，他按照自己的本性颁布律法，也就是说如果废除，就会违背他的圣洁本性。因此，神永远不会废除道德律，也就是十诫，因为废除十诫就等于违反自己的本性。因此神永远不会允许他的百姓雕刻偶像，或是滥用他的名。神的百姓应当尊神的名为圣，永远不可滥用和亵渎。那些律法是基于神的本性，永远不会废除，而是永久坚立。

然而还存在另外一个体系的律法，神颁布是出于历史目的。他创造了一个民族，一个微小的犹太民族，不是因为他们比其他人更好。他呼召亚伯拉罕脱离异教，亚伯拉罕本身没什么功德。然而神告诉亚伯拉罕，万国要因他蒙福（创世记 17 章）。他拣选他们，赐给他们特定的饮食律，以便他们能享受在神面前的特殊地位。他们蒙召有特定的目的，在世界成为一个祭司的国度。然而不久之后，他们开始自高自大，以为身为犹太人就能得救，种族隔离就是他们的功德。为了维持犹太人的洁净与身份，神的圣约添加了饮食律，直到基督降临废除了犹太人和外邦人中间隔断的墙，建造一个囊括所有人的教会，不仅包括犹太人，还有撒玛利亚人、外邦人和一切敬畏神的人。

彼得的异象跟动物和食物无关，实际上是跟人有关。透过使徒行传第十章，路加向我们展示神为何要废除饮食律。这是为了表明，基督已经将不洁净的招聚，并且洁净他们。我们的人生都是不洁净的，在某些方面仍然如此，但我们若认信基督，唯独信靠他得救，那么他就在我们里面，我们也在他里面。如果你的生命是与基督有关系的，那么没有人能说你是不洁净的，因为神已经宣告你是洁净的。这就是称义。

神已经移除了你的不洁，赐个你进入他面前的权柄。他知道你里面仍然有罪的盈余，但如果你俯伏在基督脚前，他就收纳你进入他的家。其他人可能说你不洁净，但要记

住神对彼得说的话：“神所洁净的，你不可当作俗物。”这是一个奥秘，我们这些本不洁净的受造物，如今却被神宣布是解经的。神宣布我们洁净，我们在他眼中就洁净了。

第二十七章

哥尼流一家

使徒行传 10:17-43

彼得心里正在猜疑之间，不知所见的异象是甚么意思。哥尼流所差来的人已经访问到西门的家，站在门外，喊着问：“有称呼彼得的西门住在这里没有？”彼得还思想那异象的时候，圣灵向他说：“有三个人来找你。起来，下去，和他们同往，不要疑惑！因为是我差他们来的。”于是彼得下去见那些人，说：“我就是你们所找的人。你们来是为甚么缘故？”他们说：“百夫长哥尼流是个义人，敬畏神，为犹太通国所称赞。他蒙一位圣天使指示，叫他请你到他家里去，听你的话。”彼得就请他们进去，住了一宿。次日起身和他们同去，还有约帕的几个弟兄同着他去。又次日，他们进入凯撒利亚。哥尼流已经请了他的亲属、密友等候他们。彼得一进去，哥尼流就迎接他。俯伏在他脚前拜他。彼得却拉他说：“你起来，我也是人。”彼得和他说着话进去，见有好些人在那里聚集，就对他们说：“你们知道，犹太人和别国的人亲近来往，本是不合例的，但神已经指示我，无论甚么人都不可看作俗而不洁净的。所以我被请的时候，就不推辞而来。现在请问：你们叫我来有甚么意思呢？”哥尼流说：“前四天这个时候，我在家中守着申初的祷告，忽然有一个人穿著光明的衣裳，站在我面前，说：‘哥尼流，你的祷告已蒙垂听，你的赍济达到神面前，已蒙记念了。你当打发人往约帕去，请那称呼彼得的西门来，他住在海边一个硝皮匠西门的家里。’所以我立时打发人去请你。你来了很好，现今我们都在神面前，要听主所吩咐你的一切话。”彼得就开口说：“我真看出神是不偏待人。原来各国中，那敬畏主、行义的人都为主所悦纳。神借着耶稣基督（他是万有的主）传和平的福音，将这道赐给以色列人。这话在约翰宣传洗礼以后，从加利利起，传遍了犹太。神怎样以圣灵和能力膏拿撒勒人耶稣，这都是你们知道的。他周流四方，行善事，医好凡被魔鬼压制的人，因为神与他同在。他在犹太人之地并耶路撒冷所行的一切事，有我们作见证。他们竟把他挂在木头上杀了。第三日，神叫他复活，显现出来；不是显现给众人看，乃是显现给神预先所拣选为他作见证的人看，就是我们这些在他从死里复活以后，和他同吃同喝的人。他吩咐我们传道给众人，证明他是神所立定的，要作审判活人死人的主。众先知也为他作见证，说：‘凡信他的人，必因他的名得蒙赦罪。’”

我们不会逐节探讨这段经文，因为路加重复了我们已经查考过的内容。神指示哥尼流差人去邀请彼得，与之同时，神也预备彼得迎接这趟旅程，让他看见一个异象，一块大布里有各种各样的动物，包括洁净的和不清净的。

圣像与图像

在这之后，彼得离开约帕，去往哥尼流家里与哥尼流会面。**彼得一进去，哥尼流就迎接他。俯伏在他脚前拜他**（25 节）。我想我们都有这样的倾向，对那些在我们的属灵旅程中给我们巨大帮助的人怀有特殊的关注和崇敬。我的办公室里和家中摆着爱德华兹和马丁路德的照片，然而虽然我很喜爱爱德华兹、路德、加尔文和其他历史人物，但我从未向他们祷告，从未向他们跪拜，也从未请求他们为我向神代祷。

十六世纪新教改革所批判的一个危机，就是教会中对于圣像和图像的使用。改教家反对使用圣像，因为中世纪教会高举和崇拜圣徒，特别是童女马利亚。罗马天主教小心地将敬拜圣徒跟表达敬意区分开来，他们所说的区分是“事奉（dulia）”和“敬拜（latria）”的分别，他们主张的是事奉偶像，但那不是偶像崇拜，也不是敬拜圣像。童贞女圣母不仅要受到“事奉”，而且要受到“极高的事奉”，也就是一种更极致、更高的事奉。

加尔文反对这种思想和实践，他认为这种区分实际没有差别。他说，人们在这些圣像前跪拜，请求这些人为他们在天上代祷，这已经逾越了界限变成了敬拜。这个过程中，人们必须将唯独属于基督的属性和权柄归给这些圣徒，而新约清楚教导，神人之间只有一位中保就是基督。圣经中一再记载，人对于天使异象的常见反应是仆倒敬拜，我们确实会有这种倾向，因此哥尼流见到彼得第一反应是跪拜，尤其是彼得使多加复活，名声大噪。哥尼流于是跪倒在彼得面前敬拜彼得。

然而，圣经中每当出现这样的情形，不论是敬拜天使、使徒还是先知，回应都是一致的。彼得在这里说：“**你起来，我也是人**”（26 节）。彼得所做的跟天使的反应一样，我们在圣经中，只见到主耶稣自己接受人的敬拜，因为他是道成肉身的神。这也是为什么我们需要小心处理自己对于先辈的崇敬之心，我们应当尊敬那些过去的敬虔圣徒，但要小心不要越界，不要从尊敬变成将神的荣耀归于人，神说他永远不会与受造物分享他的荣耀（以赛亚书 48: 11）。因此，第一个要注意的是哥尼流初见彼得的反应，以及彼得自己的回应。

彼得的讲道

他们交谈了一会儿之后，哥尼流向聚集的人讲述所发生之事。**彼得就开口说：“我真看出神是不偏待人。原来各国中，那敬畏主、行义的人都为主所悦纳”**（34-35 节）。路加告诉我们，彼得“开口”，意思是他要开始讲道和分享福音了。

希腊文表示“好消息”的词是 euangelion，翻译作“福音”。我们经常听人说：“我下定决心要传福音。”然而如果我们追究一下他们分享的内容，却根根不是福音。我可能会跟邻居分享耶稣如何改变了我的生命，这是个很好的见证，但却不是福音。我可能对朋友说：“我有个好消息告诉你：神爱你！”这是好消息，但也不是福音。新约中，福音具有特定的内容，这内容与我无关，也与你无关。福音的内容完全聚焦于耶稣基督的人格和工作，跟他是谁、他做了什么有关，此外还有我们如何凭信心领受他救恩的福益。

前面我提到，使徒行传中记载了使徒们的多次讲道，这些讲道就是学者们称为的 kerygma。这个华丽的词语，其实指的就是初期教会的讲道，讲道内容就是福音，一个观望的、濒死的外邦世界所急需的福音。这就是我们在使徒行传一再看到的 kerygma。使徒行传第十章也出现了 kerygma，彼得来到哥尼流家后，开口宣讲福音。彼得所讲的是耶稣的生命与事奉。我们为耶稣作见证很好，但不要将自己的见证跟传福音混为一谈。我们的见证算是一种福音预工，可能让朋友们更感兴趣，但我们的人生并不是福音，基督的一生才是福音。神的拯救大能蕴藏于耶稣基督的福音当中，彼得此处对福音作了总结。

“神借着耶稣基督（他是万有的主）传和平的福音，将这道赐给以色列人。这话在约翰宣传洗礼以后，从加利利起，传遍了犹太”（36-37 节）。马可福音从施洗约翰起头，耶稣受洗标志着他公开事奉的开始。约翰看到耶稣来到约旦河边，他唱起了“神羔羊歌”：“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约翰福音 1: 29）。彼得立刻指出，耶稣就是先知以赛亚应许的那一位受膏者，是基督，弥赛亚：“主耶和华的灵在我身上，因为耶和华用膏膏我，叫我传好信息给谦卑的人，差遣我医好伤心的人，报告被掳的得释放，被囚的出监牢”（以赛亚书 61: 1）。他是神的受膏者，这就是福音的核心真理。

使徒们宣讲福音时，总是由耶稣开始，如我们在这里所见。**“神怎样以圣灵和能力膏拿撒勒人耶稣，这都是你们知道的。他周流四方，行善事，医好凡被魔鬼压制的人，因为神与他同在。他在犹太人之地并耶路撒冷所行的一切事，有我们作见证。他们竟把他挂在木头上杀了”**（38-39 节）。彼得直接讲基督的死，专注于十字架和代赎。不包含十字架的信息不是福音，不讲十字架也不是传福音。**“第三日，神叫他复活，显现出来”**（40 节）。我们可以告诉人们关于神的奇妙事，告诉他们神可以改变他们的生命，甚至也讲耶稣，但如果缺了耶稣的复活，那么我们所讲的可能是好消息，却不是合乎圣经的福音。基督的十字架和复活是圣经福音的核心元素，彼得此处就将听众的注意力引向耶稣的复活。

耶稣复活的教义并非神秘宗教的某个神秘教义，一般人无法理解。基督的复活是公开显明的，是公开的，虽然不是向每个人显现，但确实公开显现给那些神从创世以先所拣选的人，这群人见到了复活的圣子。彼得就是其中之一，所以他后来这样写道：“我们从前将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大能，和他降临的事告诉你们，并不是随从乖巧捏造的虚言，乃是亲眼见过他的威荣”（彼得后书 1: 16）。这不是彼得自己发明的哲学，不是一世纪某人想象出来的巧记，彼得宣告的是他亲眼所见。耶稣复活时，他就在那里，他和其他使徒都亲眼看见、亲耳听到耶稣。他们与耶稣一同擘饼，一同喝葡萄酒。

耶稣是主

“他吩咐我们传道给众人，证明他是神所立定的，要作审判活人死人的主。众先知也为他作见证，说：‘凡信他的人，必因他的名得蒙赦罪’”（42-43 节）。我们认为福音是宣讲耶稣是所有人的救主，福音确实有这个部分，但彼得所讲的是耶稣复活之后，吩咐使徒传道的内容是，耶稣是所有人的审判主。这与现代的福音信息相当不同，如今人

们说：“我允许耶稣做我生命的主。”但这是一句狂妄的话，我们没有资格给耶稣资格做我们生命的主，他本来就是我们生命的主。他才是那个予以许可的人，而不是我们。我们的文化太过自恋，自恋的程度在历史上可谓空前。我们认为救恩取决于我们做什么、准许生命，如今我们并不宣讲基督教的真正讯息：耶稣是我们的审判主，不只是在我们死后，而且现在就是。这样的福音会多流行呢？似乎听起来不像好消息，因为确实不是，这是个坏消息，除非耶稣成为我们的辩护人，成为我们的辩护律师和救赎主，除非我们信靠他得救。到那时，这位审判主就成了我们的朋友和辩护人，审判主会赦免我们的罪，移除我们的犯罪记录和一切指控。但在那之前，在我们唯独信靠基督得救之前，他都是我们的审判主，我们的罪行尽数记录在他眼前。如果我们不顺服他，那么法官的木槌一定会敲下，到那时就再无悔改的机会。面对这位审判主，我们要么有义，要么有罪。

这就是圣灵驱动彼得向哥尼流一家所宣讲和解释的，哥尼流一家听到福音后的反应十分美好，我们将在下一章察看。与之同时，我们必须记住传福音的使命。

第二十八章

圣灵赐给外邦人

使徒行传 10: 44-11: 18

彼得还说这话的时候，圣灵降在一切听道的人身上。那些奉割礼和彼得同来的信徒，见圣灵的恩赐也浇在外邦人身上，就都希奇，因听见他们说方言，称赞神为大。于是彼得说：“这些人既受了圣灵，与我们一样，谁能禁止用水给他们施洗呢？”就吩咐奉耶稣基督的名给他们施洗。他们又请彼得住了几天。使徒和在犹太的众弟兄听说外邦人也领受了神的道。及至彼得上了耶路撒冷，那些奉割礼的门徒和他争辩说：“你进入未受割礼之人的家，和他们一同吃饭了。”彼得就开口把这事挨次给他们讲解，说：“我在约帕城里祷告的时候，魂游象外，看见异象，有一物降下，好象一块大布，系着四角，从天缝下，直来到我跟前。我定睛观看，见内中有地上四足的牲畜和野兽、昆虫并天上的飞鸟。我且听见有声音向我说：‘彼得，起来，宰了吃！’我说：‘主啊，这是不可的！凡俗而不洁净的物从来没有入过我的口。’第二次，有声音从天上说：‘神所洁净的，你不可当作俗物。’这样一连三次，就都收回天上去了。正当那时，有三个人站在我们所住的房门前，是从凯撒利亚差来见我的。圣灵吩咐我和他们同去，不要疑惑。同着我去的，还有这六位弟兄，我们都进了那人的家。那人就告诉我们，他如何看见一位天使站在他屋里，说：‘你打发人往约帕去，请那称呼彼得的西门来，他有话告诉你，可以叫你和你的全家得救。’我一开讲，圣灵便降在他们身上，正像当初降在我们身上一样。我就想起主的话说：‘约翰是用水施洗，但你们要受圣灵的洗。’神既然给他们恩赐，像在我们信主耶稣基督的时候给了我们一样，我是谁，能拦阻神呢？”众人听见这话，就不言语了，只归荣耀与神，说：“这样看来，神也赐恩给外邦人，叫他们悔改得生命了。”

我们已经花了一些篇幅探讨使徒行传第十章中彼得拜访哥尼流一家，旧约饮食律的废止，以及彼得在哥尼流家的讲道。在使徒行传这一段经文中，路加再次向我们讲述这个故事。神的灵、真理的灵，为何要重复默示这个故事呢？很显然，这一段很重要，蕴含着对我们而言极其重要的真理，圣经的重复表明这一章是新约最重要的章节之一。我想强调其重要性，也是因为我认为这段经文经常遭到误解，是我们时代解释上最混乱的经文之一。

圣灵的浇灌

彼得还说这话的时候，圣灵降在一切听道的人身上。那些奉割礼和彼得同来的信徒，见圣灵的恩赐也浇在外邦人身上，就都希奇，因听见他们说方言，称赞神为大（44-46 节）。彼得正讲道的时候，神的灵突然浇灌在外办人跟身上。那些犹太人看出这是圣

灵的浇灌，因为五旬节那天他们在耶路撒冷见证了同样的事。如今，外邦信徒也开始说方言。

这里有一个事实值得注意，耶路撒冷五旬节那天也是一样：圣灵浇灌在外邦信徒身上，是所有信徒都领受圣灵。五旬节那天，犹太信徒一起聚集，圣灵降临在一切犹太信徒身上，并非有人领受了，有人却没有。此处同样的方式，圣灵也临到所有的外邦信徒，每一个人都领受了圣灵的浇灌。

1957年我信主归正，那是我人生中最具里程碑的时刻，决定了接下来的一切。我的人生立刻被圣灵的大能翻了个底朝天，我从一个黑暗之子变成光明之子。重生前，我对神的事情不感兴趣。如今突然间，我热爱一切属神的事。对于过去的我，基督只是个宗教名号，我也经常用神的名赌咒发誓。但归正后，神成了世间最甜蜜的存在。自归正那天起，我的人生就翻转了。然而我的罪却没有彻底停止，我的人生虽然发生了戏剧性的转变，但仍然有一些犯罪模式，是我从归正前带入基督徒旅程的，每天我都很挣扎。有时我疑惑自己到底是不是个真基督徒，一个基督徒怎会有我这样的意念、言辞和挣扎呢？有时候我好像只能用指甲勉强抓住十字架。在神的护理下，我得到一个机会，在大学里跟一个看起来比我更敬虔的高年级学长同住一间寝室。我从未听过他说一句脏话，也从未见他发怒，从未见他懒惰、不干活。我的每一个挣扎，在他身上似乎都不存在。一段时间后，我实在憋不住好奇，问他说：“拉里呀，你的秘诀是什么？”

垃圾回答道：“秘诀是第二次祝福（second blessing）。”那时我还从未听说过这个词，也不知道是什么意思。他解释说，他是一间圣洁会教会的成员，他认为每个人重生后，圣灵还会降临，行使第二次工作，赐给基督徒胜过罪恶的立时的得胜。

我也很想要这种得胜，于是说：“这就是我迫切想要的，我该如何得到呢？”

他说：“很简单，我给牧师打个电话，让你跟他见一面。他会给你接手，你就能领受成圣的第二次祝福了。”

于是他安排了一次会面，我跟他的牧师见了面，他要我跪下来。他接手在我的头上，为我祷告领受祝福和圣灵的洗，说那是我生命中缺乏的。他祷告的时候我也跟着他祷告，但第二天我还是因着同样的罪挣扎，似乎比起前一天并无起色。

那时我还不懂神学或教会论，从未听说过灵恩运动或圣洁会，也不知道第二次恩典这个观念是什么意思。于是我开始学习和研究，发现灵恩运动相信圣灵的洗礼，恩典的第二次工作，这些是赐给那些寻求完美成圣的人。灵恩派教导基督徒可以获得完全的得胜，他们说有些基督徒可以达到完美地步，有些则不能，但即使是没有得到的人，倘若殷勤寻求，最终也可能获得。

灵恩运动

二十世纪初灵恩运动如火如荼，接着洛杉矶的阿苏萨大道爆发了一场灵恩复兴事件，大量的人说方言，围观的群众认为这是神的灵再次降下，圣灵恩赐浇灌，表明圣灵浇灌的新开端。大部分情况下，二十世纪上半叶的灵恩运动局限于灵恩派教会，但到了世纪

中叶，这场运动开始席卷主流教会。天主教会的圣母大学开始出现说方言现象，此外还有路德宗、卫理公会、长老会、圣公会。评价二十世纪下半叶时，教会史学家认为，最具标志性的运动就是所谓的灵恩运动。

因着灵恩运动，局势发生了一些转变。灵恩派神学不再是局限于灵恩派，也不再是单一、统一的，而是跟每个受灵恩运动影响的宗派神学交织在一起。长老会的灵恩运动带点加尔文主义色彩，而路德宗的则带有路德宗神学色彩，卫理公会的则带有阿民念主义色彩。不再存在一个简单的圣灵之洗的教义标准，如果非要给当今时代新灵恩神学做一个概括，那么可以说他们的神学是：第一，并非所有基督徒都领受了圣灵的洗。第二，领受圣灵的洗必不可少的标志是说方言，被称作“glossolalia”。

察看新灵恩神学思想会发现，他们的结论主要源自使徒行传的叙事。如他们所见，即使是五旬节那天的耶路撒冷，真信徒聚集在一起，也尚未领受圣灵。所以新灵恩派人士认为，信主和领受圣灵恩赐之间存在时间间隔。对他们而言，五旬节事件和哥尼流家的事件都具有这个时间间隔，哥尼流已经是信徒了，但却没有领受圣灵，后来才领受。新灵恩派人士认为，有些人是在归正时就领受圣灵，但圣灵的洗会第二次降临，这就是第二次的恩典。新灵恩神学认为，圣灵的洗不是使人完美，而是使人从事更有能力的事奉，为耶稣基督做更大的见证。因此有些人有，有些人没有，这跟使徒行传中使徒得出的结论是截然相反的。

圣经从未说存在两种类型的基督徒，而是相反。耶路撒冷的所有信徒都领受了圣灵，哥尼流家的所有信徒都领受了圣灵。使徒得出的结论是神将圣灵浇灌在一切相信的人身上，如同旧约预言一样。这也是使徒保罗在哥林多前书的教导：“我们不拘是犹太人，是希腊人，是为奴的，是自主的，都从一位圣灵受洗，成了一个身体，饮于一位圣灵”（哥林多前书 12: 13）。圣经从未教导圣灵的洗只临到部分基督徒，圣经每次记载圣灵的浇灌，都是临到一切领受的人。

在真基督徒中，不存在有人有、有人没有的情况。任何人只要是基督徒就已经被圣灵重生，有圣灵内住，受圣灵的洗，也得着圣灵的能力从事事奉。圣灵的洗跟重生不是一回事，重生跟圣灵的内住也不是一回事。我们可以对圣灵的工作进行区分，但重点在于，一切归正之人都在归正时领受了圣灵。

这不意味着教会里不存在有人有、有人没有的现象。教会里有些人有圣灵，有些人没有。没有的人是未归正的人，这是当然有可能的。有的人参加教会很多年，但没有真信，没有重生。然而，假如你是真基督徒，那么你就已经得到圣灵完全的救赎工作。不存在第二次祝福，可以完美解决你的软弱，你的挣扎是需要你一辈子去追求敬虔，是一生的努力，不是一时性的一劳永逸。成圣不是立时的，而是花费一生之久。

于是彼得说：“这些人既受了圣灵，与我们一样，谁能禁止用水给他们施洗呢？”就吩咐奉耶稣基督的名给他们施洗。他们又请彼得住了几天（47-48 节）。彼得向耶路撒冷来的人说明同一个道理：外邦人已经被接纳进入基督的身体，他们可以领受洗礼的圣约标记，因为洗礼部分标志着圣灵的洗。如果他们已经领受了圣灵的洗，那么自然就有资格成为教会的一员，因此他们需要受水的洗礼。

圣灵的工作

既然如此，为何今日还有人想要将圣灵一分为二，有人有、有人没有，有人需要持续寻找某种神秘医治才能胜过罪恶？我们会听到这样的见证：“我信主很多年了，但祷告一直很弱。我的生活也体现不出圣灵的大能。然后去参加一个营会，有人给我按手，我就开始说方言了，我的生命也改变了。如今我的祷告生活很丰富，我喜欢祷告，不再只是一个形式，我经历到了一种新的活力。”我并不想否定人的经历，如果有人这么跟我讲，告诉我他们自说方言以来属灵生命大有长进，我会说：“赞美主。”但我挑战的不是他们的经历，而是对于经历的理解，我的确会基于神的话语予以挑战。

当我们的经历变成基督徒生命的法则，我们就有麻烦了。“我经历到特定的事，所以每个人都当有这样的经历。”

不只是圣灵的洗，连归正本身我们也有这种倾向。我说得出自己归正的具体日期，甚至是具体时间点，但很多人从未经历过这种戏剧化的归主时刻。有一天晚上，葛培理在打完棒球后去见了一个传道人，然后就信主了，成了传道人葛培理。而他的妻子则恰恰相反，生在一个加尔文主义家庭，无法说出自己具体信主的时刻。有时候，有突然信主经历的人会质疑那些说不出时间日期的人，而那些逐渐信主的人，会怀疑那些列出具体时间点的人。问题不在于一个人是怎么信主的、什么时候信主的，而在于一个人是否真的信主。

我们也必须理解一点，我们信主的成长阶段也不一样，我们信主时都带着不同的人生包袱。有的罪是你特别挣扎的，但可能我信主的第一个星期就弃绝了。但对你而言不是问题的事，我却花了四十年才克服。这段经文的重点在于，圣灵浇灌在我们每一个人身上，如果我们在基督里，我们就有圣灵。然而，并不存在什么让我们立刻完美成圣的魔法，不存在蒙恩之道以外的魔法，也不存在殷勤查考神的话语以外的捷径。因为圣灵是借着圣道作工，从来不会违反圣经行事。

我碰到过太多人跟我说，圣灵引导他们去做圣经禁止的事。“圣灵这么引导我。”“我感觉到圣灵的带领。”这是诺斯底主义的苗头。我问他们：“那圣经为何这么说呢？”他们回答说：“反正我祷告了，圣灵给我平安。”错了，他没有。圣灵是圣洁的，是真理的灵，你的罪中之乐和良心麻木可不能归到圣灵的头上。圣灵会使你之罪，他不会使你向罪恶投降，这是十分危险的。我们想要走捷径，但不存在捷径。圣灵的大能已经在我们里面，我们这些基督徒，应当不用说方言就能活出内住的圣灵，用我们的生活活出。

六十年代我曾参加过灵恩运动的活动，透过说方言和方言翻译，我听到了许多针对特定事件的相当具体的预言，明确表示要在某些具体时间发生。倘若我听了有五十个，那么这五十个里一个成真的也没有。对于那些沉迷于这些活动的人，这种光景会造成信仰危机。基督教不是魔法，神没有给我们让勺子弯曲或预言世界和平的超能力，那是新纪元运动，是撕裂教会背离神旨意的诺斯底主义。

当我参与这场运动时，有些学生跟我同去，我们每晚都在我家聚集祷告。我们一般是从七点钟开始祷告，一直祷告到凌晨。我们也不止一次祷告到第二天早上。要是你希望

有人能为你祷告，那么你的灵恩派朋友或许是一个好的选择，因为他们确实热爱祷告，相信神的大能。这些品质是好的，但问题是，很快人的经历就胜过神的话成了权威。在那些夜间，我发出的一切应许、预言都没有实现，我最终意识到，如果我想要知道圣灵说什么、如何引导，我需要去看圣灵写的圣经。就像尤利西斯把自己绑在柱子上，我也将自己绑在神的话语上。圣经是我可以绝对信靠的，而不是我的内在感动。

圣经说，一切的灵不可都信，我们需要试验是否出于神。圣经就是圣灵引导的试金石，圣灵的确会引导我们，圣灵是活的、大有能力的，如果你在基督里，基督也在你里面，圣灵就在你里面，你已经领受了旧约的应许。我对灵恩运动的批判在于它对五旬节看法太过贬低，不明白旧约的五旬节应许不是赐给某些人，而是赐给一切凭信心于恩约有份的人。如果你有耶稣，你就有圣灵。

或许你的属灵成长阶段还处于婴儿期，或许你使圣灵忧伤。但不论如何，你需要的见证能力都已经在归正时就领受了。彼得也是这么讲的，他在讲道末尾说：“**神既然给他们恩赐，像在我们信主耶稣基督的时候给了我们一样，我是谁，能拦阻神呢？**”众人听见这话，就不言语了，只归荣耀与神，说：“**这样看来，神也赐恩给外邦人，叫他们悔改得生命了**”（11:17-18）。这就是这场外邦人五旬节事件的意义，我们所有人都被带进基督的身体了。

二十九章

巴拿巴和扫罗结队

使徒行传 11: 19-30

那些因司提反的事遭患难四散的门徒，直走到腓尼基和塞浦路斯并安提阿。他们不向别人讲道，只向犹太人讲。但内中有塞浦路斯和古利奈人，他们到了安提阿，也向希腊人传讲主耶稣。主与他们同在，信而归主的人就很多了。这风声传到耶路撒冷教会人的耳中，他们就打发巴拿巴出去，走到安提阿为止。他到了那里，看见神所赐的恩就欢喜，劝勉众人，立定心志，恒久靠主。这巴拿巴原是个好人，被圣灵充满，大有信心。于是，有许多人归服了主。他又往大数去找扫罗，找着了，就带他到安提阿去。他们足有一年的工夫和教会一同聚集，教训了許多人。门徒称为基督徒是从安提阿起首。当那些日子，有几位先知从耶路撒冷下到安提阿。内中有一位名叫亚迦布，站起来，借着圣灵指明天下将有大饥荒。这事到革老丢年间果然有了。于是门徒定意照各人的力量捐钱，送去供给住在犹太的弟兄。他们就这样行，把捐项托巴拿巴和扫罗送到众长老那里。

这段短小的经文是一个转折和桥梁，让我们从司提反被害事件、腓利的传道，以及彼得在巴勒斯坦地区的传道，进入保罗的宣教旅程。路加是在为使徒行传的余下部分奠定根基，接着保罗的事奉将占据使徒行传的主要篇幅。我们在这段中看到巴拿巴和扫罗是如何同工的，他们预备要在外邦世界开拓福音的疆域。我上大学时曾学过使徒行传，我们必须背诵保罗的宣教旅程，把地图背下来，熟记保罗去过的每一个地方。我发现，关注这些细节其实是一种分心，更重要的是专注于保罗旅程的特定方面，而不是那些具体的地名。

拓展

那些因司提反的事遭患难四散的门徒，直走到腓尼基和塞浦路斯并安提阿（19节）。巴勒斯坦是连接亚欧非大陆的桥梁，西部靠地中海。我们已经查考了发生在约帕和凯撒利亚的事件，这两座城市都处于地中海沿岸。福音沿着巴勒斯坦西海岸向上拓展，直到以色列，过了腓尼基，然后到了塞浦路斯，这是地中海东部的极点，最后又越过塞浦路斯进入安提阿。路加向我们讲述了外邦信徒群体从小亚西亚向安提阿的扩展路线，安提阿最终成了福音在外邦世界扩展的大本营。

耶路撒冷是犹太大本营，但从这时期，向外邦世界的进一步拓展就以安提阿为大本营。对于安提阿我们知之甚少，除了它是一座古代城市。不过我们确实了解到，公元前300年，安提阿位于地中海沿岸奥龙特斯河（Orontes River）向内约18英里处，是由一位名叫塞琉古·尼卡托（Seleucus Nicator）的人建造的，塞琉古斯是安提阿斯（Antiochus）的儿子。

公元前四世纪，亚历山大大帝为了使古代世界希腊化，征服了数量惊人的领土。更令人惊讶的是，亚历山大在二十出头的时候就完成了这些征战（他大约在 26 岁去世）。亚历山大大帝死后，他的帝国被四个将军瓜分，随后又合并为两个截然不同的王朝，塞琉古王朝和托勒密王朝。托勒密王朝对巴勒斯坦以及埃及和亚历山大都产生了巨大的影响，但控制叙利亚和亚历山大征服地区的塞琉古人，在两约时期对犹太历史也产生重大影响。但以理预言圣殿被毁，后来塞琉古人安条克·伊皮法尼（Antiochus Epiphanes）摧毁圣殿，犹太人以此为预言的实现。

安提阿这座小镇是由安提阿斯的儿子塞琉古·尼卡托建造的，他以他的父亲命名该镇。安提阿在很短的时间内取得了巨大的繁荣，商队路线使得它成为商业中心。它不仅成为了一个商业中心，而且还成为异教的宗教中心，这些外邦宗教推崇庙妓。这是一座道德败坏的城市，非常世俗。用现代城市做比方的话，安提阿很像现代的纽约。

公元前 64 年，罗马将军庞培征服了安提阿城，使之并入罗马帝国。因此，从那时起直到基督和使徒时代，安提阿一直是古代世界的第三大城市。罗马是最大的，亚历山大第二，第三就是安提阿。我们往往忽视安提阿城市规模的重要性，由于其规模，这座城市对于第一世纪基督教的扩张至关重要。在前三百年的教会历史中，它也成为基督教神学发展的知识中心。在第三世纪，一些打击异端伟业都是在安提阿完成的。遗憾的是，到了第四世纪安提阿出现异端，导致了尼西亚会议的召开。总体而言，安提阿作为一个福音大本营和基督教向外邦扩张的总部，都是至关重要，使徒行传这里也肯定了这个事实。

被分散的基督徒只向犹太人传道，所以当他们来到安提阿时，他们只去会堂。他们不向别人传道，只向犹太人讲。但内中有塞浦路斯和古利奈人，他们到了安提阿，也向希腊人传讲主耶稣（20 节）。这里的重点在于耶稣是主，而不是主是基督。为什么会这样？在外邦人的世界，没有人期待弥赛亚的到来，他们寻找且愿意接受的是一位将他们从灾难中拯救出来、赐下永生的主。他们花了一段时间才明白“基督”这个称号的含义，因为“基督”这个头衔对他们而言很陌生，因为他们没有旧约背景，但却能理解“主”这个词的含义。

主与他们同在，信而归主的人就很多了（21 节）。这节经文体现了使徒行传一再出现的一个模式。圣灵运行在教会中时，教会会出现惊人的增长。这也是为什么我们有时候很容易去用数字衡量教会受到神多大的赐福。这一点我们需要小心，圣经记载规模最大的一次聚会是以色列人在山脚下拜金牛犊的狂欢仪式（出埃及记 32）。亚伦的教会那时是一间超级大教会，却行了神极其憎恶的事。那时是撒旦在他们当中运行，而不是神，因为神被他们大大激怒。如果神的手在工作，我们的确可以期盼增长和果效，主的手运行的地方，的确会有增长。然而，反过来却不成立，增长不一定意味着神的作为。有神的同在不可能没有增长，但没有神的同在确实可以增长。

劝慰之子巴拿巴

这风声传到耶路撒冷教会人的耳中，他们就打发巴拿巴出去，走到安提阿为止。他到了那里，看见神所赐的恩就欢喜，劝勉众人，立定心志，恒久靠主（22-23 节）。威

斯敏斯德小要理问答有一问是：“第十条诫命吩咐什么？”答案是：“第十条诫命吩咐我们要对自己的境况完全知足，用正直仁爱的精神对待邻舍及其所拥有的一切。”要理问答接着问第十诫禁止什么，答案是：“第十条诫命禁止我们对自己的现状不满，对邻舍的善况嫉妒、难受，并对他所拥有的表现出非分的举动和感受。”许多社会冲突、仇恨、战争的背后，都是嫉妒的罪。嫉妒之所以是一件重罪，不只是因为它所造成的后果和给人造成的伤害，而且是因为它严重得罪神。我们继续别人有什么、做什么，这种感受体现了我们对神的恩典不知足。我们等于在说：“神啊，这不公平，为什么他得到那个工作？为什么她比我有钱？为什么他们住的房子比我大？”我们是说：“神啊，你对我有失公允，你没有按照你应该达到的标准对待我。”而实际上，我们拥有的一切都来自神。之所以要我们关注嫉妒的罪，是因为这里简短描写了巴拿巴的性格，我们看到这个人恰好是嫉妒性格的反面。

牧师听到别的教会出现巨大增长，他很可能受试探去批判和指责，寻找更大教会的问题。在这种情况下，他的批判并不是出于真诚帮助的动机，而是出于嫉妒。几乎一切所谓的建设性批判，都是毁灭性批判。的确存在所谓的建设性批判，但总是带着鼓励的心发出来的，这就是我喜爱巴拿巴的地方。

巴拿巴看到神在安提阿外邦信徒中间的作为，他大大欢喜。圣经告诉我们，如果我们中间有人得了荣耀，那么我们非但不能哀叹我们自己应当领受那荣耀，反而要为肢体的福乐而欢喜。我们当与哀哭的人同哭，与喜乐的人同乐（罗马书 12: 15）。这就是巴拿巴的性格和见证，所以他的名字意思是“劝慰之子”，也就是“激励之子”。**这巴拿巴原是个好人，被圣灵充满，大有信心。于是，有许多人归服了主**（24 节）。

他又往大数去找扫罗（25 节）。这短短一句话，同样大大勾勒出巴拿巴的佳美品格，因为巴拿巴自己不是使徒。每当教会的主任牧师出现空缺，副牧师很少满心渴盼，迫不及待要跟一个自动处于比自己更高位置的人同工。然而巴拿巴却看出神奇妙的作为，想要看到神的事工进一步兴旺，所以他去找扫罗，他知道扫罗比自己更有恩赐，可以满有能力地从事神的圣工。历史上威廉·法瑞尔（William Farel）拜访加尔文，邀请加尔文前往日内瓦时也是这种情形。法瑞尔甘居二线，因为他知道加尔文比他恩赐更大，因此可以将教会带入更好的光景。

巴拿巴这里也是一样，“找”这个动词暗示了他的行程存在挑战，因为没人确切知道扫罗在哪儿。扫罗已经消失在他的视线里，扫罗的父母肯定因为他离开犹太教、接受基督教而跟他断绝关系。巴拿巴上次听到扫罗的消息是他在大数附近，但他也没有具体地址。所以巴拿巴就启程前往大数去找扫罗，找到了，就把他带到安提阿。

他们足有一年的工夫和教会一同聚集，教训了許多人。门徒称为基督徒是从安提阿起首（26 节）。直到这时，早期基督徒群体都被称作“道路之子（people of the Way）”，直到这时起，他们才在教会历史上拥有了基督徒这个称号。基督徒这个词实际是一种贬低，但教会里的信徒却很欢迎，因为他们可以背负基督的名号，所以喜乐地接受了这个当时的贬义词。

当那些日子，有几位先知从耶路撒冷下到安提阿（27 节）。这里提到的先知并不是旧约那种先知，而是使徒那样的先知。新约的先知就是使徒的同义词。

怜悯事工

内中有一位名叫亚迦布，站起来，借着圣灵指明天下将有**大饥荒**。这事到革老丢年间果然有了。于是门徒定意照各人的力量捐钱，送去供给住在犹太的弟兄。他们就这样行，把捐项托巴拿巴和扫罗送到众长老那里（28-30 节）。我们在这里看到基督徒聚集在安提阿的敏感性，他们听到圣灵的预言，天下将有**大饥荒**，并且确实在耶路撒冷应验，所以他们就聚集起来奉献，以便帮助那些饥饿受困的人。一世纪的教会非常重视怜悯事工。

十九世纪自由派神学的一大悲剧便是试图否定福音的一切超自然元素，否定童女生子，否定基督的复活，否定十字架上的代赎，试图将基督教削减为某种人文主义社会议题。饶申布什（Walter Rauschenbusch）的所谓社会福音宣称，真正的福音不是耶稣为罪人代赎，而是与邻舍分享我们的财物。我们确实要关心那些缺少住所、衣服或食物的人，但自由派神学家试图让这些关切成为教会的真正使命，结果自然造成分裂。有些人想要继续维持基督福音的中心地位，有些则希望将基督教重新定义为社会服务。

委身于真正的福音救恩，自然也会伴随着委身于寻求他人的福祉。真信仰不仅包括向基督祷告、接受基督，还涉及到喂饱饥饿的人，遮盖赤身的人，探访坐监的人，帮助那些受困的人。正如我们在使徒行传此处读到的饥荒，基督徒将一笔奉献送往耶路撒冷，打断了保罗和巴拿巴的工作，以便他们能将奉献带给耶路撒冷教会的长老。

这就是做一个基督徒的真义，意味着鼓励和安慰，向丧失的人传福音，搭救陷于痛苦患难的弟兄姊妹，不论是在地方、国家还是国际意义上。这也是安提阿和耶路撒冷教会的纽带，也为保罗和巴拿巴的伟大宣教旅程打下根基。

三十章

狱中的彼得

使徒行传 12: 1-19

那时，希律王下手苦害教会中几个人，用刀杀了约翰的哥哥雅各。他见犹太人喜欢这事，又去捉拿彼得。那时正是除酵的日子。希律拿了彼得，收在监里，交付四班兵丁看守，每班四个人，意思要在逾越节后，把他提出来，当着百姓办他。于是彼得被囚在监里；教会却为他切切地祷告神。希律将要提他出来的前一夜，彼得被两条铁链锁着，睡在两个兵丁当中。看守的人也在门外看守。忽然有主的一个使者站在旁边，屋里有光照耀。天使拍彼得的肋旁，拍醒了他，说：“快快起来！”那铁链就从他手上脱落下来。天使对他说：“束上带子，穿上鞋！”他就那样做。天使又说：“披上外衣，跟着我来。”彼得就出来跟着他，不知道天使所做是真的，只当见了异象。过了第一层、第二层监牢，就来到临街的铁门，那门自己开了。他们出来，走过一条街，天使便离开他去了。彼得醒悟过来，说：“我现在真知道主差遣他的使者，救我脱离希律的手和犹太百姓一切所盼望的。”想了一想，就往那称呼马可的约翰他母亲马利亚家去，在那里有好些人聚集祷告。彼得敲外门，有一个使女名叫罗大，出来探听，听得是彼得的声音，就欢喜的顾不得开门，跑进去告诉众人说：“彼得站在门外！”他们说：“你是疯了！”使女极力地说：“真是他！”他们说：“必是他的天使。”彼得不住地敲门。他们开了门，看见他，就甚惊奇。彼得摆手，不要他们做声，就告诉他们主怎样领他出监，又说：“你们把这事告诉雅各和众弟兄。”于是出去往别处去了。到了天亮，兵丁扰乱得很，不知道彼得往哪里去了。希律找他，找不着，就审问看守的人，吩咐把他们拉去杀了。后来希律离开犹太，下凯撒利亚去，住在那里。

镜头一转，我们被带回耶路撒冷。路加刚刚写完保罗和巴拿巴在安提阿的经历，他们抵达安提阿，有一群先知预言了将要来的饥荒，这饥荒已经临到耶路撒冷。安提阿的信徒在巴拿巴和扫罗的监督下凑齐了一些捐项，要帮助耶路撒冷因饥荒受苦的圣徒。扫罗和巴拿巴接受委派，将这笔奉献带回耶路撒冷。

希律·亚基帕

使徒行传十二章的叙事继续转回耶路撒冷，我们看到耶路撒冷的使徒受到了一轮新的逼迫。那时，希律王下手苦害教会中几个人，用刀杀了约翰的哥哥雅各（1节）。这个希律王不是耶稣降生时屠杀婴孩的那个希律王，后者是大希律，而这里的希律是大希律的孙子，第一代的希律·亚基帕。大希律死后，他的统治区域分裂为四个部分，每个部分都有一个分封王，称作“四联合统治者之一”，这些分封王都是大希律的直系后代。

然而，到了使徒行传十二章，我们看到新的权力上位。公元前 7 年，亚基帕的父亲、大希律的儿子亚利多布（Aristobulus）被害，因害怕孙子希律遭遇同样的复仇，所以为保四岁的亚基帕平安，他的家人将他送往罗马。在那里，他在王室长大，与在位的凯撒·提比略（Caesar Tiberius）的外甥盖乌斯（Gaius）以及与他同时代的克劳狄乌斯（Claudius）非常亲近。他几乎是作为凯撒的家庭成员长大的。提比略死后，盖乌斯升为罗马大帝，并于公元 37 年任命他的老朋友亚基帕为以色列王。

以色列不再分为四部分，最初所有四个部分都交给了亚基帕统治。几年后，盖乌斯去世，克劳狄斯接替他的位置。在克劳狄斯的统治下，包括耶路撒冷和犹太在内的其他领土，都被交还给了哈斯摩尼王朝的国王。因此，亚基帕王控制了整个国家。他是王，但他也只是一个傀儡。

希律来到耶路撒冷时，他立即意识到犹太基督徒正在扰乱耶路撒冷的其他犹太人，于是试图镇压。他在逼迫运动中做的第一件事就是逮捕雅各并用剑将他斩首。雅各在经文中被称为约翰的兄弟。回到福音书可见，耶稣呼召门徒时，他呼召了西庇太的儿子雅各和约翰，也呼召了彼得和安得烈。然而，主在地上的事工中，门徒的核心圈由三个人组成——彼得、雅各和约翰，这里的雅各就是被希律挑出来处决的雅各。

具早期教会的一项历史传统，雅各被斩首时，看守的兵丁对他的信仰和他对耶稣的见证印象深刻，以至于兵丁最终信主，并与雅各一起被立即处决。雅各不是第一位基督徒殉道者，第一个是司提反。但司提反不是使徒，雅各是第一个殉道的使徒。根据教会历史，十二使徒中有十一人殉道，只有一个活到了老年，自然离世，那就是雅各的兄弟约翰。所以西庇太的两个儿子中，一个是第一个离世的使徒，一个是最后一个。

彼得被囚

他见犹太人喜欢这事，又去捉拿彼得。那时正是除酵的日子（3 节）。希律杀死雅各后，继续观察群众的反应，他们会像耶稣被害时那样兴奋吗？这一次群众支持这次处决，所以他决定再来一个大的，把渔夫西门彼得抓来。他将彼得捉拿，收在监里。由于在逾越节期间，犹太传统不赞成在节期执行死刑，希律必须等到节期完全结束后才能处决彼得，这也是他把彼得关进监狱的原因。

我们得知希律派了四班士兵看守彼得，直到他被处决。有四个小队，每班四个人，意思是一共有十六个罗马士兵看守彼得。两名士兵和他一起在牢房里，彼得腿上的链子分别绑在两个士兵身上，另外两个卫兵在外门站岗。这是一次戒备森严的监禁，我们需要留意这里的情境。

于是彼得被囚在监里；教会却为他切切地祷告神（5 节）。今日我们被成功神学包围，所谓的“健康财富福音”，讲道人应许神的百姓总是会得到医治，永远不会受苦。要想脱离任何疾病，只需要“点名宣告”。如果瞎眼的人想得到医治，只需要凭信心宣告视力，请他人祷告。如果他们还是没有获得视力，那么问题就在于他们信心不足。成功神学的导师说，我们需要学习祷告的艺术，让神听我们的祷告。当我们唱着“恩友歌”赞美耶稣，不论灵魂有怎样的重担，基督都是我们的代求者，我们可以感恩。然而成功神学却宣

称祷告有特定的技巧，可以让神听我们的祷告。但神不是聋子，我可以绝对地说，全能的神听我们的每一个祷告，我们不需要提高声量来获得他的关注，他总是听我们的祷告。

有些人就问：“那为什么我的一些祷告不被垂听呢？”这个问题本身是错误的，神总是听我们的祷告，只不过有时答案是一个“不”字。神没有照着我们期望的回应我们，我们就说神没有回应，那实在是对神智力的羞辱。耶稣在客西马尼园祷告神将苦杯撤去，他就避免了十字架的苦难吗？我们知道并没有，神对他祷告的回应是不撤去苦杯，所以耶稣再次祷告，但是祈求承受的力量和勇气，去做神吩咐他的事。因此让我们不要将祷告和魔法混为一谈，认为神是一个宇宙服务生，可以任我们差遣。

雅各被捕时，我们不难想象一世纪的基督徒为他迫切祷告，这是肯定的。然而，神的护理下，神喜悦允许雅各为主殉道，他对那些祷告的回应，与他为彼得的祷告回应正好相反。对于雅各，神允许他殉道，但信徒并不绝望。他们曾经为雅各祷告，雅各的殉道让他们伤心，然后彼得又被捕了，面临着砍头的前景，但信徒并未放弃为彼得祷告。他们更加迫切地为彼得祷告。

彼得出监牢的神迹

希律将要提他出来的前一夜，彼得被两条铁链锁着，睡在两个兵丁当中。看守的人也在门外看守。忽然有主的一个使者站在旁边，屋里有光照耀。天使拍彼得的肋旁，拍醒了他，说：“快快起来！”那铁链就从他手上脱落下来（6-7节）。卫斯理将他的归正形容为脱离黑暗的监牢，神的灵降临在他身上，他的锁链脱落了，就跟随基督。从他的描述看，他似乎是想到了这段经文。

天使对他说：“束上带子，穿上鞋！”他就那样做。天使又说：“披上外衣，跟着我来”（8节）。在那个时代，人们穿着我们今日所认为的裙子。外袍很长，垂到膝盖。那时的人去打仗时，会将外袍拉起，在腰间用带子束住，以便可以伸出腿来奔跑，这样可以跑得更快些。这就是天使催促彼得时的指示。

彼得以为自己见了异象，还在梦中，他照着做了，跟着天使，并不知道这是真实发生的事，只当见了异象。过了第一层、第二层监牢，就来到临街的铁门，那门自己开了。他们出来，走过一条街，天使便离开他去了（10节）。这段描述表明彼得被囚在尼亚堡，天使带领彼得穿过两道监牢，接着来到铁门，这是出入城市的主要入口，门自己开了。铁门的打开似乎是一件小事，但想象一下对彼得来说是多么惊奇。

彼得醒悟过来，说：“我现在真知道主差遣他的使者，救我脱离希律的手和犹太百姓一切所盼望的。”想了一想，就往那称呼马可的约翰他母亲马利亚家去，在那里有好些人聚集祷告（11-12节）。这里我们看到了约翰马可，他跟随保罗一起去宣教，但这趟配搭却没能持久。保罗把马可辞退了，马可很伤心。然而后来他又回来了，成了彼得的助手，也写了马可福音。说明他的呼召不在于跟保罗一起宣教，而是有一个更高的呼召。

在马利亚家

故事继续行进，彼得去了马利亚家，她是约翰马可的母亲。这个住所显然非常气派，耶路撒冷教会那时规模壮大，但在城里没有可以聚会的公共建筑，很难容下这么多人。这些人在富裕的信徒家里聚集，那些信徒家里的房子很大。或许最大的要数马利亚家，彼得去了那里，快速而安静地到达。他知道一旦他出了监牢被发现了，马利亚家肯定是希律要搜捕的第一个地方。

彼得到达马利亚家时，在门外敲门等候，但没人去开门，因为里面的人正在迫切祷告，没有听见彼得敲门。最终，有一个叫罗大的使女应门，听见彼得的声音。她不知道要怎么应对，但认出了彼得的声音，正如抹大拉的马利亚见到耶稣复活时，也是首先认出他的声音。罗大很兴奋，以至于忘了开门：**就欢喜的顾不得开门，跑进去告诉众人说：“彼得站在门外！”**（14节）。但里面的人回应道：“**你是疯了！**”（15节）。他们认为罗大神智错乱了，尽管他们一直为彼得出监牢而祷告，却不敢相信彼得真的可以站在门外。从中可见，我们并不是第一代难以置信神垂听我们祷告的基督徒。

罗大坚称她听见了彼得的声音，所以人们得出猜测，罗大见到了彼得的天使。很多人认为，每个人都有个守护天使。旧约中，以利沙有一整个军队的天使护卫他。不论这些人相信什么，他们最终去开了门，自己揭开答案。**他们开了门，看见他，就甚惊奇**（16节）。

每当我唱起“奇异恩典”，都会思想两件事。第一，我们永远不当因恩典感到奇怪，因为神是如此恩慈，他向我们倾倒恩典时，不当让我们感到震惊。第二，与之同时，在某种意义上，我们总当因恩典惊奇，以至于我们永远不会将之视为理所当然。这里的震惊是出于信心而非不信。他们不敢相信神真的按照他们所祈求的回应了，我们又如何呢？

彼得摆手，不要他们做声，就告诉他们主怎样领他出监，又说：“你们把这事告诉雅各和众弟兄。”于是出去往别处去了（17节）。彼得难道不知道他们刚刚杀了雅各吗，如果他已经知道了，难道他的意思是要信徒告知离世的雅各？非也，彼得这里指的是另一个雅各，不是约翰的兄弟雅各，而是“义人雅各”。到了使徒行传十五章，这位雅各已经成为耶路撒冷教会的主要领袖。义人雅各其实是耶稣的兄弟，雅各书就是出自他的手笔。彼得告诉信徒，将这个好消息告诉雅各和其余的使徒，神已经拯救他脱离监牢，所以他就离开他们去了别的地方。

到了天亮，兵丁扰乱得很，不知道彼得往哪里去了。希律找他，找不着，就审问看守的人，吩咐把他们拉去杀了（18-19节）。这里的举动并非因为希律亚基帕的暴虐，他所执行的其实是《查士丁尼法典》（Justinian Code），所有监狱的看守都要服从该法律。按照这部法典，如果囚犯越狱，那么这个囚犯的刑罚——不论是鞭打、钉十字架还是砍头——都要落到看守那个囚犯的人身上。到了使徒行传十六章，我们将进一步看到查士丁尼法典的应用。

经文告诉我们，彼得下到凯撒利亚并住在那里。下一章中，我们将探讨另一个备注，经文接着告诉我们希律亚基帕的结局，他杀了雅各、逼迫教会，还试图杀害彼得。但神的百姓在荣耀的主面前祷告，他的计划落败了，主差遣天使去拯救他的圣徒。

三十一章

希律之死

使徒行传 12: 20-13: 3

希律恼怒推罗、西顿的人。他们那一带地方是从王的地土得粮，因此就托了王的内侍臣伯拉斯都的情，一心来求和。希律在所定的日子，穿上朝服，坐在位上，对他们讲论一番。百姓喊着说：“这是神的声音，不是人的声音。”希律不归荣耀给神，所以主的使者立刻罚他，他被虫所咬，气就绝了。神的道日见兴旺，越发广传。巴拿巴和扫罗办完了他们供给的事，就从耶路撒冷回来，带着称呼马可的约翰同去。在安提阿的教会中有几位先知和教师，就是巴拿巴和称呼尼结的西面、古利奈人路求，与分封之王希律同养的马念，并扫罗。他们事奉主，禁食的时候，圣灵说：“要为我分派巴拿巴和扫罗，去做我召他们所做的工。”于是禁食祷告，按手在他们头上，就打发他们去了。

此处，经文从彼得出监牢的叙事，转向描写希律亚基帕的结局。希律杀害了雅各，将彼得囚禁意图处决。

浮华与落败

希律恼怒推罗、西顿的人（20 节）。推罗和西顿是腓尼基的两个主要城市，世代以来，腓尼基人一直凭借他们发达的海上贸易统治着地中海世界。他们的海岸线非常繁荣，建造了一个商业发达的国度。他们的商业贸易逐渐扩展到与以色列的跨国贸易，早在初代教会的一千年前就已经如此。所罗门王建造圣殿时，他与推罗王哈兰达成贸易往来，以确保圣殿所需的材料能够充足供应。这段历史体现出腓尼基和以色列的贸易关系。

在这里，因着一些问题（经文没有告诉我们），这千年以来的贸易关系突然岌岌可危。很显然，腓尼基人做了一些惹怒了亚基帕的事，导致亚基帕从耶路撒冷迁居到凯撒利亚的总部。亚基帕去那里敌挡腓尼基人，腓尼基人指望与犹太人的贸易关系生活。还有一点需要留意，历史一再证明，每当国家之间有商业贸易往来，就很少爆发战争。通常是跨国贸易因着这样那样的原因中断，才触发战争，此处也是如此。

因为腓尼基人，亚基帕怒火中烧，但腓尼基人盼着能解决冲突。**他们那一带地方是从王的地土得粮，因此就托了王的内侍臣伯拉斯都的情，一心来求和**（20 节）。推罗和西顿委托他们的老朋友伯拉斯求情，他在亚基帕王的宫中做内侍。

希律在所定的日子，穿上朝服，坐在位上，对他们讲论一番。百姓喊着说：“这是神的声音，不是人的声音。”希律不归荣耀给神，所以主的使者立刻罚他，他被虫所咬，气就绝了（21-23 节）。犹太历史学家约瑟夫解释了这里所发生之事，可以作为线索。除了圣经之外，约瑟夫的作品为我们提供了当时最重大历史事件的记载。他写了一部

《犹太古史》（On the Antiquities of the Jews），这部作品丰实有趣，尤其是对罗马入侵巴勒斯坦以及主后 70 年的耶路撒冷被毁有详实的记录。约瑟夫详尽描述了亚基帕的死亡，作为犹太史学家，约瑟夫很关心历届犹太君主的命运。约瑟夫记载的亚基帕之死跟路加的描述完全吻合，每个点上二者都是一致的。约瑟夫的描述有更多细节，路加则是简短记述了所发生之事。据约瑟夫所写的内容，大约在公元 45 年八月一日，希律为了接待从推罗和西顿来的使者以及自己的百姓，在竞技场举办了一系列盛大庆典，庆祝凯撒利亚城的建立。竞技场是许多露天戏剧和其他活动的表演场所，该竞技场直到今天仍是一片废墟。

我们从路加的写作得知，希律盛装出席，穿着朝服，清晨的阳光照亮舞台。约瑟夫记载说，亚基帕王穿了一套特殊的服装，是专为该庆典准备的。他穿的不是平常穿的皇家礼服，而是一件由纯银打造的皇家礼袍。太阳照射在这件衣服上，银线折射出耀眼的光芒。以至于这件华丽的外袍看上去不仅象征着一种皇室的尊荣感，而且在观众看来就像神显现一般。

路加写道，那一天希律身着特制的华服，坐在宝座上发表演说。众人呼喊，陷入疯狂，呼喊说：“这是神的声音，不是人的声音！”这与发生在彼得身上的情况相似，当时人群对他的所作所为感到敬畏，倒在地上敬拜他。彼得斥责他们，保罗后来也有同样的反应。整本圣经中，每当一个敬虔的人被误认为是神，他就会立即斥责那些试图敬拜他的人。但这不是亚基帕的反应，当人群开始尖叫“这是神的声音而不是人的声音”，希律反倒沉浸在这种荣耀中。

然而，在众人的欢呼声中，希律突然痛苦地弯下腰来。痛苦是如此难以忍受，以至于按照约瑟夫记载，希律不得被抬出竞技场，他在极度痛苦中度过了五天，然后才死于致命的疾病。据路加说，这致命的疾病是因为亚基帕将属于神的荣耀归于自己。在约瑟夫的叙述中，我们得知在礼堂里出现了一只猫头鹰，让亚基帕极其战兢。许多年前，他与提比略凯撒遇困时，亚基帕被锁链囚禁，一只猫头鹰出现并栖息在他的头顶上方。有一个囚犯了解古代魔法，告诉亚基帕猫头鹰是信使或天使，即希腊词语 *angelos* 的翻译。囚犯告诉亚基帕，猫头鹰是好运的预兆，表明他即将从监狱中获救。然而，另一名囚犯却告诉他，如果那只猫头鹰再次出现在亚基帕面前，那他的生命就只剩五天了。

就这样，这个巴勒斯坦最强大的统治者，似乎无所不能的王，在他最光荣得胜的时刻，身着银装的他，立刻被神击打。他痛苦地屈身，五天后就死了。虽然路加是一名医生，但他没有提供疾病的细节，约瑟夫也没有描述，但研究过这两处写作的人对此得出了一些假设。最常见的假设是亚基帕是阑尾炎和腹膜炎发作。还有人说他的症状类似砷中毒，这在古代世界并不少见。无论他以何种方式死亡，这显然是可怕的方式，暗示着神对这位敢于逼迫初生教会的狂妄君主的惩罚，他不但逼迫教会，还杀害了使徒雅各。

注意下一节经文的反讽：**神的道日见兴旺，越发广传**（24 节）。国王死了，被虫子吃了，神的道却没有灭亡。神的道继续兴旺，神的话语继续广传。

马念

接着故事的焦点转回到使徒身上：**巴拿巴和扫罗办完了他们供给的事，就从耶路撒冷回来——指的是他们送达捐项的事——带着称呼马可的约翰同去（25节）。**接着我们看到了初期教会的一些领袖名单：**在安提阿的教会中有几位先知和教师，就是巴拿巴和称呼尼结的西面、古利奈人路求，与分封之王希律同养的马念，并扫罗（13：1）。**我们看到巴拿巴，西面也叫尼结。拉丁文的尼结意思是“黑”，暗示西面可能是埃塞俄比亚城邦的居民。但也可能如有些解经家所言，这个人古利奈人西门，即替耶稣背十字架的那个人。我们还看到古利奈人路求，保罗在罗马书也提到路求，有人认为也可能是路加本人。

这个名单中我最感兴趣的是马念，他与分封王希律和扫罗一起长大的。其他译本说马念是分封王希律安提帕同父异母的兄弟。在前面我提到大希律死后，他的王国被他的儿子瓜分，每个人都成为四分之一的统治者，这就是为什么他们被称为分封王。大希律最小的儿子是希律安提帕，他曾将施洗约翰斩首。希律安提帕参与了耶稣受难时的受审，他长期统治着一部分犹太人，并在一世纪教会的事件中发挥了重要作用。马念是他同父异母的兄弟，在大希律的家中长大，享尽荣华富贵。

马念的过去让我想起摩西的过去，他被法老家族收养，在埃及最好的大学接受教育，结果却被流放。后来他被神拯救，成为出埃及时犹太民族的领袖。马念是安提阿教会的代表，他与杀害施洗约翰并与罗马人密谋处决耶稣的人一起长大。在这一切的背后，当然是神的奇妙大能，他在同一个家庭中挑选一个而不是另一个，选择雅各而不是以扫，马念而不是安提帕。一个人得到公义的审判，一个获得怜悯。这是我们所有人的缩影，神以他的仁慈将这个人从他家庭的异教背景中拯救出来。

分别为圣

我们得知，这些人事奉主、禁食祷告，这时圣灵说：“**要为我分派巴拿巴和扫罗，去做我召他们所做的工。**”于是**禁食祷告，接手在他们头上，就打发他们去了（2-3节）。**至今仍在教会中实行的接手传统是一种象征，这些人的手本身没有实际的能力，可以从一个人传递到另一个人。接手代表神的祝福和神能力的膏抹，该仪式可以追溯到最早期的教会实践。在一世纪的教会里，崇拜结束时，牧师会走过房间，亲自接手在所有人身上，为他们祷告并祈求神的祝福。当团体人数增加，使给每个人接手变得困难时，牧师只需将双手举过会众，象征性地传达祝福。

使徒行传此处接手的原因是保罗和巴拿巴即将开始第一次宣教之旅，这发生在保罗在大马士革路上归主的九年后。教会接手在他身上，作为分别为圣从事圣工的标志，象征着他们真正需要的触碰——神的触碰，将保罗、巴拿巴和约翰马可分别为圣，以完成神交给他们的任务。

三十二章

保罗在塞浦路斯

使徒行传 13: 4-12

他们既被圣灵差遣，就下到西流基，从那里坐船往塞浦路斯去。到了撒拉米，就在犹太人各会堂里传讲神的道，也有约翰作他们的帮手。经过全岛，直到帕弗，在那里遇见一个有法术、假充先知的犹太人，名叫巴耶稣。这人常和方伯士求保罗同在。士求保罗是个通达人，他请巴拿巴和扫罗来，要听神的道。只是那行法术的以吕马（这名翻出来就是“行法术”的意思）敌挡使徒，要叫方伯不信真道。扫罗又名保罗，被圣灵充满，定睛看他，说：“你这充满各样诡诈奸恶，魔鬼的儿子，众善的仇敌，你混乱主的正道还不止住吗？现在主的手加在你身上，你要瞎眼，暂且不见日光。”他的眼睛立刻昏蒙黑暗，四下里求人拉着手领他。方伯看见所做的事，很希奇主的道，就信了。

他们既被圣灵差遣，就下到西流基，从那里坐船往塞浦路斯去（4 节）。我们可以委派人工作，但我们没有能力。我们可以批准、按立、差遣人从事圣工，但除非圣灵膏抹，否则他们劳力也是枉然。

在这短短一段中，我们看到了教会历史上最伟大的宣教旅程的开启，这实在是整个教会历史上最伟大的宣教之旅。其中记载了一些地理上的细节，他们曾在奥龙特斯河上的安提阿，从那里首先前往西流基，这是位于叙利亚地区的港口，他们在那里登上了一艘船。甚至今天的地理学家也说，晴朗的日子里，如果你站在叙利亚海岸上曾经是西流基的地方，眺望地中海，那么在距离 130 英里处你仍可以看到塞浦路斯大岛的形状和轮廓。这就是保罗和巴拿巴起航时所见的景象。

如果顺风顺水，这段旅程可以在短短几个小时内完成。他们在塞浦路斯最东端的港口撒拉米登陆。**到了撒拉米，就在犹太人各会堂里传讲神的道，也有约翰作他们的帮手（5 节）。**他们到达后立刻开始在会堂里向犹太人传福音，这是他们最主要的禾场，为了将犹太人带入基督教。保罗后来在罗马书中说，他的使命是首先将福音传给犹太人，然后是外邦人。

巴耶稣和士求保罗

我们不知道他们在撒拉米待了多久，但接着他们去到了岛的另一端，名叫帕弗。帕弗大约在撒拉米往西 90 英里处，他们在那里遇到了一个假先知。**经过全岛，直到帕弗，在那里遇见一个有法术、假充先知的犹太人，名叫巴耶稣。这人常和方伯士求保罗同在。士求保罗是个通达人，他请巴拿巴和扫罗来，要听神的道（6-7 节）。**士求保罗显然来自西方，他是罗马人。即使在古代，西方人也对来自东方的神秘法术着迷，这些法术成了迷信和邪术的实践。我们以为这类的法术存在于东方宗教中，但这个名为巴耶稣的

人却是个犹太人。行这些事的犹太人，不论是占卜还是算命，都惹动神的忿怒。旧约中，这种巫术的实践是神所憎恶的，根据摩西的律法要处以死刑。但这个名叫巴耶稣的人却靠这种法术为生，而且给军事领袖算命，预言战争的成败。巴耶稣攀附权势，以至于跟塞浦路斯的方伯也就是罗马总督建立了关系。这个假先知的名字叫巴耶稣，实在很讽刺，意思是“耶稣之子”。保罗和巴拿巴被士求保罗邀请讲道，巴耶稣也在场。

多年来，一直有人声称路加在士求保罗认定为总督，这是犯了一个历史错误。众所周知，凯撒奥古斯都将他在罗马帝国的统治区域分为两组，一组包含已被罗马军队征服的行省，这群人仍然对罗马怀有敌意，所以军事人员驻扎在各省以维持和平。这些省由凯撒奥古斯都直接管辖，他直接指挥其中的军事事务。另一组包括没有明显反抗威胁的省份，在这些省份上驻扎罗马总督（SPQR）和元老院。奥古斯都将这些省份交给元老院，然后元老院任命总督统治该区域。关于路加所记载历史准确性的争论点正是这个细节。批评者说，在凯撒奥古斯都统治时期，塞浦路斯由凯撒统治，而不是由元老院统治，因此路加错误地赋予士求保罗总督的称号。

考古学的一个伟大之处在于，每当在圣地挖掘出更多的遗迹，一些有争议的历史细节就会得到考古证据的证实。在我们这个时代发现了一座石碑，它是于使徒的这次旅行期间在位的革老丢统治期间建立的。这个证据表明，在革老丢统治的早期，塞浦路斯岛从凯撒的领土转移为元老院的领土，当时的地方统治者被授予“总督”的称号。我们再次看到路加被证明是正确的，也看到为什么他赢得了最准确的古代历史学家的美誉。诸如此类的细节，要么被考古证据证实，要么推翻。

传讲真道

然而我们在这里最要关心的是保罗、巴拿巴和士求保罗的见面，保罗试图向这名总督传道，但一名假先知抵挡他的道，试图阻碍福音的传播，阻止士求保罗听信福音。你们有些人可能有过类似经历，在你刚信主时，你人生中的有些人会尽一切努力说服你不要信。我信主时，回家去见我的牧师，我以为他会是全世界最支持我、最为我信主高兴的人。结果我告诉他我的信主见证，他却藐视地看着我说：“如果你相信基督的复活，你就是个傻子。”我感到一阵锥心的痛苦。巴耶稣是个假先知，因为他抵挡神的真道。

保罗本可以将巴耶稣带到一边，私下跟他交谈，面得在总督面前对质。他也可以温柔地不认同这个假先知，但保罗却选择了另一种方式。**扫罗又名保罗，被圣灵充满，定睛看他，说：“你这充满各样诡诈奸恶，魔鬼的儿子，众善的仇敌，你混乱主的正道还不止住吗？”**（9-10节）。很显然，使徒没有读过卡内基关于如何赢得人心的畅销书，他直接斥责这个假先知，让他罪有应得。我们得知，保罗是在圣灵充满的状态下讲出这句话。

如果你熟悉保罗的生平，大概知道他具有深切的牧者心肠。在他的书信中，他对信徒温柔忍耐，充满慈悲怜恤，既不好战也不好斗。在这一点上，他与耶稣相像。耶稣对软弱破碎的人也是十分温柔，但对那些抵挡神真道的领袖却毫不留情，耶稣斥责他们是地狱

之子，如今保罗称这个假先知是“魔鬼的儿子”。我们在如今的基督教却太难看到这样的风范。

一些年前，麦克林（Max McLean）重录了一篇美国的著名讲道，约拿单·爱德华兹于 1741 年在康乃狄格州所讲的《落在忿怒上帝手中的罪人》。麦克林收到了许多愤怒的来信，人们写道：“我不想听这种讲道，因为我的神是慈爱的神，这讲道讲的是地狱。”那时我对妻子维斯塔说：“这些人的愤怒反应让我恐惧，因为这篇讲道不过是在应用圣经的一项基本原则，申命记里一再强调：他们遭灾的日子近了（申命记 32：35）。”

大觉醒运动席卷了新英格兰到北安普顿，爱德华兹在那里牧会，接着乔治·华特菲尔德从英国前往那个地区巡回传道。大觉醒运动几乎席卷了康乃狄格的每一座村庄，除了一个：恩菲尔德。恩菲尔德周围的村民都沉浸在复兴运动中，大量的人归主，但恩菲尔德的人却硬着颈项，刚硬心肠，因此恩菲尔德的一些领袖就邀请爱德华兹到康乃狄格，在那里讲道。他来了，一天早上正在讲这篇道，突然到半途中，教堂里爆发出嚎哭的声音，不是因为愤怒，而是悲伤的哀哭，因为听众的良心被神的真道刺透。他们因自己的罪放声哀哭，爱德华兹中断了一下，让长老去照顾那些人，接着继续讲道。有目击者称，爱德华兹讲的时候并没有咆哮或怒吼，他只是盯着教堂后面的钟看，整个讲道虽然充满警告，但语气仁慈。他询问听众，他们是否意识都在接下来的十二个月中，他们中间有些人将身处地狱。他说，有些人可能在明天太阳升起之前就在那里了。

我们不知道人生的长度，也不知道神还会忍耐我们多久。他恒久忍耐，乐意给我们悔改接受基督的机会，但圣经说，神延迟越久，我们就越是狂妄。我们越是狂妄敌挡神，就越不在乎什么审判，我们说：“我的神是慈爱的神。”然而，一个慈爱的、永远不刑罚罪恶的神，不可能是慈爱的。我们从耶稣的口中得知，每个人都要站在全能的神面前，为自己的每一个言行、意念接受审判。我看不到读者的心，但你们有些人将来会处于地狱当中。一到了地狱里，人们会说：“我听过基督，但我像巴耶稣一样，一直敌挡福音。我一直敌挡，直到我死了，祸哉，现在一切都太晚了。”

我感谢神，使徒保罗足够爱巴耶稣，称他为骗子。保罗向他讲明了福音，曝光了他的谎言。他是一个骗子，试图摧毁真道，保罗爱丧失的人，关心他们永恒的结局，所以才会入狱、受鞭打，最终被处决。愿我们也有保罗那样的激情。

现在主的手加在你身上，你要瞎眼，暂且不见日光。”他的眼睛立刻昏蒙黑暗，四下里求人拉着手领他（11 节）。巴耶稣被击打，瞎眼一段时日。这个假先知自称可以为人预言将来的事，如今却要求人拉着手领他，在神加给他的黑暗中度日。

士求保罗看到了就惊奇。**方伯看见所做的事，很希奇主的道，就信了（12 节）。**这里有一个备注，士求保罗的信并不只是因为亲眼见到了神对假先知的审判，而是稀奇“主的道”。是神的话语让他惊奇，是保罗、巴拿巴和约翰马可所传的真理让他无可推诿，神给了这人可听的耳和可见的眼，因此他死时，不会落在地狱的烈火中。

我们总要时不时地省察自己，我们必须撕下一切表面，扪心自问：我的心在哪里？我是真的单单相信基督能拯救，还是我依靠自己的表现呢？比如我去教堂的频次，我做了

多少好事，我捐了多少钱？我有没有把十字架当做我生命的唯一希望？我们要逃向耶稣，他是通往天堂和永生的唯一大门。倘若我们拒绝将自己的心完全委身于他，就当聆听斥责巴耶稣的保罗的警告，我们正在积蓄神的忿怒。所以我说，要逃向耶稣，不是为了别的，而是为了你自己灵魂得救。

三十三章

保罗在安提阿的讲道

使徒行传 13: 13-26

保罗和他的同人从帕弗开船，来到旁非利亚的别加，约翰就离开他们，回耶路撒冷去。他们离了别加往前行，来到彼西底的安提阿，在安息日进会堂坐下。读完了律法和先知的书，管会堂的叫入过去，对他们说：“二位兄台，若有甚么劝勉众人的话，请说。”保罗就站起来，举手说：“以色列人和一切敬畏神的人，请听。这以色列民的神拣选了我们的祖宗，当民寄居埃及的时候，抬举他们，用大能的手领他们出来；又在旷野容忍他们约有四十年。既灭了迦南地七族的人，就把那地分给他们为业。此后，给他们设立士师，约有四百五十年，直到先知撒母耳的时候。后来他们求一个王，神就将便雅悯支派中基士的儿子扫罗，给他们作王四十年。既废了扫罗，就选立大卫作他们的王，又为他作见证说：‘我寻得耶西的儿子大卫，他是合我心意的人，凡事要遵行我的旨意。’从这人的后裔中，神已经照着所应许的，为以色列人立了一位救主，就是耶稣。在他没有出来以先，约翰向以色列众民宣讲悔改的洗礼。约翰将行尽他的程途说：‘你们以为我是谁？我不是基督；只是有一位在我以后来的，我解他脚上的鞋带也是不配的。’弟兄们，亚伯拉罕的子孙和你们中间敬畏神的人哪，这救世的道是传给我们的。

这段经文是使徒保罗第一篇有记载的讲道，我们有机会听到保罗带给彼西底和安提阿的信息。在那之前，经文有一段过渡，我们得知保罗和巴拿巴从塞浦路斯来到小亚西亚，抵达现今的土耳其区域。**保罗和他的同人从帕弗开船，来到旁非利亚的别加，约翰就离开他们，回耶路撒冷去（13节）。**

这短短的一句话里包含着重大的情节。帕弗位于塞浦路斯海岸，也是他们启程的地方，当时以爱神维纳斯的圣殿著名。这个地方崇拜维纳斯的方式包含庙妓。他们从那里起航，进入小亚细亚的别加。别加有一座献给黛安娜女神的圣殿，不如以弗所的那座著名，我们稍后会读到。但重点在于，他们从一座外邦偶像崇拜中心帕弗，旅行到另一座偶像崇拜中心别加。

我们还读到约翰马可离开了他们，返回耶路撒冷。这些人开始宣教之旅时，巴拿巴是领袖。巴拿巴选择了保罗作为同伴，也带着自己的侄子约翰马可一同前往。第一站是塞浦路斯，福音在那里兴旺。然后他们计划横跨海洋到小亚细亚，继续宣教之旅。约翰马可离开了他们，返回耶路撒冷。

路加没有告诉我们马可为什么离开，但我们后来得到了一点线索，保罗跟巴拿巴在第二次宣教之旅中分开了，他们分开是因为巴拿巴想要带马可回归队伍，但保罗不希望。保罗显然对马可有点不悦，因为马可在第一次宣教之旅中离开了他们。我们仍然不清楚马可为什么离开，或许他害怕小亚细亚的逼迫，害怕这个即将前往的地方的危险。

大部分解经家都同意，马可的离开很可能跟管理上的变动有关。我们倾向于认为一世纪的基督徒群体是一群雕像般的圣徒，永远不会彼此不和，但其实他们跟历世历代的基督徒没什么两样。当一个组织出现管理变动，人们会紧张，他们熟知的安全感被新的管理所冲击，熟悉的日程安排也会受到威胁。当一个下属升职超过原来的上司，也是如此。在这里，如果我们仔细看经文，会发现宣教之旅的领袖已经从巴拿巴变成了保罗。

巴拿巴并没有抱怨自己地位下降，但马可有所抱怨。马可不喜欢保罗取代了自己的叔叔成为领袖，这虽然是一种猜测，但无论如何，保罗在使徒行传十五章认为，马可的离开是对宣教使命的一种遗弃。

彼西底的安提阿

他们离了别加往前行，来到彼西底的安提阿，在安息日进会堂坐下（14节）。没有证据表明他们在别加建立了事工基地，这趟宣教之旅从安提阿开始，似乎如今已经完成一圈的航线，返回到安提阿。但此安提阿非彼安提阿，这个安提阿是新约中的彼西底的安提阿，位于小亚细亚。实际上，如果我们仔细查看地图，就会发现这个安提阿北部没多远的地方还有一个安提阿。“安提阿”这个名字在新约中至少有三座同名城市，之所以出现这种情形，是因为亚历山大大帝的一个著名继承人就叫安提阿，从塞琉古帝国中诞生了一位被称为安提阿斯大帝（Antiochus the Great）的人，因此至少有三个城市以他的名字命名。这就像我们在美国能找到许多名为林肯、华盛顿或杰斐逊的地方一样。现在经文里的安提阿在彼西底，它是一座海岸内陆的城市。

除了地理上的细节外，这里还有一个细节很关键。哥林多后书十一章（圣经中最著名的自传章节）中，保罗为自己的使徒身份辩护，因为有些人用错误的理论挑战他的使徒权柄。他这样写道：“他们是希伯来人吗？我也是。他们是以色列人吗？我也是。他们是亚伯拉罕的后裔吗？我也是。他们是基督的仆人吗（我说句狂话）？我更是！我比他们多受劳苦，多下监牢；受鞭打是过重的，冒死是屡次有的”（22-23节）。接着他描述了自己经历过的困苦，包括“屡次行远路，遭江河的危险、盗贼的危险、同族的危险、外邦人的危险、城里的危险、旷野的危险、海中的危险、假弟兄的危险”（26节）。对于古代世界的这一地区，众所周知，这片位于别加和彼西底的安提阿之间的土地，经常受到强盗和匪徒的搅扰，他们埋伏等候敢于冒险进入其领土的旅行者。土匪会袭击旅行者，殴打抢劫，还经常让他们等死。对这种危险的恐惧，可能是约翰马可离开保罗和巴拿巴的一个原因。这显然是一个非常危险的地方，但保罗不得不穿越它才能继续他的事工。

他们来到安提阿，在安息日进入会堂坐下。读完了律法和先知的书，管会堂的人过去，对他们说：“二位兄台，若有甚么劝勉众人的话，请说”（15节）。他们读的是律法书和先知书，这是会堂里的常见习俗。保罗可能在那里被人认了出来，因为他曾拜在迦玛列的门下，因此他被邀请讲解所读的经文。这就像是耶稣在早期的传道生涯中被人邀请在迦百农讲道一样。

我们的祖宗

保罗就站起来，举手说：“以色列人和一切敬畏神的人，请听。这以色列民的神拣选了我们的祖宗”（16-17节）。耶稣受难后，一群人从耶路撒冷前往以马忤斯，边走边谈论礼拜五发生的悲惨事件。耶稣来与他们同行，问他们在谈论什么。他听了他们的一顿呜呼哀哉之后，“于是从摩西和众先知起，凡经上所指着我的话都给他们讲解明白了”（路加福音 24: 27）。在那之后，有门徒说：“在路上，他和我们说话，给我们讲解圣经的时候，我们的心岂不是火热的吗？”（32节）。

这也是保罗在安提阿采用的方法，他并未从耶稣讲起，而是从亚伯拉罕开讲。他先从神对以色列民族的主权拣选开始：“当民寄居埃及的时候，抬举他们，用大能的手领他们出来”（17节）。这就是旧约主权拣选历史，神拣选一群不是子民的人，称他们为自己的子民。保罗先简短回顾整个救赎历史，神是如何以大能的膀臂审判法老，拯救他的百姓脱离埃及的奴役。

“又在旷野容忍他们约有四十年”（18节）。神忍耐他们，这里所用的意象是照顾无助的婴孩，神就是这样宽容忍耐他们。与之同时，这群人却抱怨哀嚎，要回埃及去。

“既灭了迦南地七族的人，就把那地分给他们为业”（19节）。因此，保罗快速回顾了民数记、约书亚记和士师记。“此后，给他们设立士师，约有四百五十年，直到先知撒母耳的时候”（20节）。在以色列被族长和君王治理之间，神赐给他们士师，士师是由神的灵兴起和设立的，是神的主权。士师不是选出来的官位，他们并没有像君王一样统治，且世代承袭。神单个单个地兴起他们，有参孙、基甸、底波拉等士师。在犹太民族这段松散的时期，很显然真正的君王是神，神就是王。

保罗接着提醒他们，百姓不满意这样的统治，因此向神要求一个王。他们想要向其他国家一样被君王治理，想要跟世上其他国家一样世俗。神警告他们，这样的君王会向他们征税，将他们的少年人送上战场，没收他们的产业。然而百姓还是想要一个王。“后来他们求一个王，神就将便雅悯支派中基士的儿子扫罗，给他们作王四十年”（21节）。这是我们第一次得知扫罗统治的年限，旧约并没有提供这个信息，尽管四十年与约瑟夫的记载完全一致。

保罗的历史课导向一个特定的方向：大卫。大卫引入了以色列的黄金时代，他扩展了以色列的疆域，从但到别是巴，并铸就了以色列历史上最繁荣的阶段。大卫成了一个伟大的君王，一个战士、牧人、诗人之君，且是一位先知，神与他立约，应许他的子孙会成为神的儿子，也会是大卫的主和救主。因此，保罗从救赎历史的开端一直讲到大卫，这就是他讲道的脉络。

大卫的后裔

“既废了扫罗，就选立大卫作他们的王，又为他作见证说：‘我寻得耶西的儿子大卫，他是合我心意的人，凡事要遵行我的旨意’”（22节）。大卫是有史以来最嗜血、无情、野蛮的君王之一，他算是旧约领袖中的罪魁之一。然而大卫身上却存在讨神喜悦的

品质，神可以越过大卫的罪，看到大卫的心。合神心意的人，指的是想要深入认识神的人，不满足于对神粗浅而随性的理解和感知。这样的人喜爱行神的旨意。旧约这般形容大卫，因此尽管他有罪和失败，百姓仍然以他为将要来的弥赛亚的预像，那父的独生子，更要将父的心彰显出来。

“从这人的后裔中，神已经照着所应许的，为以色列人立了一位救主，就是耶稣。在他没有出来以先，约翰向以色列众民宣讲悔改的洗礼。约翰将行尽他的程途说：‘你们以为我是谁？我不是基督；只是有一位在我以后来的，我解他脚上的鞋带也是不配的’”（23-25 节）。一些年前，我带一堂晚上的神学课，教的内容是罗马书。我与学生一起逐节查考罗马书，沿着一个又一个的概念行进，又讲了因信称义的教义。在那段时期，我听说了一个叫福音大爆炸的事工，起先我对之持保留态度，认为该事工传福音的方式似乎太过简单。然而观察他们的行动，却能见到许多人归主。该事工首先用两个问题预备听众的心，然后再传福音。在亲眼见到事工果效后，我也将这两个问题摆到罗马书的课堂上：（1）如果你今天就死，你确定你绝对会去天堂吗？（2）如果你今天就死，神问你为什么要让你进天堂，你会怎么回答？我儿子五岁时，我也问了他这个问题，他回答说：“因为我死了。”他的回答体现的不是父亲的神学，也不是教会的神学，而是文化观念。文化说你死了就去天堂，每个人都去天堂。我问罗马书课上的学生时，至少百分之八十给出的都是“靠行为称义”类型的答案。尽管他们每周都来学习因信称义的教义，学生们还是指望自己的义上天堂。

出现这样的现象，问题部分在于如今我们认为我们可以通过教育让人进入神的国。我已经逐节讲解了罗马书的神学，但学生们还是不见泰山，也就是福音。不论何时保罗在他的书信中教导福音，总是这样开始的：耶稣按照圣经的预言，生为大卫的后裔。如果你来给福音拟一个大纲，你第一步写什么？保罗的第一步是这样的，从旧约开始，追溯到大卫，从大卫再讲到最后一个先知施洗约翰，施洗约翰向以色列宣告，那位大卫的后裔、神的羔羊已经降临。

那时小亚细亚的每个犹太人都听说过施洗约翰，因为那时的施洗约翰名声比耶稣还要大。这也是为什么保罗必须告诉他们，按照施洗约翰自己的见证，那位在他以后来的，约翰给他解鞋带都不配。解鞋带这个活一般是给最卑微的仆人做的，贵族从来不会屈身自己解鞋带。

在下一章中，我们将看到使徒保罗讲道的下半部分，上半部分的焦点是大卫和他的后裔。

三十四章

基督和大卫

使徒行传 13: 28-39

虽然查不出他有当死的罪来，还是求彼拉多杀他。既成就了经上指着他所记的一切话，就把他从木头上取下来，放在坟墓里。神却叫他从死里复活。那从加利利同他上耶路撒冷的人多日看见他，这些人如今在民间是他的见证。我们也报好信息给你们，就是那应许祖宗的话，神已经向我们这作儿女的应验，叫耶稣复活了。正如诗篇第二篇上记着说：‘你是我的儿子，我今日生你。’论到神叫他从死里复活，不再归于朽坏，就这样说：‘我必将所应许大卫那圣洁可靠的恩典，赐给你们。’又有一篇上说：‘你必不叫你的圣者见朽坏。’大卫在世的时候，遵行了神的旨意，就睡了，归到他祖宗那里，已见朽坏；惟独神所复活的，他并未见朽坏。所以弟兄们，你们当晓得：赦罪的道是由这人传给你们的。你们靠摩西的律法，在一切不得称义的事上信靠这人，就都得称义了。

有段时间我在纽约待了一个星期，正好碰上犹太日历上的至圣日：赎罪日。实际上，就在我住宿的旅馆，就有一群哈西德派的犹太人在庆祝。我坐在那儿观望那些犹太人，鱼贯而入地庆祝赎罪日。看到他们如此严肃、急切、真诚地对待赎罪日，我感到内里一阵翻腾。他们庆祝赎罪日，因为相信这一天会让他们一年的罪得以赦免。我很想上前说：“以色列人哪，你们错过他了！难道你们不明白，你们的弥赛亚已经来了，他已经完成了代赎之工吗？难道你们看不到，每当你们庆祝赎罪日，继续等候别人，都是在抵挡你们的弥赛亚和救主吗？”我并没有真的那么说，但保罗在彼西底的安提阿会堂里所讲的道就是这个意思。保罗为他的犹太同胞忧心，这些人是他的至亲，是他满心所爱的。不论是耶稣还是使徒保罗，他们心中都没有丝毫反犹太人的地方。恰恰相反，保罗被对同胞的爱驱使，这也是为什么他会向那些弃绝耶稣的长老传讲钉十字架的耶稣。保罗请求这些彼西底安提阿的长老，不要犯跟耶路撒冷宗教领袖一样的错误。

这篇讲道是圣经记载的保罗第一篇讲道，上一章中我们查考了前半部分。他从旧约神给亚伯拉罕的应许开始，讲到神救以色列百姓出埃及，一直讲到了大卫。保罗是在打根基，试图在以色列人跟耶稣基督的福音之间搭建桥梁，这个桥梁就是大卫。他就像是在说：“看看你们的英雄大卫，那伟大的王和展示。看看你们伟大的诗人大卫，诗篇的作者。”只需要看看大卫所写的诗篇，就足以将他们指向基督，因为神使用大卫的诗篇讲论将要来的弥赛亚。弥赛亚是大卫的后裔，与之同时也是大卫的主。

“虽然查不出他有当死的罪来，还是求彼拉多杀他。既成就了经上指着他所记的一切话，就把他从木头上取下来，放在坟墓里”（28 节）。耶路撒冷的领袖顽梗地敌挡耶稣，恰好应验了圣经几千年前的预言。保罗提醒听众，是他们将耶稣捆绑，审判他、定他死罪，最终将他钉在十字架上，又放在坟墓里。

正确的福音

“神却叫他从死里复活。那从加利利同他上耶路撒冷的人多日看见他，这些人如今在民间是他的见证。我们也报好信息给你们”（30-32节）。这里“报好消息”的希腊动词源自 euangelion 一词，这是个翻译作“福音”的名词。保罗是说：“我们如今向你们宣布的是福音，是神赐给列祖的应许。神已经向列祖的后裔应验了这个应许，他已经使耶稣复活了。”

如果我记得没错的话，我写的一本书目前已经绝版了，比我写其他书都要快。在基督教图书市场上，这本书是一个炸弹，也可谓是一个灾难。书的名字叫《正确的福音》（Getting the Gospel Right）。我写这本书是因为新教福音派对于福音是什么，存在空前的无知。那些从事基督教出版的人，当被问及福音是什么，只有一个答对的，答案吻合新约的福音观。一百个认信的福音派人士里，九十九个都不清楚福音到底是什么。有些人说：“福音就是神爱你，对你的人生有一个奇妙的计划。”这不是福音。还有人说：“福音就是耶稣可以改变你的生命，只要你邀请他进入你的心。”这是好消息，但不是福音。还有人说：“福音是你可以与耶稣有一个个人的关系。”这也不是福音。每个人都已经与耶稣有一个个人的关系，可能是消极的关系，但每个今天活着的人，都与耶稣有着一对一的关系，不管他们喜欢不喜欢。

福音有其客观内容。“福音”这个词有三种用法，第一是用来指代特定的文学类别。圣经的书卷中，描写耶稣生平的做法“福音书”，福音书一共四卷：马太福音，马可福音，路加福音，约翰福音。

我们从施洗约翰和耶稣的口中得知“福音”这个词的真意。耶稣说福音的内容是天国的福音，耶稣宣告神的国近了。神一直是王，一直对一切被造物具有绝对主权。神是全能的统治者，这一点不是什么新奇的信息。神国度的概念早在旧约就已经确立，神的国要进入这个世界，父要膏立他的君王，就是受膏者。因此当基督来到世间，他宣告神的国近了，意思就是那位应许的君王、受膏者，已经来了，就是他自己。

耶稣被钉死和升天后，我们看到了使徒见证的福音。使徒并非忽视天国的概念，而是作了一个微妙的转折。例如，保罗一直称福音为“耶稣基督的福音”，耶稣基督是王，但福音是关于耶稣的好消息。

我们需要理解个人见证和福音之间的差别。当我跟你分享基督为我做了什么，这并不是传福音，而是作见证。作见证没什么不好，是件好事，但它只是福音的预工。听的人可能跟我的故事有共鸣，也可能没有。神拯救的大能并不蕴藏在我的故事里面，而是蕴藏在耶稣的故事里面——耶稣是谁、做了什么，他所做的又是如何成为你我的福益。因此，保罗所讲的福音是大卫后裔的福音，是道成肉身的耶稣基督，他在十字架上受死，又从死里复活、升天，最终要作为世界的审判主降临。耶稣已经替我们赢得了饶恕和称义，这一切都是唯独靠着信心达成。如果我们移除这些元素的任何一个，就是移除了耶稣基督的福音。

“就是那应许祖宗的话，神已经向我们这作儿女的应验，叫耶稣复活了。正如诗篇第二篇上记着说：‘你是我的儿子，我今日生你’”（32-33 节）。保罗引用的诗篇第二篇开头是：“外邦为甚么争闹？万民为甚么谋算虚妄的事？ 2 世上的君王一齐起来，臣宰一同商议，要敌挡耶和華并他的受膏者”（1-2 节）。主从天上观看，看到地上的君王臣宰一同联合抵挡他的圣子便发笑。他嘲笑这些地上的统治者，然而却指着他的圣子回应墮落世界的敌挡，借着大卫的笔说：“你是我的儿子，我今日生你”（7 节）。“生”这个字在这里是一个比喻的用法。我与许多解经家的看法一致，这里保罗引用诗篇第二篇，并非在讲耶稣的受生。这首诗篇中的“生”是应验在复活当中，在这个意义上，“生”是“升高”的同义词。

耶稣在地上事奉时，神不断地从天上的云彩里大声说话，见证他的身份。耶稣传道的起头，神曾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马太福音 3: 17）。后来在登山变像的事件里，神又说：“这是我的爱子，你们要听他”（马可福音 9: 7）。当神使他的爱子从死里复活，这个声音就更加明晰了。大卫和大卫的后裔之间存在天壤之别，大卫虽然合神心意，但不过是人，而且不是神的爱子，也不是神的独生子。

耶稣的死与复活

保罗接着引用其他旧约：“论到神叫他从死里复活，不再归于朽坏，就这样说：‘我必将所应许大卫那圣洁可靠的恩典，赐给你们。’又有一篇上说：‘你必不叫你的圣者见朽坏’”（34-35 节）。保罗再次引用大卫的诗篇，这里意思是：“看看耶稣和大卫之间的差别吧。”神赐给他爱子的怜恤是斩钉截铁的，都是神确切的应许。保罗也引用诗篇 34 篇说：“你必不叫你的圣者见朽坏。”耶稣并不是人类历史上第一个从死里复活的人，旧约就存在死里复活的神迹。耶稣在事奉期间也曾使人从死里复活，然而区别在于，那些神迹尽管令人震惊，但每个耶稣复活的人都又死了。他们的灵魂虽然去了天上，身体却因死亡而朽坏。

在拉撒路复活的例子中，有一个不那么动人的细节。我们得知耶稣延迟了三四天才到达，马大和马利亚在伯利恒已经看守死去的拉撒路好几天了。耶稣到拉撒路埋葬的坟墓前，马大对耶稣说：“主啊，他现在必是臭了，因为他死了已经四天了”（约翰福音 11: 39）。马大指的是尸体正常的尸臭味，但耶稣复活的大能却胜过了拉撒路尸骨周遭的尸臭。当耶稣死了、埋在坟墓里，他的身体并没有经历任何的腐烂。他复活的那日，皮肤是完美无缺的，因为神应许不会叫他的圣者见朽坏。这里的朽坏不是道德上的败坏，而是身体上的腐烂。

我曾观看一个埃及考古的电视节目，考古工作者挖掘出一座古墓，死者比图特王（King Tut）要早一千年。节目里近距离曝光了尸骨的残骸，一个法医解释说，从这些残骸可以判断死者的生平细节。我注意到这些残骸上面没有任何皮肉组织残余，表明死者的身体已经朽烂。但耶稣的身体没有经过这样的朽坏。“大卫在世的时候，遵行了神的旨意，就睡了，归到他祖宗那里，已见朽坏；惟独神所复活的，他并未见朽坏。所以弟兄们，你们当晓得：赦罪的道是由这人传给你们的。你们靠摩西的律法，在一切不得称义

的事上信靠这人，就都得称义了”（36-39 节）。我们死后身体会朽烂，原因是罪的毒根，罪已经侵蚀了我们的全人，叫我们灵魂身体都败坏。这就是圣经的信息。我们指望身体复活和永生，因为这意味着罪得到彻底的解决，我们因着耶稣在十字架上一次成就的完美代赎，而彻底罪得赦免。因着十字架，我们的灵魂不会拘禁在坟墓里。因着十字架和基督的复活，他成为一切受造物中首生的，一切信靠他的人，都会得到永生，而不至灭亡。保罗将这荣耀的真理总结为“一切信靠的人都得称义”，这是摩西律法所不能达成的。保罗在别处写道：“人称义不是因行律法”（加拉太书 2：16）。

我曾收到过一个医生的来信，他听过我在电台讲唯独因信称义。他在信中写道：“你说圣经教导唯独因信称义，我知道你在撒谎，你根本不信这个，因为圣经里面根本找不到这句话。”我感到很遗憾，我想说：“你认为我不信的这件事，正是我整个信仰的核心。”如果我们拿走了唯独因信称义，就没有任何盼望可言，不论是今生还是来世。这就是为什么唯独因信称义并非福音不可靠的备注，而是福音的核心。福音是耶稣是谁、耶稣做了什么，以及我们如何才能领受他救恩的福益。任何信靠他而不信靠自己良善的人，都会在永恒中享受他荣耀的同在。

三十五章

永恒被立

使徒行传 13: 40-52

所以，你们务要小心，免得先知书上所说的临到你们。主说：‘你们这轻慢的人要观看、要惊奇、要灭亡，因为在你们的时候，我行一件事，虽有人告诉你们，你们总是不信。’”他们出会堂的时候，众人请他们到下安息日再讲这话给他们听。散会以后，犹太人和敬虔进犹太教的人多有跟从保罗、巴拿巴的。二人对他们讲道，劝他们务要恒久在神的恩中。到下安息日，合城的人几乎都来聚集，要听神的道。但犹太人看见人这样多，就满心嫉妒，硬驳保罗所说的话，并且毁谤。保罗和巴拿巴放胆说：“神的道先讲给你们，原是应当的；只因你们弃绝这道，断定自己不配得永生，我们就转向外邦人去。因为主曾这样吩咐我们说：‘我已经立你作外邦人的光，叫你施行救恩，直到地极。’”外邦人听见这话，就欢喜了，赞美神的道；凡预定得永生的人都信了。于是主的道传遍了那一带地方。但犹太人挑唆虔敬尊贵的妇女和城内有名望的人，逼迫保罗、巴拿巴，将他们赶出境外。二人对着众人跺下脚上的尘土，就往以哥念去了。门徒满心喜乐，又被圣灵充满。

我们现今生活的世界跟使徒时代的世界存在显著差异，随着我们进一步查考保罗第一篇有记载的讲道，我们需要牢记这个事实。想象一下保罗可以使用今天的所有科技，我们这个时代被尼尔·波兹曼（Neil Postman）称为科技时代。当会堂里的长老请保罗讲道，保罗可能会说：“我很乐意，不过开始之前，我想先请我的团队到前面来，把那个讲台搬走，这样我讲道前可以有一个更好的视觉效果。此外，我希望你不要介意，我的讲道会穿插多媒体演示，就是会堂前面那块大屏幕。我还想请演播团队将我的讲道同时在耶路撒冷卫星直播，他们直播的时候会小心避免干扰现场。我还希望我讲完道之后，你们能对我友善一点，因为媒体会批判我的讲道，这是他们节目的一部分。最后，我盼望并且祷告，亲爱的弟兄们，当你们聆听我传讲神的话语时，希望你们能关注神的话，而不是关注我的表情语态等小动作，因为实质永远比风格重要。”

最后一句话在我们的时代恐怕是纯粹的废话，在如今这个技术垄断时代，我们不会从理智上回应话语的内容，而是只对摆在面前的图像有反应。那些图像就是信息，我们试图从中获得娱乐，如同波兹曼在《娱乐至死》中所表达的。甚至晚间新闻也带着声光登上我们的屏幕，从一个新闻跳到另一个新闻，没有时间让你消化和分析新闻内容。我们对图像产生反应，因此倘若我们想交流和表达，我们也用娱乐性的图像来构思我们的信息。在圣安德烈教会我们没有这样做，但我们这样逆流而行，几乎像是螳臂当车。

哈巴谷的呼声

保罗讲道前要是先写个稿，他的撰稿团队一定会把讲道稿检查一遍，说：“保罗呀，这个信息前面没什么问题，就是最后几句……之前的内容都很积极向上，都是好消息，对于听众的感知而言是件好事。但你最后总结中引用的旧约是哈巴谷书，我们觉得这个总结不太好，太消极了，希望能删掉。”感谢神，保罗并没有这样的撰稿团队。

他在彼西底的安提阿讲道的结论是一个警告，在大能的福音宣讲之后，他这样警告会众：“所以，你们务要小心，免得先知书上所说的临到你们”（40节）。接着保罗引用哈巴谷书说：“你们这轻慢的人要观看、要惊奇、要灭亡，因为在你们的时候，我行一件事，虽有人告诉你们，你们总是不信”（41节）。让我们简单看一下这句引言。哈巴谷书的开头是先知的呼告，他不明白自己的百姓为何要受这么多的苦，也不理解迦勒底人的攻击。

耶和華啊，我呼求你，
你不應允，要到幾時呢？
我因強暴哀求你，你還不拯救。
你為何使我看見罪孽？
你為何看着奸惡而不理呢？
毀滅和強暴在我面前，
又起了爭端和相鬥的事。（哈巴谷書 1：1-3）

哈巴谷得出結論說：“因此律法放鬆，公理也不顯明；惡人圍困義人，所以公理顯然顛倒”（4節）。哈巴谷所想的是：“這怎麼可能呢？神明明站在我們這邊，神如此聖潔、掩面不看邪惡，怎會忍受落在我們身上的這般災難呢？”

哈巴谷抱怨倫理的失喪，無人關心美德，無人在乎公義，每個人都行強暴之事。神回應哈巴谷說：

你們要向列國中觀看，大大惊奇；
因为在你们的时候，我行一件事，
虽有人告诉你们，你们总是不信。
我必兴起迦勒底人，就是那残忍暴躁之民，
通行遍地，占据那不属于自己的住处。
他威武可畏，判断和势力都任意发出。
他的马比豹更快，比晚上的豺狼更猛。
马兵踊跃争先，都从远方而来；
他们飞跑如鹰抓食，都为行强暴而来，
定住脸面向前，将掳掠的人聚集，多如尘沙。（哈巴谷書 1：5-9）

哈巴谷说，当他们结束后，会留下一片废墟，以至于超乎想象。

事先警告

几个世纪以后，保罗再次回到这段旧约中先知的警告，告诉会堂里聚集的犹太人，要小心不要让这些事临到他们，因为他们的先祖就曾在神的手中遭遇这样的审判。他警告说，这些事可能在任何时刻临到，是他们无法想象的，尽管告诉他们，还是不信。耶稣也曾预言这类的灾难，他曾说：“论到你们所看见的一切，将来日子到了，在这里没有一块石头留在石头上不被拆毁了……他们要倒在刀下，又被掳到各国去。耶路撒冷要被外邦人践踏，直到外邦人的日期满了”（路加福音 21: 6, 24）。以色列没人相信这个预言，然而到了公元 70 年，犹太历史上最大规模的大屠杀来临，成千上万的犹太人死在提图斯的罗马军队手下，耶路撒冷被焚烧，圣殿被毁，至今没有重建。没有人相信耶稣，他们也不相信保罗。

耶稣讲了一个比喻，一个财主死了之后去了地狱，他想回到世间警告他的兄弟们，告诉他们将要面临的灾祸（路加福音 16: 19-31）。如果我们以为耶路撒冷倾覆，犹太人在二战中被屠杀，这些是极大的灾难，那么让我告诉你什么是真正的灾祸——落在永生神的手里，承受他永恒的审判与怒火。财主想要回去警告兄弟，耶稣在比喻中说：“若不听从摩西和先知的的话，就是有一个从死里复活的，他们也是不听劝”（31 节）。这就是我们顽梗的程度，我们的心已经如此刚硬，对神的真理免疫。这也是为什么我们今天的讲道删除了那些令人不悦的真理，我们不希望看到不愉快的画面。

拜访纽约的世贸大厦遗址时，我看到的景象令我终身难忘。尽管没有亲眼目睹 911，我却借助现代科技看到了当时的画面。我看到了飞机撞上第二座大厦，那些大厦是如何倾覆的。我看见天空中的巨大尘埃，看到人们在街道上飞奔着逃命，也看到人们从大厦上跳下。第二天，我在电视上看见人们下定决心，绝不让这幕悲剧重演。我对维斯塔说：“我保证，这种决心不到一年就会消散。”事实也的确如此。我们很快就回归常态，保罗的警告，我们也听不进去。

他们出会堂的时候，众人请他们到下安息日再讲这话给他们听（42 节）。敬畏神的犹太人和一些改信犹太教的敬虔人，那天却喜爱听到的福音。他们被福音的道大大吸引，以至于有些人邀请保罗和巴拿巴下个安息日再去讲道。到下安息日，合城的人几乎都来聚集，要听神的道。但犹太人看见人这样多，就满心嫉妒，硬驳保罗所说的话，并且毁谤（44-45 节）。保罗引起了百姓的关注，但他们充满了嫉妒和恼恨，想要敌挡神的使者。这些人非但不欢喜领受神的真道，反而开始散播谣言。他们开始毁谤使徒所传的道。

这种反应并不稀奇，从一世纪直到今天都是如此。人以为自己能敌挡神的真理，还能逃脱，这实在是很可怕的自信。他们想到：“我敌挡神直到如今，天上也没有雷打下来劈我，所以我不需要惧怕神。”世界上最可怕的事就是作为敌挡神的仇敌，落在永生神的手中。

神的道得荣耀

人越是亵渎毁谤，保罗和巴拿巴就越是放胆传道。他们说：“神的道先讲给你们，原是应当的；只因你们弃绝这道，断定自己不配得永生，我们就转向外邦人去。因为主曾这样吩咐我们说：‘我已经立你作外邦人的光，叫你施行救恩，直到地极。’”外邦人听见这话，就欢喜了，赞美神的道（46-48 节）。外邦人没有荣耀保罗和巴拿巴，他们荣耀的是主的道。他们喜爱神的真理，无法得到饱足。他们不满足于每周一次到会堂听道，还希望保罗和巴拿巴每天都给他们讲道。他们对神的话语是如此热心！你把圣经从头到尾读过几遍呢？超过百分之九十的所谓基督徒，从未读过一遍。他们尝了神话语的滋味，给良心挠挠痒，偶尔让神的话安慰一下灵魂，却缺少昼夜深入研习神话语的热心。

但当人被圣灵改变，就会喜爱神的话语，甚至无法得到饱足。他们开始热爱神的话，迫不及待要更多地汲取。他们抓住每一个学习神话语的机会，因为他们赞美神的道。有人曾对我说：“我试着读经，但太枯燥了。”之所以枯燥，是因为它们是死的。如果一个人打开永生神启示的真理，还觉得枯燥，那么这不是书的问题，而是人灵魂的问题。这些彼西底的安提阿人向着神活，圣灵吸引他们赞美神的道。

凡预定得永生的人都信了（48 节）。有人对我说：“我初信主时，认为是我的选择，是我的决定使我归正。我很感恩神，他让这选择成为可能，但我当时真的以为，我信主，我的邻居不信，这是因为我的自由意志。但我听了你的信息，终于明白这实际上是神拣选了我。是神这位天上的猎人捕获了我，用圣灵使我焕然一新，在我心中创造信心，然后我才能回应神。如今我看到，圣经明确地教导这个事实。”他们说的没错，圣经说的非常直白，以至于很难找借口说不明白。48 节就是一处：“凡预定得永生的人都信了。”当天归信的人，都是因为神的预定。神自永恒就预定了他们会听使徒保罗传福音，圣灵使他们有信心，一切自永恒预定得救的人都信了。

很多人看到这节经文就跳过去，或是试图歪曲这句话：“凡相信的，神都指定他们得永生。”但这里的定是预定相信。十九世纪解经家哈克特（H. B. Hackett）是奥利弗·温德尔·霍姆斯（Oliver Wendell Holmes）的同学，他曾写了一本经典的使徒行传释义。对于这节经文，哈克特说实在是无法读出其他意思。然而很多解经家发明了五花八门的解释，让这节意思明确的经文变得面目全非。你是回避不了这里的信息的，路加写得非常直白，字面意思就是路加的意思。人之所以得救，没有落到亵渎和批判神话语的光景中，纯粹是因为神在他的选民心中动工，使他们脱离黑暗的国度，进入光明的国度。

真教会

有形教会和无形教会之间存在区别，有形教会由那些认信的基督徒组成，他们的名单会出现在教会花名册上。这个清单可以用数字计数，上面的人每周日都能被看见。我们区分有形教会和无形教会，不是因为奥古斯丁发明了这个区别，而是因为耶稣自己做了区分。耶稣曾说，麦子里会有稗子。他警告教会要小心不要把稗子拔出来时把麦子也拔出

（马太福音 13：24-30）。我们显然不希望教会被稗子充满，耶稣也教导了教会惩戒的合宜性，但要小心，这个过程不能伤及神的子民。耶稣也说：“这百姓用嘴唇尊敬我，心却远离我”（马太福音 15：8）。

没有人能解读你的心，如果你嘴上认信，你就可以加入教会，成为有形教会的一员。然而每天都有人加入有形教会，却离神的国十万八千里。他们嘴上称耶稣为主，心里却不这么想，这也是为什么会存在有形教会和无形教会之分。奥古斯丁曾说，无形教会是由选民组成的真教会，由那些真得救、被圣灵更新的人组成。他们在我们眼中是看不见的，但神看得见，他知道万人的心。在彼西底的安提阿，有形教会分裂了，但无形教会是合一的，那些预定得永生的人都信了，主的话语也传遍了那一带。

但犹太人挑唆虔敬尊贵的妇女和城内有名望的人，逼迫保罗、巴拿巴，将他们赶出境外。二人对着众人跺下脚上的尘土，就往以哥念去了（50-51 节）。犹太人竭尽所能，要敌挡福音的传播。他们搅动那些尊贵的妇女和当地的贵胄，敌挡和逼迫保罗与巴拿巴。最终他们将二人赶出城去，保罗和巴拿巴的回应正如耶稣教导的：跺下脚上的尘土。这可能意味着他们急着赶往下一处，但这个表述主要不是这个意思，主要含义是“不要把尘土带走”。今天有很多人听了福音很多遍，但仍然不信。我们需要感谢神，他还没有跺下脚上的尘土。如果你也是不信的人，你必须不要迟延，不要再耽搁一天、一个小时，要将身体和灵魂归服基督的主权，毫不妥协地接受福音，喜悦神的话语，寻求神的国度，以为人生要事。要将假宗教抛诸脑后，宗教是给迷信的人，而基督教是给那些决意委身真理的人。愿你们每个人都有如此委身。

三十六章

宙斯与希耳米

使徒行传 14: 1-18

二人在以哥念同进犹太人的会堂，在那里讲的，叫犹太人和希腊人信的很多。但那不顺从的犹太人耸动外邦人，叫他们心里恼恨弟兄。二人在那里住了多日，倚靠主放胆讲道，主藉他们的手施行神迹奇事，证明他的恩道。城里的众人就分了党：有附从犹太人的，有附从使徒的。那时，外邦人和犹太人并他们的官长一齐拥上来，要凌辱使徒，用石头打他们。使徒知道了，就逃往吕高尼的路司得、特庇两个城和周围地方去，在那里传福音。路司得城里坐着一个两脚无力的人，生来是瘸腿的，从来没有走过。他听保罗讲道，保罗定睛看他，见他有信心，可得痊愈，就大声说：“你起来，两脚站直！”那人就跳起来，而且行走。众人看见保罗所做的事，就用吕高尼的话大声说：“有神借着人形降临在我们中间了！”于是称巴拿巴为宙斯，称保罗为希耳米，因为他说话领首。有城外宙斯庙的祭司，牵着牛，拿着花圈来到门前，要同众人向使徒献祭。巴拿巴、保罗二使徒听见，就撕开衣裳，跳进众人中间，喊着说：“诸君，为甚么做这事呢？我们也是人，性情和你们一样！我们传福音给你们，是叫你们离弃这些虚妄，归向那创造天、地、海和其中万物的永生神。他在从前的世代，任凭万国各行其道；然而为自己未尝不显出证据来，就如常施恩惠，从天降雨，赏赐丰年，叫你们饮食饱足，满心喜乐。”二人说了这些话，仅仅地拦住众人不献祭与他们。

在 1940 和 1950 年代，匹兹堡钢人队的球迷萎靡不振，几乎没有什么值得欢呼的战绩。钢人队打了四十多年，才迎来第一场分区冠军。今天，该队以其辉煌的七十年代战绩闻名。在七十年代，钢人队是有史以来在足球场上最强大的球队。在匹兹堡的冠军荒年期间，我住在匹兹堡，当我们谈到钢人队时，我们不禁要喊一声“SOS”。这不是求救的呼声，而是恒久的失望：“老钢人队呀，还是那个老样子（Same Old Steelers）”。我们可以将同样的首字母缩略词 SOS 应用到使徒行传 14 章，因为它是“同样的老故事（Same Old Story）”。使徒们所到之处，我们都看到神大有作为，带领犹太人和外邦人归主。就在放胆的讲道中，分裂出现了，反对和敌意开始了，使徒们在很多情况下都可谓死里逃生。

这就是忠于福音的必然结果。当有人不加妥协地宣讲福音，总会引起纷争和分裂，因为神的真理会带来分裂。我们需要理解这一点，因为我们活在一个痛恨分裂的时代，尤其是在教会当中。结果，我们不断妥协，不断压抑真理，以至于神的话不会得罪任何人。我们试图取悦听众，目标变成了与所有人“处得来”。

然而使徒们却坚信基督的复活，愿意违逆全世界去忠于使命和信息，同样的结果也出现了：“但那不顺从的犹太人耸动外邦人，叫他们心里恼恨弟兄。二人在那里住了多

日，倚靠主放胆讲道，主藉他们的手施行神迹奇事，证明他的恩道”（2-3 节）。我曾提过，新约中神迹的主要功用不是证明神的存在，而是证明神启示的媒介是真实的。尼哥底母夜间去找耶稣，说：“拉比，我们知道你是由神那里来作师傅的，因为你所行的神迹，若没有神同在，无人能行”（约翰福音 3: 2）。至于使徒，圣经告诉我们，神用神迹奇事来证明这些人真的是他启示的出口。这也是新约中神迹爆发的主要原因。

路司得和特庇

城里的众人就分了党：有附从犹太人的，有附从使徒的。那时，外邦人和犹太人并他们的官长一齐拥上来，要凌辱使徒，用石头打他们。使徒知道了，就逃往吕高尼的路司得、特庇两个城和周围地方去，在那里传福音（4-6 节）。路加告诉我们，使徒们逃往路司得和特庇，这两座城处于吕高尼省。这个小细节具有大意义，十九世纪，我们看到自由派学者攻击圣经的真实性，最猛烈的攻击对象包括路加写作的真实性，因为路加记录了初期教会的历史。他们攻击的细节之一，就是这个短句：“就逃往吕高尼的路司得、特庇两个城和周围地方去。”批评者称，路司得和特庇尽管距离很近，但并不是都处于吕高尼这个省中，而是位于两个不同的省。因此，批评者认为，这是一个明确的证据，表明路加的写作并不准确，而是存在谬误。

这些学者中有一个人叫做威廉·拉姆齐（William Ramsay），拉姆齐是苏格兰的爵士，以历史学识著称。拉姆齐决定按照圣经记载的保罗的宣教旅程，在现实中走一遭，进行一下考古调查，证实路加写作真实与否。他认同自由派的观点，路加的作品存在谬误，但每到一处，每次挖掘遗迹，他的发现都证实了路加在路加福音和使徒行传的记载。当拉姆齐进行到这节经文中出现的地名时，他发现了特庇和路司得之间分界线，这条分界线的确把这两个城市划分在不同的两个省。然而，进一步研究，他发现在古代，这两座城的分界线出现了多次的挪移，让他惊奇不已的是，他发现在公元 37 到公元 72 年间，路司得和特庇位于同一个省内，而且正是路加所记载的那个省。到了旅程的末尾，拉姆齐表示，他找不出使徒行传存在任何的历史谬误。如今他跟其他近代学者一样，不得不称路加是古代世界最可靠的历史学家。

被错误解读的神迹

路司得城里坐着一个两脚无力的人，生来是瘸腿的，从来没有走过。他听保罗讲道（8-9 节）。我们先前注意到，彼得和约翰在美门所行的神迹，让一个生来瘸腿的人得以行走。那人得了医治后，跳起来赞美神。这里我们看到了类似的情景，但神迹的中介不是彼得而是保罗。我们必须记住，路加写使徒行传时，很关心证实保罗的使徒身份。关于彼得的使徒身份，不存在质疑的声音，但有些人挑战保罗的使徒身份，因为他是在耶稣复活后才归主。

第三节告诉我们，他们行了许多神迹，因此我们要思考，路加为何希望我们关注这一个神迹。有可能他是要表明，这个神迹足以与彼得之前的神迹相媲美，但这里还有另一个原因：人群对这个神迹的反应。保罗定睛看他，见他有信心，可得痊愈，就大声说：

“你起来，两脚站直！”那人就跳起来，而且行走（9-10节）。人人都知道，你保持一个姿势太久，即使没有瘸腿，站起来也要费些力气。但这里不是这样，保罗医治这个人，说“起来”，他就立刻跳起来，完全得了医治，没有任何踉跄。

众人看见保罗所做的事，就用吕高尼的话大声说：“有神借着人形降临在我们中间了！”于是称巴拿巴为宙斯，称保罗为希耳米，因为他说话领首。有城外宙斯庙的祭司，牵着牛，拿着花圈来到门前，要同众人向使徒献祭（11-13节）。希腊文写的是宙斯和希耳米，但拉丁文写的是朱庇特和墨丘利。这让我们疑惑当地的神社是在希腊还是罗马的影响下建造的。希腊人和罗马人都是多神论者，他们的万神殿里供奉着许多男神女神。每个男神女神都有一些特殊的任务来，负责特定的福祉。在罗马偶像系统的情况下，朱庇特是主神。在希腊多神教中，宙斯是众神之王。希腊人和罗马人拥有基本相同的男神和女神，但名称不同——宙斯和赫拉、朱庇特和朱诺、希耳米和墨丘利、赫斯提亚和维斯塔、雅典娜和密涅瓦。在这里，希腊文圣经采用的是宙斯和希耳米的名字。

宙斯是众神之王，希耳米是众神的使者。释经学（hermeneutics）这门科学就是基于希耳米的名字而来，这是一门为我们提供释经规则的科学。墨丘利的画像往往带着FTD-FTD的标识，他的头盔和脚上都有翅膀，因为他是众神的使者。在古希腊神话中有一些神话情节，诸神出于某种原因从奥林匹斯山下来并与人类互动。希腊神话可以追溯到荷马时期的《伊利亚特》和《奥德赛》。在奥德赛中，尤利西斯的希腊名字是奥德修斯。他是一位伟大的战士，试图在特洛伊战争后从特洛伊回家与他可爱的妻子佩内洛普重聚。在这危险的旅程中，众神和女神或来阻止他成功，或来拯救他。雅典娜向奥德修斯显现，承诺一路保护他的安全。这样的故事可以一直追溯到荷马，都是关于男神女神如何与人的生活互动。

在历史后期，奥维德写了《变形记》，一部关于神和人类形态变化的经典文学作品。在其中他重写了一个故事，朱庇特和他的同伴墨丘利伪装成人类，来到了某个地方。他们想测试当地居民是否热情接待，当地居民不搭理他们，没有意识到他们在拒绝众神之王和他的使者。最后，他们拜访了一对老夫妇，他们与朱庇特和墨丘利分享了他们微薄的家当，并向他们表示出极大的善意和热情。第二天，朱庇特说：“我们上山顶吧。”他带着这对老夫妇登上了山顶，带来了一场席卷整个山谷的风暴，杀死了所有不友善和对神不友好的人。然后众神将这对夫妇的简陋房子变成了一座豪华的豪宅，屋顶由纯金制成。

奥维德说，这发生在保罗和巴拿巴此处传道的山谷中。所以当保罗在众人中间行神迹时，他们都惊奇地说：“有神借着人形降临在我们中间了！这一定是朱庇特和墨丘利，或者宙斯和希耳米，我们最好不要像上次那样对待他们，否则会大祸临头。”所以他们没有敌挡他们，而是给他们带来了牛和花环，庆祝他们中间的神灵降临。游行队伍由宙斯神殿的大祭司带领。今天在土耳其，你还可以看到希腊的万神殿遗址。

荣耀唯独归于神

保罗和巴拿巴惊呆了。巴拿巴、保罗二使徒听见，就撕开衣裳，跳进众人中间，喊着说：“诸君，为甚么做这事呢？我们也是人，性情和你们一样！我们传福音给你们，

是叫你们离弃这些虚妄，归向那创造天、地、海和其中万物的永生神。他在从前的世代，任凭万国各行其道；然而为自己未尝不显出证据来，就如常施恩惠，从天降雨，赏赐丰年，叫你们饮食饱足，满心喜乐”（14-17节）。保罗和巴拿巴非但没有被群众的崇拜谄媚，反而陷入了深深的失望。历世历代的人为什么这么愚蠢，总是要敬拜人呢？他们为什么愚蠢到创造一个多神的假宗教，一个负责海洋，一个管财富和健康，一个管狩猎，一个管智慧，一个管爱，一个管战争，一个管和平。几乎每个人类世界的元素，他们都要造出一个男神女神来。我们知道这很愚昧，但近代西方教会又如何呢？我们虽然不拜男神女神，但什么事都要高举某个圣徒。

一些年前，本地发生了一起悲惨的事故，导致年幼的孩子丧生。悲剧发生地是一座教堂，上面写着：“圣犹大，帮助我们。”在这套观念中，犹大是负责处理绝望事件的圣人。有多少人在他们的汽车仪表板上放着圣克里斯托弗的装饰，向那个据称负责保护你免受事故伤害的圣徒祈福？我们遵循古人的模板，为各种场合塑造一位圣徒。我们就是不满足于至高的神。在我们的灵魂中有一种深度的偶像崇拜倾向，以至于我们的本性就是将永恒上帝的荣耀替换成谎言，事奉和崇拜受造物而不是造物主（罗马书 1:25）。这是我们的倾向，不仅仅是古希腊人、罗马人或天主教徒。

华盛顿特区有些建筑很美丽，这是一座供奉着杰斐逊和林肯等伟大英雄的圣地。美国国会大厦圆形大厅的天花板上绘有一幅壮丽的景象：一个人被举到云端，与奥林匹斯山的众神和女神为伍，这幅画的标题是“华盛顿的神化”。神化意味着将一个人尊为神，我们的文化历史并没有将乔治·华盛顿神化，但我们确实倾向于将我们认为的伟人提升到仅属于神的地位。这种倾向在我们的灵魂中根深蒂固，我们必须在任何情况下小心防范。永生神只一次道成肉身，这不是神话，而是严肃的历史。神的儿子来过，在地上活在律法之下，他被交给别人，被钉在十字架上。

三十七章

进入神的国

使徒行传 14: 19-28

但有些犹太人从安提阿和以哥念来，挑唆众人，就用石头打保罗，以为他是死了，便拖到城外。门徒正围着他，他就起来，走进城去。第二天，同巴拿巴往特庇去。对那城里的人传了福音，使好些人作门徒；就回路司得、以哥念、安提阿去，坚固门徒的心，劝他们恒守所信的道，又说：“我们进入神的国，必须经历许多艰难。”二人在各教会中选举了长老，又禁食祷告，就把他们交托所信的主。二人经过彼西底，来到旁非利亚。在别加讲了道，就下亚大利去，从那里坐船，往安提阿去。当初他们被众人所托，蒙神之恩，要办现在所做之工，就是在这地方。到了那里，聚集了会众，就述说神藉他们所行的一切事，并神怎样为外邦人开了信道的门。二人就在那里同门徒住了多日。

我们已经看到，每当使徒去一个地方传福音，神都赐福他们的事奉。很多人归主，教会的人数不断加添。我们也看到，他们每到一处，都会遇到人敌挡神的道。此处写着说，敌挡太过激烈，以至于犹太人对保罗怒气发作，挑唆众人要向保罗执行旧约的死刑，用石头将他打死。

我们倾向于忽视石刑，忽略了它的残忍和血腥。保罗面对一群愤怒的暴民，拿着巨大的石块朝他扔过来，打中他的全身，扯下他的血肉，直到他不省人事地倒在地上。当人以为他已经死了，就拖着他的脚把他拖出城外。然而他没死，门徒围着他祷告的时候，他又活了过来，往下一座城出发。

我们有多少人曾经因为信仰被石头打过，被当做死尸一样扔在一边？我们有多少人曾被绑在柱子上焚烧？我们有多少人曾在尼禄的花园里被点成火把照明？我们有多少人被送到斗兽场里作为狮子的饲料，供人围观娱乐？殉道士的血是教会的种子。我们在教会歌颂先辈的信心，他们因着信被囚、赴死，经历各样的患难，但我们的处境不是那样。我们在美国享受自由，这是因为我们的国家突然变得对福音开放了吗？还是因为征战的教会在一种相当真实的意义上，已经成了虚弱无力的教会，信仰全图稳妥安全至上？

与魔鬼交易

在某种意义上，我们与撒旦达成了交易，同意有所保留地实践我们的信仰，使之从公共领域挪移。在美国，我们得知，只要我们私底下相信，不要打扰公共领域，我们就可以获得宪法第一修正案里的权利。只要我们同意将信仰作为私人的事，我们给教会的奉献就可以免税。在我们的时代，政教分离变成了国家与神分离，神与世俗事务无关。这已经背离了美国立国的宗旨。虽然我们不能确切地说，美国国父们是基督徒还是有神论者，但有一件事是肯定的，他们接受有神论，相信政府是处于神的治理下。

当文化宣称独立于神存在，它就成了不敬虔的。教会有责任在文化中发出先知的呼声，称罪为罪，不论它出现在公共领域的何处。教会里有许多人相信，教会没有资格针对公共事务发出谴责。这实在是不合圣经历史。亚哈王滥用权柄，抢夺拿伯的葡萄园，神差遣先知以利亚呼召亚哈王悔改。以赛亚被神差派，与各样的君王对话，呼召他们为不敬虔的行为悔改。施洗约翰因着胆敢谴责公共事件、指出希律的非法婚姻，而被砍头。他为此付出了生命的代价。我们的主进入圣殿，那些宗教领袖所在的地方，推到兑换银钱之人的桌子。他称希律为狐狸，对当时的社会问题也毫不留情。基督和施洗约翰宣告神的国近了，但我们却得知要在公共领域闭口不言。如今美国的基督徒群体，或许是美国最缺乏社会归属感的少数群体。

政府和基督教实践

我深信我应当顺服政府，哪怕是不认同的时候。论到美国的总统选举，我不会支持候选人，但却会教导会众投票的原则。神的话可以引导我们如何投票。首先，我们要明白什么是投票，投票这个词源自拉丁单词 *votum*，意思是“意志”。投票应当深思熟虑，应当投给正确的事，而不是为了自己谋利。

如今人们会说：“我投给自己的钱包。”说这话时，大家已经毫无愧色了。然而，要想政府将钱放进某些人的钱包，这钱必须是从其他公民那里收集的。政府本身并不生产，换句话说，要想给人什么，必然是从其他人那里拿的。当你给自己的利益投票，你就是在请求政府用它的权柄从你的同胞那里收取，然后把拿来的给你。

一些年前，我在密西西比州的一家旅馆投宿，密西西比州猪肉生产商协会正好也在那里举行会议。旅馆里遍布着该协会的宣传单，到处都是巨大的图表，表明密西西比州的猪肉生产商是如何将政府补助用于自己的生意经营。图表上，最大一块资金是用于倡导和宣传人们多多食用猪肉。猪肉生产商如果容许牛肉生产商来分一杯羹，自然是利益受损。所以他们要求政府向养牛的商家和其他人征收更高的税收，然后把税收再补助他们。这种要求完全合法，但却不道德，要求政府对私人企业进行特殊对待。这是犯罪，但这就是美国风格。华盛顿充满了这样的游说团体，每天都干着这种事。这些游说专家要求为他们的利益立法，而不是为道德、公义或国家的福祉。因此，作为基督徒，要是你为自己的利益投票，那就是犯罪。我请求你不要加入这种自私的犯罪。

一些年前，我跟美国参议院财政委员会的主席一同用餐。交谈之中，我问他为何不处理这个时代一些明显急迫的议题。他同意我提出的那些问题的确很重要，但回答说，他不能在选举年处理这些议题。于是我说：“议员先生，华盛顿究竟有没有人在乎下一代，而不是下一次选举？”

托克维尔 (Alexis de Tocqueville) 曾说，有两件事可以摧毁美国。第一，美国可能被那些有钱有势、买卖官职的人，用他们的财富和对穷人的剥削摧毁。第二，美国可能被那些为自己的利益投票的人摧毁。当经济政治化，人们为自己的钱包投票，而不是为自己的良心投票，国家的毁灭就迫近了。

我听到总统竞选的一位候选人一次又一次地说，他计划为百分之九十八的美国人制定税收减免计划。那另外的百分之二呢？他们会因为百分之九十八的经济利益而被抢劫吗？这不是神的方式。以色列人的什一奉献是建立在公平原则上的，每个人都被要求支付相同的百分比，以色列没有累进所得税。什一是完全公平的，有些人支付的费用是其他人的一百倍，但所有人都支付了相同的百分比。神不会允许某人投票对他的邻居征税而不是对他自己征税。如果你投票支持百分之九十八的税收减免，那么你同时也投票支持将其他人的税收增加百分之二，而按照你的收入，你可能不必支付额外的税款。这不是公义，而是合法的偷窃，我们每天都在这样做。

历史上，威廉·威伯福斯（William Wilberforce）在英格兰向议会请求废除奴隶制，年复一年地努力，也年复一年地失败。因为奴隶制与英格兰的经济利益息息相关，以至于他的抗议无人理会。他不断争论、恳求并呼吁议会停止人口贩卖的罪行，最终英国的良心被感动了，奴隶制被废除了。奴隶制是有史以来分裂美国的第二大道德问题，但比奴隶制更严重的是政府对这个国家每年 150 万未出生人口的肆意谋杀。我写的关于堕胎的书《一个争议议题的理性探讨》（A Rational Look at an Emotional Issue），上市后很快卖光。林格尼尔事工为教会提供了这份教育材料，但牧师们不敢用，因为担心它会分裂他们的会众。我说：“那又怎样？让它分裂吧。这可是关乎生命的神圣性。”

《十二使徒遗训》是初期教会最重要的一本圣经外作品，在堕胎问题上并无退后，而是直白称其为谋杀，并告诫教会不可参与这项罪行。如今堕胎已经成了美国的一部分，没人把它视作堕落。教会不是在要求国家成为教会，而是在要求停止这样的屠杀。教会是在要求国家成为国家，因为国家存在的首要目的是保护、支持、维系人类生命的神圣性，当国家停止履行这项职责，就成了巴比伦。

如今总统大选的主要议题与中东、恐怖主义和经济相关，堕胎排在列表的底部。就我个人而言，如果我为支持按需堕胎的候选人投票，我会睡不着觉。堕胎的问题胜于我们这个时代的所有其他道德问题，因此我恳求你，作为基督徒，当你走进投票站时，不要把你的基督教留在停车场，而要让你的心听神话语的告诫。我一生都在研究神学，我深知按照神的本性，神憎恶堕胎。除了毁灭未出生的胎儿之外，还有其他方法可以处理意外怀孕的危机处境。所以我希望你投票给你的良心，而不是你的既得利益或你的钱包。我希望你会投票支持公平和公义，正如神的话语指教你的良心那般。除非我们这样做，否则神会赐下迎合我们罪恶的领袖，那将是一件很可怕的事。

三十八章

犹太教派的威胁

使徒行传 15: 1-21

有几个人从犹太下来，教训弟兄们说：“你们若不按摩西的规条受割礼，不能得救。”保罗、巴拿巴与他们大大地纷争辩论；众门徒就定规，叫保罗、巴拿巴和本会中几个人，为所辩论的上耶路撒冷去见使徒和长老。于是教会送他们起行。他们经过腓尼基、撒马利亚，随处传说外邦人归主的事，叫众弟兄都甚欢喜。到了耶路撒冷，教会和使徒并长老都接待他们，他们就述说神同他们所行的一切事。惟有几个信徒是法利赛教门的人，起来说：“必须给外邦人行割礼，吩咐他们遵守摩西的律法。”使徒和长老聚会商议这事。辩论已经多了，彼得就起来说：“诸位弟兄，你们知道神早已在你们中间拣选了我，叫外邦人从我口中得听福音之道，而且相信。知道人心的神也为他们作了见证，赐圣灵给他们，正如给我们一样；又借着信洁净了他们的心，并不分他们、我们。现在为甚么试探神，要把我们祖宗和我们所不能负的轭放在门徒的颈项上呢？我们得救乃是因主耶稣的恩，和他们一样，这是我们所信的。”众人都默默无声，听巴拿巴和保罗述说神藉他们在外邦人所行的神迹奇事。他们住了声，雅各就说：“诸位弟兄，请听我的话。方才西门述说神当初怎样眷顾外邦人，从他们中间选取百姓归于自己的名下；众先知的話也与这意思相合。正如经上所写的：‘此后，我要回来，重新修造大卫倒塌的帐幕，把那破坏的，重新修造建立起来。叫余剩的人，就是凡称为我名下的外邦人，都寻求主。’这话是从创世以来显明这事的主说的。所以据我的意见，不可难为那归服神的外邦人；只要写信吩咐他们禁戒偶像的污秽和奸淫，并勒死的牲畜和血。因为从古以来，摩西的书在各城有人传讲，每逢安息日在会堂里诵读。”

神学界所谓的保罗新观，已经在很多地方流行起来，包括改革宗世界里的一些坚固福音派营垒。这种新的神学思想主张，宗教改革争论称义的议题实则没有必要，因为保罗关于称义的教导跟人如何得救无关，而是跟人如何加入有形教会有关。换就话说，保罗对于称义的教导，跟终极的救恩没什么关系，而是跟一个人在圣约群体里面的地位有关。这个议题并不是新的发明，因为使徒行传这里的经文就出现了。正是这个问题导致了第一次教会大公会议，耶路撒冷大会。随着我们察看这段经文，我们将看到保罗对于一世纪犹太教异端的关注点不在于人如何加入有形教会，而在于人如何进入天国。

异端之战

在我们察看使徒行传十五章之前，我们要思考一下保罗写给加拉太教会的话。保罗将整卷加拉太书都用来处理耶路撒冷大会上探讨的议题，即所谓的犹太教异端的威胁。因此，回顾一下加拉太书的经文，可以让我们明白保罗多么重视这个问题：

我希奇你们这么快离开那借着基督之恩召你们的，去从别的福音。那并不是福音，不过有些人搅扰你们，要把基督的福音更改了。但无论是我们，是天上来的使者，若传福音给你们，与我们所传给你们的不同，他就应当被咒诅。我们已经说了，现在又说：若有人传福音给你们，与你们所领受的不同，他就应当被咒诅！我现在是要得人的心呢？还是要得神的心呢？我岂是讨人的喜欢吗？若仍旧讨人的喜欢，我就不是基督的仆人了。（加拉太书 1: 6-10）

接着，我们在加拉太书第三章读到使徒这样写道：无知的加拉太人哪，耶稣基督钉十字架，已经活画在你们眼前，谁又迷惑了你们呢？我只要问你们这一件：你们受了圣灵，是因行律法呢？是因听信福音呢？你们既靠圣灵入门，如今还靠肉身成全吗？你们是这样的无知吗？（1-3 节）。使徒保罗有一颗牧者心肠，他乐意为那些神托付给他的人舍命。因着这个缘故，他对加拉太人的语气这般严厉，似乎有点反常。到底是什么导致他写下措辞如此严厉的一封信？他写的加拉太书是一封巡回书信，意思是从这个区域的一间教会传到另一间教会，就是那些被犹太教异端侵扰的教会。

我们从使徒行传十五章了解到这是怎样的一个异端。有几个人从犹太下来，教训弟兄们说：“你们若不按摩西的规条受割礼，不能得救”（1 节）。透过查考使徒行传，我们已经看到一世纪的教会希望能明白，外邦人、撒玛利亚人和敬畏神的希腊人，究竟要如何在新约教会容身。他们会沦为教会里的二等公民吗？教会会出现以色列那样的第二等级吗，就像圣殿里的外邦人院，外邦人无法进入犹太人院？如我们一再所见，使徒行传一再反对这种观念，强调新约群体中不存在什么二等公民。不论是撒玛利亚信徒，哥尼流家那样敬畏神的信徒，还是以弗所人一样的外邦信徒，都是神的百姓，在新约教会里享有同等的地位。不再有犹太人或希腊人的偏好，也不有男女的偏好，所有人都立足于十字架之下，具有平等的地位。稍后保罗将论证救恩是唯独因信称义，这救恩在新旧约都是一样的。

有些犹太人看到外邦人归主，这些信徒也受洗、领受圣灵，成了神家的一员。这些犹太人就声称，外邦人的信心不足以加入信徒之家，在信心之外，他们还必须受割礼才能得救。保罗在加拉太书回应这种错谬教训时，他写道：“恨不得那搅乱你们的人，把自己割绝了”（5: 12）。他的意思是，他希望神能将这些人从神的国度里铲除，因为他们给福音和传讲福音的人带来巨大损害，竟然说唯独信心是不够的。保罗是在说，没有人能靠着行律法称义，而这些犹太教的异端却说，若不行律法，没有人能够称义。因此，这是一场关于救恩条件的严肃争战，信徒究竟是唯独因信称义，还是信心需要加上一点别的？

唯独信心

保罗、巴拿巴与他们大大地纷争辩论；众门徒就定规，叫保罗、巴拿巴和本会中几个人，为所辩论的上耶路撒冷去见使徒和长老（2 节）。对于保罗和巴拿巴来说，这是生死攸关的大事。十六世纪马丁路德曾说，因信称义的教义是教会生死存亡的根基。这可

能有那么一点夸张，但路德确实明白，唯独因信称义的福音是新约福音最核心的因素，没有这个，或加上点别的，教会就不再是教会了。

这也是为什么到了十六世纪末，改教家们认为天主教并非仅仅是另一个宗派，而是压根不是真教会。天主教虽然仍旧相信三位一体和一系列其他的核心基督教教义，但在称义问题上已经彻底堕落，不再有被称作真教会的资格。路德表示，天主教否定唯独因信称义的教义，就是在否定圣经的福音，也就不再是真教会。加尔文用了另一个比方。他说唯独因信称义的教义好比转动的枢纽，是一切的连接点。有个现代神学家又打了个比方，他说唯独因信称义的教义是托举整个基督教真理的巨人，如果这个巨人倒了，那么福音就倾覆了，这将对基督教构成致命一击。这就是宗教改革的意义所在，教会因此天翻地覆，出现了历史上最大规模的一次分裂。这场战争，也是保罗在一世纪与犹太教异端进行的战争。

于是教会送他们起行。他们经过腓尼基、撒马利亚，随处传说外邦人归主的事，叫众弟兄都甚欢喜。到了耶路撒冷，教会和使徒并长老都接待他们，他们就述说神同他们所行的一切事。惟有几个信徒是法利赛教门的人，起来说：“必须给外邦人行割礼，吩咐他们遵守摩西的律法”（3-5节）。法利赛人说，如果外邦人要成为真教会的一部分，那么他们必须受割礼、遵守摩西律法。割礼是旧约的标记，首先赐给亚伯拉罕，然后旧约摩西律法体系下的人都要遵守。

神透过摩西颁布十诫，在以色列人面前摆出了两个选项：祝福或咒诅：

你若留意听从耶和华你神的话，谨守遵行他的一切诫命，就是我今日所吩咐你的，他必使你超乎天下万民之上……你若谨守耶和华你神的诫命，遵行他的道，他必照着向你所起的誓，立你作为自己的圣民……你若不听从耶和华你神的话，不谨守遵行他的一切诫命律例，就是我今日所吩咐你的，这以下的咒诅都必追随你，临到你身上。（申命记 28：1-15）

保罗在加拉太书教导我们，基督顺服律法，为我们成了咒诅，被挂在木头上。因着担当我们的罪，他就承受了旧约律法的刑罚，以割礼为标志。法利赛人和犹太人就像如今那些拒绝改变的人，他们想要照着过去的方式行事，旧瓶装新酒。然而这是行不通的，那些法利赛人不明白割礼的意义。

犹太人透过割礼进入圣约，他们想的是：“我若没能完美遵守神的律法，就愿我受咒诅。”耶稣来了，完美顺服律法，替那些信靠他的人过了完美顺服的一生。他这么做就为一切与他联合的人赢得了神的赐福，而咒诅则由他上十字架来承担。神的咒诅完全倾倒在耶稣身上，成就了福音：如果你信靠耶稣，他顺服律法赢得的义就会成为你的，属于你的咒诅就会归给他，这是一个双重交换。他的义归算给我们，我们的咒诅归给他。当我们信靠耶稣，神就宣告我们在他眼中为义人，移除我们的咒诅。因此，割礼的刑罚也就一次而永远移除了。

那些坚持说外邦信徒必须受割礼的人，是在堂而皇之地否定耶稣的救恩，这是保罗如此愤慨的原因。犹太教的信徒是说，耶稣的代赎还不够好，这种思想一世纪的教会无法

容忍。问题不是单单在于谁能进入教会，法利赛人要外邦人受割礼得救，意味着他们完全误解了福音。如今无数人都有同样的想法，信靠自己的行为、自己的良善进天堂。

“如果你今天就死，神为什么要让你进天堂？”这个问题的正确答案只有一个：“我唯独信靠基督。”犹太教的异端今日还存在，而且遍地都是。今天人们仍然被告知，他们只需要做个好人就能进天堂。这话没错，如果你真的一辈子是个好人，那么你确实不需要耶稣或福音。福音的好消息是给那些不好的人，圣经告诉我们，离了耶稣，没有人能过道德的生活。人们会争辩：“我从没杀过人，从没犯过奸淫，也从没偷东西。”真的吗？按照耶稣的解释，难道我们没有犯谋杀罪吗：“你们听见有吩咐古人的话，说：‘不可杀人’，又说：‘凡杀人的，难免受审判。’只是我告诉你们：凡向弟兄动怒的，难免受审判。凡骂弟兄是拉加的，难免公会的审断；凡骂弟兄是魔利的，难免地狱的火”（马太福音 5：21-22）？难道我们没有犯淫乱吗：“只是我告诉你们：凡看见妇女就动淫念的，这人心里已经与她犯奸淫了”（马太福音 5：28）？难道我们从未偷窃过他人之物吗，包括他人的名声？难道我们没有议论过别人吗？没有做过假见证吗？

有个年轻人来问耶稣说：“良善的夫子，我当做甚么事才可以承受永生？”耶稣对他说：“你为甚么称我是良善的？除了神一位之外，再没有良善的。诫命你是晓得的：不可杀人，不可奸淫，不可偷盗，不可作假见证，不可亏负人，当孝敬父母。”他对耶稣说：“夫子，这一切我从小都遵守了。”耶稣看着他，就爱他，对他说：“你还缺少一件，去变卖你所有的，分给穷人，就必有财宝在天上；你还要来跟从我”（马太福音 10：17-21）。你不能通过你的好行为上天堂，因为你的好行为还不够好。你在世界上最好的行为，也受到肉体的玷污。你若是倚靠自己的良善，就是在说你不需要救主。这正是保罗不可能妥协的真理。

耶路撒冷大会

保罗和巴拿巴来参加教会的第一次大公会议，彼得这位犹太人的使徒聆听了诉讼。商议过后，彼得站起来说：“诸位弟兄，你们知道神早已在你们中间拣选了我，叫外邦人从我口中得听福音之道，而且相信。知道人心的神也为他们作了见证，赐圣灵给他们，正如给我们一样；又借着信洁净了他们的心，并不分他们、我们。现在为甚么试探神，要把我们祖宗和我们所不能负的轭放在门徒的颈项上呢？我们得救乃是因主耶稣的恩，和他们一样，这是我们所信的”（7-11节）。人们辩论如何得救的事，彼得说犹太人和外邦人得救的方式是一样的，都是唯独借着信心。房间里每个法利赛人都因彼得的话而怒气冲冲。

众人都默默无声，听巴拿巴和保罗述说神藉他们在外邦人所行的神迹奇事（12节）。沉默过后，雅各发言。雅各是第一次大公会议的主席，竟然是雅各而不是彼得或保罗主持，有些让人惊讶。这个雅各是主耶稣基督的兄弟，他是耶路撒冷教会的领袖，也写了新约中最具道德训诲色彩的书卷雅各书。这位雅各外号“老骆驼”，因为他经常跪着祷告。如果有人最有可能支持犹太派，那一定是雅各了。但雅各怎么说呢？“诸位弟兄，请听我的话。方才西门述说神当初怎样眷顾外邦人，从他们中间选取百姓归于自己的名

下；众先知的話也与这意思相合。正如经上所写的：‘此后，我要回来，重新修造大卫倒塌的帐幕，把那破坏的，重新修造建立起来。叫余剩的人，就是凡称为我名下的外邦人，都寻求主’”（13-17 节）。他是在对犹太同胞和法利赛人说：“你们难道没有读过旧约吗？你们希望以色列国度重建，但神透过先知阿摩司赐下的这个应许，明明是包含外邦人在内的。”

因此，大会绝对驳斥了犹太派的异端，拒绝将割礼作为外邦人归主的条件。他们明白行割礼等于弃绝福音，而福音说义人必因信得生。

三十九章

耶路撒冷信条

使徒行传 15: 22-29

那时，使徒和长老并全教会定意从他们中间拣选人，差他们和保罗、巴拿巴同往安提阿去。所拣选的就是称呼巴撒巴的犹大和西拉；这两个人在弟兄中是作首领的。于是写信交付他们，内中说：“使徒和作长老的弟兄们问安提阿、叙利亚、基利家外邦众弟兄的安！我们听说有几个人从我们这里出去，用言语搅扰你们，惑乱你们的心。其实我们并没有吩咐他们。所以我们同心定意拣选几个人，差他们同我们所亲爱的巴拿巴和保罗往你们那里去。这二人是为我主耶稣基督的名不顾性命的。我们就差了犹大和西拉，他们也要亲口诉说这些事。因为圣灵和我们定意不将别的双重担放在你们身上，惟有几件事是不可少的，就是禁戒祭偶像的物和血，并勒死的牲畜和奸淫。这几件你们若能自己禁戒不犯就好了。愿你们平安！”

耶路撒冷大会的决议被写成一封牧函，由巴拿巴和保罗等人送回小亚细亚。尽管决议似乎相当直白，但有几点内容让现代读者有些困惑不解。首先，我们记得这次大会召开的原因是法利赛人的一支开始传播异端，说外邦人必须受割礼、顺服摩西律法才能加入教会。

必要的事

大会信条没有明确说明外邦人不必受割礼，然而，该结论从信条内容明确可见：**因为圣灵和我们定意不将别的双重担放在你们身上，惟有几件事是不可少的，就是禁戒祭偶像的物和血，并勒死的牲畜和奸淫。这几件你们若能自己禁戒不犯就好了。愿你们平安**（28-29 节）。这段的重点聚焦在初代教会要求外邦信徒遵守的四件事上，这也是困惑所在。

第一件事是他们要求外邦信徒“禁戒祭偶像的物”。大部分解经家都认同，这里指的是吃肉的问题，也就是献在外邦偶像祭坛上的肉。外邦人的祭坛是为许多偶像摆设的，有一个崇拜礼仪就是摆设食物，尤其是肉，将之放在偶像的雕像前。礼仪完成后，肉必须处理掉。毕竟，偶像自己是不能吞下那些肉的。因此，为了一定的经济利益，这些外邦宗教的祭司就会将肉拿到市场上去了卖了盈利。

对于犹太人来说，这种风俗耸人听闻。世纪以来，他们的饮食律和礼仪律都禁止吃不洁净的物，对于洁净不洁净，他们十分关注。十诫中明确禁止偶像崇拜，以及一切与偶像相关之物。犹太人对于规避外邦宗教元素十分看重，尤其是献给偶像的肉。

这句经文因此也就疑云密布，因为这似乎是在说，外邦信徒若要加入教会，就不能吃祭过偶像的肉。后来，使徒保罗写信给教会处理多种议题，其中就论到基督徒良心自由的问题（罗马书 14 章）。他在那里指出，基督徒要体恤软弱的肢体，但在那处经文的背景下，他宣称祭过偶像的肉不具有什么道德性（adiaphorous）。换句话说，吃不吃祭过偶像的肉，都可以与道德与否无关。吃了的话，既不是犯罪，也没什么高尚之处。

上大学时，我有个朋友爱上了打乒乓球。有一间宿舍里有一台乒乓球桌，他每天都要花上几个小时打乒乓。他非常沉迷于这项运动，以至于耽误了学习，影响了考试成绩。有一天他以一种真诚的悔改态度来找我：“神的灵让我明白，我打乒乓球是犯罪。”在他当时的人生阶段，打乒乓对他而言已经成了错误，因为他成了一个糟糕的管家。然而，这并不意味着打乒乓球本身有什么错。

全世界都存在试图增添神的律法的教会，试图在神已经释放的地方捆绑人。有些人成长过程中一直认为涂口红、玩桌牌、看电影是严重的犯罪，当我被问到这样的问题，我会说：“如果你相信涂口红是犯罪，那么对你而言它就是罪，因为你是在违反自己的良心。”

这也是保罗在哥林多教会、罗马教会和其他地方必须处理的问题，信徒认为吃祭过偶像的肉是犯罪，保罗清楚表明这不是犯罪，但对于那些认为这是犯罪的人，这就是犯罪。对于那些良心自由的人，保罗说他们应当体恤良心软弱的人，不要在那些反对吃这些肉的人面前我行我素。与之同时，保罗也从不会允许软弱的肢体成为全教会的律法，这也是教会历史上一再出现的现象。

艺术和偶像崇拜

回到目前的问题，我们看到耶路撒冷大会说要禁忌祭过偶像的肉，保罗在别处又说信徒不必有这个禁忌。保罗这么说，莫非在拆毁耶路撒冷大会的权威吗？其实不然，但存在这个差异，暗示着我们必须谨慎处理经文和教会历史上的相关主题。有时候教会召开会议，颁布正式的法令，但有时候只是聚集起来商讨一种良策而已。审慎不等于律法，初期教会说既然现在是这个处境，外邦人刚刚进入教会，且背负着吃祭过偶像的肉的声名，那么智慧地权衡，就不如建议他们不吃。很显然，这不是一个长久的义务，不是历世历代教会需要遵守的，因为保罗后来又将这个行为放在中性范畴下。

前阵子林格尼尔事工在奥兰多举行牧师营会，全世界的牧师都来参加。很多牧师看到我们的教堂都很欣赏，对着那些彩绘玻璃和艺术品拍照。有些牧师对建筑和内饰的美丽有一种积极的讶异和欣赏，但有少数牧师因着他们的改革宗背景，就困惑不解说：“如果教会持守改革宗传统，为什么教堂里到处会有十字架和彩绘玻璃窗？”

这个事件让我想起了另一次经历，同样是一位牧师拜访我们教会，他着实被教堂里的艺术品吓呆了。后来他给我写了一封措辞严厉的信，把我从头到脚批判了一通。这样他还不满意，又给我合作的一个出版方写信，迫切请求他们停止出版我的书，因为我的教会有艺术品。另一方面，我理解他的热心，因为他的改革宗背景严格反对任何的符号型艺术品，例如蜡烛或十字架。这些符号被视为不合圣经，也跟宗教改革传统有关。

1521 年的沃木思会议上，路德在教会和政府面前表明自己的立场，之后被朋友们带到瓦尔特堡城堡，伪装成骑士，开始翻译新约圣经。路德在那里时，他在威滕堡的一名主要同工安德烈亚斯·卡尔施塔特（Andreas Karlstadt）带领一群人进入天主教堂，摧毁了彩色玻璃窗和艺术品，并粉碎了圣像。他们尽全力粉碎任何图像，因为卡尔施塔特坚信，为了信仰的纯洁，他必须清除教堂里的所有艺术品。路德对此持不同看法，他回来后因着卡尔施塔特肆意的毁坏将他革职，并说：“我们要改革教会，不是摧毁教会。”

加尔文跟路德一样捍卫唯独因信称义的教义，但他对偶像崇拜的问题怀有更大的热心。加尔文主要关注的不仅是教义的改革，而且是敬拜的改革。第二诫禁止在敬拜中使用任何图像代表神，这种举动是偶像崇拜，加尔文深知这一点。然而，他也清楚这位禁止使用图像的神，也设计了圣殿里充满艺术性的基路伯雕像，守卫施恩座。我们在旧约看到的那些工匠，是被圣灵充满的人，被神分别为圣，从事会幕和圣殿里的艺术制造，为祭司制作华美的服装。因此，旧约中神并非绝对反对艺术，如果神绝对禁止教会使用艺术，那么我们也要严厉批判旧约的实践了。

十六世纪加尔文曾说：“在神和神话语的监督下，对于历史事件和历史人物采用艺术化的呈现方式，这是完全正当的。”如果你去参观世界级的博物馆——比如巴黎的卢浮宫，阿姆斯特丹国立博物馆，华盛顿国家画廊，纽约大都会博物馆——你会发现西方历史上相当比例的传世艺术品是宗教主题，大部分都是为了神的荣耀而作。

虽然加尔文认为艺术本身无罪，但出于审慎，他还是反对在教会中使用艺术。从天主教出来归入基督教会的人，从前在敬拜中使用图像、蜡烛，并向圣像祷告。加尔文认为，这样的敬拜是偶像崇拜，那些实践的人已经对偶像崇拜成瘾。加尔文说我们的天性就是如此，人心是偶像的加工厂。既然我们倾向于制造偶像，加尔文就建议在教会中不使用任何图像。

历史上改革宗信徒一直听从这个建议，以至于今日有些人认为这是给教会历世历代的原则。然而，我不认为我们处于与十六世纪类似的背景中。此外，神是艺术的创造主，艺术的被造是为了荣耀、美丽、圣洁。神的荣耀、神的美丽、神的圣洁是永远长存的，神乐意被美所荣耀，正如他被良善、真理荣耀一样。我们作为基督徒，知道神是一切真理和美善的源头、根基与尺度，但作为新教徒，我们似乎忘了他也是一切美丽的源头。苍白或丑陋本身没有什么荣耀之处，美丽的图像本身也不具有美德。美的功用在于使我们敬拜赞美那位美善的源头，而不是美丽的事物本身。

使徒行传十五章的这段经文，在我看是一个暂时的决策，是出于审慎，新约其余部分并没有一致地禁止，如同禁止不道德或淫乱一般。新约任何地方都没有在淫乱的问题上松懈，保罗后来写道：“至于淫乱并一切污秽，或是贪婪，在你们中间连提都不可，方合圣徒的体统”（以弗所书 5: 3）。性道德不是一个处境化的伦理，也不属于审慎范畴，而是与神的圣洁有关。我们生活在一个性革命的文化中，淫乱已成常态，尤其是年轻人，很多都存在婚前和婚外性行为。如今的时代里，两个皆有童贞的人结婚，似乎已成为天方夜谭，连教会也被外邦文化侵蚀。这是不应该的。

执教生涯早年，我在一所浸信会大学任教。有一年学生们参与了一次关于个人罪咎的问卷调查。结果表明，在那所基督教大学里，百分之九十九的学生存在未解决的罪。我在课堂上按照保罗在新约所写的性伦理教导这些学生，那时我对他们说：“我那一代的父母会警告我们不要发生婚前性行为，并列举相应的后果。如果出现未婚怀孕，或是感染了性病，女孩一辈子的名声就毁了。”那时堕胎还不合法。到了性革命后，大学校园以处女为耻，因为这样的女孩不够潮流。这正是盖尔·格林（Gael Greene）在《性与大学女生》（Sex and the College Girl）一书中所披露的。

有一件事是性革命无法改变的：淫乱是得罪圣洁的神。我在那所浸信会大学任教时，我曾跟妻子开玩笑说：“这所学校里的孩子不能跳舞、抽烟、打牌、看电影，但每个灌木丛后面都有个浸信会大学生——实际上，是两个。”这些学生想要在一个外邦文化里维持基督徒身份，因此深深地为自己的罪挣扎。年轻人效法周围人的风俗，就饱受其害。

一世纪的外邦人也是如此，他们生活在一个不道德的文化下，耶路撒冷大会想要保持教会的纯洁。当你成了基督徒，就当停止不道德的行为，甚至在圣徒中连提都不可（以弗所书 5：3）。因此这封信就被送往小亚细亚的教会，那里的圣徒正盼着使徒们归来。

四十章

弟兄之间

使徒行传 15: 30—41

他们既奉了差遣，就下安提阿去，聚集众人，交付书信。众人念了，因为信上安慰的话就欢喜了。犹大和西拉也是先知，就用许多话劝勉弟兄，坚固他们。住了些日子，弟兄们打发他们平平安安地回到差遣他们的人那里去。“惟有西拉定意仍住在那里。”但保罗和巴拿巴仍住在安提阿，和许多别人一同教训人，传主的道。过了些日子，保罗对巴拿巴说：“我们可以回到从前宣传主道的各城，看望弟兄们景况如何。”巴拿巴有意要带称呼马可的约翰同去；但保罗因为马可从前在旁非利亚离开他们，不和他们同去做工，就以为不可带他去。于是二人起了争论，甚至彼此分开。巴拿巴带着马可坐船往塞浦路斯去；保罗拣选了西拉也出去，蒙弟兄们把他交于主的恩中。他就走遍叙利亚、基利家，坚固众教会。

圣经并不需要祛魅，它所描述的救赎历史上的伟大英雄们，全都是有瑕疵、有弱点的。圣经从不试图伪饰他们的失败和软弱，哪怕是最伟大的圣徒，犯了罪也会如实呈现。不过，看到这段经文中两个一直默契配搭的弟兄出现这么大的争论，还是让读者捏一把汗。毕竟，他们在第一次外邦宣教之旅中配合得那么好，一直肩并肩，神也透过他们行了伟大的神迹奇事，以至于他们差点被一群愤怒的暴徒杀害。都说一起出生入死是人与人之间最强的纽带，散兵坑向来是男人间友谊的高发地带。毋庸置疑，保罗和巴拿巴之间确实感情深厚，然而我们却看到他们两个的一场争论，最终导致分道扬镳。

为约翰马可失和

争论出在约翰马可身上，有些经文暗示他是巴拿巴的侄子，有些经文则暗示他是巴拿巴的表兄。不论如何，经文的用词表明这两个人之间存在模糊的亲属关系，因此我们不确定到底是叔侄关系还是表兄弟。不论如何，他们是血缘的亲属。

第一次宣教之旅中，约翰马可受邀同行，巴拿巴鼓励他加入这支队伍。他在宣教之旅中扮演了不可或缺的角色，然而旅程进行没多久，他就打道回府了。我们不清楚原因，或许是害怕未来的风险和困境，或许是跟保罗起了争执，或许是性格问题或观念差异。不论如何，约翰马可是离开了。后来巴拿巴和保罗最终回到了安提阿。过了些日子，保罗对巴拿巴说：“我们可以回到从前宣传主道的各城，看望弟兄们景况如何。”巴拿巴有意要带称呼马可的约翰同去；但保罗因为马可从前在旁非利亚离开他们，不和他们同去做工，就以为不可带他去（36-38 节）。

你是否曾经因着这样那样的原因被炒鱿鱼？我们国家尤其是上一载，很多人都经历过失业，失业仅次于离婚，成了最具毁灭性的个人经历之一。这不仅是因为它所带来的经济风险，而且还有心理的创伤，这些创伤可能对一个人的一生造成持久的影响。基督教事工里有个不成文的规矩，服侍的人永远不能被炒鱿鱼，因为基督教是基于恩典而非功德。如果有人工作做得不好，这是可以接受的。

在林格尼尔事工中，我一直告诉员工，我们的使命不是给基督徒提供工作。我们不是一个工作中介，我们有使命需要完成。我们希望那些来林格尼尔工作的人能匹配相应的职位，并且在事奉上卓有成效。但现实并不总是如此，任何基督教事工都是这样。教会和教会外的事工，世界，都有这个问题。我们的文化丢失了圣召的观念，这曾是新教改革的重要观念之一。圣召（vocation）跟职业、工作并不是一码事，这个词来自拉丁文的“召喚”，是基于神以恩赐才干装备我们、呼召我们在能力匹配的岗位上荣耀他的观念。不论我们是农夫、会计、屠夫、面包师还是工人，不论我们做着何样的工作，都当视之为神的呼召，为了神的荣耀而劳作。如今这个概念已经模糊了。

七十年代，匹兹堡钢人队之所以拿了超级碗四连冠，原因之一就在于其首席跑卫法兰克·哈里斯（Franco Harris）的一流技艺。哈里斯是有史以来排名前十的地面赢家之一，尽管在职业生涯接近尾声时，他有一些失误的表现。快退役的时候，他的速度和能力都没有那么好，而且他的码数开始减少，因此匹兹堡钢人队的教练查克·诺尔（Chuck Knoll）允许他退役。这次退役在冠军之城引起了轩然大波，在一次新闻发布会上，查克·诺尔被问到为何要放弃这位足球偶像，他说：“我允许哈里斯退役，以便他可以从事他的主要事业。”现在我年纪大了，总算明白了教练的意思。职业足球生涯持续的时间相对较短，球员在 35 岁以后一般就不怎么参赛了。因此，他们真正的工作是在参加了职业体育的高光阶段之后才开始的。

失业

人们为什么会失业？有很多原因。大部分失业者都认为自己的失业是不公平的，有时确实如此。人们因着政治原因或上司的不安全感而不公平地失业，这些人是糟糕管理的受害者。大部分人失业是因为经济危机时预算被砍，经济学表示，公司要想生存下去，就要降薪，在很多情况下都会显得不公平。

我在匹兹堡长大，这座城市以炼钢闻名，曾经是世界级的钢都，整座城市布满了巨大的炼钢烟囱。如今这些区域都成了鬼城一般的模样，因为炼钢业已经衰败。在历史上的某个阶段，美国钢铁工业不再能在国际市场上维持竞争力，炼钢工人要求加薪，最终导致大规模罢工。公司别无选择，它们的目的是收益而非提供工作，这一点很多人不理解。

人们失业的主要原因是他们从事的工作与恩赐不匹配。一般会用“不能胜任”甚至“无能”这个词来表达，类似“某人不能胜任，所以只能辞退”。然而，这个词用得并不正确。基督徒群体每个人都有恩赐，都有能力。有很多事我没有能力去做，如果我被放在一个要求那些自己不具备的能力的岗位上，我就会被贴上“无能”的标签。这并不意味着

我完全无能，而是因为我的工作跟能力不匹配。因此我若是失业，很可能是神的护理，暗示我在错误的时间因着错误的原因，出现在一个错误的岗位上。

我还见过有些人失业是因为他们从公司偷盗。这种情况不常见，但的确会发生。另一个更常见的失业原因跟斗志有关，有些人虽然有果效、才能，却对别人的斗志和干劲造成负面影响。倘若是一间有十个员工的公司，我敢保证至少有一个会不停的抱怨、嚼舌、背后捅别的同事刀子。如果经理看到这个现象，不管那个人多有能力，经理都有责任将这个负面影响清除掉。

失业并不是最糟糕的灾难，这也是我想针对这段经文所讲的信息。保罗起初不愿意接受约翰马可的加入，保罗已经给了马可一次机会，但他在艰难的时候放弃了、逃跑了，保罗就不想再信任他了。使徒们的旅程非常艰苦，保罗希望团队里的同工能愿意为福音舍命，而不是一遇到麻烦就逃之夭夭。因此马可去塞浦路斯待了一段时间，在那里跟巴拿巴同工，最终这份工作也放弃了，回家成了失业人员。不过他坐下来，写了一本书，名叫《马可福音》。

这才是他真正的呼召，他对神的国做出了巨大贡献，但不是做一个宣教士，而是为我们的主记录他的一生。保罗其实看明白了一点：宣教并不是马可的呼召，神对他有其他安排。保罗在这里就像钢人队的教练，他让哈里斯退役，去从事他人生的主要职业。我从这里得到极大安慰，因为这表示如果我们在某事上失败了，我们的失败并不意味着个人失败，而是意味着我们可以在神的国度里找到其他卓有成效的位置。我们后来在保罗书信中看到，他非常赞赏马可的服侍，甚至说马可对他有益。

失业和神的护理

那些失业的人不能陷入苦毒、憎恨和敌意，因为就是在这样的处境，神的护理依然在运作。我们从这段经文可以看到，巴罗和巴拿巴此处的表现看似是出于人，其实神在其中作工。他们分开的结果是好的，一支宣教队伍成了两支，向外邦人宣教的队伍翻了一倍，因为巴罗和巴拿巴分开了。然而，我们也不希望掩盖分开的实质。**于是二人起了争论，甚至彼此分开。巴拿巴带着马可坐船往塞浦路斯去；保罗拣选了西拉也出去**（39-40节）。

此处的争论不是简单的意见不一，希腊文是 *paraxysmos*，意思是剧烈、突发性的，是激烈的爆发。英文单词“paroxysm（发作）”就是从这个词衍生，我们会说某人非常愤怒，“怒气发作”。这就是圣灵启示路加所用的词，保罗和巴拿巴之间的争论是这种性质。争论在他们中间掀起了怒气，巴拿巴不能接受他亲爱的同工保罗竟然不愿意接受约翰马可，他不理解保罗为什么关注宣教，而忽视巴拿巴和约翰马可的感受。保罗一心一意要完成神托付给他的使命，在他看来这比其他事情都重要。

这次事件后，使徒行传中再没出现巴拿巴的消息。但保罗在书信中高度评价巴拿巴，随着时间的流逝，保罗更在意的是与巴拿巴肩并肩的美好同工，而不是导致他们分开的争论。保罗晚年谈起巴拿巴，语气十分尊敬和亲爱。

一方面，尽管圣经告诉我们使徒在各样处境下如何行事，但他们并不是我们完美的榜样。圣经才是无误的，使徒们本身并不是。另一方面，我们也不得不以保罗为基督徒美德的第一典范，新约中除了主基督就是他了。我认为，说保罗此处心肠刚硬是错误的，我们不能得出他不体贴、不仁爱、不关心他人的结论，因为他热爱基督的事奉。保罗并不是感到被约翰马可威胁，而是马可起先的举动一旦重演，就会将宣教的行程置于危险境地，保罗不希望发生那种情形。

哪怕是无心，我们也可能使基督的工作陷于危险。基督徒不希望发生这样的事，但我们要小心，不要高看自己过于所当看的。我们必须清醒地评估自己的恩赐，确保我们所从事的工作与我们的能力恩赐有很高的匹配度。当我们的工作完美对应我们的恩赐，会出现特别的喜乐，但这种情形很少发生。如果能力跟工作匹配度能达到百分之九十，我们就应该庆幸。也有时候，我们的恩赐在工作中无法发挥，所肩负的责任让我们有些吃力，这会妨碍公司或事工的总体进展。因此我相信，解雇一个人最好的时机是你雇佣他们之前。

如果你真的丢了工作，那么将之看作神的护理，或许这份工作跟你特殊的恩赐不匹配。如果是这样，神不一定没有为你预备非常重要的任务。丘吉尔一直活得很失败，直到六十五岁。麦克阿瑟将军也是如此，也是到了这个年龄才成了美国历史上最伟大的英雄之一。这些人花了很长时间才找到自己的呼召，然而一旦走上呼召的位置，就足以改变世界。约翰马可正是这样从这场争论中“因祸得福”。

四十一章

洗礼的教义

使徒行传 16: 1-15

保罗来到特庇，又到路司得。在那里有一个门徒，名叫提摩太，是信主之犹太妇人的儿子，他父亲却是希腊人。路司得和以哥念的弟兄都称赞他。保罗要带他同去，只因那些地方的犹太人都知道他父亲是希腊人，就给他行了割礼。他们经过各城，把耶路撒冷使徒和长老所定的条规交给门徒遵守。于是众教会信心越发坚固，人数天天加增。圣灵既然禁止他们在亚西亚讲道，他们就经过弗吕家、加拉太一带地方，到了每西亚的边界，他们想要往庇推尼去，耶稣的灵却不许。他们就越过每西亚下到特罗亚去。在夜间有异象现与保罗：有一个马其顿人站着求他说：“请你过到马其顿来帮助我们！”保罗既看见这异象，我们随即想要往马其顿去，以为神召我们传福音给那里的人听。于是从特罗亚开船，一直行到撒摩特喇，第二天到了尼亚坡里。从那里来到腓立比，就是马其顿这一方的头一个城，也是罗马的驻防城。我们在这城里住了几天。当安息日，我们出城门，到了河边，知道那里有一个祷告的地方，我们就坐下对那聚会的妇女讲道。有一个卖紫色布疋的妇人，名叫吕底亚，是推雅推喇城的人，素来敬拜神。她听见了，主就开导她的心，叫她留心听保罗所讲的话。她和她一家既领了洗，便求我们说：“你们若以为我是真信主的，请到我家里来住。”于是强留我们。

提摩太受割礼

保罗来到特庇，又到路司得。在那里有一个门徒，名叫提摩太，是信主之犹太妇人的儿子，他父亲却是希腊人（3 节）。乍看之下，保罗将提摩太带入宣教事工时让提摩太受割礼，似乎有点突兀。这发生在保罗和西拉回到小亚细亚教会的时期，他们去那里送达耶路撒冷大会的信函。如果你还记得，大会的召开是因为犹太派异端坚持主张外邦信徒要受割礼，大会决议是，旧约的割礼对初代教会不具有约束力。这也是保罗公开宣告的结论，然而他却让自己的门徒提摩太受割礼。为什么呢？后来提摩太的出现使得问题进一步复杂化，那里保罗竭力反对提摩太受割礼。因此为何他主张提摩太受割礼，却反对提摩太受割礼呢？

早先我们注意到，在祭过偶像的食物问题上，保罗认为这些事在伦理上是中性的。哥林多教会有些人被保罗称作软弱的弟兄，他们对于中性的事情有所顾忌，因此保罗建议刚强的弟兄体恤他们的软弱，在祭过偶像的肉的问题上适时退让一步。然而，同样这一位呼吁体恤软弱弟兄的使徒保罗，也从不允许软弱的弟兄将他们的软弱变成施加给刚强之人的律法。当软弱的弟兄想要抬升某个选项，到达规条的地步，保罗的体恤就停止了。这时他会起来捍卫底线。

在救赎历史的这段时期，给犹太人行割礼并不是神学义务，而是中性的。因此，一旦有人试图将之变成规条，比如提多的例子，保罗就禁止。然而这里提摩太的例子却不同，保罗的决定不是基于神学或伦理原则，而是基于战略。给提摩太行割礼是一种战略，因为他带着提摩太去了一个犹太人的聚集区，这些人清楚提摩太的家庭背景。他们认识提摩太的母亲尤尼斯，她是个敬虔信主的妇人；也认识提摩太的祖母罗伊斯，后来保罗在提摩太前书中提到，同样是个敬虔的妇人。然而，提摩太的母亲嫁给了一个希腊人，一个外邦人。因着提摩太有一个外邦父亲，所以他童年没有受割礼。但如今保罗收养提摩太做他属灵的义子，所以给他行割礼，止息犹太人中间关于提摩太有无资格讲道的争议。因此我们看到，保罗的决定是基于智慧和审慎，而非神学上的必要性。

圣约的标记

这段经文还跟另一个我们今日激烈争论的话题存在间接关联，那就是洗礼。十六世纪的苏黎世爆发了重洗派运动，导致基督徒因洗礼产生巨大分歧。我们发现，新约没有具体规定信徒的婴孩必须受洗，在这里，新约不同于旧约，因为旧约要求将婴孩纳入立约标记割礼之中，这是明确规定的。亚伯拉罕要为以撒行割礼，摩西没有为儿子行割礼，所以神来追讨要杀摩西，因为他没能将圣约的标记传承给自己的子。旧约一再重复，圣约百姓的男童必须受割礼，作为立约的记号。

新约对于洗礼却没有明确规定，然而新约也没有具体禁止给婴孩施洗。因此，既没有明确的命令，也没有明确的禁止，我们该怎么处理呢？首先，既然没有明确的教训，那么我们当彼此忍耐、友爱，承认争议双方都想讨神喜悦，只不过方式不同。之所以方式不同，是因为新约对此保持沉默。第二，既然经文没有明确的命令，那么决定只能是从推论而来，从经文推导出合理的结论。

我深信给婴孩施洗是正确的，但我的结论是出于圣经的推论，我认为是显明而不是模糊的。首先要承认，我们许多人的立场是基于我们的情感偏好，这种偏好有时会影响我们的解经。我的祖父母、父母、教授和牧师都支持婴儿洗，每个我亲爱的人都支持婴儿洗。我有朋友也因着同样的缘故，支持认信洗。他们出于情感偏好认为婴儿洗是错的。因此，我们应当省察自己的情感偏好，让圣经成为争议的终极裁判。

几乎每个人都同一，新约洗礼是主设立的新约的标记，因此在符号意义上对应着割礼。请不要误解我的意思，洗礼和割礼不是同一回事，而是密切相关。它们都是立约的标记。新约清楚表明割礼是旧约的标记，同样的，新约也清楚教导洗礼是新约的记号，这一点没有争议。此外，旧约的立约标记是神救赎应许的记号，只能凭信心领受，这一点也没有问题。很多犹太人认为，他们是靠割礼得救。保罗在罗马书详细论证，只有心灵受割礼才能进神的国，外在的记号不能救人。然而，外在的记号很重要，因为暗示了神给一切信主之人的应许。割礼是信心的标记，洗礼也是信心的记号。

旧约的标记割礼行使在成年人身上时，也就是第一代信徒，成年人在受割礼之前必须作一个信仰告白。我们只能称之这样的割礼为“认信礼”。第二，割礼的记号也赐给了

一切男童，他们在有能力认信之前就受割礼。因此我们看到，圣经历史上信心记号的原则是：对于成年人，记号在信心之后；对于婴孩，记号在信心之前。因此，如果有人基于新约信徒家的婴孩没有认信，论证他们不能受洗，那么也当证明整个旧约的圣约群体都做错了。

使徒行传此处似乎就是如此。提摩太是作为成年人受割礼，他所受的是成年人的“认信割礼”。这是对的，因为他的父亲在他婴孩时期不是个犹太人。那时，以色列每个犹太人的孩子都被囊括在圣约中，也当领受圣约的记号，这是公认的道理。既然新约没有明确禁止，那么新约群体并没有理由认为这原则已经废止。实际上，事实恰恰相反。

反对婴儿洗的主张中，最常听到的就是基于使徒行传中的案例。新约中，总共记载了十二次洗礼，每一次都是成年人信主受洗。呼召既然是悔改、相信、受洗，那么很显然婴孩不具有悔改或相信的能力，因此他们不当受洗。新约的十二处洗礼中，三处是全家受洗，信徒和他或她的全家都领受了洗礼。

伟大的瑞士新约学者奥斯卡·库曼（Oscar Cullmann）写了一篇冗长的论文，证明 *oikos* 这个翻译作“家”的新约词语，特别指向年幼的儿女。如果这一点是斩钉截铁的，那么我们就清楚看到新约记载了婴孩受洗，争论就终止了。然而并非每个人都认同库曼的论证，我们必须允许一种可能性，有些案例里的家庭并没有儿童。然而，旧约儿童领受圣约标记，这个原则是基于立约家庭的整体代表性原则。新约中全家受洗的案例，清楚表明了家庭的整体代表性原则。

容我进一步论证。我认识的施行婴儿洗的教会，也施行成年信徒的认信洗。在圣安德烈教会，我们给没有受过婴儿洗的成年人施洗，之所以没有受过婴儿洗，要么因为不是信徒的儿女，要么因为父母不相信婴儿洗。那些信主的成年人需要作出信仰告白，然后受洗。使徒行传中，我们看到受洗的成年人全部都是外邦人，他们是第一代的基督徒，需要作出信仰告白，然后领受洗礼的标记。如果我们能证明，新约中这些受洗的成年人曾经是基督徒的儿女，那么就可以彻底废除婴儿洗的教义。然而却不存在这样的证据，因为洗礼是发生在教会初生时期，里面都是第一代基督徒。

我们在新约的一处经文看到保罗特别提到信徒的儿女，他说不信的丈夫借着信主的妻子成为圣洁，不信的妻子借着信主的丈夫成为圣洁（哥林多前书 7：13-14）。这不意味着人透过婚姻称义，这里的“成为圣洁”指的不是称义后越来越像基督的成圣过程，而是一个更基本的含义——圣经最常用的一种含义是“分别为圣”。保罗说：“不然，你们的儿女就不洁净，但如今他们是圣洁的了”（哥林多前书 7：14）。此处不是推论，保罗说的很具体，这是使徒明确的教训，哪怕是父母一方信主，儿女也在神的眼中视为洁净和圣洁。在犹太人的语言中，洁净意味着圣约群体的一员，神分别为圣归于自己。如果新约只有这一处提到信徒的儿女，那么也足以证明我们的儿女应当领受新约的记号，因为他们是洁净和圣洁的，不是圣约之外的陌生人。

希伯来书作者花了大量篇幅证明新约比旧约更丰富、囊括性更大，然而，如果认为旧约信徒的儿女能够领受圣约记号，而新约不能，我们的新约就比旧约更排外而不是更包容了，这与整个新约的观念不符，因为新约将更多人囊括在基督的身体之内。

此外还有历史维度。有些人主张，新约从未提到婴儿洗，这是不错。有些人却主张，教会历史从未出现婴儿洗，直到第二世纪。第一个文献资料的确是二世纪，但毋庸置疑史料一直论及婴儿洗作为基督教会的普遍实践。有可能使徒过后一百年间出现了洗礼上的背道，但异端席卷教会并不需要这么久。然而，从未出现过关于该异端的争论，而其他任何一个初期教会的神学争议，都有大量的文献史料留存。如果婴儿洗真的是历史上出现的一个异端，那么不可能没有留下任何争论的依据。

我无法想象，教会怎么会偏离使徒时代的实践，却没有留下任何文献资料。历史之所以对这个争议保持沉默，是因为根本不存在这样的争议。之所以不存在，是因为没有人教导洗礼能使人得救。十六世纪天主教教导洗礼自动使人重生和称义，新教徒则极力反对。为了反对天主教的洗礼观，瑞士重洗派决定停止婴儿洗，因为人们认为洗礼可以使人得救，如同犹太人认为割礼能使人得救。然而，洗礼被滥用，并不是废止的充分理由。

这场争议使得努力讨神喜悦的基督徒中间出现分裂，然而我们必须本着圣经捍卫立场，不仅是基于新约的一两处叙事，而且是基于整本圣经。

四十二章

腓立比的狱卒

使徒行传 16: 11-34

于是从特罗亚开船，一直行到撒摩特喇，第二天到了尼亚坡里。从那里来到腓立比，就是马其顿这一方的头一个城，也是罗马的驻防城。我们在这城里住了几天。当安息日，我们出城门，到了河边，知道那里有一个祷告的地方，我们就坐下对那聚会的妇女讲道。有一个卖紫色布疋的妇人，名叫吕底亚，是推雅推喇城的人，素来敬拜神。她听见了，主就开导她的心，叫她留心听保罗所讲的话。她和她一家既领了洗，便求我们说：“你们若以为我是真信主的，请到我家里来住。”于是强留我们。后来，我们往那祷告的地方去。有一个使女迎着面来，她被巫鬼所附，用法术叫她主人们大得财利。她跟随保罗和我们，喊着说：“这些人是至高神的仆人，对你们传说救人的道！”她一连多日这样喊叫，保罗就心中厌烦，转身对那鬼说：“我奉耶稣基督的名，吩咐你从她身上出来！”那鬼当时就出来了。使女的主人们见得利的指望没有了，便揪住保罗和西拉，拉他们到市上去见首领，又带到官长面前说：“这些人原是犹太人，竟骚扰我们的城，传我们罗马人所不可受、不可行的规矩。”众人就一同起来攻击他们。官长吩咐剥了他们的衣裳，用棍打；打了许多棍，便将他们下在监里，嘱咐禁卒严紧看守。禁卒领了这样的命，就把他们下在内监里，两脚上了木狗。约在半夜，保罗和西拉祷告唱诗赞美神，众囚犯也侧耳而听。忽然地大震动，甚至监牢的地基都摇动了，监门立刻全开，众囚犯的锁链也都松开了。禁卒一醒，看见监门全开，以为囚犯已经逃走，就拔刀要自杀。保罗大声呼叫说：“不要伤害自己！我们都在这里。”禁卒叫人拿灯来，就跳进去，战战兢兢地俯伏在保罗、西拉面前，又领他们出来，说：“二位先生，我当怎样行才可以得救？”他们说：“当信主耶稣，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他们就把主的道讲给他和他全家的人听。当夜，就在那时候，禁卒把他们带去，洗他们的伤；他和属乎他的人立时都受了洗。于是禁卒领他们上自己家里去，给他们摆上饭。他和全家，因为信了神，都很喜乐。

在使徒行传十六章前面部分，保罗和西拉启程踏上第二次宣教之旅，且带着提摩太同行。旅行途中，圣灵一路带领他们，禁止他们进入特定的区域。从这里我们看到，神带领他百姓的方式之一便是关门。他指引我们去他所愿意的工作和地方。在保罗的例子中，似乎是宣教之旅的进展被打断了。保罗看到一个异象，有个马其顿人呼喊说：“请你过到马其顿来帮助我们！”（9节）。我从未在异象中听到过有人呼喊我去帮助他们，但我的确能听到全世界的人呼喊他们需要基督的福音和教会的帮助。我们必须总是听到那些呼喊。保罗顺服了这个异象，带着他的朋友们前往马其顿。

他们抵达了马其顿的腓立比，在古代，马其顿的这座城市一度重建和搬迁，并成为军事要塞。亚历山大大帝的父亲马其顿国王菲利普重建了马其顿的这座城市，并以他的名字命名。公元前42年，一些罗马将军在这座城市发生了一场决定性的战斗，改变了罗马

历史的进程。布鲁图斯和卡修斯的联合军队与马克安东尼和屋大维的联合军队对战，在公元前 42 年的腓立比战役中，马克安东尼和屋大维彻底击败并摧毁了卡修斯和布鲁图斯的军队。不久之后屋大维称帝，自称凯撒奥古斯都。由于腓立比的历史地位，凯撒奥古斯都回去进一步加固腓立比，使其成为马其顿重要的罗马殖民地。

吕底亚

保罗和西拉抵达马其顿时，遇到了推雅推喇的吕底亚，她是一个卖紫色布匹的商人。在古代世界，染料稀缺且昂贵，因此这是一项盈利丰厚的买卖。吕底亚特别卖染成紫色的布，紫色是皇室的象征。当时的官长喜欢穿紫色外衣，紫色的染料来自贝壳。吕底亚是新约提到的第一个欧洲信徒。

当安息日，我们出城门，到了河边，知道那里有一个祷告的地方，我们就坐下对那聚会的妇女讲道（13 节）。因着没有会堂，当地的犹太人就在河边聚集，毕竟聚会的仪式部分要用到水。保罗和西拉坐下来，跟遇到的妇女交谈，吕底亚也在其中。有一个卖紫色布匹的妇人，名叫吕底亚，是推雅推喇城的人，素来敬拜神。她听见了，主就开导她的心，叫她留心听保罗所讲的话（14 节）。我们在这里看到新约一致的原则，信主不是发生在人打开自己的心门时，而是发生在神改变人心倾向的那一刻。吕底亚身上发生的，也是基督教历史上每个基督徒的经历。神需要改变人的灵魂，正如他介入了吕底亚的生命，打开她的心，让她听明白神的话。她和她一家既领了洗，便求我们说：“你们若以为我是真信主的，请到我家里来住。”于是强留我们（15 节）。

使女

接着叙事转到另一个人物。后来，我们往那祷告的地方去。有一个使女迎着面来，她被巫鬼所附，用法术叫她主人们大得财利（16 节）。使徒行传出现了许多“我们”，这里就是一例。突然这卷书的作者将自己囊括在叙事以内，他不再只是叙述者，而是讲述自己经历的事，他也是参与的成员之一。因此，路加从这里开始成了随行的同工。

这个使女被巫鬼所附，意思是她参与了某种异端，行巫术和算命之事。她的主人控制着她，靠她生财且收益颇丰。当时住在这所外邦城市里的人，对算命很感兴趣，这个使女就把自己的预言卖给城里的人。

她跟随保罗和我们，喊着说：“这些人是至高神的仆人，对你们传说救人的道！”她一连多日这样喊叫（17-18 节）。使女是在威吓和骚扰保罗和他的同工，他们每到一处传道，这个被鬼附的女孩都跟着他们，喊着说保罗和西拉在传神的道。我们该怎么理解这段话呢？这是讽刺还是嘲弄？她是笑着说，还是违背自己的意志宣告真理呢，就像污鬼见到耶稣时那样？福音书中，第一个认出耶稣身份的是鬼。他们喊着说：“神的儿子，我们与你有甚么相干？时候还没有到，你就上这里来叫我们受苦吗？”（马太福音 8：29）。哪怕他们是站在对立面见证基督的真实身份，他们的承认也不是甘心情愿，因为他们对耶稣的真实身份抱有绝对的敌意。

因此，尽管这个女孩讲的是真理，她也是咬牙切齿的，因为她憎恨保罗和西拉所传的道。保罗就心中厌烦，转身对那鬼说：“我奉耶稣基督的名，吩咐你从她身上出来！”那鬼当时就出来了。使女的主人们见得利的指望没有了，便揪住保罗和西拉，拉他们到市上去见首领（18-19节）。市集不只是日常商业场所，而且是处理诉讼的地方。保罗责备这个使女，这就不只是传道了，而是摧毁了奴隶主的生意。争论宗教议题是可以容忍的，但争论牵涉到经济利益，对神真道的敌挡就彻底暴露出来。

又带到官长面前说：“这些人原是犹太人，竟骚扰我们的城，传我们罗马人所不可受、不可行的规矩”（20-21节）。与奴隶主的控告相反，保罗和西拉是将一个巫鬼从城内赶了出去，这是这座城的福气。然而百姓不这么看，因此越来越多的人指控他们传播别的宗教，扰乱整座城市。这座城市处于罗马管辖之下，在此处教导不同的宗教违背了罗马法律。因此，为了指控保罗和西拉，奴隶主就诬告他们，如同发生在耶稣身上的指控一样。

众人就一同起来攻击他们。官长吩咐剥了他们的衣裳，用棍打（22节）。我们不知道他们的衣服被剥到什么程度，可能全身赤裸，这是古代世界惩罚囚犯的一种方式，目的是彻底的羞辱。战争中也有这个习俗，当一方战胜另一方，胜利者就会让俘虏赤裸着接受羞辱。或许保罗和西拉只有上身的衣服被夺走，主要目的是露出皮肤供殴打，一般用棍子或鞭子。这里没有限制打多少下，没有犹太律法那样的规定，所以我们不知道保罗和西拉被打了多少下。不论如何，他们都被严重地折磨。

打了许多棍，便将他们下在监里，嘱咐禁卒严紧看守（23节）。保罗和西拉被带到内监，甚至是从岩石凿出的地牢，但我们不知道具体细节。不论如何，都是被关在最坚固的牢房里，脚上戴着木狗。用意有两重，第一，让他们不能逃脱。第二，给脚和膝盖施加压力，是一种折磨。因此他们被严重折磨后，又进入最深的监牢，戴着刑具，承受更大的痛苦，由狱卒看守。

出监牢

约在半夜，保罗和西拉祷告唱诗赞美神，众囚犯也侧耳而听（25节）。此处两个人浑身是血和淤青，脚被紧紧束缚，然而他们却大声祷告，唱诗赞美神，最有可能是旧约的诗篇。其他囚犯什么反应呢？他们听见了患难中赞美的歌声，保罗和西拉在颂赞神的荣耀。

忽然地大震动，甚至监牢的地基都摇动了，监门立刻全开，众囚犯的锁链也都松开了（26节）。地震极其强烈，足以震动整座建筑的根基，不仅建筑倒塌，而且所有囚犯的锁链都松开了，他们就自有了。这对狱卒而言是个很大的灾难。禁卒一醒，看见监门全开，以为囚犯已经逃走，就拔刀要自杀（27节）。对于罗马狱卒而言，囚犯逃走是最严重的羞辱，如果要捍卫自己的荣誉，就要自杀。因此，此处的自杀不是被视为懦弱之举，而是被视为个人牺牲的英雄之举。

就在狱卒要自杀时，保罗阻止了他。他大声呼叫说：“不要伤害自己！我们都在这里”（28节）。这怎么可能呢？门都开了，锁链都断了，木狗也没了，可想而知狱卒环顾四周开始数数：一，二，三，四，五，六，七——所有囚犯都还在。没有人利用这场大

地震逃出监牢，狱卒跪下来，战战兢兢地俯伏在保罗和西拉面前，说：“二位先生，我当怎样行才可以得救？”（30节）。

这里的得救指的是哪种得救？我们不得而知，希腊文的“拯救”可以翻译作正在得救、曾经得救、已经得救、一度得救、得救了、将要得救。此外，圣经谈到得救，有多种用法。耶稣医治人时会说“你的信救了你”，我们总以为这是指着永恒得救而言，有这个可能性，但耶稣至少是说那些人的疾病得救了。以色列人在战争中因着神的介入而得胜，脱离那样的困境也叫做得救。在圣经中，得救、救恩，指的是从严重的灾害中得救。

新约出现了得救的终极含义。在属灵和神学意义上，圣经讲到得救，指的都是从最严重的后果中得以脱离。因此，狱卒是怎么想的呢？他可能是在说：“看哪，我面对罗马官长有麻烦了，因为我的监狱地震，囚犯要逃走。我该怎么从这种后果里逃脱？你们这些囚犯会告诉当权的，这不是我的过错吗？”或许他是这个意思，但我不这么看。这是当人遇到了一生中最生死攸关的时刻，知道自己跟创造主失和的时刻。我们必须记住，神已经向全世界每个人启示了他自己，不论他们信不信主。世上每个人内心深处都知道，神存在，他们走到生命的终点要面对神。

著名哲学家安东尼·弗卢（Antony Flew）是二十世纪最著名的无神论者之一。到了三十八岁时，他说他深信宇宙一定是由一个至高的智慧存在创造的。他否定了先前的无神论主张，虽然没有接受基督教，但却不能逃避宇宙有智慧设计的事实。论到神的存在，弗卢撒了一辈子的谎，改变主意后，他仍在撒谎。弗卢其实跟费尔兹（W.C. Fields）没什么两样，费尔兹临死之前在病床上读圣经，有人问他在干什么，他说：“寻找漏洞。”弗卢越来越接近生命的终点，他也开始寻找漏洞，但他知道他不得不相信的“超越性智慧存在”就是全能的神，神要在他死的那日向他问责，正如他会向我们每一个人问责。

我想，对最后审判的恐惧让狱卒战兢，他意识到在他面前的两个人知道得救之道。保罗和西拉是如何回应他的呢？他们对他说：“**当信主耶稣，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31节）。他们告诉他什么是最重要的，不仅是你这么做可以得救，每个人都可以得救。在现代传福音活动中，人们被邀请来到基督面前，但神从不邀请人，神命令人来到基督面前。邀请是你可以拒绝的，但神却不会发出“静候答复”的邀请函，因为我们生死之间唯一的盼望就在于基督。

他们就把主的道讲给他和他全家的人听。当夜，就在那时候，禁卒把他们带去，洗他们的伤；他和属乎他的人立时都受了洗。于是禁卒领他们上自己家里去，给他们摆上饭。他和全家，因为信了神，都很喜乐（33-34节）。这个人刚才还以为自己就要死了，以为这一天是自己的死日，但这一天却成了他的重生日。这一天他听到了福音，这个人曾经折磨和囚禁耶稣的使徒，如今却给他们洗伤，为他们摆上饭食。这就是神改变堕落罪人之后的情形，愿他的恩典使这美好的光景临到我们每一个。

四十三章

本着圣经辩论

使徒行传 16: 35-17: 15

到了天亮，官长打发差役来说：“释放那两个人吧！”禁卒就把这话告诉保罗，说：“官长打发人来叫释放你们。如今可以出监，平平安安地去吧！”保罗却说：“我们是罗马人，并没有定罪，他们就在众人面前打了我们，又把我们下在监里，现在要私下撵我们出去吗？这是不行的。叫他们自己来领我们出去吧！”差役把这话回禀官长。官长听见他们是罗马人，就害怕了，于是来劝他们，领他们出来，请他们离开那城。二人出了监，往吕底亚家里去，见了弟兄们，劝慰他们一番，就走了。保罗和西拉经过暗妃坡里、亚波罗尼亚，来到帖撒罗尼迦，在那里有犹太人的会堂。保罗照他素常的规矩进去，一连三个安息日，本着圣经与他们辩论，讲解陈明基督必须受害，从死里复活；又说：“我所传与你们的这位耶稣，就是基督。”他们中间有些人听了劝，就附从保罗和西拉，并有许多虔敬的希腊人，尊贵的妇女也不少。但那不信的犹太人心里嫉妒，招聚了些市井匪类，搭伙成群，耸动合城的人闯进耶孙的家，要将保罗、西拉带到百姓那里。找不着他们，就把耶孙和几个弟兄拉到地方官那里，喊叫说：“那搅乱天下的也到这里来了！耶孙收留他们。这些人都违背凯撒的命令，说另有一个王耶稣。”众人和地方官听见这话，就惊慌了，于是取了耶孙和其余之人的保状，就释放了他们。弟兄们随即在夜间打发保罗和西拉往庇哩亚去。二人到了，就进入犹太人的会堂。这地方的人贤于帖撒罗尼迦的人，甘心领受这道，天天考查圣经，要晓得这道是与不是。所以他们中间多有相信的，又有希腊尊贵的妇女，男子也不少。但帖撒罗尼迦的犹太人知道保罗又在庇哩亚传神的道，也就往那里去，耸动搅扰众人。当时弟兄们便打发保罗往海边去；西拉和提摩太仍住在庇哩亚。送保罗的人带他到了雅典，既领了保罗的命，叫西拉和提摩太速速到他这里来，就回去了。

跟随保罗的第二次宣教之旅，有时我们会恍惚的“昨日重现”。使徒们的旅程似乎存在一个模式，每到一座城，保罗和同工都会进入会堂，在那里讲圣经。有些人会归信，有些人不信，有些人会起来敌挡，煽动群众攻击保罗和他的朋友，殴打他们，把他们关进监狱。我们可能会以为，到这里，保罗一定已经意识到，公开传讲基督的福音只会遭遇敌挡，导致传道人极大的苦痛患难。保罗那么聪明，肯定不会不知道这个模式。他只是不在乎后果，他很乐意参与耶稣的降卑与患难，欢喜补足基督患难的缺欠（歌罗西书 1: 24）。

虚假和睦

使徒保罗以历史上的伟大圣徒，其讲道和事奉的精神是我们现今所缺乏的。我听到美国到处都有人抱怨，他们找不到一间放胆和正确传讲真道的教会。他们找到的都是娱

乐，讲的内容是现代社会伦理，福音没有被清晰传讲。之所以如此，原因之一是传道人不加妥协地传讲神的话语总是会造成纷争。在不存在和平的地方我们想要和平，不想得罪人，因此已经学会了如何将福音变得不那么得罪人，以便维持一种虚假的平安。

通常妥协都是以微妙的方式。最近一次圣诞节期间，我女儿点了一份披萨，快递员送到门口时，他祝我女儿生日快乐。谢丽对他说：“感谢你说圣诞快乐，而不是节日快乐。”快递员满脸笑容地说：“我说圣诞快乐，是因为耶稣是圣诞节的缘由。”他不愿意将基督从圣诞节移走。我对每个人都讲圣诞快乐，如果我遇见穆斯林，我也会说：“圣诞快乐。”我希望他的斋月很糟糕，因为斋月是得罪圣洁的神。穆斯林圣诞快乐的唯一可能是归向基督。圣诞节是基督徒的大喜乐，希望每个人都能享受这份真喜乐。然而，我们经常不敢作这般公开的见证，我们害怕得罪社会风气，然而没有人会把我们扔进监狱。文化对一切基督教的元素都愈加排斥和敌对，但我们必须记得自己的传承。如果保罗、西拉、提摩太和路加这些人没有在古代，为着福音的缘故受鞭打、被人扔石头、坐监牢，冒着生命的危险，我们都不会享受如今的自由。

到了天亮，官长打发差役来说：“**释放那两个人吧！**”禁卒就把这话告诉保罗，说：“**官长打发人来叫释放你们。如今可以出监，平平安安地去吧**”（35-36节）。至此，保罗并没有打包离开这座城，而是对他们说：“**我们是罗马人，并没有定罪，他们就在众人面前打了我们，又把我们下在监里，现在要私下撵我们出去吗？这是不行的。叫他们自己来领我们出去吧**”（37节）。按照罗马法典的规定，公民有公民权，在凯撒登基之前就定好了，而保罗被打和下监是违反法律的。保罗想要一个公开的道歉，当权的触犯了他作为罗马公民的权益。当然了，他们不知道保罗是罗马公民，也懒得事先查证。当官长听说他们打了和关押了罗马公民，他们要求一个公开的道歉，于是他们就恭恭敬敬地来了。官长听见他们是罗马人，就害怕了，于是来劝他们，领他们出来，请他们离开那城（39节）。神会替他的百姓伸冤。

于是保罗出了城，来到了帖撒罗尼迦。帖撒罗尼迦是马其顿最重要的城市，也是它的都城。帖撒罗尼迦这个名字取自亚历山大大帝的姐妹，她的丈夫为了纪念他的妻子帖撒妮而重新命名了这座古城。她的名字是父亲马其顿的菲利普在该区域打完一场胜仗后所取。保罗照他素常的规矩进去，一连三个安息日，本着圣经与他们辩论，讲解陈明基督**必须受害，从死里复活**；又说：“**我所传与你们的这位耶稣，就是基督**”（17：2-3）。

我曾经问过人，必须在彩票中猜对多少个数字才能赢得大奖。他告诉我必须正确给出六个数字。如果有人中了十次大奖，你认为他们会得到多少钱，数不清的财富吗？并不是，这样的人除了无期徒刑什么都得不到，因为要想十次猜对六个正确数字，唯一方法就是作弊。这种概率实在是天方夜谭。同样的，没有人能够提前准确地预测我们的世界在未来或人类生活中会发生什么。然而，无可争辩的是，旧约关于弥赛亚的一千多条具体预言，全都具体、精准、完美地应验在耶稣身上。如果怀疑论者愿意花时间察看这些预言，他们就会永远闭嘴，不敢再对圣经和耶稣的神圣源头有任何怀疑。

打开圣经

这就是保罗的做法。他去了帖撒罗尼迦，就像在腓立比所做的那样，在集市上公开辩论，后来在庇哩亚也是一样。他打开旧约圣经，逐字逐句地向他们讲解，就像耶稣在去以马忤斯的路上所做的那样。他向那些人讲明，弥赛亚如何必须受苦和受死，当时的犹太人已经完全忘了这些事。保罗没有抽象地争论，他使用旧约中所有关于弥赛亚的预言，从圣经向人推理。你能做到吗？我做不到。我无法凭空回忆起所有这些预言，但保罗可以。他是巴勒斯坦受教育程度最高的犹太人，已经熟记了神的话语。人们越是理解神的话语，对讲道的反应就越大。释经讲道使世界颠倒，必须是释经讲道，而不仅仅是主题式讲道。

我的专业背景也就是教育和职业，一直是系统神学和哲学。严格意义上讲，我不是一个圣经学者，所以我得专心看圣经学者们的写作。如果我能重新选择的话，我会选择一个圣经学者，而不是一个神学家，因为除了释经讲道以外，我不想做别的。我想从奥古斯丁、加尔文、路德、爱德华兹的作品中学习，但没有什么比得过查考圣经，因为信道是从听道来的，听道是从神的话来的（罗马书 10：17）。

弟兄们随即在夜间打发保罗和西拉往庇哩亚去。二人到了，就进入犹太人的会堂。这地方的人贤于帖撒罗尼迦的人，甘心领受这道，天天考查圣经，要晓得这道是与不是。所以他们中间多有相信的，又有希腊尊贵的妇女，男子也不少。但帖撒罗尼迦的犹太人知道保罗又在庇哩亚传神的道，也就往那里去，耸动搅扰众人（10-13 节）。保罗在庇哩亚做什么？他正在做他在帖撒罗尼迦和腓立比同样的事情——向人们讲解圣经。

我传讲解经式的讲道，逐字逐句地讲解整本圣经。那样的话，我无法挑选我想要宣讲的内容，因为我被要求宣讲圣经文本中的内容。如果一个主题出现在我面前，我不舒服也不能跳过它，因为我致力于完整地阐述圣道。人们需要这种讲道，因为正是通过听道，基督才得以彰显出来。

正如保罗在帖撒罗尼迦向人们展示的那样，圣道就是全备的耶稣。当圣言被正确地传讲时，人们会从旧约或新约中认识耶稣，这一切经文都是关于耶稣。如果我们忠实地传讲，也许下一代回忆我们时会说：“他们让世界天翻地覆。”这就是神话语的大能。

四十四章

保罗在亚略巴古（一）

使徒行传 17: 16-23

保罗在雅典等候他们的时候，看见满城都是偶像，就心里着急，于是在会堂里与犹太人和虔敬的人，并每日在市上所遇见的人辩论。还有伊壁鸠鲁和斯多亚两门的学士与他争论。有的说：“这胡言乱语的要说甚么？”有的说：“他似乎是传说外邦鬼神的。”这话是因保罗传讲耶稣与复活的道。他们就把他带到亚略巴古，说：“你所讲的这新道，我们也可以知道吗？因为你有些奇怪的事传到我们耳中，我们愿意知道这些事是甚么意思。”（雅典人和住在那里的客人都不顾别的事，只将新闻说说听听。）保罗站在亚略巴古当中，说：“众位雅典人哪，我看你们凡事很敬畏鬼神。我游行的时候，观看你们所敬拜的，遇见一座坛，上面写着‘未识之神’；你们所不认识而敬拜的，我现在告诉你们。

在每个古希腊城市，海拔最高点都有一座供奉某些神明或女神的庙宇，通常是特定城市的守护神。这样的地方被称为“邱坛”，早在古代，我们在旧约就读到过这种地方。异教徒在那里建造祭坛用于崇拜，因为高处是海拔最高的地方，被认为最接近天堂，因此在居住在该地区的人心目中占据一个崇高的地位。在希腊，这样的高处或高处的城被称为卫城（acropolis）。前缀“acro”意思是“高度”，我们衍生出英文“杂技（acrobatics）”和“恐高症（acrophobi）”这样的词。而“polis”是“城市”的意思。高城是主神居住的地方，如果你今天去雅典，进入城市后首先会看到的就是卫城的高处，那里有雅典娜神庙的遗迹，在罗马语中称为密涅瓦神庙，位于帕台农神庙中，是雅典市的中心。

在这段经文里，使徒保罗第一次来到雅典，亲眼目睹这座城市的面貌。他去那里是宣教而不是游客，但这座城市却挤满了来自世界各地的游客。雅典被认为是古代世界的文化中心，这座城市拥有对知识、艺术、科学和政治领域做出最大贡献的人，是诞生了柏拉图、亚里士多德、伯里克利和梭伦的城市。进入雅典的普通游客肯定会被宏伟的建筑和众多的寺庙所震撼，一位雅典的游客曾经讽刺地说，在雅典城找神要比找人容易。

不过使徒保罗却不是这般反应，保罗第一次来到雅典，看到这座城市，并不以为是文化之都。他没有将雅典视作智慧和文化的最高殿堂，而是看到了世界上最大的偶像之都。保罗在雅典等候他们的时候，看见满城都是偶像，就心里着急（16节）。路加告诉我们，保罗看到这座城市偶像遍布，出现了一个心如火烧的反应。他并不只是有点生气或恼火，而是心在燃烧。当他环顾这座以光彩著称但被邪恶淹没的城市时，他的内心陷入了极度的痛苦。

于是在会堂里与犹太人和虔敬的人，并每日在市上所遇见的人辩论（17节）。保罗在与人推理和辩论，他不仅仅是宣教士保罗或传道人保罗，也是基督教会的首席护教家。他来到了古代世界知识中心的的心脏地带，与那里的人就终极真理进行推理和论战。

怀疑论时代

还有伊壁鸠鲁和斯多亚两门的学士与他争论。有的说：“这胡言乱语的要说什么？”有的说：“他似乎是传说外邦鬼神的。”这话是因保罗传讲耶稣与复活的道（18节）。当我发现这两个哲学流派——斯多葛派和伊壁鸠鲁派——是圣经中唯二提到的两个哲学流派，我感到很震惊。保罗来到雅典时，这两个学派正蓬勃发展，在某种程度上体现了一世纪学术界的面貌，这也是整个西方世界史中每一种文化都出现的现象。它与今天的我们关系更加密切，因为二十一世纪初，我们差不多正生活在保罗当时在雅典遇到的智识氛围中。

雅典历史上，在这个时期之前，甚至在苏格拉底出现在这座城市之前，哲学的两大巨人是赫拉克利特和巴门尼德。在那个时代，他们是追求终极真理的巨人，但他们在终极真理的构成上存在根本的观念分歧。因着这两个哲学巨匠在究竟什么是终极真理上无法达成一致，所以后来的人们完全放弃了对真理的追求，说真理是人类无法捕捉的东西。他们放弃了追求真理，转而寻求更实用的思想。

我在神学院授课时，课上的一个神学生曾经在课后来找我，那堂课我们一直在讲神论。他感到极度无趣，说：“我需要实用性的东西，我是一个实用主义者。”我试图让他明白，没有什么比认识神的属性更实际的了。如果他不能使用这样的知识，那么他的其余知识就是完全无用的。

这种实用之上精神伴随着巴门尼德和赫拉克利特之间的僵局，希腊哲学堕落为犬儒主义和怀疑主义，这就是苏格拉底出现时的情形。将希腊哲学和文化从纯粹的犬儒主义和虚无主义中拯救出来的人是柏拉图，他恢复了对终极真理的追求，并创造了迄今为止世界上最深刻的真理体系。但他的成功只是昙花一现，因为他最著名的学生亚里士多德不同意他的观点，并创造了一种与柏拉图相冲突的关于终极现实的替代思想。之后人们开始说，如果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都无法就终极真理达成一致，那么显然终极真理压根无法被发现，随之而来的是一个新的怀疑主义时代。

我们现在正生活在一个怀疑主义时代，理性主义和经验主义的僵局总会导致怀疑主义。当这两点无法解决时，我们进入了一个持续到今天的怀疑论时代。人们已经放弃了对更高知识和真理的追求，现在只关心“hic et nunc”，即所谓的“当下（here and now）”。斯多葛派和伊壁鸠鲁派都是如此，二者实际上都放弃了对终极真理的追求，转而追求人在这个世界上短暂的时间里可以享受的幸福。

他们都在寻求同样的东西，但实现的方式截然不同。伊壁鸠鲁派发展出了我们称之为享乐主义的哲学。我们会将喜欢最好的食物和葡萄酒的美食家称为“享乐主义者”，享乐主义哲学这样定义真理：真理存在于获得快乐和避免痛苦中。简单来说享乐主义的信条

是：“如果感觉良好，那就是好的。”地球上可能从来没有一种比当代美国更享乐主义的文化。我们竭尽全力，为了满足自己的一切感官享乐。

我们不应该将伊壁鸠鲁派与在他们之前更粗鲁的享乐主义者混淆，即昔兰尼加派。后者经常以好莱坞风格的酒神节呈现出来。昔兰尼人纵情狂欢，大口大口地吃喝，吃不了就会呕吐，这样他们就可以回去再大口大口地吃东西了。他们经历了过度纵欲的可怕后果。伊壁鸠鲁派更加精致和老练，他们的哲学是适度寻求快乐，适量的饮料、食物或淫乱。过度会带来可怕的后果，并留下每个享乐主义者迟早都会面临的享乐主义悖论：如果你将身体愉悦作为生活的唯一目标却未能实现，你会感到沮丧；但如果你寻求肉体的快乐且实现了，你就会感到无聊。那些以身体享乐为最终目标的人，两败俱伤。伊壁鸠鲁派试图提出一个公式，一个关于快乐和痛苦的演算，它是如此平衡，以至于他们可以避免这种悖论。

斯多葛学派则认为，这个世界上的万事万物都是由固定的机械原因导致。不存在所谓的人类自由，有也是极其有限。他们相信人没有力量影响今世的生活——“que sera, sera”，意思是“该来的总会来”。然而，人可以控制他对发生之事的态度。他可能会因生活所遭遇的一切而苦涩、气馁、消沉，但也可以发展出沉着冷静的哲学态度，或是他们所谓的“哲学性的平心静气”，意味着没有什么能让你失望，无论发生什么，你都会面不改色、保持冷静。生活没有意义，但不要让它让你失望，这就是斯多葛主义的终极怀疑论。在我们这个时代，斯多葛主义因着尼采、加缪和萨特的虚无主义而呈回温趋势。

这种思想在今天很普遍。人们总是说，人真正能确知的就是当下，就是此时此地。这就是美国绝大多数人的生活方式，从不考虑终极现实或真理的问题，不去思考他们存在的意义，只考虑今天、明天以及他们现在的感受。很少有人问他们会在哪里，一百年后他们会做什么。

所以哲学家们聚集在雅典，既怀疑又好奇胡言乱语的保罗会说什么。翻译为“胡言乱语（babblers）”的词字面意思是“种子采集者”，指的是那些收集小块布料以低价在市场上出售的人，就像今天收集瓶子并试图以几美分出售它们为生的人一样。他们把保罗当成一个捡破烂的。他们就把他带到亚略巴古，说：“你所讲的这新道，我们也可以知道吗？因为你有些奇怪的事传到我们耳中，我们愿意知道这些事是甚么意思”（19-20节）。距帕台农神庙不到五十码处有一个小山丘，它从地面升起，大约五十英尺高，一百五十码长。在那座小山上有一座供奉阿瑞斯神的神庙，在希腊神话中与罗马战神马尔斯相对应。这就是为什么雅典的这座山被称为亚略巴古的原因，罗马人称之为马尔斯山。人们前往马尔斯山进行争论和辩论，有时还会举行审判。这次保罗没有受到审判，他被邀请参加哲学家的辩论和争论。

接着路加进行了一个注释：**雅典人和住在那里的客人们都不顾别的事，只将新闻说听听**（21节）。这听起来熟悉吗？“发生了什么？”“你今天有什么新闻？”流行音乐体现了这一点，我们早上拿到报纸，看看有什么新鲜事。学术界也醉心于此，科学界不断寻求新信息、新发现和新见解，这很好，但在社会科学中，大多数创新都是毁灭性的。在我上学的地方，为了使博士论文获批，学生必须想出一些新的东西——越新越好，越新颖

越容易被接受，即使我们正在研究一本已经有两千多年（总共四千年）的最新版本的书。曼彻斯特大学的有个人获得了新约研究的博士学位，他的论文是耶稣是某个生殖崇拜异端的创始人。这个题目的确很新，但也很荒谬。如果人们提出新的和不同的东西，我们就倾向于认为那是可信的。

神学界今日甚嚣尘上的一个理论是所谓的保罗新观，一名英国神学家写了一本书，声称他知道保罗到底在教什么。他宣称自己是两千年来第一个理解保罗教训的人。真是荒唐！不过这观点的确很新，因为它是新的，所以有人追随。雅典人追逐新奇理论，因此他们也想知道保罗到底会讲什么。

可识之神

保罗站在亚略巴古当中，说：“众位雅典人哪，我看你们凡事很敬畏鬼神。我游行的时候，观看你们所敬拜的，遇见一座坛，上面写着‘未识之神’；你们所不认识而敬拜的，我现在告诉你们（22-23 节）。保罗此时还没有写罗马书，他在罗马书中说，神的存在明明可知，人人都无可推诿（罗马书 1: 18-20）。诗篇十九说：“他的量带通遍天下，他的言语传到地极”（4 节）。神透过大自然明明的启示自己，这是外在启示，他还透过每个人的良心启示自己，因为人是他的形象。神已经启示了自己，如保罗在罗马书第二章所言（5-6 节）。

我不与无神论者争论，我只是说：“你很清楚神的存在，你的问题不是你不知道神存在，而是你无法忍受。”人的罪不在于无神论，而在于宗教，在于我们如何歪曲神的自我启示。我们按照自己的形象造神，建造庙宇，事奉和敬拜受造物而不是造物主，将神的荣耀替换成谎言（罗马书 1:25）。保罗告诉罗马人，神如此彰显自己，以至于每个人都认识神，而认识神的我们拒绝将他作为神来敬拜，也不感恩，反而转向偶像（罗马书 1:21）。这就是宗教——用假神代替真神。当我们将圣经中的神替换成自己创造的神，甚至连基督教也会沦为偶像崇拜。

为了万无一失，参与这种偶像崇拜的希腊人在旁边设立了一座小纪念碑，没有用黄金和象牙装饰，不像雅典娜帕台农神庙那么辉煌。这座纪念碑是献给“未识之神”的，他们对这个神一无所知。为什么他们要为一个不认识的神建造祭坛？现代社会学和人类学已经发现，人具有无可救药的宗教性（homo religiosus），无论我们走到哪里，都会发现人们信奉宗教，其中大部分是泛神论和偶像崇拜。然而，当学者们走进这些原始的地方开始探索时，人们会转而谈论住在山另一边的“大神”。他们无法从自己的意识中抹去关于至高神的知识，在雅典和今天的土著居民中都是如此。

我们也是一样。“哦，我相信某种更高的力量，某种比我更伟大的东西。”“更高的力量”不会说：“你应该”和“你不可”，不会让我们在生命的尽头按照圣洁标准接受审判。每个人都知道人要为自己的人生负责，我们是受造物，知道我们不是自己造出来的，而是全能的上帝创造的。到了某个时候，我们将不得不为我们所做的、所说的和所想的一切接受审判。雅典人因着心虚，在角落里为不知名的神造了一座祭坛。保罗一刻也不相信他们不知道神是谁，因此公开用那个祭坛来揭露他们虚假宗教的愚昧。

四十五章

保罗在亚略巴古（二）

使徒行传 17: 25-33

创造宇宙和其中万物的神，既是天地的主，就不住人手所造的殿，也不用人手服事，好象缺少甚么；自己倒将生命、气息、万物赐给万人。他从一本造出万族的人，住在全地上，并且预先定准他们的年限和所住的疆界；要叫他们寻求神，或者可以揣摩而得。其实他离我们各人不远，我们生活、动作、存留，都在乎他。就如你们作诗的，有人说：‘我们也是他所生的。’我们既是神所生的，就不当以为神的神性像人用手艺、心思所雕刻的金、银、石。世人蒙昧无知的时候，神并不监察，如今却吩咐各处的人都要悔改。因为他已经定了日子，要借着他所设立的人按公义审判天下，并且叫他从死里复活，给万人作可信的凭据。”众人听见从死里复活的话，就有讥诮他的；又有人说：“我们再听你讲这个吧！”于是保罗从他们当中出去了。

大约四十年前，执教生涯开始时，我在大学教哲学，而不是在神学院教神学。我教的一门课程是古代哲学，从苏格拉底开始，一直到亚里士多德。也许是因为那段时间专注于古希腊思想，我对使徒保罗给雅典哲学家的讲道着迷不已，深感其精彩绝妙。

上一章中，我们看到保罗因雅典人深陷偶像崇拜而心如火烧。曾经是古代世界文化分水岭的这座城市，已经堕入了无耻的偶像崇拜深渊。整座城市到处都是石头、木头和金银的偶像，每时每刻都有人向它们下拜。保罗提醒雅典人，神不住在人手所造的殿里。也不用人手服事，好象缺少甚么；自己倒将生命、气息、万物赐给万人。他从一本造出万族的人，住在全地上，并且预先定准他们的年限和所住的疆界（25-26 节）。

唯独在神里面有生命

保罗驳斥了这种多神论的观念。雅典人为各种名目都竖立偶像，这有一个神，那有一个女神。万神殿中的每个神都有着特定的权力范围，统治着这个领域。保罗说只有一位神，一位神创造了人与万物，独一的上帝决定了每个国家的疆界。要叫他们寻求神，或者可以揣摩而得。其实他离我们各人不远，我们生活、动作、存留，都在乎他。就如你们作诗的，有人说：‘我们也是他所生的’（27-28 节）。

这句话是圣经中最深刻的一句话。它解决了古代和当代哲学的三大问题。历史上对终极真理的追求始终集中在三个基本问题上。首先是生命的问题——生命是什么？它从何而来？它是如何发生的？是什么让它继续下去？是什么导致它停止？换句话说，生命奥秘的问题植根于它的源头。如今，生命的起源问题造成了基督教与异教之间最大的分歧与知识危机。

公立学校的孩子们几乎每天都被照本宣科地教导，他们的生命是宇宙大爆炸的结果，人类的生命是通过原子的偶然碰撞偶然出现的，最终会无情地走向虚无的深渊。我们存在的两个极点都是虚无，从无意义开始，到无意义结束。这是人文主义的一大愚昧，在我看这种哲学甚至不值得回应，基本上只值得嘲笑。从基督教窃取资本的人文主义者告诉我们，我们是有尊严的生物，但他们却说我们的起源和命运毫无意义。这是一趟没有刹车的过山车，但我们的孩子都坐在其上。

这就是保罗在雅典所说的人类生命的重要真相。生命以神为根基和起点，这是圣经基督教的第一个主张，即我们是由一位智能、永恒存在的创造主的创造行为而产生的。我们不是发条玩具，神上了发条启动我们的生命之后，就任我们自生自灭。相反，只要我还有生命，他就会维持我们的生命。每当我听到有人说，神死在加略山的十字架上了，我都感到惊恐。如果神真的死在十字架上，那么所有的活物，不仅在耶路撒冷，而且是整个世界，都会在同一时刻死去，因为没有神的生命就不可能有生命。非也，是那位神人（God-man）死了，神性本来与一个鲜活的人性结合，当那时是与一具尸体联合。基督的神性并没有在十字架上死亡，因为所有的生命都在他里面。

最重要的不在于万物的生命都以神的生命为基础，而且在于你我的生命都在于神。我们为自己的生命感到恐惧，一接到新的体检报告就很紧张。如果我只不过是一个走向虚无的巨大号细菌，那么我在等待的医学报告只会告诉我什么时候可以抵达虚无。作为一名基督徒，我明白无论那个报告是什么，今天和明日的生命都掌握在神手中，没有比这更好、更安全的地方了。

不仅我的生命在他里面，而且我的行动都在乎他。有一次我在看一场足球比赛，其中一支球队踢到另一支球队，球落在二码线上，靠近球门线。当球队第一次在争球线靠近球并准备抢断球时，后场发生了犯规。罚球是到球门线的一半距离，所以裁判拿起球并在十八英寸线上做标记。下一场比赛，球队上到球，四分卫开始发信号，有人再次移动，再次犯规，球队被罚到球门线一半的距离。于是球被移到了九英寸线。我从未见过这种情况，在一码线内连续两次罚球。和我一起看比赛的那个人说：“他们最好小心，如果出现更多处罚，就将进入禁区，就只能进入安全战术。”我说：“不，他们可能会连续受到一百多个动作处罚，但仍然不会到那一步，因为距离只有一半。比赛场地上的距离是无限可分的，他们可能有无数次半程点球，但永远不会越线。”我的朋友没有考虑到这一点，这是一个古老的哲学问题。

这就是怀疑论者齐诺（Zeno）在观察他认为的物质的虚幻性时所要解决的问题。他说如果物质是真实的，它就必须是无限可分的。当时还不知道原子这回事，现在我们更清楚了。齐诺讲了一个阿喀琉斯与乌龟赛跑的故事。为了公平起见，他让乌龟先走一步，比赛开始了，阿喀琉斯以最快的速度追赶乌龟。快追上乌龟时，乌龟已经向前移动了，所以阿喀琉斯不得不再次追赶。现在他们之间的距离缩短了，但阿喀琉斯还没来得及追赶，乌龟又向前冲了过去。在这种情况下，阿喀琉斯永远追不上乌龟。

对于古希腊人来说，运动不仅仅是加速度或速度或从一个点移动到另一个点的问题，所有的变化都被认为是一种运动。例如，衰老也是一种运动。我们的身体会发生变

化，有些人很难适应这个过程。随着年龄的增长，变化越来越明显，疼痛越来越多，我们的能力也越来越衰退。然而，这种运动或变化是在神里面，他是一切运动和变化的本源。保罗说，我们生活、动作、存留都在乎他，或者，意思是在他里面生活和改变。当我们经历这些变化时，神仍然在那儿，这些变化都出于他的主权。即使到了八十五岁，他也仍然是我们至高的主，就像我们二十五岁或十五岁时一样。我们的生命和变化都在他里面，为了他而存在，神使用它们来实现他永恒不变的旨意，这个事实可以安慰我们。

我们的孩子被教导，曾几何时，所有物质都包含在一个无穷小的点中，并且该点永远处于绝对惯性状态。惯性定律称，静止的物体趋于保持静止，除非受到外力作用；运动的物体趋于保持运动，除非受到外力作用。正是由于惯性，我们才能打高尔夫球。也是因为惯性，打高尔夫才会如此困难。当我开球时，我想把球打得越远越好。球在我击球之前处于静止状态，被击打之后，要逆着重力和风的阻力运动。力的作用拦阻着我让球飞得更远的愿望。然而，倘若没有那些外力，我就只能打一次。如果没有任何东西阻止它向前运动，球将翻过球场并继续前进，直到它进入太空轨道。那样的高尔夫不会很有趣。人们说自永恒起物质和能量就处于一种奇异的惯性状态，然后有一天突然爆炸了，从有组织走向了无组织状态，而这一切都没有任何外力作用。再也没有哪种起源理论，比大爆炸理论更鲜明地指向一个永恒自有的存在。没有神，大爆炸理论就是绝对愚蠢，纯粹胡说八道，但这就是我们孩子每天所学的。

保罗说：“我们生活、动作、存留，都在乎他。”我们的存在是受造的存在，充满了生命和变化，但我们的存在并不是出于自己。如果没有一个非衍生、非依赖、非偶然，但自有永有的存在，我们就不可能存在。这就是保罗在马尔山与古代哲学家辩论时所讲的真理，他解答了他们最困惑的三大问题——生命、运动和存在。创造这些的神，并不住人手所造的庙宇，他不能被削减为象牙、金银或木头。在这位神里，人才得以存活、行动、存在。正是在圣经的神里面，我们才能找到“一与多（the one and the many）”的答案，以及终极现实的答案。所有困扰我们的哲学问题，最终都在神的存在和属性中得到解答。离了这一点，任何试图解释现实的尝试都会以无知告终，就像柏拉图洞穴比喻中的影子。

神吩咐人悔改

保罗毫不留情地指出，偶像崇拜是一种无知。“**世人蒙昧无知的时候，神并不监察**”（30节）。保罗对雅典人说，直到历史上的这一刻，神都在宽容忍耐人类。当他们为不存在的神灵建造祭坛和庙宇时，真正的神一直在忍耐。他知道人类将他的荣耀替换成谎言，每一尊偶像都在诽谤永生神。但神一直容忍他们夸耀自己虚浮的哲学和文化，一种充斥着偶像崇拜的文化。“**如今却吩咐各处的人都要悔改**”（30节）。如今人类历史已经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不仅对犹太人如此，对雅典人、罗马人、腓立比人以及世界上的每一个人都是如此。如今神命令世界各地的人都要悔改。

当神命令我们做某事，这不是邀请，而是一份来自天上法庭的传票。每个人都有责任来到耶稣面前，在万王之王面前下拜。拒绝的人将受到全能神永远的审判。神没有给我

们随心所欲选择宗教的权利，虽然美国政府可能会给你这个权利，但神不会。他命令世界各地的所有人悔改。

为什么神现在要这么做？到底发生了什么改变？“因为他已经定了日子，要借着他所设立的人按公义审判天下，并且叫他从死里复活，给万人作可信的凭据”（31节）。神发出这个命令，是因为他在日历上圈出了一个特定的日子，我们称之为“审判日”。到那一天，他将通过他所设立的审判主，以公义审判全世界。神命定了一个人在审判日担任审判官，他的名字不是穆罕默德、摩西或佛陀。神所拣选以公义审判世界的人是他的独生子，神使他从死里复活，向世人证明他的身份。穆罕默德、摩西和佛陀都死了，但耶稣活着，因为他是神设立的那一位，是全地的审判者。

保罗来到离帕台农神庙不到五十米远的岩石露台处，站在亚略巴古山上宣告人类有史以来将面临的重大危机。你要如何回应耶稣？这是你我必须处理的重大问题，这个问题最终决定了我们的结局，我们将去往何处，将在哪里存在。这不是一个可有可无的问题，神根本不会容忍我们弃绝他的独生子。在世俗的美国，每天听到的东西跟这个真理毫无干系，世俗世界告诉我们，通往神的方法有很多种，你选择哪一个对神而言并不重要，只要你有宗教信仰即可。如果这是真的，那么圣经教导的就是假的。如果所有宗教都一样好，那么其中一个就显得非常糟糕，那就是基督教，因为基督教不会给宗教多元主义留有余地。基督教只承认一个道路，就是耶稣。这个主张相当不美国。你必须做出决定，你将效忠于世俗文化，还是神派到世界做你救赎主的那一位。

四十六章

保罗在哥林多

使徒行传 18: 1-17

这事以后，保罗离了雅典，来到哥林多。遇见一个犹太人，名叫亚居拉，他生在本都；因为革老丢命犹太人都离开罗马，新近带着妻百基拉从意大利来。保罗就投奔了他们。他们本是制造帐棚为业。保罗因与他们同业，就和他们同住做工。每逢安息日，保罗在会堂里辩论，劝化犹太人和希腊人。西拉和提摩太从马其顿来的时候，保罗为道迫切，向犹太人证明耶稣是基督。他们既抗拒、毁谤，保罗就抖着衣裳说：“你们的罪归到你们自己头上，与我无干！从今以后，我要往外邦人那里去。”于是离开那里，到了一个人的家中，这人名叫提多犹士都，是敬拜神的，他的家靠近会堂。管会堂的基利司布和全家都信了主，还有许多哥林多人听了，就相信受洗。夜间，主在异象中对保罗说：“不要怕，只管讲，不要闭口。有我与你在，必没有人下手害你，因为在这城里，我有许多的百姓。”保罗在那里住了一年零六个月，将神的道教训他们。到迦流作亚该亚方伯的时候，犹太人同心起来攻击保罗，拉他到公堂，说：“这个人，劝人不按着律法敬拜神。”保罗正要开口，迦流就对犹太人说：“你们这些犹太人！如果是为冤枉或奸恶的事，我理当耐性听你们。但所争论的，若是关乎言语、名目和你们的律法，你们自己去办吧！这样的事我不愿意审问。”就把他们撵出公堂。众人便揪住管会堂的所提尼，在堂前打他。这些事迦流都不管。

从圣经历史可以明显看出，保罗并没有在雅典逗留太久。他只待了几个星期就离开了那个古代世界的文化中心，他在那里与雅典的精英知识分子辩论，果效却寥寥。后来保罗说：“神却拣选了世上愚拙的，叫有智慧的羞愧；又拣选了世上软弱的，叫那强壮的羞愧”（哥林多前书 1:27）。在圣灵的带领下，保罗从脚上踩下雅典的尘土，前往哥林多。

从雅典出发前往哥林多，陆路旅行大概为期两天。如果在顺风的海上航行，最快可以在四个小时内到达。此时的哥林多是一座相对新兴的城市，在保罗访问之前一百多年间，哥林多曾遭毁坏。但到了初期教会时期，又被罗马人重建，并成为罗马重要的贸易中心。住在哥林多的主要是希腊人和罗马人，也有一些犹太人。哥林多以奢华著称，因商业贸易繁荣，所以这座城市非常富裕。此外，哥林多也以放纵和奢靡的道德风气闻名。保罗在这里传福音和建立教会至少一年半时间，甚至可能更久。

哥林多的富裕体现在其建筑的装饰风格上，繁冗的装饰表明哥林多人喜好装饰和炫耀。在世界上的古城，特别是圣经世界的古城中，今天废墟保存最完好的是土耳其的以弗所。而拥有第二完整的古代世界遗迹的城市，就是哥林多。也就是说，使徒行传这段经文里出现的哥林多城以及城中细节，至今仍然保存完好。经文里的犹太会堂仍然存在，提多犹士都的家也还在那里。就连迦流审判保罗的公堂，如今也仍然可见。

亚居拉和百基拉

因此，保罗离开雅典，前往哥林多。遇见一个犹太人，名叫亚居拉，他生在本都；因为革老丢命犹太人都离开罗马，新近带着妻百基拉从意大利来。保罗就投奔了他们（2节）。这对夫妻之所以刚刚从意大利来到希腊和哥林多，是因为当时的罗马皇帝凯撒·革老丢（Caesar Claudius）颁布了一项法令。克劳狄斯于公元 52 年颁布了一项将犹太人驱逐出罗马的法令，该法令的产生是因为公元一世纪中叶，罗马城因着一位名叫“克雷斯托斯（Chrestus）”的犹太人的教导发生了动乱。在新约之外，很难在任何古代世界文献中找到提到耶稣的资料。但在苏埃托尼乌斯（Suetonius）的著作中，这里提到了耶稣。耶稣的名字拼错了，拼成了“Chrestus”，指着耶稣的希腊名称，只是发音体现了异教的发音。这当然是指着耶稣说的，历史学家塔西佗也证实，该法令于公元 52 年颁布。这对于确定保罗在哥林多的日期起到了很大的帮助。

亚居拉和百基拉因革老丢的法令抵达哥林多后，保罗很快就遇到了他们。“他们本是制造帐棚为业。保罗因与他们同业，就和他们同住做工”（3节）。在这个时期，织帐篷对于古代世界非常重要，许多人都住在帐篷里，尤其是犹太人，他们的生活方式仍然是半游牧民族。因此，帐篷制造业是一项收入不菲的行当。犹太父亲有义务给儿子传承一门手艺，按照当时的俗话说，如果父亲没有教儿子一门手艺，就会教他成为小偷。很显然，使徒保罗在拉比学院接受大量教育之前，在他还是个小男孩的时候，就已经学会了制作帐篷的手艺。保罗成年后的大部分时间里，都以此行业为生。鉴于亚居拉夫妇和保罗是同行，保罗在哥林多期间就与他们同住。

往外邦人那里去

每逢安息日，保罗在会堂里辩论，劝化犹太人和希腊人。西拉和提摩太从马其顿来的时候，保罗为道迫切，向犹太人证明耶稣是基督。他们既抗拒、毁谤，保罗就抖着衣裳说：“你们的罪归到你们自己头上，与我无干！从今以后，我要往外邦人那里去”

（4-7节）。查考使徒行传的过程中，我们一次又一次地看到同样的模式。保罗到了一间会堂传道，有些人相信，有些人敌挡。保罗此处的做法，让犹太人想起旧约的先知。在旧约中，先知不仅通过口头传道，而且通过某些行为传道。我们看到先知会吃书卷，赤身裸体地在街上奔跑，用垂线来说明神的真理。当这个会堂里的犹太人起来亵渎基督时，保罗脱下他的衣服抖动，表明抖去亵渎者的污秽。他的良心是清白的，他向他们宣讲了神的话，他们却藐视真道。保罗说，从今以后他要往外邦人那里去。

这让人想起主在走向十架的路上的举动。耶稣走向十架的路上，沿途的妇女都在为他哭泣，他却对她们说：“耶路撒冷的女子，不要为我哭，当为自己和自己的儿女哭”（路加福音 23：28）。我们的主说这话，是因为他明白那些抗拒他的人是在自招神的审判。保罗没有把时间浪费在那些拒绝回应福音的人身上。

因此保罗离开会堂，径直走向一个叫提多犹士都的人家里。他开始在那里向外邦人传道，教导他们圣经。**管会堂的基利司布和全家都信了主，还有许多哥林多人听了，就相信受洗**（8节）。首先是提多犹士都信了基督，然后基利司布也信了，他是管会堂的。这让我们想起了犹太公会的成员尼哥底母，他偷偷地做耶稣的门徒。公会其他人都敌挡耶稣，尼哥底母却成了耶稣的门徒。因此，并非会堂里的每个人都抗拒福音。

夜间，主在异象中对保罗说：“**不要怕，只管讲，不要闭口。有我与你同在，必没有人下手害你，因为在这城里，我有许多的百姓**”（9-10节）。如果说世界历史上有哪个传道人不需要神以这种方式教导，那就是使徒保罗。在我们看来，就大胆宣讲基督真道而言，没有人比保罗更无畏、更忠心。但保罗也是凡人，不是受虐狂。传道人并不喜欢激怒人，使人憎恶他。我初信主时，去跟朋友讲基督。我单纯以为遇到耶稣是我的喜乐，他们也会很高兴。我抓住每一个机会向朋友传福音，但他们却一个一个地走开了。他们以为我疯了，变得充满敌意。所以我开始淡化我的信仰，开始闭嘴，因为我不想失去更多朋友。没有人把我关进监狱或用棍棒打我，但朋辈的拒绝和疏远，还是让我不敢宣扬基督。在我们的基督徒经历中，不是都有过相似的经历吗？事实上，甚至保罗也开始失去勇气，直到神在异象中向他显现，告诉他不要惧怕。

保罗在那里住了一年零六个月，将神的道教训他们。到迦流作亚该亚方伯的时候，犹太人同心起来攻击保罗，拉他到公堂，说：“这个人，劝人不按着律法敬拜神”（11-12节）。这个事件在保罗整个人生和事奉中，似乎显得微不足道。但这个事件其实举足轻重，因为在某种意义上解放了保罗，让他不必再传上十年的福音。犹太人向罗马总督迦流控告保罗，将保罗拉到公堂受审。突然间，保罗出现在了审判庭上，不是在犹太人面前，而是在罗马官长面前。

迦流最近刚刚被任命为总督，可能与革老丢的举措有关。迦流的兄弟塞内卡是罗马世界最著名的作家之一，在那个时代，塞内卡被尊为道德家和圣人，以智慧著称。塞内卡有两本书都是献给兄弟迦流的，虽然是异教徒，但他们也追求智慧和公义。事实上，正因为他们对公义和道德持有很高的标准，十多年后他们才会反对邪恶的罗马皇帝尼禄，也因此丢了性命，最终被尼禄处决。因此，在此处插手挽救了保罗性命，并维系了保罗在罗马各省事工的合法性的人，后来被尼禄杀害，保罗也是死在尼禄手中。

保罗刚要开口，迦流就对犹太人说：“你们这些犹太人！如果是为冤枉或奸恶的事，我理当耐性听你们。但所争论的，若是关乎言语、名目和你们的律法，你们自己去办吧！这样的事我不愿意审问。”就把他们撵出公堂。众人便揪住管会堂的所提尼，在堂前打他。这些事迦流都不管（14-17节）。这里发生的情形是，由于保罗的罗马公民身份，罗马总督给了他一张安全通行证。迦流的介入为保罗在罗马帝国各地继续传道和建立教会铺平了道路，这就是为什么这是保罗在古代世界建立教会的决定性时刻。在迦流的介入下，保罗在异象中听到的话应验了：“不要怕，只管讲，不要闭口。有我与你同在，必没有人下手害你。”

当保罗异象中的预言似乎落空，当他被拖进审判庭，罗马总督也新官上任，他是神手中的工具。他保护了保罗，允许他继续传福音，也让哥林多教会得以发展壮大。

四十七章

保罗在以弗所

使徒行传 19: 1-20

亚波罗在哥林多的时候，保罗经过了上边一带地方，就来到以弗所；在那里遇见几个门徒，问他们说：“你们信的时候，受了圣灵没有？”他们回答说：“没有，也未曾听见有圣灵赐下来。”保罗说：“这样，你们受的是甚么洗呢？”他们说：“是约翰的洗。”保罗说：“约翰所行的是悔改的洗，告诉百姓当信那在他以后要来的，就是耶稣。”他们听见这话，就奉主耶稣的名受洗。保罗接手在他们头上，圣灵便降在他们身上，他们就说方言，又说预言。一共约有十二个人。保罗进会堂放胆讲道，一连三个月，辩论神国的事，劝化众人。后来，有些人心里刚硬不信，在众人面前毁谤这道。保罗就离开他们，也叫门徒与他们分离，便在推喇奴的学房天天辩论。这样有两年之久，叫一切住在亚西亚的，无论是犹太人，是希腊人，都听见主的道。神藉保罗的手行了些非常的奇事，甚至有人从保罗身上拿手巾或围裙放在病人身上，病就退了，恶鬼也出去了。那时，有几个游行各处、念咒赶鬼的犹太人，向那被恶鬼附的人擅自称主耶稣的名，说：“我奉保罗所传的耶稣，敕令你们出来！”做这事的，有犹太祭司长士基瓦的七个儿子。恶鬼回答他们说：“耶稣我认识，保罗我也知道。你们却是谁呢？”恶鬼所附的人就跳在他们身上，胜了其中二人，制伏他们，叫他们赤着身子受了伤，从那房子里逃出去了。凡住在以弗所的，无论是犹太人，是希腊人，都知道这事，也都惧怕，主耶稣的名从此就尊大了。那已经信的，多有人来承认诉说自己所行的事。平素行邪术的，也有许多人把书拿来，堆积在众人面前焚烧。他们算计书价，便知道共合五万块钱。主的道大大兴旺，而且得胜，就是这样。

上一章末尾，我们看到保罗仍然在哥林多，在那里受到罗马总督迦流的庇护。因此，保罗可以自由地继续在哥林多公开传道和教导。之后，保罗告别哥林多的朋友，带着百基拉、亚居拉去了叙利亚，并且第一次抵达以弗所。在那里，他进入了会堂，向以弗所人传道一小段时间。他没有在那里待太久，因为不得不返回耶路撒冷庆祝犹太人的某个主要节期，或许是逾越节或住棚节。与以弗所的朋友告别后，保罗从那里启航，在凯撒利亚登陆，然后前往耶路撒冷。这暗示着保罗第二次宣教旅程的结束。

在第二次宣教旅程结束和第三次宣教旅程开始之间，我们读到了一段插曲。使徒行传十八章末尾出现了一位口才流利的说希腊话的犹太人，可能来自亚历山大，名叫亚波罗。他来到哥林多，表现出对圣经的丰富知识和交流能力，因此名声传扬开来。他又从百基拉和亚居拉那里受教，知识变得更加全备。之后我们读到，保罗在百基拉和亚居拉的陪同下返回耶路撒冷。

受洗归入基督

亚波罗在哥林多的时候，保罗经过了上边一带地方，就来到以弗所；在那里遇见几个门徒，问他们说：“你们信的时候，受了圣灵没有？”（1-2节）。整卷使徒行传中，我们都看到圣灵的能力降在信徒身上。五旬节那天，神将圣灵浇灌下来，如同他在旧约应许的那样。领受圣灵之洗的人展现出说方言的恩赐，当时聚集的人都是犹太信徒，所有人都受了洗。查考那段圣经时，我曾指出路加是在遵循大使命的路线，耶稣曾说，门徒要首先在耶路撒冷等候，直到领受圣灵。之后要在耶路撒冷、犹太全地、撒玛利亚、直到地极做耶稣的见证。我们也一路跟随使徒保罗的宣教之旅，他也是遵照耶稣吩咐的路线。总而言之，我们已经看到圣灵浇灌的四个不同场合——首先是向犹太人，然后是哥尼流家中敬畏神的人，接着是撒玛利亚人，现在是以弗所的外邦人。在一世纪，这四个群体归属于基督身体的身份，都曾受到质疑，但每个群体都领受了圣灵的浇灌。

此时，撒玛利亚人已被认可为神国的正式子民。敬畏神的人在神的国里，犹太信徒在神的国里和新约教会中。接着保罗来到以弗所，在那里遇见了十二个信徒。他问他们是否受过圣灵，但他们对圣灵一无所知，显然没有受过圣灵的洗。保罗问了他们一个有趣的问题：“这样，你们受的是甚么洗呢？”（3节）。这句话暗示了如果他们受洗归入基督，他们就已经领受了圣灵的洗。他们回答说：“是约翰的洗”（3节）。迄今为止，他们受过的唯一洗礼是施洗约翰的洗礼。

施洗约翰的洗礼和耶稣的洗礼有明显的区别。虽然施洗约翰是新约圣经里的人物，但他在前约设立之前就已经出生和死亡。前约时代直到耶稣死的前一晚才开启，主在楼上的房间设立圣餐，揭开了前约的序幕，向门徒宣告用他的宝血所设立的前约。第二天，他在十字架上的宝血成就了前约。在那一刻之前，所有历史都属于旧的救赎之约，所以约翰的洗礼不能与基督设立的前约记号混为一谈。约翰的洗礼针对的是犹太人和那些听到他信息的人，约翰有门徒四处施洗，所传的信息是悔改的信息，因为危机迫近了。约翰的信息是这样的：“弥赛亚要来了，你的救主就在门口，而你还没有准备好。你还是不洁净的，所以你需要进行洁净的仪式，为王的到来做好准备。他来时，会用圣灵给你施洗。”约翰的信息是指向一位带来更美洗礼的主。

保罗遇到了一群接受约翰洗礼、却没有领受前约洗礼的人，于是向他们讲述其中差别。他们听见这话，就奉主耶稣的名受洗。保罗接手在他们头上，圣灵便降在他们身上，他们就说方言，又说预言（5-6节）。因此我们看到，五旬节的恩赐也完全临到了外邦人，循环的路径就完成了。这也是为什么现代追求新洗礼和方言的灵恩派，在我看来是叶公好龙，恰恰贬低了五旬节而不是高看。灵恩派的假设是，有的基督徒领受了圣灵和重生，但没有领受圣灵的洗。它违背了使徒行传关于圣灵洗礼的教导，也违背了保罗本人在哥林多前书的教训，即圣灵被赐给每一个基督徒。因此即使在教会历史的初期，曾经存在过归信和圣灵洗礼之间的时差，但那段时间已经过去了。一旦洗礼在教会历史上确立，它就伴随着每个基督徒的归正。每一个真信徒都已经领受了圣灵，并从天上获得了能力参与基督的事奉。

以弗所的事奉

接着，保罗进入会堂，放胆讲道三个月。接着，我们在别的城里看到的模式再一次上演。后来，有些人心里刚硬不信，在众人面前毁谤这道。保罗就离开他们，也叫门徒与他们分离，便在推喇奴的学房天天辩论（9节）。正如保罗从哥林多会堂搬到以弗所，现在他又搬家了，从以弗所搬到了推喇奴的学房。推喇奴显然是一位专业的哲学或修辞老师，拥有自己的教学楼。保罗利用学堂下课的时间，在这个场所教导人们关于神的事。

以弗所是如今复原最精细的古代城市。如果你去土耳其参观以弗所古城，你可以走在街上，看到几乎原样的建筑。这是使徒保罗在那里事奉期间的精确复制品，只不过有一个例外。古代世界的以弗所城，中心是供奉戴安娜女神的宏伟寺庙，这座神庙是古代世界七大奇迹之一。以弗所城是当时罗马帝国最大的五座城市之一，是罗马政府统治下的亚洲行省的首府，也是罗马帝国重要的商业中心。由于保罗在那里的事工，它后来取代了安提阿，成为基督教向外邦世界扩展的中心。此外，以弗所还拥有古代世界三大图书馆之一，当然最大的图书馆在埃及的亚历山大。所以，千万不要以为当时的以弗所只是亚洲的一个小村庄，它其实是亚洲的知识中心。

神藉保罗的手行了些非常的奇事，甚至有人从保罗身上拿手巾或围裙放在病人身上，病就退了，恶鬼也出去了（11-12节）。这些神迹是非凡的，但却不是什么魔法。如今基督教频道有些骗子在骗钱，告诉观众如果他们寄钱，他们将收到一条蒙福的手帕，也会得到圣灵和医治的能力。我听到一个电视布道家告诉观众，只要给他六十美金，他就可以保证神会赐福给他们。如果将金额增加一倍，他可以保证祝福也会增加一倍。人们把神的真理和大能变成杂耍，着实可悲。

这也是以弗所接下来发生的情形。那时，有几个游行各处、念咒赶鬼的犹太人，向那被恶鬼附的人擅自称主耶稣的名，说：“我奉保罗所传的耶稣，敕令你们出来！”做这事的，有犹太祭司长士基瓦的七个儿子（13-14节）。这些赶鬼的人目睹神迹后，试图利用保罗的能力为自己牟利。他们走近一个极度痛苦并被恶鬼附身的人，奉耶稣的名命令鬼从这人身上出来。鬼却回答说：“耶稣我认识，保罗我也知道。你们却是谁呢？”（15节）。

耶稣在地上传道期间，邪灵是第一个认出他真实身份的。耶稣说赶鬼是他身份的标志之一，应当让每个人都看到他属天的身份和救赎历史的意义：“我若靠着神的能力赶鬼，这就是神的国临到你们了”（路加福音 11:20）。耶稣独独在赶鬼这个神迹上，附加了超自然国度显现和迸发的标记，表明赶鬼的意义重大。

恶鬼所附的人就跳在他们身上，胜了其中二人，制伏他们，叫他们赤着身子受了伤，从那房子里逃出去了（16节）。基瓦的七个儿子在地狱的势力面前毫无能力。我们这个时代最大的危险之一，就是迷信和邪术进入基督徒世界。今天普遍存在试图操纵环境的迷信活动，其中大部分已经进入基督教会，使人将迷信邪术与神的国混为一谈。基督的国度是权能的国度，我们有圣灵的位格与能力，在此之外不需要别的能力。圣灵总是按照

圣经工作，从不违背圣经。我们需要洞察力，不要被奉神之名的邪术和迷信所欺骗。奉基督之名实行迷信是一种邪术，是亵渎神，你应该逃之夭夭才对。

你能想象耶稣在一大群人面前表演聋子得医治的神迹吗？“现在能听到我吗？”耶稣反复询问，每次都压低声音，这样人群才会对他的医治能力感到惊讶。耶稣永远不会那样做，但电视上总是有这种表演。这是对基督能力的亵渎。耶稣真的医治了人，那不是马戏团的节目。在这个过程中，他从未试图吸引观众。今日的教会急需辨别力。

凡住在以弗所的，无论是犹太人，是希腊人，都知道这事，也都惧怕，主耶稣的名从此就尊大了。那已经信的，多有人来承认诉说自己所行的事。平素行邪术的，也有许多人把书拿来，堆积在众人面前焚烧。他们算计书价，便知道共合五万块钱（17-19节）。古代的书籍非常昂贵，古代以弗所的图书馆如今还屹立着。那是一座藏书丰富的宏伟建筑，里面的大部分书籍都与秘术有关，宣称拥有战胜自然和疾病的力量。然而，人们的良心被圣灵大能的真理所震撼，他们立刻看出真假的区别，因此去把花了很多钱买的书通通烧了。

撒旦确实有能力，但他没有神的能力，并且不论他有什么能力，基督徒都绝不能碰。一旦我们委身于神，就要完全转离黑暗的事和撒旦的国度。如果你想要真正能造就人的能力，就仰望十字架的大能吧！

四十八章

以弗所的暴乱

使徒行传 19: 21-41

这些事完了，保罗心里定意，经过了马其顿、亚该亚，就往耶路撒冷去；又说：“我到了那里以后，也必须往罗马去看看。”于是从帮助他的人中，打发提摩太、以拉都二人往马其顿去，自己暂时等在亚西亚。那时，因为这道起的扰乱不小。有一个银匠，名叫底米丢，是制造亚底米神银龕的，他使这样手艺生意发达。他聚集他们和同行的工人，说：“众位，你们知道我们是倚靠这生意发财。这保罗不但在以弗所，也几乎在亚西亚全地，引诱迷惑许多人，说：‘人手所做的，不是神。’这是你们所看见、所听见的。这样，不独我们这事业被人藐视，就是大女神亚底米的庙也要被人轻忽，连亚西亚全地和普天下所敬拜的大女神之威荣也要消灭了。”众人听见，就怒气填胸，喊着说：“大哉，以弗所人的亚底米啊！”满城都轰动起来。众人拿住与保罗同行的马其顿人该犹和亚里达古，齐心拥进戏园里去。保罗想要进去，到百姓那里，门徒却不许他去。还有亚西亚几位首领，是保罗的朋友，打发人来劝他，不要冒险到戏园里去。聚集的人纷纷乱乱，有喊叫这个的，有喊叫那个的，大半不知道是为甚么聚集。有人把亚历山大从众人中带出来，犹太人推他往前，亚历山大就摆手，要向百姓分诉。只因他们认出他是犹太人，就大家同声喊着说：“大哉，以弗所人的亚底米啊！”如此约有两小时。那城里的书记安抚了众人，就说：“以弗所人哪，谁不知道以弗所人的城是看守大亚底米的庙，和从宙斯那里落下来的像呢？这事既是驳不倒的，你们就当安静，不可造次。你们把这些人带来，他们并没有偷窃庙中之物，也没有谤讟我们的女神。若是底米丢和他同行的人有控告人的事，自有放告的日子，也有方伯可以彼此对告。你们若问别的事，就可以照常例聚集断定。今日的扰乱本是无缘无故，我们难免被查问。论到这样聚众，我们也说不出所以然来。”说了这话，便叫众人散去。

当我们追随使徒保罗的宣教旅程，我们看到争议、敌对、暴力、骚乱、纷争在全地随福音的足迹蔓延。保罗能从这一切患难中存活，完全是靠着神保护的恩典。在他的旅途中，他一次又一次被神搭救。但我们必须明白，使徒行传这卷教会诞生之书，必然是殉道者鲜血的见证，是基督教会作为“征战的教会”的见证。我们盼望天堂，天上的教会被称为“得胜的教会”，然而，必然首先有征战的教会，然后才有得胜的教会。没有征战，何来胜利一说呢？在我们这个政治正确的时代，放胆批判异教和偶像崇拜，在政治上是不正确的。许多情况下，至少在美国，我们已经沦为“静默的教会”。因为我们只是袖手旁观地看着我们这一代人像古代世界的人那样，把自己献给偶像。

偶像崇拜的纷争

使徒行传中还有一种模式。保罗传福音时，基督的真理与拜偶像的错误教义，总是会发生正面冲突。加尔文在《基督教要义》中说，人心是一个偶像工厂（fabricum idolarum）。我们天生就是发明家，是为自己制造偶像的工匠，以偶像为永生神的替代品。保罗在罗马书中说，神的忿怒显明在世人身上，不是因为有些人拜偶像，而是因为全人类都在拜偶像。每个人的基本面目都是偶像崇拜者。人人都认识永生的上帝，因为神已经清楚向每个人启示了他的神性。然而，每个人的本性都压抑对真神的认知，并通过创造偶像代替真神，将真理替换成谎言（罗马书 1:18-23）。这种倾向并不会随着信主而结束，我们内心总想用更可口的东西取代永生神，这种强烈冲动甚至在悔改的信徒心中也存在。如今我们不是用石头雕刻偶像，而是用思想观念来塑造偶像。

神的道与偶像崇拜的冲突，古代世界上最严重的大概要数以弗所。以弗所的戴安娜（即亚底米）神庙是古代世界七大奇迹之一，比雅典的帕台农神庙大四倍。该神庙由 127 根柱子构成，每根柱子高 60 英尺。寺庙的墙壁装饰出自古代雕塑家普拉克西特列斯（Praxiteles）之手，他是那个时代的米开朗基罗。戴安娜神庙的宏伟举世闻名，事实上，以戴安娜或亚底米（Artemis）为中心的宗教崇拜，是当时世界上最大的宗教之一。古代世界有三十三处供奉戴安娜女神的神殿，分布在不同的城市。她是生育女神，也被称为狩猎女神。她的信徒会在自家后院建造小型的神龛，供奉戴安娜，每日鞠躬祈祷。此外，围绕着戴安娜崇拜也建立起一个庞大的经济体。

可想而知，当保罗开始宣讲基督，矛盾就出现了。神不是用木头或石头做的，用木头和石头代替神是极大的亵渎。福音揭露了假宗教的荒谬之处，每当福音被清晰、准确、放胆传讲，都会曝光假宗教的虚妄。银匠底米丢看到保罗的传道，就气愤不已。他聚集了工匠们说：“众位，你们知道我们是倚靠这生意发财。这保罗不但在以弗所，也几乎在亚西亚全地，引诱迷惑许多人，说：‘人手所做的，不是神。’这是你们所看见、所听见的。这样，不独我们这事业被人藐视，就是大女神亚底米的庙也要被人轻忽，连亚西亚全地和普天下所敬拜的大女神之威荣也要消灭了”（25-27 节）。保罗挡了他们的财路，这些银匠们靠着给游客作像和纪念品为生，这些游客都是来崇拜女神的。他们也在神庙外贩卖戴安娜女神相关的偶像工艺品。

底米丢还担心保罗会毁掉戴安娜在全世界享有的崇高声誉。底米丢和他的同行们认为，他们是这个伟大女神的神殿护卫，她的形象据说是从宙斯之手从天而降的。在古代，陨石坠落地球时，人们认为这是来自天堂的异象，他们会根据这些陨石的形状，想象它们代表特定的神明。每当陨石完好无损地落下，他们就会供奉起来，将其视为上天赐予的礼物加以保管。他们为落在以弗所的陨石建造了一座气派的神殿，盖过所有神殿的风头，将整个神殿都献给了戴安娜女神。

众人听见，就怒气填胸，喊着说：“大哉，以弗所人的亚底米啊！”（28 节）。用重复的句词向神灵祈祷、赞美，这在古代世界是常见风俗。也因此，新约警告我们要避免这种做法。路加告诉我们，整座以弗所城都陷入了混乱和疯狂，人们冲进戏院，抓住了保罗的旅伴。在戏院里，有人抓住亚历山大，把他带到众人面前。只因他们认出他是犹太人，就大家同声喊着说：“大哉，以弗所人的亚底米啊！”（34 节）。

以弗所古城经过了大规模的重建，旧城的大部分都得到了修复，但戏院不需要修复，因为它用城市边缘一座山的岩石雕刻而成。这座圆形剧场可容纳 25000 人，其结构一直保留至今。此处的事件就是发生在这座戏院里。保罗的门徒被带进了戏院，暴民们尖叫着要杀他们，大喊大叫了两个小时。

然而就像在哥林多城那样，当地官长再次介入。城里的书记让人群安静下来，说：“以弗所人哪，谁不知道以弗所人的城是看守大亚底米的庙，和从宙斯那里落下来的像呢？这事既是驳不倒的，你们就当安静，不可造次”（35-36 节）。书记说全世界都知道戴安娜，所以不可能一两个传道者几次布道就摧毁这个宗教。他建议群众允许底米丢和银匠们在法庭上合法地提出申诉，在那里可以提出合理的辩护。他吩咐暴徒解散，如此福音又一次得以继续传播。

宗教碰撞

虽然这一次传道的人又得到了庇护，但现实并非总是如此。很多时候，敢于在这样的环境中讲道的人要付出生命的代价，这种情形世界每天都在发生。我们每晚都能在电视上看到，世界主流宗教发生冲突是什么情形，结论是宗教带来分裂，所以我们不想牵涉其中。我们会说：“耶稣是和平之君，所以我们应该努力与所有人和平相处。”我们必须记住，我们的主曾说：“你们不要想，我来是叫地上太平；我来并不是叫地上太平，乃是叫地上动刀兵”（马太福音 10:34）。耶稣这里说的刀兵不是指伊斯兰教的圣战，耶稣的解释是：“因为我来是叫‘人与父亲生疏，女儿与母亲生疏，媳妇与婆婆生疏’”（马太福音 10:35）。基督教不是关乎宗教，而是关乎人类生命——由创造主定义的人类生命。这是根植于神的性情的真理，值得我们为之生为之死。

我们声称热爱和平和个人权利，但在审判日，这借口如何站得住脚？我们是懦弱的，以自由和个人喜好的名义，允许数百万未出生的婴儿在母腹中被杀害。为什么我们没有因反对堕胎而死？这是神在审判日要问我们的。他没有赋予任何女人犯罪的权利，也从未赋予任何人谋杀另一个人的权利。当婴儿的生命权启动，谋杀他们的权力就停止。两千多年来，基督教会在这一点上立场一直斩钉截铁，没有争论或分歧。基督教最基本的原则就包括人类生命的神圣性，但我们却宁可尊荣人的舒适权和选择权，也不保护人类生命的神圣性。这就是我们没有被拖进戏院的原因，没有人对我们大喊大叫，因为他们没有任何理由这样做，我们没有冒犯他们什么。这是不对的，为了他人的福祉，我们应当完全委身神的真理，而不是委身宗教。神的真理是给你的，也是给你的邻居的。它也是为街上的非信徒准备的，他们每一口呼吸都是靠着神的恩典。当神的圣洁被亵渎，人的尊严也随之而去。

我们不仅生活在后基督教或新异教时代，我们也生活在新野蛮文化中，就像保罗传道的小亚细亚一样野蛮。这也是为什么，如今我们急需完全委身的基督徒——委身基督的真道，毫不妥协地喊着说：“大哉，拿撒勒的耶稣，神的儿子！”

四十九章

特罗亚的事奉

使徒行传 20: 1-12

乱定之后，保罗请门徒来，劝勉他们，就辞别起行，往马其顿去。走遍了那一带地方，用许多话劝勉门徒，然后来到希腊。在那里住了三个月，将要坐船往叙利亚去，犹太人设计要害他，他就定意从马其顿回去。同他到亚西亚去的，有庇哩亚人毕罗斯的儿子所巴特，帖撒罗尼迦人亚里达古和西公都，还有特庇人该犹，并提摩太，又有亚西亚人推基古和特罗非摩。这些人先走，在特罗亚等候我们。过了除酵的日子，我们从腓立比开船，五天到了特罗亚，和他们相会，在那里住了七天。七日的第一日，我们聚会擘饼的时候，保罗因为要次日起行，就与他们讲论，直讲到半夜。我们聚会的那座楼上，有好些灯烛。有一个少年人，名叫犹推古，坐在窗台上困倦沉睡。保罗讲了多时，少年人睡熟了，就从三层楼上掉下去；扶起他来，已经死了。保罗下去，伏在他身上，抱着他说：“你们不要发慌，他的灵魂还在身上。”保罗又上去，擘饼，吃了，谈论许久，直到天亮，这才走了。有人把那童子活活地领来，得的安慰不小。

安息日会的信徒在星期六敬拜，他们认为真正的安息日是神设立的创世的第七日。历史上犹太人一直坚持这一点，也有许多基督徒认为安息日仍然是一周的第七天，而不是一周的第一天。持该立场的人认为，教会在星期日而不是星期六崇拜，违反了神的律法。要证明基督徒公共崇拜的日期发生了转变，必须能从神的话证明其正当性，即神借先知在旧约所传的话语，以及借使徒在新约所传的话语。使徒是否支持公共崇拜的日期从星期六转到星期日呢？

安息日一词的意思是“第七”，与其说是“系列中的第七”，不如说是“连续中的第七”。按照希伯来语的概念，这一天也可以是星期三或星期四。在旧约中，第七是落在星期六。然而，殉道者游斯丁（Justin Martyr）指出，到了二世纪初，基督徒每周聚会是在星期日而不是星期六，几乎每个城市和村庄都普遍如此。问题在于，这是二世纪的创新，是背离圣经的命令，并没有合理的根据；还是由一世纪的教会以使徒的权柄确立的？

主日

我们在使徒行传 20 章遇到了这个问题。七日的第一日，我们聚会擘饼的时候，保罗因为要次日起行，就与他们讲论，直讲到半夜（7 节）。新约当中，我们一直看到初期教会每周敬拜，且举行圣餐。圣餐是基督徒常规聚会的核心元素。基督徒在主日聚会，因为新约的核心在于庆祝耶稣的复活。从那时开始，星期日就被称为主日。这里我们看到使徒时代的教会在一周的第一日聚会，不仅有讲道，而且举行圣餐。

星期日聚会并不排除他们也在星期六守犹太的安息日，我们看到，保罗在各地传道时，总是先去会堂里传。当时，基督徒群体和犹太教群体，并不存在清晰、明确、立时的分离。哥林多的官长准许保罗一定的传道自由，是因为犹太教受到罗马法律保护。既然基督徒被视为犹太教的分支，也就因此被赋予了一定的权利。

然而到了一世纪末，形势发生了改变。公元 70 年在教会历史上是一个分水岭，神的审判临到以色列。耶稣一再警告犹太人，匠人所弃的石头已经成了房角的头块石头，即新约的房角石。到了公元 70 年，耶路撒冷被罗马大军摧毁，圣殿也被摧毁。犹太人从耶路撒冷逃往世界各地，分散在列国之中。在这里里程碑的时刻，基督徒群体与犹太教彻底分离。然而早在那之前，我们就看到基督徒在七日的第一日聚集敬拜，并庆祝圣餐。

这段经文中，路加告诉我们，保罗已经告别以弗所的基督徒，启程前往特罗亚。七日的第一日，门徒聚集敬拜擘饼，保罗准备次日启程，与他们分享最后的信息，直到深夜。保罗的讲道被打断了，然后他们举行了圣餐，接着保罗继续讲道，直到天亮。

瞌睡圣徒

路加向我们描述了一个细节：“我们聚会的那座楼上，有好些灯烛”（8 节）。灯烛就是像火把一样的照明用品，让房间里的人能视物。灯是燃烧的，又有很多人，所以需要大量的氧气。结果，一个叫犹推古的少年坐到了窗边，可能想要呼吸更新鲜的空气。今天我们的“窗户”一般指着玻璃窗而言，离地面有一定高度，一直通到天花板。我们安装窗户是为了看外面。然而，窗户（window）这个名字的由来是因为它本意是“风门（wind door）”，是为了让新鲜空气进入房内。因此，古代的窗户是落地窗，从地面往上，高度可观。犹推古坐在窗台上，那么多的蜡烛耗费着大量的氧气，保罗讲道时犹推古困意袭来，终于睡着了，跌下窗台。从三层楼跌下去，可怜的犹推古一命呜呼。

当教会有人在讲道时睡着，讲道人是看得到的。敬拜时老年人或病人睡着是可以理解的，然而你若是年轻力壮，就得明白两件事。第一，如果你从椅子上掉下来，脖子摔断了，讲道人最多只能给你叫殡仪馆。今天的讲道人没有使徒保罗那样使人复活的能力。第二，更严肃的说，在神的话宣讲时睡着，这是什么意思呢？是什么时候开始犯困的？我们看球赛，或是其他让我们兴奋的东西时，很少会发生这种情形。

加尔文在论祷告的书中说，作为罪人我们很容易打瞌睡，哪怕是祷告的时候。不仅听道的时候会打瞌睡，向神直接说话时也会打瞌睡。曾经我去朋友家做客，主人讲话时我睡着了。三十五年后，他们还在拿这件事打趣，因为实在太没礼貌了。别人对我们讲话时，我们却睡着了，这表示什么呢？我们是在表示对讲话内容不感兴趣。加尔文说这就是我们作为罪人的倾向，即使是跟全能的神对话时也会睡着。

长时间听人讲话并不容易，确实容易将我们催眠，送入梦乡。时不时会出现这样的情况，讲道人也负有一定责任。但如果你听道时经常容易打瞌睡，那就要问问自己，为何对神的事这么不感兴趣，以至于讲道成了你的催眠曲。神的话太过枯燥，以至于你只能去梦里寻找乐趣？如果是这样，就要扪心自问灵魂的光景了。

大觉醒

十八世纪在美国新英格兰爆发了福音复兴运动，这次复兴绝非偶然，约翰·卫斯理、乔治·怀特菲尔德和约拿单·爱德华兹的布道起到了很大作用。这次复兴被称为大觉醒，沉睡多年的灵魂突然复活了。我们被神的大能唤醒，当这种觉醒临到我们的灵魂，神的事就再也不会让我们感到无聊，因为它们是生命的养料。

有些人坐在教堂里，一生都不会被圣灵的力量唤醒。他们就像胎儿在母亲的子宫里孕育了几个月，却最终死产。愿神怜悯，使我们不至于在生命末了成为属灵的死胎。神的话语旨在唤醒我们，他的圣言为灵魂注入生命，无论是现在还是永恒。这就是为什么我们作为基督徒应该饥渴慕义，侧耳听神口中所出的每一句话。

犹推古从窗台跌落摔死，保罗下楼伏在他身上，就像旧约先知以利沙那样，使他从死里复活。接着保罗继续讲道直到天亮。**有人把那童子活活地领来，得的安慰不小**（12节）。保罗所行的神迹给那里的信徒带去了极大的安慰，神借着保罗的手叫犹推古从死里复活，再次印证了他的使徒身份。

五十章

给长老的劝勉

使徒行传 20: 17-38

保罗从米利都打发人往以弗所去，请教会的长老来。他们来了，保罗就说：“你们知道，自从我到亚西亚的日子以来，在你们中间始终为人如何，服事主凡事谦卑，眼中流泪，又因犹太人的谋害，经历试炼。你们也知道，凡与你们有益的，我没有一样避讳不说的。或在众人面前，或在各人家里，我都教导你们。又对犹太人和希腊人证明当向神悔改，信靠我主耶稣基督。现在我往耶路撒冷去，心甚迫切，不知道在那里要遇见甚么事。但知道圣灵在各城里向我指证，说有捆锁与患难等待我。我却不以性命为念，也不看为宝贵，只要行完我的路程，成就我从主耶稣所领受的职事，证明神恩惠的福音。我素常在你们中间来往，传讲神国的道。如今我晓得，你们以后都不得再见我的面了。所以我今日向你们证明，你们中间无论何人死亡，罪不在我身上。因为神的旨意，我并没有一样避讳不传给你们的。圣灵立你们作全群的监督，你们就当为自己谨慎，也为全群谨慎，牧养神的教会，就是他用自己血所买来的。我知道我去之后，必有凶暴的豺狼进入你们中间，不爱惜羊群。就是你们中间，也必有人起来，说悖谬的话，要引诱门徒跟从他们。所以你们应当警醒，记念我三年之久昼夜不住地流泪，劝戒你们各人。如今我把你们交托神和他恩惠的道；这道能建立你们，叫你们和一切成圣的人同得基业。我未曾贪图一个人的金、银、衣服。我这两只手常供给我和同人的需用，这是你们自己知道的。我凡事给你们作榜样，叫你们知道应当这样劳苦，扶助软弱的人，又当记念主耶稣的话，说：‘施比受更为有福。’”保罗说完了这话，就跪下同众人祷告。众人痛哭，抱着保罗的颈项和他亲嘴。叫他们最伤心的，就是他说“以后不能再见我的面”那句话，于是送他上船去了。

保罗离开以弗所后，坐船一路回到耶路撒冷。船在米利都停留了一段时日，米利都位于以弗所往南三十英里。保罗在这短暂的停留中，差遣使者往以弗所，邀请那里的长老前来在米利都会面。他们抵达后，他在这段经文中对他们讲了这些话。

这段话出现“我们”，使徒行传有好些段落是路加以作者和同行者的身份说话。这里的叙事是路加亲身经历的，因此他直接按照在米利都听到的内容记录。此外，这也是使徒行传中保罗唯一针对基督徒的讲道，其余的讲道都是面向犹太人、希腊人或官长，但这段是专门给信徒的讲道。

长老

保罗从米利都打发人往以弗所去，请教会的长老来（17 节）。保罗请了教会里的长老来，也就是 *presbuteroi*，翻译作“长老”的希腊文。这立刻引出一个问题，新约对于教会治理模式有何教导？如今有些教会采用长老制的体系，意思是“由多长老治会”。圣

安德烈教会也持这种治理模式，不是加入长老制的宗派，而是多长老治会，这就是长老制的含义。其他教会有主教，例如圣公会和卫理公会。天主教的主教制在主教之外还有红衣主教，最上面是基督在地上的代表：罗马教皇。还有教会采用会众制。为何会有这些不同的教会体制呢？都是寻求按照圣经建立教会，然而在寻找圣经中的教会治理模式时，却存在这些不同立场。

保罗此处召集的长老不是我们所谓的“治理长老”，而是教导长老，也就是牧师。初代教会由使徒治理，但使徒透过按立人成为牧师，将权柄转给下一代的领袖，使他们成为羊群的牧人，也就是这里的长老。这里的英文翻译不妥，缺乏语法或神学依据。经文开头，保罗召集长老，接着呼吁他们恪守其职，保护好羊群。英文这里翻译作群羊的“护卫”、“监督”或“牧人”，希腊文是 episcopos，也就是“主教”的意思。因此判断教会治理模式的难点就在这里，同一段经文中，保罗称同一群人为“长老”和“主教”，表明至少在那段教会历史时期，长老和主教这两个头衔是同义词，都指向一个功能。如果我们仔细查考 episcopos 这个词就能清楚看到其职能。

这个词的词根 scope 跟视觉有关，但这里指的是不同类型的一种视觉。前缀 epi 只是对词根进行强化，因此主教的工作是强烈看顾某事。这也是保罗对他们的教诲，他们是以弗所群羊的主教，要密切关注羊群的福祉，就是小亚细亚一带的众教会。

保罗告诉他们，他要离开小亚细亚了。他已经完成了这里的宣教工作，以弗所教会的未来就托付给这些长老和主教，群羊的牧者了。他也给了他们一系列的训诲。此刻保罗心情沉重，聚集的人也是如此，因为他们明白这是保罗的临别劝勉。保罗此处的劝勉跟以弗所书和耶稣在楼上房间给门徒的训诲非常相似，耶稣曾说，他们能见到他的时日不多了，但他离去是为他们预备福祉。保罗也是在呼应基督给门徒的劝勉。

保罗的自辩

保罗讲道的第一部分是为他的事奉辩护。“你们知道，自从我到亚西亚的日子以来，在你们中间始终为人如何，服事主凡事谦卑，眼中流泪，又因犹太人的谋害，经历试炼”（18-19 节）。这是保罗的见证，他给哥林多教会的信中说：“我先前心里难过痛苦，多多地流泪，写信给你们，不是叫你们忧愁，乃是叫你们知道我格外地疼爱你们”（哥林多后书 2: 4）。保罗去到他们那里，并不只是一个教导他们神学的学者，而是心肠与他们同在。他与他们同哭，与他们一同祷告，并为他们饱受患难。

“你们也知道，凡与你们有益的，我没有一样避讳不说的。或在众人面前，或在各人家里，我都教导你们。又对犹太人和希腊人证明当向神悔改，信靠我主耶稣基督”（20-21 节）。稍后他又说：“因为神的旨意，我并没有一样避讳不传给你们的”（27 节）。我很怕将来站在主的宝座前，他问我：“司布尔，你有什么避讳不传的？我的话语你跟你的羊群讲了多少？我将你分别为圣，就是让你没有避讳，传讲神全备的话语。”我希望能透过释经讲道完全传讲圣经，释经讲道让牧者无法随心所欲挑选自己的喜好，这也是使徒讲道的根基。保罗就讲了神全部的话语，不只是讲神的爱，也讲神的慈悲、恩典和忿怒。他也总是呼召人悔改。

保罗提醒他们，作为他们的牧者，这么多年他是如何对待他们的。接着他说：“**现在我往耶路撒冷去，心甚迫切，不知道在那里要遇见甚么事。但知道圣灵在各城里向我指证，说有捆锁与患难等待我**”（22-23 节）。这让我们想起耶稣与门徒的一段对话：

从此，耶稣才指示门徒，他必须上耶路撒冷去，受长老、祭司长、文士许多的苦，并且被杀，第三日复活。彼得就拉着他，劝他说：“主啊，万不可如此！这事必不临到你身上。”耶稣转过来，对彼得说：“撒但，退我后边去吧！你是绊我脚的，因为你不体贴神的意思，只体贴人的意思。”（马太福音 16: 21-23）

保罗也知道他蒙召补满基督患难的缺欠，因此预备好为福音舍命。他知道等待他的是什么，虽然不知道细节，但必定要受苦和赴死。

“我却不以性命为念，也不看为宝贵，只要行完我的路程，成就我从主耶稣所领受的职事，证明神恩惠的福音”（24 节）。使徒告诉朋友们，他不惧怕，摆在前面的是他的呼召，是主耶稣基督为他预备的使命。保罗并不爱惜自己的性命，但我却无法这样说，我爱惜自己的命，不会自愿去耶路撒冷被捆锁和砍头。我害怕别人的敌挡，但使徒却不怕。对他而言，跑完这场比赛才是最要紧的。保罗乐意做主呼召他的事，以此为乐。

这让我们想起保罗给提摩太的最后劝勉：“我现在被浇灌，我离世的时候到了。那美好的仗我已经打过了；当跑的路我已经跑尽了；所信的道我已经守住了”（提摩太后书 4: 6-7）。保罗是怎样的一个仆人！他在乎的只有完成使命。我们的诗歌中唱着：“**荣华富贵全不要，性命亦不足为惜。**”这样的激情涌动在一切敬虔之人的心中。“**我素常在你们中间来往，传讲神国的道。如今我晓得，你们以后都不得再见我的面了。所以我今日向你们证明，你们中间无论何人死亡，罪不在我身上**”（25-26 节）。

羊与狼

接着保罗说：“**因为神的旨意，我并没有一样避讳不传给你们们的。圣灵立你们作全群的监督，你们就当为自己谨慎，也为全群谨慎，牧养神的教会，就是他用自己血所买来的**”（28 节）。教会是神的，他买赎了教会，不是用金银而是用自己的生命与宝血。“**我知道我去之后，必有凶暴的豺狼进入你们中间，不爱惜羊群。就是你们中间，也必有人起来，说悖谬的话，要引诱门徒跟从他们。所以你们应当警醒，记念我三年之久昼夜不住地流泪，劝戒你们各人**”（29-31 节）。哈佛、普林斯顿、耶鲁都是美国最著名的大学，它们起初都是福音派神学院，完全委身于圣经无误。然而如今，那些持该立场的人，在这些校园里已经不被欢迎。如果一所基督教机构能持守圣经无误五十年，就相当不简单了。为了达成这个使命，我为圣安德烈教会未来牧师的按立制定了不可妥协的标准，但尽管标准严格，也不足以防止狼披着羊群进入教会，侵害教会。这种事一再发生。

保罗在乎的不是羊披着狼皮，而是狼披着羊皮。他的担忧与耶稣相似，耶稣曾警告说：“**你们要防备假先知。他们到你们这里来，外面披着羊皮，里面却是残暴的狼**”（马太福音 7: 15）。世人不足为据，我们知道他们的立场。神职人员才是我们要小心的，问

题总是出在他们身上。以色列国最大的威胁不是非利士人、叙利亚人或巴比伦人，而是百姓中间兴起的假先知，抢夺和歪曲神的真理，将百姓带入偶像崇拜。耶稣最大的仇敌就是当时的宗教领袖，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教会历史一再见证，那些将不信带入教会的，并不是世俗的教授学者，而是神学院教授，他们否定复活和十字架，培养新一代否定圣经核心真理的牧师。教会每天都活在《小红帽》的故事中。

保罗在狱中等候处决时，给提摩太的信中说：“底马贪爱现今的世界，就离弃我往帖撒罗尼迦去了，革勒士往加拉太去，提多往捩马太去，独有路加在我这里”（提摩太后书 4: 9-11）。爱这个世界超过神的事，这是巨大的试探。那时这些以弗所人在哪里？保罗独自一人。后来，我们听到耶稣启示约翰给小亚细亚的七教会写信，其中包括以弗所教会。主耶稣责备他们离弃了起初的爱（启示录 2: 4）。尽管有这样的经文，狼还是来了，把羊吞吃了，以弗所教会也败坏了。

施比受更有福

尽管如此，二世纪伊格那丢（Ignatius）却写道，以弗所后来有了一场复兴，以弗所教会得以恢复。基督教历史上很少发生这样的情形，或许在圣灵的引导下，这些话记录在圣经当中：“**如今我把你们交托神和他恩惠的道；这道能建立你们，叫你们和一切成圣的人同得基业。我未曾贪图一个人的金、银、衣服。我这两只手常供给我和同人的需用，这是你们自己知道的。我凡事给你们作榜样，叫你们知道应当这样劳苦，扶助软弱的人，又当记念主耶稣的话，说：‘施比受更为有福’**”（32-35 节）。最后这句话，福音书中没有记载。这是流传在初期教会里的耶稣语录中的一句，但没有收在福音书中。当时的信徒显然听过这些话，因为保罗要他们记念这话。

保罗说完了这话，就跪下同众人祷告。众人痛哭，抱着保罗的颈项和他亲嘴。叫他们最伤心的，就是他说“以后不能再见我的面”那句话，于是送他上船去了（36-38 节）。门徒们站在登山变像山上，举目望天，看着耶稣离开。他们如今也站在米利都的海岸，望着保罗的船远去，知道自己在这世界再也看不到他了。保罗给他们留下了最宝贵的财富，就是神的道。愿我们热爱这道，正如他们一样。

五十一章

愿你的旨意成就

使徒行传 21: 1-14

我们告别了众人，就开船一直行到哥士。第二天到了罗底，从那里到帕大喇，遇见一只船要往腓尼基去，就上船起行。望见塞浦路斯，就从南边行过，往叙利亚去。我们就在推罗上岸，因为船要在那里卸货。找着了门徒，就在那里住了七天。他们被圣灵感动，对保罗说：“不要上耶路撒冷去。”过了这几天，我们就起身前行，他们众人同妻子儿女送我们到城外。我们都跪在岸上祷告，彼此辞别；我们上了船，他们就回家去了。我们从推罗行尽了水路，来到多利买，就问那里的弟兄安，和他们同住了一天。第二天，我们离开那里，来到凯撒利亚，就进了传福音的腓利家里，和他同住。他是那七个执事里的一个。他有四个女儿，都是处女，是说预言的。我们在那里多住了几天。有一个先知，名叫亚迦布，从犹太下来。到了我们这里，就拿保罗的腰带捆上自己的手脚，说：“圣灵说：‘犹太人在耶路撒冷要如此捆绑这腰带的主人，把他交在外邦人手里。’”我们和那本地的人听见这话，都苦劝保罗不要上耶路撒冷去。保罗说：“你们为甚么这样痛哭，使我心碎呢？我为主耶稣的名，不但被人捆绑，就是死在耶路撒冷也是愿意的。”保罗既不听劝，我们便住了口，只说“愿主的旨意成就”便了。

路加讲述使徒的宣教之旅如何从一个城市过渡到另一个城市，他总是列一个简短的游记，列出这次旅行中访问或经过的地方。二十一章也是如此，讲述了使徒一行如何从米利都到凯撒利亚。旅程开始时他们乘坐的是一艘小船，这艘小船被称为沿海船，因为它不够大也不够坚固，无法在公海航行。沿海船紧靠海岸航行，沿途离海岸很近。乘着这样一艘船上，他们来到了哥士，这座城市拥有古代世界最负盛名的医学院之一，即希腊名医希波克拉底（Hippocrates）创立的学校。我们的希波克拉底医生誓约（Hippocratic Oath）就是从他得名。

他们从哥士继续前往罗底（罗得）岛，那里有古代世界七大奇迹之一的罗得岛巨像。保罗抵达罗得岛时，巨像已经不再那么巨大，因为地震把它撞成了许多碎片。从那里，他们前往帕大喇，最终登上了一艘满载货物的海船，驶向腓尼基。他们在途中看到了塞浦路斯，航行到叙利亚，在推罗登陆。我们得知，这艘船在推罗卸货。找到门徒后，他们在那里待了七天，路加写道，门徒通过圣灵告诉保罗不要上耶路撒冷。七日后，他们与信徒及家属一起祷告后离开，登上船回家。完成了推罗之行后，他们来到了多利买，并在那里住了一天。

第二天，我们离开那里，来到凯撒利亚，就进了传福音的腓利家里，和他同住（8节）。我们又遇到了使徒行传第八章的腓利，他是被神分别为圣从事传福音事工的。他曾

去往凯撒利亚并在那里定居。如今二十年过去了，保罗、路加和他们的同工与腓利会面，听到凯撒利亚教会的近况，自然无比欢喜。

路加告诉我们，腓利和他的妻子有四个女儿，已经长大了，且没有结婚。四个女儿都有说预言的恩赐，至少有三个女儿活到了九十多岁，为初代教会的教父们提供了丰富的信息，他们竭力搜索一切关于使徒时代教会的信息。教会史学家帕皮亚（Papias）和尤西比乌斯（Eusebius）曾提到腓利的这些女儿，他们从腓利的女儿那里得到了许多宝贵史料。

八十多岁为主殉道的士每拿主教坡旅甲（Polycarp）的故事也与之类似。坡旅甲还是个孩子的时候，曾在以弗所听随年老的使徒约翰的教诲。这就是传统代代相传的方式，新约所说的终极传统就是神与使徒的传统。我们每天都从圣经中受益，因为圣经记录了神所默示的使徒传统。今时今日，我们仍感激腓利这些说预言的女儿。

亚迦布的预言

我们在那里多住了几天。有一个先知，名叫亚迦布，从犹太下来（10 节）。使徒行传前面出现过亚迦布，他从犹太下来。到了我们这里，就拿保罗的腰带捆上自己的手脚，说：“圣灵说：‘犹太人在耶路撒冷要如此捆绑这腰带的主人，把他交在外邦人手里’”（11 节）。亚迦布的做法是遵照旧约的传统习俗，甚至在新约里，先知也不仅传播神的口谕，而且还附加实物教学，将神的话以戏剧性的方式传递给人。旧约中亚希雅撕裂衣袍，象征着所罗门死后，以色列要一分两半。以赛亚成了圣经历史上第一个裸奔的先知，震惊众人。他把衣服脱光，鞋子也脱掉，在街上赤脚行走，传讲神要如何对待埃及人。他要将他们的遮盖全部剥去，使他们降卑受辱，将他们驱逐。以西结造了一个耶路撒冷的模型，用它来向百姓传讲神接下来要做的事，神的忿怒要如何临到耶路撒冷。

过去一个世纪的敬拜革命中，我们看到有的教会在主日早晨的礼拜中表演短剧。有些人指出，如果我们希望主日礼拜有些戏剧性，为何不使用主自己设立的圣餐和洗礼呢？这些圣礼不仅会传讲神的话，而且还能看到神的道，我们也能用行动表达出基督里的救恩。耶稣曾说：“你们也应当如此行，为的是纪念我”（路加福音 22:19）。亚迦布用戏剧和话语来传达神的话。在这里，预言是一个凶兆，不是蒙福的预言，而是灾祸的预言。听到这里，路加记载了自己当时的痛心和软弱：**我们和那本地的人听见这话，都苦劝保罗不要上耶路撒冷去**（12 节）。路加承认，亚迦布发出这个预言后，他们都请求保罗不要去耶路撒冷。

1941 年 12 月 7 日，美国遭遇袭击，次日美国总统宣布进入战争状态，并称这一天将成为永远的耻辱日。1941 年 12 月 8 日，美国军队招募处出现了美国历史上志愿者人数最多的一天。那时我父亲年纪大了，不能参军了，所以他被要求担任我们当地的征军委员会主席，他接受了这份工作。经过几个月决定哪些人参战、哪些人不参战的决策工作，有一天他穿着军装出现在厨房的后门，震惊了我们家里的每个人。他对我妈妈说：“亲爱的，我不能一直把那些孩子送去打仗而自己不去。我必须要去。”我妈妈哭着叫他不要

去。有趣的是，当人们蒙召履行职责，而职责涉及危险和苦难时，他们最亲密的朋友和家人总是试图劝说他们放弃。那些本应该支持他们履行职责的人，反而成了使命的阻碍。耶稣赴死时也是一样，他告诉门徒他将受苦并死去。彼得说：“主啊，万不可如此！这事必不临到你身上”（马太福音 16:22）。耶稣刚给彼得起名叫磐石，现在又给他起了另一个名字：“撒但，退我后边去吧！你是绊我脚的，因为你不体贴神的意思，只体贴人的意思”（马太福音 16:23）。

上大学的第一年我就信了主，充满了热心，定期与基督徒一起祷告、查经和唱诗。唱到这一句时，我的灵里总是充满喜乐，眼里充满了泪水：“不论他领我往何处，我都跟随。我听到救主的呼唤。”唱这话时，我是真心实意的。当然了，随着我不断成长，我发现有些方向不那么让人向往。很多时候我会说：“主啊，你带领我的大部分地方我都乐意跟随，但请别带领我去那儿。”如果主来了，要你去一个你毫不向往的地方，你会麻利地收拾行装吗？你的灵里会装满喜乐吗？保罗肩负着使命，他知道摆在前头的是什么。

准备赴死

保罗说：“你们为甚么这样痛哭，使我心碎呢？我为主耶稣的名，不但被人捆绑，就是死在耶路撒冷也是愿意的”（13 节）。在米利都岸边，保罗曾说：“现在我往耶路撒冷去，心甚迫切，不知道在那里要遇见甚么事。但知道圣灵在各城里向我指证，说有捆绑与患难等待我”（使徒行传 20: 22-23）。亚迦布的预言对保罗而言不是新闻，他因同伴的反应而忧伤。他想忠于呼召，但朋友们却成了妨碍。保罗已经准备好了，基督呼召他的那天就已经准备好了。在大马士革的路上，他对耶稣说：“主啊，你要我做什么？”（使徒行传 9: 6）。

保罗既不听劝，我们便住了口，只说“愿主的旨意成就”便了（14 节）。这句话有着丰富的神学内涵。当然了，主的旨意总会成就，保罗也明白这一点，正如耶稣在客西马尼园的祷告：“父啊！你若愿意，就把这杯撤去；然而，不要成就我的意思，只要成就你的意思”（路加福音 22: 42）。“我愿跟随主”的原作者是耶稣，父啊，不论你差我往哪里，我都愿意。不论你给我怎样的杯，我都会饮下，因为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来者的旨意。保罗像是在对他们说：“你们听到了吗？我能听见救主在耶路撒冷呼唤，他带领我去哪里，我就去哪里。”愿我们都能忠于呼召，不论付出怎样的代价，不论意味着怎样的结局，都预备好跑完这场比赛，直到终点。

五十二章

保罗在耶路撒冷被捕

使徒行传 21: 23-40

“你就照着我们的话行吧！我们这里有四个人，都有愿在身。你带他们去，与他们一同行洁净的礼，替他们拿出规费，叫他们得以剃头。这样，众人就可知道，先前所听见你的事都是虚的；并可知道，你自己为人循规蹈矩，遵行律法。至于信主的外邦人，我们已经写信拟定，叫他们谨忌那祭偶像之物和血，并勒死的牲畜与奸淫。”于是，保罗带着那四个人，第二天与他们一同行了洁净的礼，进了殿，报明洁净的日期满足，只等祭司为他们各人献祭。那七日将完，从亚西亚来的犹太人，看见保罗在殿里，就耸动了众人下手拿他，喊叫说：“以色列人来帮助！这就是在各处教训众人，糟践我们百姓和律法并这地方的。他又带着希腊人进殿，污秽了这圣地。”这话是因他们曾看见以弗所人特罗非摩同保罗在城里，以为保罗带他进了殿。合城都震动，百姓一齐跑来，拿住保罗，拉他出殿，殿门立刻都关了。他们正想要杀他，有人报信给营里的千夫长说：“耶路撒冷合城都乱了！”千夫长立时带着兵丁和几个百夫长跑下去，到他们那里。他们见了千夫长和兵丁，就止住不打保罗。于是千夫长上前拿住他，吩咐用两条铁链捆锁；又问他是甚么人，做的是甚么事。众人有喊叫这个的，有喊叫那个的。千夫长因为这样乱嚷，得不着实情，就吩咐人将保罗带进营楼去。到了台阶上，众人挤得凶猛，兵丁只得将保罗抬起来。众人跟在后面，喊着说：“除掉他！”将要带他进营楼，保罗对千夫长说：“我对你说句话，可以不可以？”他说：“你懂得希腊话吗？你莫非是从前作乱、带领四千凶徒往旷野去的那埃及人吗？”保罗说：“我本是犹太人，生在基利家的大数，并不是无名小城的人。求你准我对百姓说话。”千夫长准了。保罗就站在台阶上，向百姓摆手，他们都静默无声，保罗便用希伯来话对他们说……

“加速危机”是小说家常用的一种文学手段，尤其是悬疑小说或冒险小说，主人公面临着似乎无路可逃的绝境。老电视剧里经常出现这种情节，例如《宝林历险记》。被绑在铁轨上的少女似乎没有逃生的希望，一列火车急速向她驶来。就在那一刻，屏幕突然一黑……预知后事如何，请待下回分解。当然了，奇迹总是会在最后一刻出现，英雄们总是会避免厄运。然而不久之后，男主角或女主角又陷入了更大的危机。作家就是这样制造加速危机来玩弄读者情绪的。

路加记载保罗宣教之旅的笔法让我们想起这种情节设置。保罗一而再、再而三地遇险，每到一处都会遇险，在一座城里被棍子打，在另一座城里被石头打，换一个地方又被关进监牢。他总是能在最后一刻脱险，然后进入下一座城，落入更大的险境。保罗已经有了亚迦布的警告，不要去耶路撒冷，因为那里有捆锁和患难等着他。但保罗拒绝了同伴的建议，而是像耶稣一样，面对耶路撒冷面如坚石。

保罗在耶路撒冷

亚迦布是对的，保罗一到耶路撒冷，就出现了电影里的情节。我们在使徒行传 21 章开头部分看到，保罗去了耶路撒冷，凯撒利亚的一些门徒与他同去，又带着久为门徒的塞浦路斯人拿孙。他们抵达耶路撒冷后，弟兄们欢喜地接待。第二日，保罗与同伴去拜访雅各和其他长老，应该是耶稣的兄弟雅各。保罗一行讲述了他们的宣教之旅，犹太基督徒如今已经成千上万，充满了喜乐，开始庆祝神透过保罗一行人宣教所成就的大事。

这时路加告诉我们，犹太信徒中间出现了一种传言，人们说保罗教导犹太信徒离弃神的律法，离弃圣殿和一切的规条。保罗并没有这么教导，而是告诉外邦信徒他们在中性问题上自由的。然而因着教会中有人想要攻击保罗，所以他们必须处理这些流言。

“你就照着我们的话行吧！我们这里有四个人，都有愿在身”（23 节）。这四个人起了拿细耳人誓言，他们要三十日不喝酒，也不理发。三十日之后，他们会剪头发并献祭，按照逾越节的条例进行一项为期七天的洁净礼仪。全国各地有许多犹太人进入耶路撒冷，庆祝节期，进行洁净的礼仪。**你带他们去，与他们一同行洁净的礼，替他们拿出规费，叫他们得以剃头。这样，众人就可知道，先前所听见你的事都是虚的；并可知道，你自己为人循规蹈矩，遵行律法**（24 节）。他们希望保罗与这些拿细耳人同去，参与洁净的礼仪，并为他们献祭付钱。保罗同意了，他与这四个人同去，与他们一同行洁净的礼仪，以便堵住那些传播流言之人的口。

那七日将完，从亚西亚来的犹太人，看见保罗在殿里，就耸动了众人下手拿他，喊叫说：**“以色列人来帮助！这就是在各处教训众人，糟践我们百姓和律法并这地方的。他又带着希腊人进殿，污秽了这圣地”**（27-28 节）。这些犹太人不是犹太基督徒，而是小亚细亚敌挡保罗传福音的那群人，还有以弗所和分散各地的那些想杀害保罗的犹太人。保罗在那些地方得到官长的救助，坐船离开当地的犹太敌人。如今这些犹太人来到耶路撒冷庆祝逾越节，进城后突然看到保罗，立刻认出他来。他们因保罗在圣城出现就怒火中烧，立刻集结了一群暴徒，抓住保罗，将他暴力地拖出圣殿。在圣殿里这么做本身就触犯了犹太律法。

更糟糕的是，他们还搅动其余的人群，说保罗带着外邦信徒特罗非摩进入圣殿，圣殿的特定地方是外邦人不能进入的。至圣所只有大祭司在赎罪日才能进入，然后是圣所，只有犹太人能进入，外院也就是外邦人院，是唯一准许外邦人进入的地方。在圣所的入口处，有希腊语和拉丁语写成的告示牌，警告一切非犹太人止步，不得入内。外邦人若是被发现进入圣所，会遭到处决。约瑟夫就记载说，罗马官方惧怕在宗教事务上挑起犹太人的怒气，所以如果有外邦人触犯这条规定，他们会将他们处死。

保罗与愤怒的暴徒

保罗从未带外邦人进入圣殿，但我们知道流言与诽谤的传播效应。暴徒们坚信保罗触犯了这禁忌。**合城都震动，百姓一齐跑来，拿住保罗，拉他出殿，殿门立刻都关了。**

他们正想要杀他，有人报信给营里的千夫长说：“耶路撒冷全城都乱了！”（30-31节）。路加似乎是想说，如果没有人干预这些暴徒，命悬一线的保罗可能活不过五分钟。

暴动的风声传到了耶路撒冷城内尼亚堡的罗马要塞，尼亚堡毗邻圣殿，有一些台阶相连，这个区域也是耶稣在受难前接受审判的地方。罗马要塞由百夫长统领，这个人管理着一百名手下。尼亚堡内有一千名罗马士兵，760个步兵，240个骑兵。百夫长听到了这个消息，立刻带着士兵和其他百夫长前往圣殿，去阻止暴徒。当百姓看到罗马兵来了，就停止殴打保罗。

于是千夫长上前拿住他，吩咐用两条铁链捆锁；又问他是甚么人，做的是甚么事。众人有喊叫这个的，有喊叫那个的。千夫长因为这样乱嚷，得不着实情，就吩咐人将保罗带进营楼去。到了台阶上，众人挤得凶猛，兵丁只得将保罗抬起来。众人跟在后面，喊着说：“除掉他！”（33-36节）。为了离开，士兵不得不将保罗举起来，以免暴徒随意殴打保罗。

耶稣在棕枝主日进入耶路撒冷时，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要求耶稣的门徒停止赞美。耶稣说：“我告诉你们，若是他们闭口不说，这些石头必要呼叫起来”（路加福音 19:40）。这些石头是大自然的见证人，见证了人们说“钉他十字架”。二十七年后，就在同一个地方，这些石头又听到人们对基督最有恩赐的使徒呼喊同样的话。

将要带他进营楼，保罗对千夫长说：“我对你说句话，可以不可以？”（37节）。千夫长注意听保罗，保罗站在他面前，浑身是殴打的血迹和淤青。千夫长很惊讶保罗可以说希腊话，一些年前，有个埃及人曾带领几千人进入旷野，试图推翻罗马的统治。千夫长稀奇，保罗会不会是那个人呢？约瑟夫告诉我们，那几千个跟随那个埃及先知的人最终在战争中死亡，但先知自己却逃脱了。他就像古代世界的本拉登，罗马人四处搜捕他，却寻不到。

保罗说：“我本是犹太人，生在基利家的大数，并不是无名小城的人。求你准我对百姓说话”（39节）。千夫长准许保罗向人群说话，让他站到台阶上，站在那些尖叫着要处死他的人面前。圣灵的能力降到保罗身上，保罗摆摆手，百姓就静默无声。接下来的一段是保罗的人生与事奉中最重要的自辩之一。

五十三章

保罗在耶路撒冷辩护

使徒行传 22: 1-21

“诸位父兄请听，我现在对你们分诉。”众人听他说的是希伯来话，就更加安静了。保罗说：“我原是犹太人，生在基利家的大数，长在这城里，在迦玛列门下，按着我们祖宗严紧的律法受教，热心事奉神，像你们众人今日一样。我也曾逼迫奉这道的人直到死地，无论男女都锁拿下监。这是大祭司和众长老都可以给我作见证的。我又领了他们达与弟兄的书信，往大马士革去，要把在那里奉这道的人锁拿，带到耶路撒冷受刑。我将到大马士革，正走的时候，约在晌午，忽然从天上发大光，四面照着我。我就仆倒在地，听见有声音对我说：‘扫罗，扫罗！你为甚么逼迫我？’我回答说：‘主啊，你是谁？’他说：‘我就是你所逼迫的拿撒勒人耶稣。’与我同行的人看见了那光，却没有听明那位对我说话的声音。我说：‘主啊，我当做甚么？’主说：‘起来！进大马士革去，在那里，要将所派你做的一切事告诉你。’我因那光的荣耀不能看见，同行的人就拉着我的手进了大马士革。那里有一个人，名叫亚拿尼亚，按着律法是虔诚人，为一切住在那里的犹太人所称赞。他来见我，站在旁边对我说：‘兄弟扫罗，你可以看见。’我当时往上一看，就看见了他。他又说：‘我们祖宗的神拣选了你，叫你明白他的旨意，又得见那义者，听他口中所出的声音。因为你要将所看见的、所听见的对着万人为他作见证。现在你为甚么耽延呢？起来！求告他的名受洗，洗去你的罪。’”后来，我回到耶路撒冷，在殿里祷告的时候，魂游象外，看见主向我说：‘你赶紧地离开耶路撒冷，不可迟延，因你为我作的见证，这里的人必不领受。’我就说：‘主啊，他们知道我从前把信你的人收在监里，又在各会堂里鞭打他们。并且你的见证人司提反被害流血的时候，我也站在旁边欢喜，又看守害死他之人的衣裳。’主向我说：‘你去吧！我要差你远远地往外邦人那里去。’”

使徒行传篇幅不长，但就在这一卷书中，却有一件事重复了三次。我们三次看到大数的扫罗在大马士革路上归主的经历。第一次是路加所讲的第三人称叙事，接下来的两次都是保罗自己在辩护和申诉中所做的见证，首先是这里在耶路撒冷，然后是在亚基帕面前。路加为什么要三次讲述同一个故事呢？我们只能猜测原因。路加是个一丝不苟的史学家，他写下了古代世界最精确的历史，并且在细节上精益求精。我想路加这么写，不只是因为使徒行传是初代教会的历史叙事，而且是因为路加很在乎为保罗的使徒身份辩护。如我们所知，保罗并没有列在原初的十二使徒之列。然而察看初期教会的历史便可发现，除了耶稣外，最重要的教会领袖就是使徒保罗。新约书卷中，有十三卷都是出自保罗之手。因此没有哪个神学家能超越保罗。路加侧重强调保罗在基督教历史中的重要性，也表明他在今日教会中仍然举足轻重。

保罗的见证

上一章结尾，保罗站在耶路撒冷一群愤怒的暴民面前。他被允许为自己申辩，于是向民众摆手，他们就鸦雀无声。保罗接着用希伯来语对他们讲话。他用家乡话对他们讲话是表示尊敬，他没有故作学究状。保罗开头用了跟司提反多年前在耶路撒冷殉道时一样的话。“诸位父兄请听，我现在对你们分诉。”众人听他说的是希伯来话，就更加安静了。保罗说：“我原是犹太人，生在基利家的大数，长在这城里，在迦玛列门下，按着我们祖宗严紧的律法受教，热心事奉神，像你们众人今日一样”（1-3 节）。古代世界最著名的三个拉比是希列、阿基巴古和迦玛列。这三个人中，毋庸置疑最突出的是迦玛列。因此保罗提醒听众，他曾在最著名的拉比手下接受最好的教育。

迦玛列的名声不仅在于其博学和智慧，而且跟他仁爱、宽容的性情有关。许多拜在名师底下的学生都变得狂妄粗鲁，他们学了很多知识，就变得好为人师。扫罗也一样，他从迦玛列那学了律法，对律法充满热情，要铲除一切不认同犹太传统的人。年轻的神学家扫罗相信，以色列宗教纯洁性最大的敌人就是新冒出来的一伙被称作“道路”的人，这群人宣称耶稣是弥赛亚。扫罗完全不能忍受，竭尽所能要摧毁他们。他在这里见证说，他曾经一家一家地搜捕信耶稣的男男女女，将他们囚禁或杀害。

“我将到大马士革，正走的时候，约在晌午，忽然从天上发大光，四面照着我。我就仆倒在地，听见有声音对我说：‘扫罗，扫罗！你为甚么逼迫我？’我回答说：‘主啊，你是谁？’他说：‘我就是你所逼迫的拿撒勒人耶稣’”（6-8 节）。耶稣早已被处决，到了扫罗归主的时候，已经过了二十七年。耶稣从死里复活升天了，是扫罗再愤怒也攻击不到的。扫罗无法伤害耶稣，然而耶稣却说：“你为什么逼迫我？”扫罗逼迫的是耶稣的百姓，是他的身体教会。耶稣曾经说过：“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些事你们既不做在我这弟兄中一个最小的身上，就是不做在我身上了”（马太福音 25: 45）。扫罗逼迫耶稣的百姓，就是逼迫耶稣自己。

保罗回忆说，他被大光刺瞎了眼睛。“我说：‘主啊，我当做甚么？’主说：‘起来！进大马士革去，在那里，要将所派你做的一切事告诉你。’我因那光的荣耀不能看见，同行的人就拉着我的手进了大马士革”（10-11 节）。扫罗进入大马士革非但不是威风凛凛、大权在握，反而是瞎着眼在黑暗中被人领着走过大街小巷，一直到亚拿尼亚家。扫罗到了亚拿尼亚家之后，他说亚拿尼亚欢迎他，称他为兄弟。扫罗的眼睛立刻就开了。

“他又说：‘我们祖宗的神拣选了你，叫你明白他的旨意，又得见那义者，听他口中所出的声音。因为你要将所看见的、所听见的对着万人为他作见证。现在你为甚么耽延呢？起来！求告他的名受洗，洗去你的罪’”（14-16 节）。神学界持激进和坚固神学立场的人，突然改变立场站到了原本的对立面，这种事极少发生。虽然也会有，但极不常见。一般来说，只有突发某种戏剧性的危机，才有可能激发这种转变。

扫罗得知，神已经拣选他明白神的旨意。仔细看这里的用词，你会发现路加非常在意表明保罗蒙召做使徒的处境。旧约中很多先知并没有被差遣，一个真正的先知必须是被神直接呼召，被圣灵膏抹成为神启示的中介。因此，这里是在见证保罗蒙召为使徒。他虽

然并不位列原初的十二使徒之列，却具有最重要的一个资格认证——基督直接的呼召。这也是亚拿尼亚向他证实的。

如果你看彼得在使徒行传 3 章的讲道，以及司提反在使徒行传 7 章的讲道，再加上旧约的以西结、以赛亚，你会发现，应许的弥赛亚具有一些非凡的称号。弥赛亚被称为以色列的圣者、义者，因此保罗的归主见证中，他说亚拿尼亚告诉他，神拣选他为“那义者”传道，教导他的话。群众都明白保罗是什么意思，他是说犹太人杀害的那个人，就是保罗和司提反为之作见证的那个人，是弥赛亚、以色列的义者。

保罗接着说：“**后来，我回到耶路撒冷，在殿里祷告的时候，魂游象外**”（17 节）。此处“魂游象外”的希腊文衍生出“狂喜”这个词，拉丁文翻译是“精神恍惚（stupora mentus）”。这是使徒保罗属灵生活的一个奥秘元素，我们无法否认。彼得在哥尼流家中也经历了类似的事，他在异象中看到一块从天而降的大布。启示录中使徒约翰也经历了同样的事：“**当主日，我被圣灵感动**”（启示录 1: 10）。保罗说，他曾在祷告中看见异象，在异象中再次看见主对他说话。

很多人将此处保罗的经历与以赛亚在圣殿中蒙召的经历作对比，二者有相似之处。以赛亚在异象中听到主说：“我可以差遣谁呢？谁肯为我们去呢？”（以赛亚书 6: 8）。神告诉他，去向百姓传道，哪怕主要闭塞他们的耳目，免得他们听见、看见就信了。这样的传道事奉是什么滋味呢？以赛亚绝望地呼喊说：“主啊！这到几时为止呢？”（11 节）。以赛亚只需做神吩咐他的事，让神去决定谁会回应。我们看到神要以赛亚向以色列传道，但他对保罗的吩咐却恰恰相反：“**你赶紧地离开耶路撒冷，不可迟延，因你为我作的见证，这里的人必不领受……你去吧！我要差你远远地往外邦人那里去**”（18-21 节）。保罗就照着做了，他作为外邦人的使徒，将基督的福音远远地传开。

在这个袋鼠法庭上，保罗的总结陈词并没有使任何人归正，因为群众的反应跟司提反当年羊。然而，保罗的见证却超越了时空，今日仍在说话。保罗的见证传遍了当今世界的每一个角落，因为神拣选他成为外邦人的使徒，将神的话语带给他们。如今的教会，迫切需要再次聆听保罗的见证和训诲。

五十四章

一家若自相纷争

使徒行传 22: 22-23: 9

众人听他说到这句话，就高声说：“这样的人，从世上除掉他吧！他是不当活着的！”众人喧嚷，摔掉衣裳，把尘土向空中扬起来。千夫长就吩咐将保罗带进营楼去，叫人用鞭子拷问他，要知道他们向他这样喧嚷是为甚么缘故。刚用皮条捆上，保罗对旁边站着的百夫长说：“人是罗马人，又没有定罪，你们就鞭打他，有这个例吗？”百夫长听见这话，就去见千夫长，告诉他说：“你要做甚么？这人是罗马人！”千夫长就来问保罗说：“你告诉我，你是罗马人吗？”保罗说：“是。”千夫长说：“我用许多银子，才入了罗马的民籍。”保罗说：“我生来就是。”于是那些要拷问保罗的人，就离开他去了。千夫长既知道他是罗马人，又因为捆绑了他，也害怕了。第二天，千夫长为要知道犹太人控告保罗的实情，便解开他，吩咐祭司长和全公会的人都聚集，将保罗带下来，叫他站在他们面前。保罗定睛看着公会的人，说：“弟兄们，我在神面前行事为人都是凭着良心，直到今日。”大祭司亚拿尼亚就吩咐旁边站着的人打他的嘴。保罗对他说：“你这粉饰的墙，神要打你！你坐堂为的是按律法审问我，你竟违背律法，吩咐人打我吗？”站在旁边的人说：“你辱骂神的大祭司吗？”保罗说：“弟兄们，我不晓得他是大祭司。经上记着说：‘不可毁谤你百姓的官长。’”保罗看出大众一半是撒都该人，一半是法利赛人，就在公会中大声说：“弟兄们，我是法利赛人，也是法利赛人的子孙。我现在受审问，是为盼望死人复活。”说了这话，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就争论起来，会众分为两党。因为撒都该人说没有复活，也没有天使和鬼魂；法利赛人却说两样都有，于是大大地喧嚷起来。有几个法利赛党的文士站起来争辩说：“我们看不出这人有甚么恶处，倘若有鬼魂或是天使对他说过话，怎么样呢？”

保罗必须在犹太人面前为自己申诉，接着在罗马人面前，然后又回到犹太人那里，最后再到罗马人那里——简直像是在玩音乐椅游戏。保罗刚刚为自己辩护，见证大马士革路上的归主经历，基督向他显现，呼召他做外邦人的使徒。这个见证本来是要让群众平静下来，但却激起了他们更大的敌意。众人听他说到这句话，就高声说：“这样的人，从世上除掉他吧！他是不当活着的！”（22 节）。

罗马千夫长看到这个情形，讶异于群众对保罗如此深的敌意。众人喧嚷，摔掉衣裳，把尘土向空中扬起来。千夫长就吩咐将保罗带进营楼去，叫人用鞭子拷问他，要知道他们向他这样喧嚷是为甚么缘故（23-24 节）。千夫长不再满足于只是审问保罗，他想追查清楚，这场骚乱到底是怎么回事。

罗马人保罗

保罗已经忍受了鞭打、石刑、坐监，他被犹太人凌辱不是一次两次了。然而保罗从未被交到罗马人手里鞭打。罗马鞭刑使用鞭毛和皮革，末端是金属片。很多鞭刑的受害者都死了，如果他们不死，也会留下伤疤。千夫长为了追明真相，要求用的就是这种鞭刑。

他们将保罗捆起来，准备鞭打，保罗问百夫长说：“人是罗马人，又没有定罪，你们就鞭打他，有这个例吗？”百夫长听见这话，就去见千夫长，告诉他说：“你要做甚么？这人是罗马人！”刚用皮条捆上，保罗对旁边站着的百夫长说：“千夫长就来问保罗说：“你告诉我，你是罗马人吗？”保罗说：“是。”千夫长说：“我用许多银子，才入了罗马的民籍。”保罗说：“我生来就是”（25-28节）。如今人们生来就是出生国的公民，但当时的罗马并不是这样。要想成为罗马公民，必须是精英群体的一员。所以罗马的公民权是个特权，基本属于社会的贵族群体。罗马公民身份只有两种获取方式：在罗马帝国取得很高的地位，或是用大量金钱购买。保罗生来就是罗马公民，表明要么他父亲要么是他祖父取得了公民身份，甚至可能没去过罗马，但透过这两种方式的其中之一达成。保罗的父亲或祖父因此可能很有钱，这一点也有其他依据支持，保罗可能来自一个很富裕的家庭，不然他也不会有机会到耶路撒冷，在迦玛列门下受教。

我们无法确定罗马帝国内罗马公民的买卖是何时开始的，但史料表明，革老丢需要充盈国库，按照尤里乌斯葬礼上的演讲，他向一些有钱人售卖罗马的公民权，只有有足够的钱就能买。这里我们看到，千夫长花了很多钱才入了罗马的民籍。我们不清楚他何时加入，但他的名字也叫革老丢，可能暗示他是在革老丢在位年间入了罗马籍，因此用这个名字表达对罗马皇帝的感恩和尊荣。无论如何，这个人因保罗的罗马公民身份而惊奇。

这里的处境出现两个问题。第一，如果有人未经过合法程序而刑罚罗马公民，可能会被处以死刑。革老丢若是不审判保罗就直接鞭打他，那么他可能会被处死。第二，如果囚犯受审，被发现不是真正的罗马公民，那么这个囚犯会被处死。这就是当时罗马公民身份的地位，也是为什么保罗是个罗马人在这个处境下很关键。

于是那些要拷问保罗的人，就离开他去了。千夫长既知道他是罗马人，又因为捆绑了他，也害怕了（29节）。他还没有鞭打保罗，但将他捆绑了，又捆了这么久，居然不知道保罗是个罗马人。单这一点就可能让他遭殃，所以他立刻给保罗松绑，将保罗带到犹太公会那里。

良心安稳

因此，保罗再次对公会说话：“弟兄们，我在神面前行事为人都是凭着良心，直到今日”（23:1）。读到这一句，我有些难以置信。难道保罗没有支持谋杀司提反，且看守杀司提反之人的衣服吗？难道他没有四处搜捕基督徒下在监里，甚至将他们处决吗？他怎么能说自己在神面前行事为人一直都是凭着良心呢？或许保罗这里的语境，指的是他信主之后行事为人一直是凭着良心。但我不这么认为，因为保罗旁观司提反被迫害，四处搜捕基督徒时，他的良心也认为做的是对的。

路德在沃木思会议上被要求收回自己的立场，他却做不到。他对查理大帝和天主教代表们说：“除非圣经或推理说服我，否则我不能撤回我的立场。因为我的心是神话语的

俘虏，违背良心既不正确也不安全。”我相信路德的良心是神话语的俘虏，我也认同他表达的原则，违背良心是不正确的，显然也不安全。圣经告诉我们，凡不出于信心的都是罪（罗马书 14: 23）。有的人相信某些事是错误的，是犯罪，哪怕按照圣经那事是中性的。如果良心认为某事是邪恶的，而人却去做了，那么就犯了罪。另一方面，如果有人确信某事是正确的，是美德，而在神眼中那是犯罪，那他本着良心行事能够成为借口吗？当然不能，因为他的良心已经被罪玷污，也轻忽神的话，良心已经败坏了。

我们的良心或多或少都会受到神以外的事物影响，我们的倾向不是按照圣经命令生活，而是接受迪士尼动画里的小蟋蟀（Jiminy Cricket）神学：“让良心做你的指引。”如果你犯罪时良心安稳，那仍然是罪。我学小提琴时，老师会问：“这周练琴了吗？”我会说：“是的，老师。”但她不相信我的话，她会检查我的手，看看上面也没有老茧。如果有老茧，那她就知道我确实练琴了。如果没有老茧，那她就知道我撒了谎。

重复做一件事会长老茧。我们第一次犯罪时，可能会憎恶自己，良心被罪咎感撕扯。但我们再犯时，良心就不那么痛了。等到重复得久了，我们就完全没有痛苦了。我们生活在一个良心丧失的文化里，我们就像耶利米所说的，没有知耻的能力，面如铁硬。我们生活在一个每天都罪恶满盈的文化里，没有人指出来。我们最好小心，确保听从良心时，良心是被神的话引导。

保罗和大祭司

保罗提到良心，大祭司亚拿尼亚就吩咐旁边站着的人打他的嘴，他们照做了。保罗说：“你这粉饰的墙，神要打你！你坐堂为的是按律法审问我，你竟违背律法，吩咐人打我吗？”（3 节）。这听起来不像是基督徒说的话，但确实像是耶稣对法利赛人说的话。他们是粉饰的坟墓，外面装饰漂亮、粉刷干净，里面却充满尸骨。因此保罗责备大祭司的伪善，听到保罗的人说：“你辱骂神的大祭司吗？”（4 节）。

接着保罗说了一句让人费解的话：“弟兄们，我不晓得他是大祭司。经上记着说：‘不可毁谤你百姓的官长’”（5 节）。这个原则从未废除，我们蒙召在言语上尊敬我们的领袖。我们该如何理解保罗的话呢？为了理解保罗为何严厉指责大祭司，又声称自己不知道他是大祭司，学者们可谓费尽奇巧。有人说，保罗眼神不好，所以他看不清楚到底谁在跟他说话。这有可能。还有人说，保罗离开耶路撒冷已经二十年了，他不认识亚拿尼亚。还有人认为，按照约瑟夫的记载，亚拿尼亚当时还不是大祭司，是群众将这个亚拿尼亚跟大祭司混淆了。还有观点更具创意，称保罗是在讽刺，他的真正意思是：“我从不认为大祭司会不经过合法程序就打囚犯，所以我以为他不可能是大祭司。”

保罗看到，围观的人一半是撒都该人，一半是法利赛人。这两个犹太群体在神学教义上一直彼此为敌，尽管他们在这里是站在一起的。如今新派神学之所以跟其他宗派相处和睦，是因为他们根本不在乎真理，一旦出现什么争议，他们就随波逐流。保罗面对的情形也是一样，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本来是仇敌，如今却联手拦阻使徒保罗的事奉。

保罗并不傻，他知道一个古老的战术：挑拨离间，然后征服。他告诉这群人，之所以出现暴动，是因为他在见证耶稣基督的复活。他所教导的一切都是建立在复活的基础上。他对哥林多人说：“若基督没有复活，我们所传的便是枉然，你们所信的也是枉然”（哥林多前书 15：14）。基督教的真理是建立在复活这块基石上。

撒都该人不相信复活，也不相信死后生命，但法利赛人却相信。突然间，他们又成了仇人。有法利赛人说：“**我们看不出这人有甚么恶处，倘若有鬼魂或是天使对他说过话，怎么样呢？**”（9 节）。接着众人陷入纷乱，罗马官长要求士兵将保罗带入营楼。

在这一切处境下，保罗都忠于基督复活的真道，并不妥协。

五十五章

保罗被送交腓力斯

使徒行传 23: 11-35

当夜，主站在保罗旁边说：“放心吧！你怎样在耶路撒冷为我作见证，也必怎样在罗马为我作见证。”到了天亮，犹太人同谋起誓说：“若不先杀保罗，就不吃不喝！”这样同心起誓的有四十多人。他们来见祭司长和长老，说：“我们已经起了一个大誓，若不先杀保罗，就不吃甚么。现在你们和公会要知会千夫长，叫他带下保罗到你们这里来，假作要详细察考他的事；我们已经预备好了，不等他来到跟前就杀他。”保罗的外甥听见他们设下埋伏，就来到营楼里告诉保罗。保罗请一个百夫长来，说：“你领这少年人去见千夫长，他有事告诉他。”于是把他领去见千夫长，说：“被囚的保罗请我到 he 那里，求我领这少年人来见你，他有事告诉你。”千夫长就拉着他的手，走到一旁，私下问他说：“你有甚么事告诉我呢？”他说：“犹太人已经约定，要求你明天带下保罗到公会里去，假作要详细查问他的事。你切不要随从他们，因为他们有四十多人埋伏，已经起誓说，若不先杀保罗，就不吃不喝。现在预备好了，只等你应允。”于是千夫长打发少年人走，嘱咐他说：“不要告诉人你将这事报给我了。”千夫长便叫了两个百夫长来，说：“预备步兵二百，马兵七十，长枪手二百，今夜亥初往凯撒利亚去；也要预备牲口叫保罗骑上，护送到巡抚腓力斯那里去。”千夫长又写了文书，大略说：革老丢吕西亚请巡抚腓力斯大人安。这人被犹太人拿住，将要杀害，我得知他是罗马人，就带兵丁下去救他出来。因要知道他们告他的缘故，我就带他下到他们的公会去，便查知他被告是因他们律法的辩论，并没有甚么该死该绑的罪名。后来有人把要害他的计谋告诉我，我就立时解他到你那里去，又吩咐告他的人在你面前告他。于是兵丁照所吩咐他们的，将保罗夜里带到安提帕底。第二天让马兵护送，他们就回营楼去。马兵来到凯撒利亚，把文书呈给巡抚，便叫保罗站在他面前。巡抚看了文书，问保罗是哪省的人。既晓得他是基利家人，就说：“等告你的人来到，我要细听你的事。”便吩咐人把他看守在希律的衙门里。

我们跟随保罗一路的宣教路线，看到他向外邦人、犹太人和官长传讲基督，但他从未站在君王或上层官员面前。保罗失去了人身自由，但他的事奉还没有完成。他在尼亚堡的监狱里思忖，自己的事奉是否走到了尽头，他要怎样继续为主结果呢？你曾经有过这样的感受吗？

加尔文从日内瓦被逐，去到斯特拉斯堡。他在那里牧养一间三百人的教会，称之为“斯特拉斯堡小教会”。他在那里讲道和教导时，谁能想到五百年后，人们仍旧在翻译那段时间的讲章，以喂养二十一世纪的教会？约拿单·爱德华兹在北安普顿兢兢业业地服侍他的会众，却因不实指控和毁谤从城中被驱逐。他去到印第安人中间事奉，在斯托克布里奇期间，他坐下来写了《论自由意志》（*The Freedom of the Will*）一书，这是整个基

基督教历史上重要性排名前十的著作。谁能知道神什么时候停止使用你？谁能知道你的生命与见证会有多大影响力？

一些年前，傅格森（Sinclair Ferguson）来到我们教会，分享了一点他的归主经历。带领他信主的那个人，自己是因着一个打字员姊妹信主的。他曾看着她打字，疑惑地想：“为什么那个打字员看起来比别人都要始终如一？”最后他发现她是基督徒，将自己的打字生涯奉献给神的国和基督的荣耀。如果那个姊妹知道自己打字的果效，她会怎么想呢？因着她的打字，又一个人信主了，而那个人最终带领傅格森归主，傅格森又将福音教导给全世界。这一切都是因为她是个忠心的打字员。然而我们是人，我们会有挣扎，疑惑一切是否值得。

受苦的仆人

我们教会有位姊妹得了很疼的疾病，康复后回到教会，她告诉我，她的受苦让她感觉自己有点像参孙。她说尽管参孙眼睛被挖，他的使命仍未结束。那时我想，我们中间有人用旧约圣经来帮助自己理解患难，这是多么奇妙呀！她接着告诉我，她从自己的疾病中学到了很多。她说：“我想主是在教导我，我需要对其他受苦的人更加敏感、更加怜悯，盼望神使用我的疾病让我成为更忠心的代祷者。”

这也是保罗的样式，尽管他遭遇患难，但使命仍然继续。**当夜，主站在保罗旁边说：“放心吧！你怎样在耶路撒冷为我作见证，也必怎样在罗马为我作见证”**（11节）。这让我们再次回想起耶稣升天前赐下的大使命，他离开门徒时曾说：“但圣灵降临在你们身上，你们就必得着能力；并要在耶路撒冷、犹太全地和撒马利亚，直到地极，作我的见证”（使徒行传 1: 8）。这个使命又被赐给保罗，在此处继续成为他的激励。

这节经文里，耶稣的话英文翻译在力度上并没有捕捉到位。首先，它说耶稣“站在”保罗旁边，这个用词比较弱。希腊原文的意思是耶稣来了，遮盖、遮蔽着保罗。他的临在是庞大有力的。保罗在监牢里蜷缩着，突然复活的基督临到他，完全地遮蔽他，说：“放心吧！”此处的拉丁文翻译所用的词，是英文单词“constancy（坚定不移）”的词根。耶稣说的并不是轻飘飘的“高兴一点！”，而是：“保罗，要恒心，要坚定，坚守你这么多年来日日夜夜投入的事奉！”这是我们都需要聆听的信息，这就是耶稣鼓励使徒的方式。如果有人从蒙召之日起就忠于呼召，那就是保罗。然而耶稣还是亲自临到他，激励他。

到了天亮，犹太人同谋起誓说：“若不先杀保罗，就不吃不喝！”（12节）。路加三次告诉我们，这四十个人坚持保罗必须要死，以至于他们同谋起誓，绝食相逼。除非保罗死了，否则他们将不吃不喝。他们是奋锐党人，是一世纪的恐怖分子。罗马攻占耶路撒冷，他们被激怒了，憎恨公会，憎恨文士和法利赛人，因为在他们眼中，这些犹太领袖背叛了国家。然而，他们还是会利用这些权威来达成目标，这里的目标就是杀保罗。

如今我们常常读到人肉炸弹的恐怖主义新闻，二次大战中的神风敢死队也是一个路线。十二使徒中，或许曾经也有一两个是奋锐党人。西门就是奋锐党人，有理由相信加略人犹大也是如此，犹大的名字不只是“来自加略的犹大”，而是“达格尔的犹大”，这群

人正是一支奋锐党人。犹大成为耶稣的门徒是说得通的，他的目标很可能是推翻罗马的统治。但他看到耶稣并没有带着刀剑，因此决定将耶稣拿去换点钱，再另找一个弥赛亚。这些人都是另有所图，他们的热心是没有真知识的热心，以至于想要杀害神的受膏者。

因此他们设计了一个陷阱。“**现在你们和公会要知会千夫长，叫他带下保罗到你们这里来，假作要详细察考他的事；我们已经预备好了，不等他来到跟前就杀他**”（15节）。他们的意思是：“我们设一个埋伏，保罗一来，我们就起来杀了他。这么做后果我们清楚，冲进罗马兵里杀人，伤亡是免不了的。但我们已经下定决心，一定要把基督教和这个人铲除掉。”因此他们集结起来去找公会，公会也同意了这个阴谋，但保罗却逃脱了。

逃生

保罗的外甥听见他们设下埋伏，就来到营楼里告诉保罗（16节）。这是我们第一次听说保罗的家人，很显然他至少有一个姐妹，那姐妹有个儿子就是保罗的外甥。我们不晓得保罗的外甥是怎么听到这个阴谋的，他的家族可能因着他信耶稣跟他断绝往来，但显然保罗的姐妹和外甥对他很忠心。

有个牧师朋友一家有句座右铭：“我们唇齿相依，永不离弃。”意思是他们作为一家永远同心在一起。这也是保罗一家的样式，是我们唯一一次读到他的外甥。保罗让他去找千夫长，他就照做了，汇报了杀保罗的阴谋，就这样，保罗的性命保住了。千夫长差了470名兵丁保护保罗离开耶路撒冷，带着他向北部六十英里的凯撒利亚行进，送交巡抚腓力斯。因此士兵们就照做了，他们走了三十五英里，等到发现已经安全了，步兵折返，骑兵带着保罗抵达凯撒利亚。

腓力斯

千夫长给巡抚腓力斯写了一封文书，里面说：**革老丢吕西亚请巡抚腓力斯大人安**（26节）。罗马社会等级森严，最顶端是罗马皇帝，接下来第一阶是元老院成员，第二阶是骑士。骑士团仅次于元老院，地方巡抚被赋予“大人”的称号。因此革老丢吕西亚将保罗送交腓力斯时，是送交罗马权力体系中非常有权有势的一个人。

信中继续写道：**这人被犹太人拿住，将要杀害，我得知他是罗马人，就带兵丁下去救他出来。因要知道他们告他的缘故，我就带他下到他们的公会去，便查知他被告是因他们律法的辩论，并没有甚么该死该绑的罪名**（27-29节）。革老丢并没有提到，他意识到保罗是个罗马人之前曾捆绑保罗，还要鞭打他。**后来有人把要害他的计谋告诉我，我就立时解他到你那里去，又吩咐告他的人在你面前告他**（30节）。

接着我们得知，保罗被送交腓力斯，凯撒利亚的巡抚，代表罗马大帝革老丢统管该区域。他的资历很高。我曾经听到有人在电视上说：“我不知道耶稣是否真实存在，因为除了圣经以外，没有其他史料记载这个人。”就好像圣经不是重要的史料一般。当然了，

她说的不对，因为苏维埃托斯和塔西佗的著作中都短暂地提到基督。此外，当时历史上最重要的四名史学家——苏维埃托斯、塔西佗、约瑟夫和医生路加，全都写到了腓力斯。

我们得知，腓力斯生来是奴隶，后来获得自由。按照塔西佗的记载，是革老丢母亲释放了他。按照约瑟夫记载，则是革老丢自己。两位史学家都认同腓力斯生而为奴这个史实，他后来才升高做官。他的兄弟帕拉斯生来也是奴隶，后来也得了高升，以至于管理罗马所有公奴，有点类似美国的内阁大臣。因此腓力斯和帕拉斯在罗马的官位都很高。腓力斯有三个妻子，第一个妻子是安东尼和克利欧佩特拉的女儿，第三个妻子是希律·亚基帕一世的女儿土希拉。到了保罗的时期，腓力斯这个曾经的奴隶，已经成功与皇室联姻，手握大权，被冠以皇室头衔。

然而，塔西佗还记载，腓力斯也以血腥残暴著名。犹太人一旦反抗罗马，腓力斯都是格杀勿论。塔西佗称，腓力斯有着君王的权力和奴隶的思维，然而他在历史上最著名的事件就是遇到使徒保罗。

腓力斯收到文书后，保罗站在他面前，他说：“**等告你的人来到，我要细听你的事。**”便吩咐人把他看守在希律的衙门里（35节）。他愿意听保罗的诉讼，但要等耶路撒冷的公会派来代表，正式指控他才开始。这也是罗马法律的规定，直到今天也在使用，教会治理法规中也有这样的规定，被告有权与控告者对质。在今日的商业世界，并不总是行得通，因为雇员可以匿名举报雇主。我对匿名举报不太在意，因为匿名指控的方式是错误的，甚至罗马人也明白这个原则，保罗在诉讼中也获得了实名对质的权力。

五十六章

保罗在腓力斯前申辩

使徒行传 24: 1-21

过了五天，大祭司亚拿尼亚同几个长老和一个辩士帖土罗下来，向巡抚控告保罗。保罗被提了来，帖土罗就告他说：“腓力斯大人，我们因你得以大享太平，并且这一国的弊病，因着你的先见得以更正了，我们随时随地满心感谢不尽。惟恐多说，你嫌烦絮，只求你宽容听我们说几句话。我们看这个人，如同瘟疫一般，是鼓动普天下众犹太人生乱的，又是拿撒勒教党里的一个头目，连圣殿他也想要污秽。我们把他捉住了。不料，千夫长吕西亚前来，甚是强横，从我们手中把他夺去，吩咐告他的人到你这里来。你自己究问他，就可以知道我们告他的一切事了。”众犹太人也随着告他说：“事情诚然是这样。”巡抚点头叫保罗说话。他就说：“我知道你在这国里断事多年，所以我乐意为自己分诉。你查问就可以知道，从我上耶路撒冷礼拜到今日，不过有十二天。他们并没有看见我在殿里，或是在会堂里，或是在城里，和人辩论，耸动众人。他们现在所告我的事并不能对你证实了。但有一件事，我向你承认，就是他们所称为异端的道，我正按着那回事奉我祖宗的神，又信合乎律法的和先知书上一切所记载的，并且靠着神，盼望死人，无论善恶，都要复活，就是他们自己也有这个盼望。我因此自己勉励，对神、对人，常存无亏的良心。过了几年，我带着赈济本国的捐项和供献的物上去。正献的时候，他们看见我在殿里已经洁净了，并没有聚众，也没有吵嚷，惟有几个从亚西亚来的犹太人。他们若有告我的事，就应当到你面前来告我。即或不然，这些人若看出我站在公会前有妄为的地方，他们自己也可以说明。纵然有，也不过一句话，就是我站在他们中间大声说：‘我今日在你们面前受审，是为死人复活的道理。’”

保罗从一群愤怒的暴民手下得救，罗马千夫长革老丢吕西亚介入暴乱，将保罗拘留。革老丢发现保罗是罗马公民，因此连夜派 470 个兵丁将他押送罗马巡抚腓力斯。腓力斯接着要求控告保罗的人从耶路撒冷赶到六十英里外的凯撒利亚，当面与保罗对质。我们上一章停在这里，下面要看大祭司亚拿尼亚带着人来指控保罗。

控告保罗

过了五天，大祭司亚拿尼亚同几个长老和一个辩士帖土罗下来，向巡抚控告保罗（1 节）。虽然帖土罗是个希腊名字，他却是一个犹太辩士。公会请他来作为指控保罗的主辩，他于是向巡抚陈述自己的证据。保罗被提了来，帖土罗就告他说：“腓力斯大人，我们因你得以大享太平，并且这一国的弊病，因着你的先见得以更正了，我们随时随地满心感谢不尽”（2-3 节）。这个辩士满口谄媚，充分体现了他的伪善。他开头先对罗马巡抚颂扬一番，说他给以色列带来了和平，是个和平大使。罗马帝国统治下的和平

盛世因此到来。当然了，犹太人实际憎恨自己被外族侵占，只有借着罗马的统治才有所谓的和平，因此不过是以毒攻毒。

罗马史学家塔西佗曾说，腓力斯和他的军队所到之处都会带来一片沙漠，并称之为和平。这一带基本上是一个沙漠，但经过几个世纪的农耕，犹太人将沙漠变成了美丽的农田，有树木和花园。当罗马人在 60 年代的最后几年入侵以色列，最终在公元 70 年摧毁耶路撒冷时，他们完全摧毁了这片土地。他们的战斗方式是围城，当城市被围困时，罗马士兵在城墙外扎营，直到城内食物和水极度稀缺，以至于城里的居民只能投降。士兵们等待时砍掉了所有的树，用木头做饭，晚上烧来取暖。耶稣在客西马尼园的那一夜，客西马尼山的山坡上长满了三四百年树龄的巨大橄榄树。公元 70 年耶路撒冷被毁时，橄榄山上连一棵橄榄树都没剩，像沙漠一样被剥得精光。塔西佗曾说，罗马人把这个地方变成了沙漠并称之为和平，这话一点都没说错。

腓力斯在镇压犹太叛乱上也是极度冷血，后来革老丢大帝死后，新王上任，腓力斯被召回罗马。新的皇帝不喜欢腓力斯太过血腥，腓力斯的残暴从新王的反应可见一斑，因为这个新王比起尼禄有过之无不及，是史上最血腥的统治者之一。

英文圣经里“因着你的先见”，希腊文用词是“天命、护理（providence）”。帖士罗是个犹太人，明白只有神的护理才会给地上带来繁荣，因此世界的一切繁华都是神的良善和怜悯。这个犹太辩士却背叛自己的犹太传统，将属于神的荣耀归给这个罗马巡抚。

最后这个雄辩家终于切入正题：“**惟恐多说，你嫌烦絮，只求你宽容听我们说几句话**”（4 节）。接着他开始指控保罗。“**我们看这个人，如同瘟疫一般**”（5 节）。有些译本译作“害虫”，这个用词太弱了。这里的用语是保罗像临到全世界的瘟疫，每到一处都会搅乱群众，危害百姓。

有一次我在电视上看到詹姆斯·多步森（James Dobson）的访谈，他对美国参议院的一项举措非常不满，因此招来批评。当在采访中被告知一些关于他的恶毒言论时，他非常有尊严地进行应对。人们称他为反美极端分子，但他并不生气或苦毒，他说这只是骂人，并没有触及问题的实质。我们生活的时代力，除了福音派基督徒之外，任何人都可以在公共场合发表意见。然而如果我们在公共场合忠于基督，就会被视为瘟疫。几个世纪以来，我们在这个国家享受了大量的自由和保护，但保护消失的那一天即将到来。我们需要为此做好准备，因为每当人们忠于福音，世界首先将他们视为害虫，然后将其视为瘟疫，这就是对保罗的指控。

帖士罗称保罗为瘟疫，因为他给全世界的犹太人造成扰乱，而且是拿撒勒教党的一个头目。**连圣殿他也想要污秽。我们把他捉住了。不料，千夫长吕西亚前来，甚是强横，从我们手中把他夺去，吩咐告他的人到你这里来。你自己究问他，就可以知道我们告他的一切事了。**”众犹太人也随着告他说：“**事情诚然是这样**”（6-9 节）。此处控告有一个转向，保罗被带到耶路撒冷革老丢吕西亚面前时，指控是他已经玷污了圣殿，因为他将外邦人带入圣所。但这并不属实，也没有人证，所以帖士罗说保罗“想要”污秽圣殿，但被阻止了。帖士罗没有提到暴徒想要谋杀保罗一事。

帖士罗称，革老丢吕西亚抓住保罗，把保罗从他们手里夺走了。然而事实恰恰相反。帖士罗知道真相讲不出口，哪怕是部分的真相，因此他只能做假见证来诬告保罗。最终，所有犹太人都赞同帖士罗的指控，轮到保罗说话了。人们总是说，为自己辩护是傻子做的事，因此最好让别人来替你辩护。但在这里，公会雇佣了最好的律师来指控保罗，但保罗没有别人的帮助，只能为自己辩护，他没有辩护律师。我很好奇，那天的保罗是否想起了司提反殉道的情景，他举目望天看到了耶稣基督站在天上做他的辩士。司提反在地上没有人替他辩护，但天上的基督来为他辩护。基督应许做保罗的辩士，因此保罗为自己申诉，他被圣灵的能力和同在充满，圣灵是最伟大的辩护者。

保罗为自己辩护

“我知道你在这国里断事多年，所以我乐意为自己分诉”（10节）。保罗对巡抚些微表示尊敬，这在古代很常见，实际上历世历代都很常见。加尔文的《基督教要义》题赠法兰西国王，他在献词中提到王的公义，阻止对无辜基督徒的逼迫。保罗是在说：“我很乐意开口，因为我知道你不是外人，你已经在这里治理很久，了解犹太人。你对我们的事务有所了解，因此你很可能理解我的分诉。”

保罗说，他上耶路撒冷礼拜不过十二天，没有时间在耶路撒冷挑起这么大的骚乱。他一次都不曾祷告，也没有向大群人讲道。十二天里，有七天都是在圣殿里献祭，他是去行洁净礼的。当人们冲进来抓住他时，他正在行洁净礼。当时他身边并没有外邦人，也没有做什么污秽圣殿的事。

保罗解释说，指控他为瘟疫的人来自以弗所，他指着这些人说，**“他们若有告我的事，就应当到你面前来告我”**（19节）。

保罗继续说，**“即或不然，这些人若看出我站在公会前有妄为的地方，他们自己也可以说明。纵然有，也不过一句话，就是我站在他们中间大声说：‘我今日在你们面前受审，是为死人复活的道理’”**（20-21节）。我们不得不将保罗受审跟耶稣受审联系起来，犹太领袖对保罗的憎恨和敌挡，跟他们对待耶稣如出一辙。按照犹太律法，耶稣被当做异端受审，保罗也被指控不忠于圣经。他声明自己一生忠于圣经，从未放弃对于律法和先知教训的委身。

问题在于旧约关于弥赛亚的预言，耶稣说他就是弥赛亚，保罗也说耶稣是弥赛亚。但亚拿尼亚、公会和法利赛人都说，耶稣不是弥赛亚。犹太人告诉耶稣，他们相信旧约，是跟随摩西的。他们对耶稣说：“我们是亚伯拉罕的后裔，你不是。”但耶稣回答说：

我若荣耀自己，我的荣耀就算不得甚么；荣耀我的乃是我的父，就是你们所说是你们的神。你们未曾认识他，我却认识他。我若说不认识他，我就是说谎的，像你们一样；但我认识他，也遵守他的道。你们的祖宗亚伯拉罕欢欢喜喜地仰望我的日子，既看见了，就快乐。（约翰福音 8：54-56）

耶稣宣告自己是真以色列，保罗也作出相同的宣言。他所传讲的是纯正、合乎历史、未经伪饰的犹太教，已经在弥赛亚身上应验了。

没有妥协

有个犹太朋友曾对我说：“真希望从来没有耶稣，这样我们就不会产生宗教分裂了。有什么区别呢？”她的话跟我们当今社会很吻合，我们的社会宣称有没有耶稣没什么区别，如果你说有区别，那你就是反旧约的。没有基督徒应当逼迫犹太人、穆斯林、印度教徒、佛教徒或任何人，我们蒙召对待每个人如对待邻舍，爱每一个人。然而，我们却不能说这些都没有区别。如果我们说耶稣是弥赛亚，别人说不是，有什么区别呢？如果你说耶稣不是弥赛亚，我说耶稣是弥赛亚，那么我们其中有一人是错的，是敌挡神的。如果耶稣不是弥赛亚，我们敬拜他就是极端的拜偶像。如果耶稣是弥赛亚，那么弃绝他的人就是弃绝神的独生子，称他为假先知，后果就是永远的灭亡。我们生活在一个宣称信什么不重要，只要诚心的时代，但撒旦也很诚心，他诚心地恨基督和基督代表的一切。你不能接受基督又接受虚假的敬拜者，到了某个地步，你必然要成为世界的害虫。总有一刻，你必须坚定立场。

我曾听过一个关于使徒保罗的神学课程，老师用保罗的名字（Paul）来形容他的品格。P 指“污秽的（polluted）”，因为保罗是罪人中的罪魁，他被罪玷污。A 指“使徒事奉（apostolic）”。U 代表他“不妥协的性情（uncompromising）”。甚至面对强大的敌意，保罗仍然坚定不妥协地传讲基督。L 指“仁爱（loving）”，保罗是有史以来最仁爱的基督徒。他起誓愿意用自己的救恩交换以色列同胞的得救（罗马书 9: 3-4）。他向犹太同胞传讲耶稣，不是因为恨他们，而是因为爱他们。老师指出，很多人会说保罗虽然不妥协，但却缺乏爱心。但实际上，正因为保罗不妥协神的真理，所以他的爱才深重。

如果你爱基督，如果你爱人，那么你永远不会妥协基督的福音。愿保罗成为我们今时今日的榜样。

五十七章

保罗接受非斯都审讯

使徒行传 24: 22-25: 12

腓力斯本是详细晓得这道，就支吾他们说：“且等千夫长吕西亚下来，我要审断你们的事。”于是吩咐百夫长看守保罗，并且宽待他，也不拦阻他的亲友来供给他。过了几天，腓力斯和他夫人、犹太的女子土西拉一同来到，就叫了保罗来，听他讲论信基督耶稣的道。保罗讲论公义、节制和将来的审判。腓力斯甚觉恐惧，说：“你暂且去吧！等我得便再叫你来。”腓力斯又指望保罗送他银钱，所以屡次叫他来，和他谈论。过了两年，波求非斯都接了腓力斯的任。腓力斯要讨犹太人的喜欢，就留保罗在监里。非斯都到了任，过了三天，就从凯撒利亚上耶路撒冷去。祭司长和犹太人的首领向他控告保罗，又央告他，求他的情，将保罗提到耶路撒冷来，他们要在路上埋伏杀害他。非斯都却回答说：“保罗押在凯撒利亚，我自己快要往那里去。”又说：“你们中间有权势的人与我一同下去，那人若有甚么不是，就可以告他。”非斯都在他们那里住了不过十天八天，就下凯撒利亚去。第二天坐堂，吩咐将保罗提上来。保罗来了，那些从耶路撒冷下来的犹太人周围站着，将许多重大的事控告他，都是不能证实的。保罗分诉说：“无论犹太人的律法、或是圣殿、或是凯撒，我都没有干犯。”但非斯都要讨犹太人的喜欢，就问保罗说：“你愿意上耶路撒冷去，在那里听我审断这事吗？”保罗说：“我站在凯撒的堂前，这就是我应当受审的地方。我向犹太人并没有行过甚么不义的事，这也是你明明知道的。我若行了不义的事，犯了甚么该死的罪，就是死，我也不辞！他们所告我的事若都不实，就没有人可以把我交给他们。我要上告于凯撒。”非斯都和议会商量了，就说：“你既上告于凯撒，可以往凯撒那里去。”

你可能在想：哎呀，又来了。我们非得再听一次保罗的申诉吗？你甚至可能下结论说，使徒行传写到这里就无聊了。我想提醒你，神从不会启示一句无聊的话，如果圣灵要在惜字如金的圣经中加入这些文字，那么必定是对我们有益。

腓力斯本是详细晓得这道，就支吾他们说：“且等千夫长吕西亚下来，我要审断你们的事”（22 节）。腓力斯宣布延后再审，这是罗马法律的一个原则，将最后的审夺正式延后。保罗在腓力斯面前没有被定罪，腓力斯将最后的审断延后，命令将保罗关押，等候吕西亚来，再由腓力斯最后定夺。

政治博弈

路加没有告诉我们吕西亚最后来了没有，是否按照腓力斯的要求来作见证。不论他有没有来，腓力斯都没有审断，而是将保罗关了两年。保罗被关在一个相对自由的监狱环

境，腓力斯允许他跟亲友接触。有些教会史学家猜测，这两年间路加完成了路加福音和使徒行传的主要材料积累。

保罗在监狱里也没有闲着。然而，延后的正义就是被否决的正义，腓力斯显然没有给保罗伸冤。腓力斯为何要将保罗关押，哪怕他知道保罗是清白的？答案在经文中有所体现：**过了两年，波求非斯都接了腓力斯的任。腓力斯要讨犹太人的喜欢，就留保罗在监里**（27 节）。这是一个政治举措，保罗被关押是出于政治上的便利。这个罗马巡抚知道，按照法律保罗是无辜的，但为了讨犹太人欢心，他们既然喊着要杀保罗，为了在百姓中间讨个和睦，他就不按照原则审断，而是出于政治便利行事。

审判耶稣时也是一样，彼拉多说查不出耶稣的过失，之后便洗手表示基督的血与自己无干，他只是出于政治原因，为了讨好群众（路加福音 23: 4）。那时正义女神定夺之前，会先拿下眼罩观察一下风向。我们不用太苛责腓力斯或本丢彼拉多，因为历世历代的统治者都是这样。他们观察民意的走向，当公义和民意发生冲撞，很少有统治者会专注于公义。政治便利对每个领袖都是极大的试探，我们自己的文化也是一样。

保罗与腓力斯

腓力斯至少对保罗比较感兴趣，想从他那儿学些什么。腓力斯的第三个妻子是土西拉，经文提到了她。保罗和腓力斯交谈时，土西拉还不到二十岁。腓力斯是她的第二任丈夫，她曾与人订婚，但最终因对方不接受犹太教而悔婚。悔婚之后，她嫁给了一个叙利亚的分封王，这场婚姻持续没多长时间。十六岁时，腓力斯发现了她，说服她离开丈夫嫁给他。尽管她前来打听耶稣和基督教，她却不是什么虔诚之人。土西拉和腓力斯有个儿子名叫亚基帕，亚基帕和他母亲土西拉双双卒于公元 79 年，埋葬在庞贝古城维苏威火山和赫库兰尼姆火山喷发的灰烬里。

路加告诉我们，他们来探寻关于耶稣的事，保罗就向他们解释信耶稣是什么意思。**保罗讲论公义、节制和将来的审判。腓力斯甚觉恐惧，说：“你暂且去吧！等我得便再叫你来”**（25 节）。路加没有记录他们谈话的所有内容，但他强调了保罗讲的重点，首先是公义。在腓力斯一生中，他本应当按照公义执政，但却从来没有被公义的观念约束过。保罗给他讲福音之前，他先讲律法，因为好消息之前必须先理解坏消息。他讲到腓力斯的罪，也就是他的不义。他还讲了节制，这也是腓力斯没有的，因为他将土西拉从原先的丈夫身边夺走。

不过，直到保罗讲到最后的审判，才给了腓力斯致命一击。保罗向囚禁他的人讲述末后的审判，如果保罗来跟你讲公义、节制、审判，会如何呢？我们喜欢制定计划，计划是关于明天、下周、下个月做什么，我们对儿女和孙辈也有计划。我们畅想未来的时候，人生都是按照几十年几十年地向前展望。但一百年后你在哪儿，在做什么？希望这个想法对你而言意味着绝对的喜乐，因为你将在天堂与救主和所爱之人同在，就是你在耶稣基督里的弟兄姊妹。统计意义上，这本书的部分读者在百年之后会在地狱里，因为你们在末日审判那天站立不住。再也没有比这更恐怖的事。

腓力斯的反应如何？他极其恐惧，他最不希望思想的就是神最后的审判。然而，他没有问保罗解决之道，也就是福音。他让保罗不要说了，他一个字都不想再听了。但听到的内容挥之不去，所以腓力斯不断来找保罗谈论。保罗从未改变基调，但我们可想而知，良心是会麻木的。我们会竭尽所能地压制神的真道，但却不能摧毁它。尽管如此，我们可以逃离，可以让讲道的人闭口，然而莎士比亚笔下的哈姆雷特明白：“良心让我们胆怯。”腓力斯需要惧怕的太多了，但遗憾的是，尽管他拥有世界上最伟大的神学家对他讲基督，他仍然说：“去吧，我不想再听了。”

腓力斯这两年一直盼着保罗能贿赂他，让他放了他。后来腓力斯被召回罗马，保护他的兄弟拉帕斯已经失权，尼禄也不再坐在罗马的宝座上。尽管帕拉斯不再是罗马公民事务的纵观，他仍旧具有极大的财富和影响力，我们从历史学家得知，腓力斯被召回后，他在以色列的恶政并没有被追究。

非斯都

非斯都接了腓力斯的任，他的风格似乎与腓力斯正好相反。腓力斯的策略是拖延：“总有一日我会做定夺，在那之前保罗就收在监里吧。”而非斯都上任三天后就去了耶路撒冷，这是智慧和良好外交的体现。如果他要统治犹太人，那么就要了解犹太的领袖和官长。他一到耶路撒冷，那里的领袖就请求非斯都将保罗提到耶路撒冷，好在路上埋伏杀害他。非斯都却回答说：“保罗押在凯撒利亚，我自己快要往那里去”（25:4）。

三日后他去了凯撒利亚，大祭司和犹太领袖控告保罗，都是腓力斯就任时的指控，保罗又一次为自己辩护。这些指控都不能证实，所以他说：“无论犹太人的律法、或是圣殿、或是凯撒，我都没有干犯。”但非斯都要讨犹太人的喜欢，就问保罗说：“你愿意上耶路撒冷去，在那里听我审断这事吗？”（8-9节）。一手做脏一手清洗，这就是政治。非斯都想妥协，他同意审判保罗，但不想在凯撒利亚审判，而是要到耶路撒冷。

上告凯撒

罗马司法体系有个原则，允许公民为诉讼上告凯撒。保罗说：“我站在凯撒的堂前，这就是我应当受审的地方。我向犹太人并没有行过甚么不义的事，这也是你明明知道的。我若行了不义的事，犯了甚么该死的罪，就是死，我也不辞！他们所告我的事若都不实，就没有人可以把我交给他们。我要上告于凯撒”（10-11节）。保罗知道，如果他去耶路撒冷，肯定不会活命。哪怕活下来，也会面临一堆虚假的指控。罗马政权在凯撒利亚，因此保罗想在那里受审。如果他被拒绝，就要上告凯撒。我们几乎能想象非斯都松了一口气的样子，他终于可以摆脱保罗这个烫手山芋了。非斯都和议会商量了，就说：“你既上告于凯撒，可以往凯撒那里去”（12节）。

保罗这里要上告的凯撒就是尼禄，被视为一世纪的野兽。尼禄于公元 54 年登基，约瑟夫和塔西佗都记载说，公元 54 到 59 年间，尼禄受教于斯多葛派哲学家塞内卡，塞内卡的著作今日仍然被人研究。塞内卡教导尼禄如何统治和审判，在尼禄登基的前五年，他的确是个模范皇帝。然而，因着不得而知的原因，尼禄最终成了嗜血的暴君，是罗马历

史上最残暴、最腐败的皇帝。经文中的这个时间点，尼禄的残暴还没有显露，因此保罗要上告尼禄是合理的。他并不知道尼禄那儿等着他的将是刀剑。

保罗暂时从非斯都底下逃脱，尽管非斯都还要让邻近的亚基帕王再审保罗一遍。历史一再表明，教会和世界总是按照政治被审判，而不是原则。我们都这么做，我们也都经历过，但我们却不当如此。

五十八章

保罗的辩护

使徒行传 25: 23-26: 18

第二天，亚基帕和百妮基大张声势而来，同着众千夫长和城里的尊贵人进了公厅。非斯都吩咐一声，就有人将保罗带进来。非斯都说：“亚基帕王和在这里的诸位啊，你们看这人，就是一切犹太人在耶路撒冷和这里，曾向我恳求呼叫说：‘不可容他再活着！’但我查明他没有犯甚么该死的罪，并且他自己上告于皇帝，所以我定意把他解去。论到这人，我没有确实的事可以奏明主上。因此，我带他到你们面前，也特意带他到你亚基帕王面前，为要在查问之后有所陈奏。据我看来，解送囚犯，不指明他的罪案是不合理的。”亚基帕对保罗说：“准你为自己辩明。”于是保罗伸手分诉说：“亚基帕王啊，犹太人所告我的一切事，今日得在你面前分诉，实为万幸！更可幸的，是你熟悉犹太人的规矩和他们的辩论，所以求你耐心听我。我从起初在本国的民中，并在耶路撒冷，自幼为人如何，犹太人都知道。他们若肯作见证，就晓得我从起初是按着我们教中最严紧的教门作了法利赛人。现在我站在这里受审，是因为指望神向我们祖宗所应许的。这应许，我们十二个支派，昼夜切切地事奉神，都指望得着。王啊，我被犹太人控告，就是因这指望。神叫死人复活，你们为甚么看作不可信的呢？从前我自己以为应当多方攻击拿撒勒人耶稣的名，我在耶路撒冷也曾这样行了。既从祭司长得了权柄，我就把许多圣徒囚在监里；他们被杀，我也出名定案。在各会堂，我屡次用刑强逼他们说亵渎的话，又分外恼恨他们，甚至追逼他们直到外邦的城邑。那时，我领了祭司长的权柄和命令，往大马士革去。王啊，我在路上，晌午的时候，看见从天发光，比日头还亮，四面照着我并与我同行的人。我们都仆倒在地，我就听见有声音用希伯来话向我说：‘扫罗，扫罗！为甚么逼迫我？你用脚踢刺是难的！’我说：‘主啊，你是谁？’主说：‘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稣。你起来站着！我特意向你显现，要派你作执事，作见证，将你所看见的事和我将要指示你的事证明出来。我也要救你脱离百姓和外邦人的手。我差你到他们那里去，要叫他们的眼睛得开，从黑暗中归向光明，从撒但权下归向神；又因信我，得蒙赦罪，和一切成圣的人同得基业。’”

上一章中我们看到，保罗要上告罗马，非斯都松了一口气。他说：“你既上告于凯撒，可以往凯撒那里去”（使徒行传 25: 12）。因此我们以为下一章会讲保罗去罗马的经历，以及保罗在那里为自己申诉。然而，我们却看到保罗在另一个犹太官长面前辩护。在非斯都的那句话到使徒行传 26 章之间，保罗经历了一些事。

亚基帕和百妮基

非斯都对保罗说“你可以往凯撒那里去”之后，当地的犹太王亚基帕二世和妻子百妮基前来拜访非斯都，祝贺他新官上任。亚基帕和百妮基抵达后，非斯都告诉他们，他要

将囚犯保罗——一个罗马公民——送交罗马受审，但他不知道要在文书中说什么。非斯都希望亚基帕既然对犹太习俗更熟悉，能向他解释保罗是谁，到底是什么事。

亚基帕二世是大希律的孙子，大希律的儿子就是逮捕彼得和处决雅各的人，死于公元 44 年。他死的时候，儿子亚基帕二世只有 17 岁，因此罗马人认为他不适合接父亲的班。大约六年之久，犹太领地的权力一直交给一个罗马巡抚。后来，亚基帕二世二十三岁时，革老丢任命他做犹太王，管理犹太区域，尽管比父亲的领地要小一些。稍后，革老丢扩张了他的领地，革老丢死后，新任皇帝尼禄甚至赐给亚基帕二世更大的权柄。亚基帕二世于公元 50 年称王，一直活到一世纪末。

百妮基是亚基帕二世的姐妹，第一次婚姻是嫁给了自己的叔叔，叔叔死后，她与自己的兄弟乱伦。后来短暂嫁给了另一个男人，之后又抛弃丈夫回到了亚基帕二世的身边。公元 66 年，她与兄弟一起请求犹太人不要反抗罗马，但犹太人不听。罗马人前来征服了那个区域，最终导致公元 70 年耶路撒冷被毁。后来，提图斯接续父亲成为罗马皇帝。百妮基再次离开自己的兄弟，成了提图斯的情妇，正是提图斯带领军队攻占耶路撒冷。但提图斯最终没有跟百妮基成婚，他认为这场婚姻不利于他的前途。史学家称亚基帕二世不像父亲和祖父那般残暴，但他也不是什么美德之人。

第二天，亚基帕和百妮基大张声势而来，同着众千夫长和城里的尊贵人进了公厅。非斯都吩咐一声，就有人将保罗带进来（23 节）。我们得知，亚基帕和百妮基大张声势而来，意味着他们是旗帜飘扬、刀剑闪耀、兵马威武地前来。路加用了希腊词 phantasias，英文译作“盛大（pomp）”。然而这个词一般译作“虚荣”，他们的威荣不过是虚荣，因为真正的能力属于那个犹太囚犯。使徒保罗并不虚浮，他讲述的是严肃的真理，而不是虚浮的想象。

保罗面对亚基帕

他们将城里的千夫长和贵胄都召集起来，最终保罗被带到亚基帕面前，亚基帕允许保罗为自己分诉。保罗伸出手，不是如先前一般让人群安静，而是向王表示敬意。保罗说：“**亚基帕王啊，犹太人所告我的一切事，今日得在你面前分诉，实为万幸！更可幸的，是你熟悉犹太人的规矩和他们的辩论，所以求你耐心听我**”（26：2-3）。读到这句话，我不禁想起 1517 到 1521 年间路德经历的痛苦。他在威滕伯格教堂的门上钉了九十五论纲之后，消息传到罗马。当人们指控路德是异端，他向按照教会法律所允许的，对这件事进行讨论。然而他年年都被否决，得不到为自己辩护的机会。最终，沃木斯会议召开，路德很兴奋，终于有机会按照圣经和历史解释自己的立场了。当他抵达时，却根本没有什么辩论。他的控告者们不过是想要听他认罪而已。

保罗此处也遭遇了同样的事，他终于得到机会，向熟悉犹太律法和传统的君王解释自己的立场。他也表达了自己的喜悦之情，既然有这样的机会，就请求王能耐心听自己讲。“**我从起初在本国的民中，并在耶路撒冷，自幼为人如何，犹太人都知道**”（4 节）。保罗解释说，他自幼跟随最严格的犹太传统，是个法利赛人。法利赛人是被掳归回

后因反感新一代的堕落而热心的人，当时的百姓世俗化严重，离弃了祖先的宗教，忘了神与亚伯拉罕所立的约，也忘了神的律法。法利赛人就是想要呼唤百姓重归信仰根基的一群人，他们是当时时代的改革者。然而，尽管他们为古时候的信仰辩护，却没有真正接受信仰。保罗说，他曾经就是其中一员。

“现在我站在这里受审，是因为指望神向我们祖宗所应许的。这应许，我们十二个支派，昼夜切切地事奉神，都指望得着。王啊，我被犹太人控告，就是因这指望”（6-7节）。1971年我同意建立林格尼尔事工之前，我向当地长老会申请许可。那时我是一个主流自由派宗派的牧师，我向长老会提出申请，他们却充满敌意。那个宗派采纳了1967信条，也就是虽然不否认早期的教会信条，却试图使之中性化，成为诸多选项的其一，允许宗派牧师自由选择，而不做要求。当我告诉长老会我持守威斯敏斯德信条，他们不太高兴，要求我离开房间，让他们考虑下我的请求。离开房间之前，我说：“我希望如果你们决定我不适合你们长老会，那不是因为我忠于自己按立时承诺持守的信条。对了，顺便说一句，你们按立时也是起誓持守这信条的。”我让他们陷入两难境地，如果他们给我定罪，就是给自己定罪。因此他们虽然很不情愿，还是许可成立林格尼尔事工。因着这个经历，我能部分理解使徒保罗这时的感受。保罗说，犹太人想要打着正统宗教的旗号杀他，但他才是正统的一方。他之所以被攻击，是因为他相信并教导旧约应许的复活。这教义在神与亚伯拉罕、以撒、雅各所立之约中已经应许，也是神向大卫、耶利米、但以理和以西结所应许的。

耶稣已经复活

“神叫死人复活，你们为甚么看作不可信的呢？”（8节）。我们这一代是在自然主义的教导中成长起来的，该世界观主张自然界没有智慧的创造主。美国不允许公立学校教导创造论，因为我们活在一个不虔不义的国家。我们的文化委身于自然主义，而基督徒世纪以来都在说，离了超自然启示的光照，人不能理解自然。除非认识云彩和数学的创造主，否则人不能理解云彩和数学。自然主义兴盛，人们以为死后生命不可信。这是一场智性战争，不是宗教问题，而是真理问题，是生命本身的问题。我同意保罗写给哥林多人的话：“基督若没有复活，你们的信便是徒然……我们若靠基督只在今生有指望，就算比众人更可怜”（哥林多前书 15: 17-19）。人类并不是凭空想象出各种假神，是因为真神真的存在，确实有一位永恒、智慧、全能、主权的神，是他赐给我们生命的气息。这就是基督徒的生命观，也是我们的死亡和复活观。这不应该被当做不可信的事。

之后，保罗讲述了他如何逼迫信徒，因此这是使徒行传第三次记载保罗的归主经历。我们在其中看到了一些之前没有的细节，如我们前面所见，圣经多处出现人名的重复呼叫。神在最后一刻拦阻亚伯拉罕杀以撒，呼喊说：“亚伯拉罕！亚伯拉罕……你不可在这童子身上下手，一点不可害他”（创世记 22: 11-12）。神稍后也这样呼唤雅各、以利亚。撒母耳在圣殿服侍时，他听到声音呼喊他：“撒母耳啊！撒母耳啊”（撒母耳记上 3: 10）。大卫听到逆子押沙龙的死讯，撕裂衣裳哀哭：“我儿押沙龙啊！我儿，我儿押沙龙啊”（撒母耳记下 18: 33）。耶稣也曾说：“马大，马大”（路加福音 10: 41）；

“西门！西门！撒但想要得着你们，好筛你们像筛麦子一样”（路加福音 22：31）；
“我的神！我的神！为甚么离弃我？”（马太福音 27：46）。圣经一再出现这般个人性的呼唤。

在使徒行传的这一段，我们读到耶稣用温柔亲密的方式呼唤保罗：“**扫罗，扫罗！为甚么逼迫我？**”紧接着耶稣说了只有这处记载的话：“**你用脚踢刺是难的**”（14节）。这是指向赶牛的方法，牛车前头有突刺，当倔强的牛拒绝往前走，车夫就鞭打牛，牛会愤怒地往后踢，踢到刺上。因此，保罗曾经与耶稣为敌，也是这般情景。很多人今天也是一样，他们想要攻打基督和福音，竭尽所能地敌挡他。

保罗继续讲述自己归主的经历，耶稣曾对他说：“你起来站着！我特意向你显现，要派你作执事，作见证，将你所看见的事和我将要指示你的事证明出来。我也要救你脱离百姓和外邦人的手。我差你到他们那里去，要叫他们的眼睛得开，从黑暗中归向光明，从撒但权下归向神；又因信我，得蒙赦罪，和一切成圣的人同得基业”（16-18节）。怎么有人会想留在黑暗里呢？约翰告诉我们答案，黑暗是我们天生的栖息地。“光来到世间，世人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不爱光倒爱黑暗，定他们的罪就是在此”（约翰福音 3：19）。光会使恶曝光。

保罗是在说：“亚基帕王啊，你要怎么处理自己的罪？难道你不想通过信心获得赦罪，在神眼中成为圣洁吗？王啊，你在听吗？”那些围观的人选择了黑暗，他们不想睁开眼睛，喜好撒旦的权势胜过神的能力，因此他们活在自己的虚荣中，也死在自己的虚荣中。愿神使我们一个也不落到这般地步！

五十九章

几乎被说服

使徒行传 26: 19-32

亚基帕王啊，我故此没有违背那从天上来的异象，先在大马士革，后在耶路撒冷和犹太全地以及外邦，劝勉他们应当悔改归向神，行事与悔改的心相称。因此，犹太人在殿里拿住我，想要杀我。然而我蒙神的帮助，直到今日还站得住，对着尊贵、卑贱、老幼作见证。所讲的，并不外乎众先知和摩西所说将来必成的事，就是基督必须受害，并且因从死里复活，要首先把光明的道传给百姓和外邦人。”保罗这样分诉，非斯都大声说：“保罗，你癫狂了吧！你的学问太大，反叫你癫狂了。”保罗说：“非斯都大人，我不是癫狂，我说的乃是真实明白话。王也晓得这些事，所以我向王放胆直言。我深信这些事没有一件向王隐藏的，因都不是在背地里做的。亚基帕王啊，你信先知吗？我知道你是信的。”亚基帕对保罗说：“你想少微一劝，便叫我作基督徒啊？”保罗说：“无论是少劝，是多劝，我向神所求的，不但你一个人，就是今天一切听我的，都要像我一样，只是不要像我有这些锁链。”于是，王和巡抚并百妮基与同坐的人都起来，退到里面，彼此谈论说：“这人并没有犯甚么该死该绑的罪。”亚基帕又对非斯都说：“这人若没有上告于凯撒，就可以释放了。”

我们察看了保罗在亚基帕王面前的申诉，这是使徒行传中第三次叙述保罗在大马士革路上戏剧性的归主经历。他看到一道比正午的太阳更强烈的大光，听见耶稣用希伯来语对他说话，呼召他进入主预备的事奉。叙述完自己的归主经历后，保罗说：“**亚基帕王啊，我故此没有违背那从天上来的异象**”（19节）。

保罗的顺服

我从未见过比正午太阳更强烈的光，从未亲眼见过复活的基督，从未与他面对面，也从未亲耳听到他的声音。我相信你也是一样。按照圣经，归正是罪人灵魂中发生的立时的超自然作为，这人从前活在黑暗里，如今透过神超自然的大光，被带入了光明的国度。因此，尽管非感官体验，但在真实意义上我们也在灵魂中经历了神的异象。然而与保罗不同，我们却说不出从未违背天上的异象这种话。我们可能会找借口说：“谁又能做到呢？谁能至始至终完全忠心呢？”保罗就是。保罗并没有夸口，他是在王面前讲述事实，他确实从未违背基督赐给他的异象。

保罗接着说，他忠心履行了基督的大使命。他首先在耶路撒冷向犹太人传道，然后在犹太全地，接着去外邦人的区域。无论贫富尊卑，他都站在人面前宣讲神的话语，呼召人悔改。保罗并不传讲靠行为称义的教义，再也没有人讲因信称义比他更清楚。保罗知道

我们的行为不能讨神喜悦，但一旦我们归正，信心就会产生顺服公义的行为。这是保罗一直传讲的信息，也是为什么群众迫切想要杀他。

“然而我蒙神的帮助，直到今日还站得住，对着尊贵、卑贱、老幼作见证。所讲的，并不外乎众先知和摩西所说将来必成的事，就是基督必须受害，并且因从死里复活，要首先把光明的道传给百姓和外邦人”（22-23 节）。圣经教导我们，以色列的仆人要先受苦、死亡，然后从坟墓里复活，成为万国之光。保罗这里指的是弥赛亚，应验了旧约预言的婴孩，将神的光带给外邦人。

尽管王和巡抚都同意让保罗说话，但非斯都却听不下去了，他终于大声打断保罗说：**“保罗，你癫狂了吧！你的学问太大，反叫你癫狂了”**（24 节）。换句话说：“保罗，我知道你很有学问，但恐怕你的学问过于你所能承当。都说天才和疯子只有一步之遥，保罗啊，我觉得你已经跨过那一步了。”此处希腊文的“癫狂”衍生出英文单词“maniac（疯子）”，非斯都是在说保罗是个疯子。这个词的拉丁翻译衍生出英文“insane（疯狂，精神病）”，非斯都在告诉保罗，他相信这些简直是疯了。

保罗却没有懊恼，他聆听这个指控，这不是第一次有人说他疯了。他回答说：**“非斯都大人，我不是癫狂，我说的乃是真实明白话”**（25 节）。保罗不在乎宗教，基督教不是关乎宗教，而是关乎真理，严肃的真理。基督教不是寻找人生意义，而是对基督有得救的知识，按照神真理的光理解周遭的世界。基督教是严肃的真理。

真理被弃绝

保罗给非斯都的回应中把亚基帕也囊括在内：**“王也晓得这些事，所以我向王放胆直言。我深信这些事没有一件向王隐藏的，因都不是在背地里做的。亚基帕王啊，你信先知吗？我知道你是信的”**（26-27 节）。基督教不是奥秘的宗教，充满少数人才掌握的神秘仪式。基督教也不像摩门教那样，起源于纽约帕米拉市，摩门教创始人约瑟·史密斯（Joseph Smith）在那里宣称自己领受了金页片上的特殊启示，其他人看不见。神的儿子显现是一个公开事件，不是秘密，也不是私密的。当今教会有个危机，你可能听过甚至说过，如果真是这样，最好跪下来祈求神的饶恕。如今教会里的人常说：“信仰是我个人的事，是我的隐私。”如果你的信仰是隐私，那你的信仰就不是基督教信仰，因为信靠基督的基督徒被命令向他人宣讲基督。然而隐私论是世界对我们的期待：“你可以信宗教，只要你暗地里相信就好了，工作场合就不要谈论，学校里不要讲，公共场合也不能讲。一定要让信仰成为你私底下的事情，这样我们都能和睦相处。”耶稣则说：“凡把我的道当作可耻的，人子在自己的荣耀里，并天父与圣天使的荣耀里降临的时候，也要把那人当作可耻的”（路加福音 9：26）。耶稣是公开被钉十字架，他也是公开复活，不仅向几个门徒显现，而且是一次向五百人显现。这是一个公开事件，神也宣布，这个真理要传遍全世界。

亚基帕接着说了一句非常可悲的话：**“你想少微一劝，便叫我作基督徒啊？”**（28 节）。这是他一生中说出的最可悲的话，基督的使徒就站在他面前，向他传讲基督，然而

亚基帕说他几乎被说服，却最终没有。我曾听说过两个职业高尔夫球手之间的谈话，锦标赛过后，一个球手说：“锦标赛能不能赢，就是一棒之差。”另一个则说：“然而一棒之差的可不只锦标赛而已，而是一辈子的事业。只要打好那一棒，我的整个人生都会天翻地覆。”这个球手几乎赢了锦标赛，每个人的人生都存在那些“几乎”时刻。有时我们想：*要是我多做一件事，人生就会天翻地覆。要是我没做那件事，人生就完全不一样。*

我家客厅里挂着一幅画，画面上使徒保罗站在亚基帕面前。第一次看到这幅画，我很想买下，因为它美妙地传递出保罗接着对亚基帕说的话：“**无论是少劝，是多劝，我向神所求的，不但你一个人，就是今天一切听我的，都要像我一样，只是不要像我有这些锁链**”（29 节）。这也是我的祈求，但愿没有人会转离福音，然后在永远的沉沦中懊悔。

于是，王和巡抚并百妮基与同坐的人都起来，退到里面，彼此谈论说：“这人并没有犯甚么该死该绑的罪。”亚基帕又对非斯都说：“**这人若没有上告于凯撒，就可以释放了**”（30-31 节）。保罗的话至少让他们愿意善待他，然而糟糕的是保罗决定上告凯撒，否则就可以释放了。不过使徒此刻想的并不是自己的自由，他的心因锁链而沉重，但不是自己的锁链，而是这些人不信的锁链。

六十章

暴风雨中的保罗

使徒行传 27: 1-38

非斯都既然定规了，叫我们坐船往意大利去，便将保罗和别的囚犯交给御营里的一个百夫长，名叫犹流。有一只亚大米田的船，要沿着亚西亚一带地方的海边走，我们就上了那船开行，有马其顿的帖撒罗尼迦人亚里达古和我们同去。第二天，到了西顿，犹流宽待保罗，准他往朋友那里去，受他们的照应。从那里又开船，因为风不顺，就贴着塞浦路斯背风岸行去。过了基利家、旁非利亚前面的海，就到了吕家的每拉。在那里，百夫长遇见一只亚历山大的船要往意大利去，便叫我们上了那船。一连多日，船行得慢，仅仅来到革尼土的对面。因为被风拦阻，就贴着克里特背风岸，从撒摩尼对面行过。我们沿岸行走，仅仅来到一个地方，名叫佳澳。离那里不远，有拉西亚城。走的日子多了，已经过了禁食的节期，行船又危险，保罗就劝众人说：“众位，我看这次行船，不但货物和船要受伤损，大遭破坏，连我们的性命也难保。”但百夫长信从掌船的和船主，不信从保罗所说的；且因在这海口过冬不便，船上的人就多半说，不如开船离开这地方，或者能到非尼基过冬。非尼基是克里特的一个海口，一面朝东北，一面朝东南。这时微微起了南风，他们以为得意，就起了锚，贴近克里特行去。不多几时，狂风从岛上扑下来。那风名叫“友拉革罗”。船被风抓住，敌不住风，我们就任风刮去。贴着一个海岛的背风岸奔行。那岛名叫高大，在那里仅仅收住了小船。既然把小船拉上来，就用缆索捆绑船底，又恐怕在赛耳底沙滩上搁了浅，就落下篷来，任船飘去。我们被风浪逼得甚急，第二天，众人就把货物抛在海里。到第三天，他们又亲手把船上的器具抛弃了。太阳和星辰多日不显露，又有狂风大浪催逼，我们得救的指望就都绝了。众人多日没有吃甚么，保罗就出来站在他们中间说：“众位，你们本该听我的话，不离开克里特，免得遭这样的伤损破坏。现在我还劝你们放心，你们的性命一个也不失丧，惟独失丧这船。因我所属所事奉的神，他的使者昨夜站在我旁边说：‘保罗，不要害怕！你必定站在凯撒面前；并且与你同船的人，神都赐给你了。’所以众位可以放心，我信神他怎样对我说，事情也要怎样成就。只是我们必要撞在一个岛上。”到了第十四天夜间，船在亚得里亚海飘来飘去。约到半夜，水手以为渐近旱地，就探深浅，探得有十二丈；稍往前行，又探深浅，探得有九丈。恐怕撞在石头上，就从船尾抛下四个锚，盼望天亮。水手想要逃出船去，把小船放在海里，假作要从船头抛锚的样子。保罗对百夫长和兵丁说：“这些人若不等在船上，你们必不能得救。”于是兵丁砍断小船的绳子，由它飘去。天渐亮的时候，保罗劝众人都吃饭，说：“你们悬望忍饿不吃甚么已经十四天了。所以我劝你们吃饭，这是关乎你们救命的事；因为你们各人连一根头发也不至于损坏。”保罗说了这话，就拿着饼，在众人面前祝谢了神，擘开吃。于是他们都放下心，也就吃了。我们在船上的共有二百七十六个人。他们吃饱了，就把船上的麦子抛在海里，为要叫船轻一点。

威廉·奥尔布赖特（William Foxwell Albright）之于 20 世纪考古学，就像爱因斯坦之于物理学。很难有人能与奥尔布赖特的成就相提并论。他是第一个确定死海古卷年代的人，他在去世前写的最后作品是马太福音的学术简论，属于圣经之锚学术研经丛书。在那篇简论中，奥尔布赖特批判同时代学者对于圣经历史真实性的批判，这些批评家太依赖纯粹的猜测，对圣经抱有偏见。奥尔布赖特称之为“存在主义哲学的毒药”。他批评他们缺乏科学的严谨性和一致性，在编年史领域，史学家需要遵循严肃的研究原则。他提醒这些人，历史真实性的最有效依据来自实证主义研究，例如考古学依据。

对于奥尔布赖特的洞见，我还想补充一点，自从一世纪以来，教会历史上从来没有对新约圣经的历史真实性有过怀疑。我们时代对圣经持续的批判和攻击，并不是基于科学，而是基于无端的敌意。当然了，考古学能证实和证伪的东西是有限的，新约中一些超自然事件是无法用考古学验证的，比如天使加百列向马利亚显现，宣告耶稣诞生，这件事既不能用考古学证实，也不能证伪。然而，圣经还有许多自然元素，可以接受考古学的验证或证伪。

这样的段落其中最重要的一段就是使徒行传 27 章。路加不是专业的水手或皇家海军成员，但历史学家说，使徒行传 27 章对古代航运世界以及地中海风暴中发生的情形描述相当精湛。路加的叙述超越了《奥德赛》中荷马的文笔，甚至超越了旧约的约拿书。事实上，这次旅行是从外行的角度描述的，但描写水手防止海难的确切技术却有着惊人的准确性。拖船锚、用缆绳缠船体、迎风等都是按照古代习俗描述的，使徒行传 27 章中的细节正是古代水手应对海上风暴的方式。我们在这一章读到的风暴，足以给电影《惊涛骇浪》当续集了。

出海

上一章中，我们最后讲到保罗在亚基帕王和非斯都面前申诉。接着我们读到，**非斯都既然定规了，叫我们坐船往意大利去，便将保罗和别的囚犯交给御营里的一个百夫长，名叫犹流（1 节）。**保罗被收押，由一个名叫犹流的百夫长看管。保罗、亚里达古、路加和其他囚犯一同坐船从凯撒利亚出发，首先向北来到西顿。他们起初坐的船是沿岸船，只能在岸边航行，不能进入公海。这样的船需要尽可能靠岸行驶，免得翻船。

保罗在提摩太后书的末尾要提摩太到罗马探监，且带上他的外套和书卷（提摩太后书 4: 13）。之所以说冬天以前过来，是因为到了十月中旬，船只就不能在地中海航行了。而到了十一月、十二月和一月份，海面危险，那时开船等于冒生命危险。

此时，保罗发出警告：“**众位，我看这次行船，不但货物和船要受伤损，大遭破坏，连我们的性命也难保**”（10 节）。换句话说，这一行人最好能在陆地上过冬，否则现在开船去公海，恐怕永远都到不了罗马。然而，海员们还有货物需要运输，也需要赚钱。但百夫长信从掌船的和船主，不信从保罗所说的；且因在这海口过冬不便，船上的人就多半说，不如开船离开这地方，或者能到非尼基过冬。非尼基是克里特的一个海口，一面朝东北，一面朝东南（11-12 节）。他们不听从保罗，船只很大，载员 276 人，因此海员以为能胜过冬天的气候。

他们开船了，起初风势还行。不多几时，狂风从岛上扑下来。那风名叫“友拉革罗”。船被风抓住，敌不住风，我们就任风刮去。贴着一个海岛的背风岸奔行。那岛名叫高大，在那里仅仅收住了小船。既然把小船拉上来，就用缆索捆绑船底，又恐怕在赛耳底沙滩上搁了浅，就落下篷来，任船飘去（14-17节）。他们用了一切所知的策略，减轻船体重量，将压舱的货品扔掉，然后把重要的器具也扔了，尽了一切所能试图生存下来。然而，情况只是变得更危及，最终：太阳和星辰多日不显露，又有狂风大浪催逼，我们得救的指望就都绝了（20节）。

逃生

这些职业海员为了保住船只，尽了一切努力，但最终失败。所以这群人失去了盼望，经历了长时间的食物短缺后，保罗站到他们中间说：“众位，你们本该听我的话”（21节）。我想这不是埋怨，不是“我早就告诉过你们了”，到了这般地步如此说话自然是残忍的。然而保罗的意思是他先前说的话是神的警告，保罗提醒他们，他已经预言了将要发生的事。他这么说很可能是因为他下面要继续预言：“现在我还劝你们放心，你们的性命一个也不丧失，惟独丧失这船。因我所属所事奉的神，他的使者昨夜站在我旁边说：‘保罗，不要害怕！你必定站在凯撒面前；并且与你同船的人，神都赐给你了’”（22-24节）。

保罗并没有讲神是创造天地的神，神是护理的神，或神掌管海洋。他而是说昨晚直接听到他的神对他说话。这是保罗的典型风格，他在书信中大量写道神的掌权和所有权，如我们在旧约所见：“地和其中所充满的，世界和住在其间的，都属耶和华”（诗篇24：1）。从创造的角度讲，神掌管一切。但保罗也提到救赎的特殊意义上的归属：“因为你们是重价买来的”（哥林多前书6：20）。保罗在罗马书开头写道：“耶稣基督的奴隶保罗，奉召为使徒”（1：1）。我不喜欢一个旧译本的翻译：“耶稣基督的仆人保罗，奉召为使徒。”因为仆人的意思是拿工资，可以随时来随时走。但奴隶（doulos）却不一样。教会这个词源自希腊文 kyriaki，意思是“那些属于主（kyrios）的人”，这正是教会的真意，教会是神的产业，是主耶稣基督的产业。

耶稣在登山宝训末尾说：“当那日，必有许多人对我说：‘主啊，主啊，我们不是奉你的名传道，奉你的名赶鬼，奉你的名行许多异能吗？’我就明明地告诉他们说：‘我从来不认识你们，你们这些作恶的人，离开我去吧！’”（马太福音7：22-23）。我们经常用基督徒的“行话”说：“你认识主吗？你认识耶稣吗？”实际上我们应该这样问：“耶稣认识你吗？”问题不在于我们是否拥有基督，而在于基督是否拥有我们。

耶稣经常用的另一个比喻是牧人和羊的比喻，他不是雇佣工，不是拿工资来看守别人的羊群，而是认识群羊的好牧人，因为这些羊都是他的，是他的羊，是他的产业。“凡父所赐给我的人，必到我这里来；到我这里来的，我总不丢弃他”（约翰福音6：37）。基督的羊首先属于父，接着父凭拣选的恩典将这些羊赐给圣子。我们之所以在神的国里，是因为父将我们赐给圣子，让他灵魂的劳苦得以满足。他将我们赐给圣子作产业，他赐给圣子一个产业，就是神的子民。我们是他的羊，我们属于他。

因此保罗是在传达一个“我所事奉的神的使者”的信息，这话似乎显得多余，难道有人属于耶稣却不侍奉他吗？我们需要停下来思考，你事奉基督吗？诚实一点，你是否事奉他？如果你没有，那么你就不属于他。因为除非你事奉他，否则你不属于他。保罗这里描述的不是他特有的关系，而是一切真基督徒与神的关系。

天使告诉保罗：“保罗，不要怕，你必须去见凯撒。”这也是保罗第一个要讲的内容，他知道自己必须去罗马，因为主耶稣基督告诉他，他在那里有使命要完成。天使告诉保罗，他要被带到凯撒面前，全船的人都会平安登陆。这些船上的人没有资格得救，但他们却因保罗的缘故，蒙了神的怜悯。

救恩是神的救恩，是从神的审判和忿怒底下得救。我们得救不是因为一辈子做好人，我们得救是因基督的缘故。神拯救我们是为了他的爱子，神尊荣约拿单跛脚的儿子米非波设，是为了约拿单的缘故。为了耶稣的缘故，我们得救了。这就是此处神护理的故事，神的怜悯彰显在他百姓的家人或随行者身上，因此神宽容了全船人的性命。

“所以众位可以放心，我信神他怎样对我说，事情也要怎样成就”（25 节）。相信神的存在很容易，神使他的存在对众人显明，否定的人就是撒谎者。在美国，如今我们每年都有“无神论日”。这一天很适合放在四月一号，因为圣经说：“愚顽人心里说：‘没有神’”（诗篇 14: 1）。任何人都能相信神的存在，相信神不是什么难事，真正难的是 *依靠* 神。保罗告诉船上的人，他们不会灭亡，他相信神说的一定做到。

基督徒啊，你相信这话吗？神从未应许你不会遇到死荫的幽谷，但他却应许与你同行。我们的主耶稣对他的朋友说：“你们心里不要忧愁，你们信神，也当信我。在我父的家里有许多住处；若是没有，我就早已告诉你们了；我去原是为你们预备地方去”（约翰福音 14: 1-2）。他总是说到做到，神给全船的人的应许也是一样，他们一根头发都不至损坏。

但没人相信保罗，有些人想要坐小船逃走，但保罗阻止了他们。如果他们坐上逃生船，必定会死。因此兵丁砍断小船的绳子，由船飘走。他们相信了神的话，只有神才能救他们。

天渐亮的时候，保罗劝众人都吃饭，说：“你们悬望忍饿不吃甚么已经十四天了。所以我劝你们吃饭，这是关乎你们救命的事；因为你们各人连一根头发也不至于损坏。”保罗说了这话，就拿着饼，在众人面前祝谢了神，擘开吃。于是他们都放下心，也就吃了（33-36 节）。我不认为保罗是在擘饼，他不会与非信徒擘饼，他只是分享一顿饭。耶稣在楼上的房间与门徒吃最后的晚餐，他拿起饼擘开，祝福说：“这是我的身体，为你们舍的，你们也应当如此行，为的是纪念我。”饭后也照样拿起杯来，说：“这杯是用我血所立的新约，是为你们流出来的”（路加福音 22: 19-20）。我们庆祝圣餐时，是在纪念主的死，哪怕主现在活着且与我们同在。他说到做到，所以他永远与我们同在。

六十一章

保罗在马耳他

使徒行传 28: 1-15

我们既已得救，才知道那岛名叫马耳他。土人看待我们，有非常的情分；因为当时下雨，天气又冷，就生火接待我们众人。那时，保罗拾起一捆柴，放在火上，有一条毒蛇，因为热了出来，咬住他的手。土人看见那毒蛇悬在他手上，就彼此说：“这人必是个凶手，虽然从海里救上来，天理还不容他活着。”保罗竟把那毒蛇甩在火里，并没有受伤。土人想他必要肿起来，或是忽然仆倒死了；看了多时，见他无害，就转念说：“他是个神！”离那地方不远，有田产是岛长部百流的。他接纳我们，尽情款待三日。当时，部百流的父亲患热病和痢疾躺着。保罗进去为他祷告，接手在他身上，治好了他。从此，岛上其余的病人也来得了医治。他们又多方地尊敬我们，到了开船的时候，也把我们所需用的送到船上。过了三个月，我们上了亚历山大的船往前行。这船以“宙斯双子”为记，是在那海岛过了冬的。到了叙拉古，我们停泊三日，又从那里绕行，来到利基翁。过了一天，起了南风，第二天就来到部丢利。在那里遇见弟兄们，请我们与他们同住了七天。这样，我们来到罗马。那里的弟兄们一听见我们的信息，就出来到亚比乌市和三馆地方迎接我们。保罗见了他们，就感谢神，放心壮胆。

使徒行传 27 章末尾，我们读到载员 276 人的船遇难后的情形。船坏了，那些懂水性的自己游上了岸，而不会有用的则抓着板子和残骸上岸。一切正如保罗的预言，船上没有一个人丧生，都平安抵达岸边。虽然他们筋疲力尽、浑身湿透而冰冷。当时是十一月，马耳他一年中最冷的季节。马耳他的土著被称作希腊文的“土人”，因为希腊人将一切非希腊人或非犹太人视作未开化的人。然而我们发现他们的举止并不像土人，而是对这些遇难的人十分热情。他们为船上的人点燃篝火，为他们烹煮食物。

保罗如同往常一样，并不是袖手旁观地站着，而是加入了服侍。他拾了柴火放到火上，这时发生了一件非常事件。有一条毒蛇被热气惊动，咬住了保罗的手。冬天被毒蛇咬了？在夏季的佛罗里达，去树丛里是不安全的，但十二月到一月份却可以在棕榈树丛里散步，不用担心毒蛇。因为冬天蛇都在冬眠，不然也是非常迟钝。这个事件一直是批评家攻击圣经的殿，有批评者指出，马耳他岛上根本没有蛇。然而，我们从古代文献可见，有的地方曾经有蛇但后来没有，这是因着人口增加的缘故。

蛇毒

另一种批判的声音表示，毒蛇不会跳起来要人，也不会悬挂在被咬的物体上。然而，大量证据表明毒蛇可能牙齿挂在衣服上、靴子上，以至于自己下不来。我认识一个人，曾经被一条六英尺长的菱背响尾蛇攻击，但万幸的是他穿着靴子。靴子让蛇的尖牙没

法咬进他的脚。然而毒蛇的牙卡在了靴子上，这个人没法摆脱这条蛇，不管怎么摇晃都不行。因此，路加这里记载的事件中，毒蛇很可能是攻击时挂在了保罗的衣袖上。

然而还有批评者指出，是土人误将蛇当做毒蛇。这些人完全不了解古代马耳他的动植物，然而却质疑目击证人的话。

他们之所以很难接受这个故事，原因很简单：这是一个神迹。路加记载的是当时真实所发生的神迹，神介入了该事件。

尽管岛上的土人慷慨热情，但他们显然跟我们很多人一样，很容易根据表象下错误的结论。土人看见那毒蛇悬在他手上，就彼此说：“这人必是个凶手，虽然从海里救上来，天理还不容他活着”（4节）。不然他们怎么解释保罗尽管从船难中存活，却又被毒蛇所咬？他们将之归结于涅墨西斯（Nemesis），传说中的复仇女神。英文的“对头（nemesis）”就是从这个词而来。每当有人不停地给我们制造麻烦，让我们的人生苦不堪言，我们就会说这是我们的“对头”。土人认为保罗的遭遇是复仇之神做的，这是他们的第一假设，因此他们就观望等候保罗死亡。他们等了一会，等着保罗肿胀然后仆倒，保罗却没有，他们意识到自己犯了一个错误。保罗不是凶手，而是个神，他们又错了。保罗既不是凶手，也不是神，而是耶稣基督的使徒保罗，要完成主赐给他的使命。

耶稣说：“他又对他们说：“你们往普天下去，传福音给万民听。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不信的，必被定罪。信的人必有神迹随着他们：就是奉我的名赶鬼，说新方言，手能拿蛇，若喝了甚么毒物，也必不受害，手按病人，病人就必好了”（马可福音 16:15-18）。这所有的记号都应验在使徒保罗的事奉生涯中。顺便说一句，这里的事件也成为一些宗教迷信者滥用的经文。

部百流的父亲得医治

离那地方不远，有田产是岛长部百流的。他接纳我们，尽情款待三日。当时，部百流的父亲患热病和痢疾躺着。保罗进去为他祷告，接手在他身上，治好了他（7-8节）。部百流的父亲患了热病和痢疾，这是一种病毒引起的疾病，常见于岛上的山羊当中。路加做出了正确的诊断，这种病有点类似疟疾，疟疾有严重时期，病人会病得很厉害。然后是长达半年到一年的恢复期，接着又进入严重期。患上这种病的人，一辈子都不停地在这些阶段循环。

路加诊断，保罗医治。保罗来到部百流父亲身边，接手在他身上治好了他的病。消息在周遭传开，各种各样患病的人都来了，保罗为他们接手，就全都治好了。尽管保罗是个囚犯，他的宣教之旅却没有结束，保罗仍然被基督使用，传讲使徒的信息。

冬季的航行

接着经文描述了剩下的航行。过了三个月，我们上了亚历山大的船往前行。这船以“宙斯双子”为记，是在那海岛过了冬的（11节）。在那个时代，每艘船都有一个名字，雕刻在船身上。这艘船的名字是“宙斯双子”，相当于今天所说的双子座。如今，那

些相信星座的人会认为双子座对生活有影响，但古代航海者则认为双子座特别掌管海洋和航海。无论如何，保罗坐上了这艘亚历山大名叫宙斯双子的船，出发前往意大利。

到了叙拉古，我们停泊三日（12节）。叙拉古是西西里岛的一座主要城市。又从那里绕行，来到利基翁（13节）。利基翁位于意大利靴子的脚趾处，因此他们从叙拉古起航到利基翁。为了走海路，他们必须经过墨西拿海峡，这是一条非常狭窄的通道，当时以其险恶的水域而闻名。

这片海域的危险性在希腊文学中屡次出现，又透过荷马的作品进入英国历史。在《奥德赛》中，奥德修斯必须驾驶他的船穿过斯库拉和卡里布迪斯之间的墨西拿海峡。每当有人面临危险的航程或艰难的决定时，他们都会说自己处于“艰难险阻之间”。其实，古代人会说他们“处于斯库拉和卡里布迪斯之间”。斯库拉是一只传说中的狗怪，据说它住在墨西拿海峡岸边的一个山洞里。如果一艘船不知不觉地驶离海岸太近，那么斯库拉就会从山洞里跳出来，从船上抓起一两个水手，把他们带回他的山洞里，然后把他们吃掉。卡里布迪斯是一个漩涡，每天出现三次。这是一个强力的漩涡，如果一艘船驶近并被卷入漩涡，就会沉入海底。奥德修斯穿过那条海峡时非常小心，偏向斯库拉一侧而不是卡里布迪斯，因为在斯库拉一侧可能发生的最坏情况是他可能会失去一两个水手，但如果他离卡里布迪斯太近，所有人都会沉没海底。当然，并不存在什么斯库拉和卡里布迪斯，有的不过是一片危险的海域，此时正载着使徒保罗乘坐的船只。

过了一天，起了南风，第二天就来到部丢利。在那里遇见弟兄们，请我们与他们同住了七天。这样，我们来到罗马（13-14节）。经过了这么多的艰难险阻，船终于载着保罗抵达意大利，接下来的旅程就都是陆路了。

保罗在罗马

抵达罗马时，首先问候保罗的是基督徒。这是保罗第一次拜访他们，三年前保罗曾给他们写信说：“我在他儿子福音上，用心灵所事奉的神，可以见证我怎样不住地提到你们。在祷告之间常常恳求，或者照神的旨意，终能得平坦的道路往你们那里去。因为我切切地想见你们，要把些属灵的恩赐分给你们，使你们可以坚固”（罗马书 1: 9-11）。他迫切想要见到罗马的信徒，而如今，透过神不可见的手，保罗竟然以这种方式实现愿望。

在岸上短暂停留后，他们开始了前往罗马城的陆路旅程。我们得知，他们抵达了亚比乌市和三馆。罗马成立于以赛亚看见主坐在高高宝座上的那一年（以赛亚书 6:1），罗马帝国持续了一千多年，所以千年之久罗马基本上是世界的中心城市。直到今天，那些辉煌时期的建筑仍然存在。大竞技场、斗兽场、寺庙和广场的废墟，以及保罗度过最后几个小时的美麦田监狱，这些遗址都还在那里。罗马人的名声不是因为他们的艺术，而是因为他们的工程和建筑。“条条大路通罗马”的说法源于这座城市完善的交通系统，他们修建的道路不需要像我们这样每两三年就重修。如果你今天去罗马，你仍然可以看到亚壁古道的部分遗址。

在漫长的旅程后，保罗终于抵达了目的地，神的手将他带到这里。我们从中能学什么？一切在基督里的人，都有一个显然的目的地，神会带领我们每个人抵达终点。基督徒

不相信命运，我们的人生不指望偶然，也不在某种阴晴不定的神明手中。这是天父世界，我们是他的儿女，他为我们每个人制定了终点，他会带领我们抵达。在暴风雨、船难、逼迫和苦痛之间，当我们失去勇气和盼望，认为神看不见的手已经松开，我们需要记得神的仆人保罗的故事。保罗的双脚最终站上了罗马的土地，这需要勇气和信心。这就是我们敬拜的神，我们每个人都在他的手心中，他永远不会放手。

六十二章

保罗在罗马

使徒行传 28: 16-31

进了罗马城，保罗蒙准和一个看守他的兵另住在一处。过了三天，保罗请犹太人的首领来。他们来了，就对他们说：“弟兄们，我虽没有做甚么事干犯本国的百姓和我们祖宗的规条，却被锁绑，从耶路撒冷解在罗马人的手里。他们审问了我，就愿意释放我，因为在我身上并没有该死的罪。无奈犹太人不服，我不得已，只好上告于凯撒，并非有甚么事要控告我本国的百姓。因此，我请你们来见面说话。我原为以色列人所指望的，被这链子捆锁。”他们说：“我们并没有接着从犹太来论你的信，也没有弟兄到这里来，报给我们说你有什么不好处。但我们愿意听你的意见如何，因为这教门，我们晓得是到处被毁谤的。”他们和保罗约定了日子，就有许多人到他的寓处来。保罗从早到晚对他们讲论这事，证明神国的道，引摩西的律法和先知的书，以耶稣的事劝勉他们。他所说的话，有信的，有不信的。他们彼此不合，就散了。未散以先，保罗说了一句话，说：“圣灵藉先知以赛亚向你们祖宗所说的话是不错的。他说：‘你去告诉这百姓说，你们听是要听见，却不明白；看是要看见，却不晓得。因为这百姓油蒙了心，耳朵发沉，眼睛闭着；恐怕眼睛看见，耳朵听见，心里明白，回转过来，我就医治他们。’所以你们当知道，神这救恩如今传给外邦人，他们也必听受。”“保罗说了这话，犹太人议论纷纷地就走了。”保罗在自己所租的房子里住了足足两年。凡来见他的人，他全都接待，放胆传讲神国的道，将主耶稣基督的事教导人，并没有人禁止。

路加写道，保罗和随行者最终抵达罗马时，百夫长将所有囚犯押送罗马监狱，除了保罗。

保罗被软禁

保罗没有被监禁在罗马监狱，而是被软禁起来。软禁意味着保罗可以跟朋友们见面，虽然他二十四小时都有一名兵丁看守，手腕跟看守绑在一起。看守四小时轮班，因此二十四小时需要六名看守跟保罗绑在一起。他们自然不喜欢这份差事，因为他们也被捆绑在保罗身上，保罗做什么他们都要陪着。然而历史上再也没有比这六个人更蒙福的狱卒了，他们得到了如此的特权，跟有史以来最伟大的布道家绑在一起。不难想象，要是他们在看守保罗时听不进去保罗所传的道，当审判的那日该是何等可悲。

就软禁而言，我最近的一次经历要数在戈登康维尔神学院（Gordon-Conwell Seminary）任教时，那时美国总统杰拉尔德·福特（Gerald Ford）的儿子也在神学院上学，未来准备从事事奉。尽管他是美国总统的儿子，大部分时间他的感受都像囚犯。不

论去哪里，都有两名秘密保镖陪着。他来我课上上课时，我们在一间大阶梯教室，保镖陪同他坐下，然后到门外守着。大概到了第三次课上，保镖不再是在门外守着，而是坐在教室里一起听课。他们也开始记笔记，直到那门课结束都是如此。这些保镖似乎受到了他的影响，在保护他的期间也逐渐对神的事产生了兴趣。因此我很好奇这些昼夜看守保罗的人，在保罗软禁的两年里究竟经历了什么。

三日后，保罗请当地的犹太首领来罗马见面，他没有按照以往的习俗去会堂，因为他被软禁了。但他给他们送信，邀请他们前来。很多人都接受了邀请，他们抵达后，保罗简单讲述了自己的故事：“弟兄们，我虽没有做甚么事干犯本国的百姓和我们祖宗的规条，却被锁绑，从耶路撒冷解在罗马人的手里。他们审问了我，就愿意释放我，因为在我身上并没有该死的罪。无奈犹太人不服，我不得已，只好上告于凯撒，并非有甚么事要控告我本国的百姓。”（17-19 节）。保罗心里毫无苦毒和报复之意，这些人正是他三年前写信说他宁可与基督隔绝，来换取他们救恩的人。他们是他的犹太同胞，因此即使在捆锁之间，保罗还是一心牵挂他们。

“因此，我请你们来见面说话。我原为以色列人所指望的，被这链子捆锁”（20 节）。路加告诉我们，他们的回应是他们没有听说耶路撒冷的信息，也没有收到什么信函。没人来罗马指控保罗，不过他们想知道这四处被毁谤的教门到底是怎么回事。为什么没有人从耶路撒冷来信控告保罗，这是一个谜，因为罗马要求指控者将任何证据呈交罗马法庭。然而迄今为止，耶路撒冷没有人出现，不是因为他们失去了逼迫保罗的热心，而是因为冬季的气候恶劣。保罗到罗马尚且九死一生，更何况耶路撒冷那些领袖，一定是等着天气好转再到罗马呈交诉讼。

神的国

不论如何，他们的耽搁给了保罗向犹太领袖见证基督信仰的机会。他们和保罗约定了日子，就有许多人到他的寓处来。保罗从早到晚对他们讲论这事，证明神国的道，引摩西的律法和先知的书，以耶稣的事劝勉他们（23 节）。保罗首先解释的是神的国，如果新旧约之间存在什么连接的意象，那就是神的国。福音的内容与耶稣基督的位格与工作有关，但在我们聆听耶稣基督的福音之前，福音的第一个特征和指向是天国的福音。

施洗约翰出现时，他呼召以色列人都要悔改：“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马太福音 3: 2）。主耶稣开始公开传道，他的信息也是一样：“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马太福音 4: 17）。整个事奉期间，尤其是在比喻当中，耶稣一直向人解释天国的概念：“神的国好像……”耶稣讲道的中心就是天国的观念。整个旧约圣经中，神一直应许他的百姓，他会差遣受膏的弥赛亚进入世界，让他的主权彰显。旧约的中心信息就是一位应许的王要带来神的国度。

因此这就是保罗讲道的起点，他说犹太人世纪以来都在等候这位王。他追溯到族长时代和先知时代，因为这个信息一再出现，万王之王即将到来。他根据犹太人的旧约圣经讲明基督和基督的福音，这不是三分钟福音信息，因为保罗从早到晚地给他们讲解神的话语，以及关于弥赛亚君王的历史。

刚硬的心

他所说的话，有信的，有不信的（24 节）。不论福音在何处传讲，都是这样的结果。有些人信，有些人不信，保罗的讲道果效也是这样。他们彼此不合，就散了。未散以先，保罗说了一句话，说：“圣灵藉先知以赛亚向你们祖宗所说的话是不错的。他说：‘你去告诉这百姓说，你们听是要听见，却不明白；看是要看见，却不晓得。因为这百姓油蒙了心，耳朵发沉，眼睛闭着；恐怕眼睛看见，耳朵听见，心里明白，回转过来，我就医治他们’”（25-27 节）。保罗讲道时从不浪费过多口舌，但这里却引用了以赛亚书的话，表明圣灵预言的准确性。圣灵说的总是不错的，他根本不知道如何说错。保罗在某种意义上是在责备他们，他们相信旧约圣经是圣灵的启示，因此这些人不信，保罗就告诉他们圣灵说的是对的。圣灵透过先知以赛亚，启示了关于这些人的真相。

以赛亚在圣殿的经历，与保罗在大马士革路上的经历有相似之处。保罗在此处提醒他们以赛亚的呼唤，以赛亚自荐去做神的工，神差他说：“你去告诉这百姓说：‘你们听是要听见，却不明白；看是要看见，却不晓得。要使这百姓心蒙脂油，耳朵发沉，眼睛昏迷；恐怕眼睛看见，耳朵听见，心里明白，回转过来，便得医治’”（以赛亚书 6：9-10）。以赛亚的使命是一个不可能的使命，因为他要向属灵的死人传道，他们不想听他的信息。然而最后神却对以赛亚说：“境内剩下的人若还有十分之一，也必被吞灭，像栗树、橡树，虽被砍伐，树墩子却仍存留。这圣洁的种类在国中也是如此”（以赛亚书 6：13）。

至此，我们来到了一世纪使徒保罗传道与见证的尾声。你听到了吗？你看到了吗？还是你对神的话语已经麻木？你是否听的太多，以至于不想再听？你是否对神的话语装聋作哑？听到神的话语却纹丝不动是不可能的，听到神的话语却不改变是不可能的。当你听见神的话，你就要么往成圣的目标进一步迈进，要么心灵越来越刚硬。这就是保罗对这些人说的话，他们熟悉圣经，知道圣经，听过圣经的讲解。以赛亚说的不错，因为圣灵启示他的话是对的。

有些人说，这不公平，神为什么关闭人的耳目，然后又惩罚人不听不看呢？因为神是在审判这样的人，是他们首先不愿意听、不愿意看，这就是神的作为。神审判时说：“不义的，叫他仍旧不义；污秽的，叫他仍旧污秽；为义的，叫他仍旧为义；圣洁的，叫他仍旧圣洁”（启示录 22：11）。如果你一再听神的话语，却心里越发刚硬，神可能会让你的心永远刚硬。这就是保罗给这些人的警告。

“所以你们当知道，神这救恩如今传给外邦人，他们也必听受”（28 节）。我们这些外邦人之所以今日能听到福音，是因为这些一世纪的犹太人拒绝领受。神接纳我们，就像嫁接的野橄榄枝子。罪在哪里显多，恩典就更显多了（罗马书 5:20）。

保罗在自己所租的房子里住了足足两年。凡来见他的人，他全都接待，放胆传讲神国的道，将主耶稣基督的事教导人，并没有人禁止（30-31 节）。如果我买了一本小说，读到最后却不知道英雄主人公的结局，我会向出版方抱怨。我们跟着使徒保罗这么久，终于看到他抵达罗马，但却只字不提他的审讯。路加在使徒行传末尾说，保罗在罗马

被软禁两年，大约是在公元 60 年左右。初代教会有大量文献指向后来发生的事，保罗见到了凯撒，接受了审讯，他被免罪释放了。他恢复了宣教事奉，继续自由传道有两三年的时间。

到了公元 64 年七月，罗马遭灾，几乎被一场大火毁灭殆尽。当然了，传说是尼禄本人放的火，整座城燃烧时，他还奏乐作乐。灾难过后，总要揪出人来职责，既然尼禄不可能担责，他就公开诬陷基督徒放火烧了罗马城。

我们前面提到，尼禄登基最初几年是个不错的皇帝，治国有方。但后来他成了古代世界的兽王，公元 64 年的尼禄俨然是一副野兽的做派。按照塔西佗的记载，罗马大部分公民此时对基督徒并没有太大的敌意，然而尼禄却憎恨基督教。据史料记载，公元 65 年彼得和保罗都在尼禄手下为主殉道。他们死的方式不同，彼得是定死的，按照传统记载，他要求倒钉十字架，因为他觉得自己不配与救主以同样的方式死亡。保罗跟彼得不同，作为罗马公民，死刑不是钉十字架，而是砍头。传统称公元 65 年，再次入狱的保罗被拉出监狱，公开处决。刽子手拔出剑，砍下了他的头颅。

使徒行传没有告诉我们保罗人生的末了是怎样的，而是停笔在使徒自由传道的动人情景中。

结语

提摩太后书 4: 6-22

我现在被浇奠，我离世的时候到了。那美好的仗我已经打过了；当跑的路我已经跑尽了；所信的道我已经守住了。从此以后，有公义的冠冕为我存留，就是按着公义审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赐给我的；不但赐给我，也赐给凡爱慕他显现的人。你要赶紧地到我这里来。因为底马贪爱现今的世界，就离弃我往帖撒罗尼迦去了，革勒士往加拉太去，提多往捩马太去，独有路加在我这里。你来的时候，要把马可带来，因为他在传道的事上于我有益处。我已经打发推基古往以弗所去。我在特罗亚留于加布的那件外衣，你来的时候可以带来，那些书也要带来，更要紧的是那些皮卷。铜匠亚历山大多多地害我，主必照他所行的报应他。你也要防备他，因为他极力敌挡了我们的话。我初次申诉，没有人前来帮助，竟都离弃我；但愿这罪不归与他们。惟有主站在我旁边，加给我力量，使福音被我尽都传明，叫外邦人都听见；我也从狮子口里被救出来。主必救我脱离诸般的凶恶，也必救我进他的天国。愿荣耀归给他，直到永永远远。阿们！问百基拉、亚居拉和阿尼色弗一家的人安。以拉都在哥林多住下了。特罗非摩病了，我就留他在米利都。你要赶紧在冬天以前到我这里来。有友布罗、布田、利奴、革老底亚和众弟兄都问你安。愿主与你的灵同在。愿恩惠常与你们同在。

第一次去罗马旅游，我对专业向导说，我想看看罗马拉特兰教堂。1511年，在那座教堂的台阶上，马丁路德经历了一场属灵危机。他和台阶上的其他修士一起跪下祷告，努力为他们的灵魂和已故亲属的灵魂赎罪。当路德走到台阶顶端，他充满困惑：“谁知道这是不是真的？”不安的种子从那时起埋入他的灵魂，一直到他被因信称义的真理唤醒，宗教改革也拉开序幕。

那趟的罗马之行，我们的旅行团还去了一个原先用来取水的地方，那是一个用坚固的岩石雕刻而成的蓄水池。蓄水池是一个大约十五英尺宽、十五英尺深、八英尺高的房间，洞穴寒冷、阴暗、潮湿。这个房间就是美麦田监狱（Mamertine Prison），使徒保罗等待处决期间，正是被关押在这里。从监狱的台阶往街对面看，可以看到罗马人制定法律的论坛废墟。监狱里的囚犯从牢房的窗户向外看，可以看到自己将被处刑的脚手架。使徒保罗的最后时刻，是在牢房等待着他的头在那里被刽子手砍下。没有人知道保罗在那个蓄水池里被关押了多久，是几个月还是几周，我们实在不得而知。当我走下那个古老的蓄水池时，可以想象保罗在那个潮湿、绝望的地方写他给提摩太的最后一封信。我惊奇地想：这就是提摩太后书的写作地点，这就是保罗写信给他心爱的门徒并留下最后遗言的地方。

浇奠

这段经文中，保罗写下了一些动人的话。我现在被浇奠，我离世的时候到了（6节）。他是指着旧约的献祭体系说的，动物献祭时，血会从祭坛上流下来。基督的献祭是

一次献上完美的祭，保罗知道他不可能往其上增添什么功德。然而他明白，每个基督徒都要将自己的生命献给基督为祭，以此见证基督的完美献祭。在罗马书末尾，阐释了福音教义之后，保罗写道：“所以弟兄们，我以神的慈悲劝你们，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是圣洁的，是神所喜悦的；你们如此事奉，乃是理所当然的”（罗马书 12: 1）。保罗告诉提摩太，他已经被作为祭品浇奠来荣耀主，正是指着这层意思而言。

保罗死期将至，然而他所用的语言却是“我离世的时候到了”。翻译作“离世”的希腊文是 *analysis*，从中衍生出英文单词“analysis（分析，分解）”。因此，字面意思的翻译大概是“我分析的日子到了”。如果保罗今天这么写，我们可能以为他要去会见某个精神病医师或税务律师。“分析”这个词最初诞生时更接近希腊文的原意，分析某物的意思是解析它，将某物仔细地拆分、拆解，将各个部分仔仔细细地拆开。保罗的意思是他就快被拆开了，很快他的身体就要与灵魂分开。他仍然会活着，他的灵魂将与基督同在，但他的身体会被放入坟墓。

从这个词的拉丁翻译，我们衍生出英文单词“resolution（解决）”，因此我们也可以这样翻译：“我解决（解脱）的时间到了。”此处所讲的解决指向张力或冲突的解决。音乐爱好者明白，如果音乐走调，不和谐的声音就会产生张力，耳朵也受不了，希望能尽快回归正旋律。伟大的音乐家知道，解决这种张力的方法就是回到正确的旋律。这就是保罗对提摩太说的话，他的整个一生充满张力和压力。路加写的这卷书，与其叫“使徒行传”，在某种意义上也可以叫做“保罗充满张力和患难的一生”。但这一切如今都结束了，他解脱的日子到了，他的一切痛苦患难很快就要解决了。保罗不是出于灰心丧气写的这封信，他已经准备好回天家，已经开始了最后的献祭。

美好的仗

保罗是殉道而死，殉道者这个词源自希腊文的 *martyrea*，但 *martyrea* 这个希腊单词的意思不是“殉道者”，而是“见证”。殉道者这层意思是因为初代教会一直通过至死忠心来见证他们的信仰，因此原本意味着“见证”的“*martyrdom*（殉道）”一词，就有了这层含义：那些作见证到付出生命代价的人。

保罗接着用三个比方来形容自己即将完结的见证：**那美好的仗我已经打过了；当跑的路我已经跑尽了；所信的道我已经守住了**（7 节）。十七岁时，我看着父亲一天天的死去。我每天将他拉到餐桌旁，然后每天晚上将他送回卧室。有一天晚上，我拉着他走过客厅，他对我说：“停一下，把我放到沙发上。”他坐好后对我说：“儿啊，那美好的仗我已经打过了，当跑的路我已经跑尽了，所信的道我已经守住了。”那时我从未读过圣经，我不是个基督徒，因此不知道这些话是从哪儿来的。但我知道父亲想对我说什么，他是在说他已经准备好死亡了。那就是他留给我的最后的话，而我对他说的最后的话却成了我永远的羞耻，我说：“爸爸，别那么说。”我不明白这些话是充满信心的见证，表明他相信自己会去哪里。我将他带回床上，那天晚上他经历了最后一次中风，陷入昏迷。他再也没有在这个世界中苏醒，但他立刻在天上醒了过来。

保罗说，那美好的仗他已经打过了。现代观念认为，基督徒不应该参与任何战斗或冲突，我们应该一直是和平的使者，永远不要与人争论或辩论。新约告诉我们不可喧嚷争竞，我们的性情不当好斗好战。然而，存在一种“美好的仗”，就是所有基督徒都蒙召参与的属灵争战。每个基督徒都当相信神的事，每个基督徒都当捍卫神的真理，但容我更进一步。光是持守信仰甚至捍卫信仰还是不够的，我们蒙召为信仰“竭力争辩”。这难道不正是使徒保罗的榜样吗？不论他去何处，都不仅仅是传讲基督教，而是捍卫它。

马龙·白兰度(Marlon Brando)在码头风云中对兄弟说：“我本可以夺冠的。”成为一个夺冠者是什么意思？任何人都可以称为一个职业拳击手，但夺冠者的意思是你必须要赢，你必须要赢到一个金榜题名的地步。要想称为夺冠者，你必须成为自己专业上的十强之一才有可能，然后你要不断往上爬，直到赢得冠军的头衔。挑战者不是冠军，直到他打败了冠军，但他一直是个夺冠者。保罗就是一个夺冠者，实际上，保罗就是冠军。除了基督以外，在他的时代，保罗是神国度的冠军。保罗打的仗是“美好的仗”，我们也蒙召去打这场美好的仗。

完成赛跑

接着保罗换了一个比方，说：“当跑的路我已经跑尽了。”保罗指的不是一百米赛跑。在某种意义上，做一个短跑选手相对容易，为神的国短暂冲刺拼搏一下，这不难。但保罗参加的不是一百米短跑，而是马拉松，而且是比二十六英里更长的马拉松。他一辈子都在参与这场赛跑。我这个人没什么耐心，常常挣扎，常常为之祷告。我倾向于两种速度：要么快，要么完。然而马拉松需要忍耐，需要恒久忍耐，不只是忍一百米而已。比起马拉松而言，完成一百米赛跑没那么厉害，这也是保罗对提摩太说的话。他不只是短暂地跑完一场比赛，而是一直跑、一直跑，他的腿像着火一般疼痛，但还是向着摆在前头的盼望奔跑。如今他的比赛已经结束，他也一直持守信心。

接着保罗给了提摩太一个军事比喻。军事历史上，每个士兵都有责任忠于自己的将军和国家，一旦战争打响，忠心的士兵就不能逃跑，他是永不放弃、勇往直前的。保罗就是这样描述自己的人生的，他就像一世纪的士兵，座右铭是“永远忠诚（semper fidelis）”。他一直忠于主托付给他的教义，当别人反对和敌挡时，他一次都没有更改这教义。当人们向他发怒，他一次都没有妥协真道。他一直对主和主的道忠心，还有比这更美好的墓志铭吗？

保罗的冠冕

从此以后，有公义的冠冕为我存留，就是按着公义审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赐给我的；不但赐给我，也赐给凡爱慕他显现的人（8节）。古代世界里，赢得奥林匹克竞赛的人并不会拿到一枚挂在脖子上的金牌，而是赢得一个漂亮的桂冠。这就是保罗这里所指的意思，不过他的冠冕是基督赐给他的公义的冠冕，上面有保罗的名字。他如今已经预备好领受这冠冕，这也是一切爱主之人都要得到的冠冕。

尽管在其余经文里，保罗提到了那些背叛他的人，但他最后却以颂赞结尾。他感谢神的慈悲和恩典：**愿主与你的灵同在。愿恩惠常与你们同在**（22 节）。提摩太收到这封羊皮信，会有怎样的反应呢？如果我们也在那里，很可能会看到他泪流满面的样子，因为他明白保罗要死了。然而，与之同时，笑容也会逐渐浮现。保罗是他的属灵老师，这位使徒也为他和他的群羊祷告，为他们祈求主的恩典。

作者简介

司布尔博士 (Dr. R.C. Sproul) 是林格尼尔事工 (Ligonier Ministries) 创始人，佛罗里达州桑福德市圣安德鲁教会植堂牧师，宗教改革圣经学院 (Reformation Bible College) 第一任校长，《桌边漫谈》 (Tabletalk) 杂志责任编辑。

他的电台节目“心意更新”每日在全世界数百家电台播出，也可以在网上收听。司布尔博士著有一百余部著作，其中包括《神的圣洁》 (The Holiness of God)、《蒙神拣选》 (Chosen by God)、《人人都是神学家》 (Everyone's a Theologian)。他一生致力于捍卫圣经的无误性，强调神的百姓必须坚定地持守圣经真理。世界各地的教会都因他的事奉蒙福。

封底

他们将福音传到万国

使徒行传是一卷行动之书，但它追溯的是谁的踪迹？最明显的答案似乎是使徒，这卷书全名为使徒行传，记载的是使徒们将福音传到万国的佳美脚踪。然而我们也可以将它视为一卷圣灵的行动之书，圣灵就如“一阵大风吹过”（使徒行传 2: 2），让使徒的见证大有能力，打开人心接受福音。在这本书中，司布尔博士详细查考了圣灵借着初期信徒所行的伟大作为，以及圣灵如何引导初期教会的成长与壮大。

司布尔博士的解经注释可以帮助你理解使徒行传中的关键神学主题，并应用于你生活的方方面面。本书的讲道源自于数十年勤勉的研究，洋溢着生动的牧者心肠，具有很强的可读性和实践性，至始至终以圣经为中心。不妨抓住这个机会，跟一位值得信赖的牧者和神学家一起查考这卷书，分享他的视角，学习如何忠心地为神的荣耀而活。这本书可以作为牧者和小组查经的工具书，也适合所有想要更好理解圣经的基督徒。

司布尔博士是林格尼尔福音事工的创始人，以及佛罗里达州桑福郡圣安德烈堂的创始牧师，也是改革宗圣经学院的首任校长。他著有一百多本书籍，其中包括《神的圣洁》(The Holiness of God)。

